Tung Ch'i-ch'ang's Treasure Trove*

Lothar Ledderose
Kunsthistorisches Institut
Heidelberg University

Abstract

The paper adduces two lesser known pieces of evidence for Tung Ch'i-ch'ang's involvement with Ch'an Buddhism. One is a passage from the correspondence with his teacher Tzu-po Chen-k'o 紫柏眞可, addressed as Ta-kuan 達觀 (1543-1603), in which Ta-kuan counsels Tung Ch'i-ch'ang, to pursue a career as government official. The other is Tung's inscription of 1631 at Cloud Dwelling Monastery (Yün-chü-ssu 雲居寺) south-west of Pei-ching which is a testimony for Tung's involvement in the resumption of the great sutra carving project at that monastery.

Keywords: Tung Ch'i-ch'ang, Ch'an Buddhism, Tzu-po Chen-k'o, Yün-chü-ssu

* Even a small article can owe much to others. I gratefully acknowledge advice from Christoph Harbsmeier, Hironobu Kohara, Celia Riely, Clarissa von Spee, Tsai Suey-ling, and Judith Whitbeck.

If asked to identify the most influential passage written in Chinese painting criticism during the last five hundred years, most experts would probably choose Tung Ch'i-ch'ang's 董其昌 (1555-1636) division of a Southern and Northern school in painting which he likens to the division of a Southern and a Northern school in Ch'an Buddhism: "In Ch'an Buddhism there is a Southern and a Northern school, which first separated in the T'ang period; in painting a similar division into a Southern and a Northern school also appeared in the T'ang period."[1] As is well-known, Tung Ch'i-ch'ang then proceeds to let the Northern school in painting begin with Li Ssu-hsün (李思訓 fl. ca. 705-720) and the Southern school with Wang Wei王維 (701-761). In analogy to the two Ch'an schools, the Northern school in painting is that of professionals who strive for gradual enlightenment, while the literati painters of the Southern school achieve sudden enlightenment.

Tung Ch'i-ch'ang's decree became a credo. The entire history of painting before Tung was from now on constructed as a dichotomy between professionals and amateurs. Even more importantly, the acceptance of Tung's dichotomy by later historians, connoisseurs, and painters had a profound impact on the subsequent course of painting itself, on standards of quality, and on collections.

As Xie Zhiliu 謝稚柳 remarked, Tung Ch'i-chang's theory has functioned as a Ch'an Buddhist *kung-an* (jap. *kōan* 公案) in Chinese art history.[2] This holds particularly true for the 20th century. The first to doubt the historical correctness of Tung's scheme of a Southern and a Northern school, was the young Tanaka Toyozō 田中豐藏 (1881-1948). He pointed out that the split had only appeared in Ming dynasty painting criticism.[3] Another great Japanese scholar, Aoki Masaru 青木正兒, demonstrated geographical and cultural inconsistencies in the concepts "southern and

1 *Hua-ch'an-shih sui-pi* 畫禪室隨筆. *I-shu ts'ung-pian ti-i chi* 藝術叢編第一集. Yang Chia-luo 楊家駱 ed., (Taipei: Shih-chieh shu-chü 世界書局, 1968), p. 43. Quoted by Wen C. Fong, "Tung Ch'i-ch'ang and Artistic Renewal," *The Century of Tung Ch'i-ch'ang 1555-1636*, edited by Wai-kam Ho and Judith G. Smith, coordinating editor (exhibition catalogue), 2 vols (Kansas City: Nelson Atkins Museum of Art and th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92), pp. 1:43-54, here p. 47.

2 Xie Zhiliu, "The Ch'an of Painting in Tung Ch'i-ch'ang's Theory," *The Century of Tung Ch'i-ch'ang*, 1:XXV-XXVI, here XXVa.

3 First published as a series of articles in *Kokka* 國華 262 (1912.6) to 281 (1913.10). Reprinted as "Nanga shinron 南畫新論," in Tanaka Toyozō, *Chugokū bijutsu no kenkyū* 中國美術の研究 (Tōkyō: Nigensha 二玄社, 1981), pp.33-83, here p. 37.

northern."[4] Indeed, the scholarship on Chinese painting produced by 20th century art historians has to an amazingly large degree been an effort to see through and beyond the veil of Tung's theory. Parallel efforts were made to deconstruct the scheme of a division in Southern and Northern Ch'an Buddhism by scholars like Hu Shi 胡適 in China, Yanagida Seizan 柳田聖山 in Japan, and Philip B. Yampolski in the West.

The *kung-an*, however, which Tung Ch'i-ch'ang left to posterity still merits further meditation. Was the analogy between painting and Ch'an simply a convenient metaphor for Tung, or did it mean more to him? Like many intellectuals of his period Tung Ch'i-ch'ang studied Ch'an Buddhism. His teacher was the eminent Master Tzu-po Chen-k'o 紫柏眞可, addressed as Ta-kuan 達觀 (1543-1603), one of the so-called four great monks of the Ming period.[5] Tung named one of his studios Mo-ch'an-hsüan 墨禪軒 (Chalet of the Ch'an of Ink), and another one Hua-ch'an-shih 畫禪室 (Chamber of the Ch'an of Painting). His most important collection of notes on calligraphy and painting was given the title *Hua-ch'an-shih sui-pi* 畫禪室隨筆 (Random Notes from the Chamber of the Ch'an of Painting). Only rarely however, does one find allusions to Ch'an Buddhist literature or specific Ch'an Buddhist terminology in Tung's writings. His personal involvement with Ch'an Buddhism is tangible, nevertheless. It is the aim of this short paper to adduce two lesser known pieces of evidence for this involvement. One is a passage from the correspondence with his teacher Ta-kuan, and the other his inscription of 1631 at Cloud Dwelling Monastery (Yün-chü-ssu 雲居寺) south-west of Pei-ching.

I take the liberty to begin with some personal reminiscences. In one of the first courses which I attended at the University of Cologne in the 1960's, our teacher Werner Speiser introduced us to the research on Tung Ch'i-ch'ang's theory by

4 Aoki Masaru青木正兒, "Nanboku gaha ron 南北畫派論,"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Bunka* 文化 1.3 (1934). Reprinted in Aoki Masaru 青木正兒, *Shina bungaku geijutsu kō* 支那文學藝術考 (Tōkyō: Kōbundō 廣文堂, 1942), pp. 295-313.

5 For basic biographical material see his tomb inscription "Ta-kuan ta-shih t'a-ming 達觀大師塔銘," in Han-shan Te-ch'ing 憨山德清 (ed.), *Tzu-po tsun-che ch'uan-chi* 紫柏尊者傳集, *Zoku zō kyō* 續藏經 (hereafter Z) pp. 126:0626b-0634a. Monograph by Fan Chia-ling 范佳玲, *Tzu-po ta-shih sheng-p'ing chi ch'i ssu-hsiang yen-chiu* 紫柏大師生平及其思想研究 (Chung-hua fo-hs?eh yen-chiu suo lun-ts'ung 中華佛學研究所論叢 28) (Taipei: Fa-ku wen-hua 法鼓文化, 2001). In English: Herbert Franke "CHEN-k'o," in L. Carrington Goodrich and Chaoying Fang (eds.), *Dictionary of Ming Biography, 1368-1644*, 2 vols. (New York and London: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6), pp. 1:140a-144a.

Victoria Contag. Contag was probably the first to translate Tung's *Hua-shuo* 畫說 (at that time still ascribed to Mo Shi-lung 莫是龍) into a Western language.[6]

Contag was a student of Otto Kümmel. It was one of Kümmel's many path-breaking contributions that he opened the eyes of Westerners to the values and merits of later Chinese painting, that is painting after the Yüan period. In Berlin Kümmel avidly collected the pertinent new literature published in Shanghai and by the Palace Museum in Pei-p'ing after its foundation in 1925. He also encouraged his students to do research in this field. Victoria Contag thus worked on the six masters of the early Ch'ing dynasty, including the "Two Stones," Shih-t'ao 石濤 and Shih-chi 石谿, Werner Speiser worked on Yüan dynasty painting, as well as T'ang Yin 唐寅 and Pa-ta Shan-jen 八大山人, and Ernst Aschwin Prinz zur Lippe-Biesterfeld translated Li K'an's 李衎 treatise on bamboo painting. After World War II the latter helped to transplant Kümmel's legacy to America, where studies on later Chinese painting flourished with the most remarkable results.

When I came to Princeton in 1969, I had the good fortune that Fu Shen 傅申 was one of our fellow students. He had arrived from the National Palace Museum and was just writing his path-breaking study on the *Hua-shuo*, in which he ingeniously and conclusively proved that Tung Ch'i-ch'ang was its only author.[7] Professor Shimāda Shujiro 島田修二郎 gave one of his fabulous seminars and, as it happened, chose Tung Ch'i-ch'ang's painting theory for a topic. Already in his first lecture Shimada, typically somewhat tongue in cheek, suggested that Tung Ch'i-ch'ang may not have reached enlightenment. Shimada must have been referring to Kanda Kiichiro 神田喜一郎. Kanda had interpreted Tung Ch'i-ch'ang's own boastful narrative[8] how he experienced Ch'an Buddhist enlightenment in 1585 as precisely

6 Victoria Contag, "Tung Ch'i-ch'ang's Hua Ch'an Shih Sui Pi (Notizen aus der Meditationszelle über Malerei) und das Hua Shuo des Mo Shih-lung," *Ostasiatische Zeitschrift, Neue Folge* 9 (1933), pp. 83-97 and pp. 174-187. The passage about the division of the schools is no. 11, p. 88.

7 Fu Shen, "A Study on the Authorship of the 'Hua-shuo': A Summary," *Proceedings of the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Chinese Painting* (Taipei: National Palace Museum, 1972), pp. 85-140.

8 Comprehensive references in Celia Carrington Riely, "Tung Ch'i-ch'ang's Life," *The Century of Tung Ch'i-ch'ang*, pp. 2:387-457, here p. 391a. Illustration of the printed passage in Tung Ch'i-ch'ang's *Jung-t'ai pieh-chi* 容臺別集, pp. 3:10-11 in *Shodō zenshū* 書道全集 vol. 21 (Chūgoku 中國 13, Min 明 II, Shin 清 I), (Tokyo: Heibonsha 平凡社, 1964), p.16, fig. 21.

indicating the opposite.[9] Even Tung's own master Tzu-po Chen-k'o may have had doubts about his student's seriousness on the path of Ch'an, as Shimada further suggested, hinting that evidence might be found in the *Zokū zo kyo* 續藏經. Yet he left it to his students to locate the passage.

Our master Shimada was referring to a correspondence between Tung Ch'i-ch'ang and his Ch'an master Tzu-po Chen-k'o (Ta-kuan).[10] In one letter Tung proudly recalls how the master, when he first met him in the early 1580s, immediately entrusted the brilliant young scholar with writing a preface to a famous Buddhist text.[11] This part of the letter is also quoted in Tung's *Hua-ch'an-shih sui-pi*.[12] Not quoted there, however, nor in any other of Tung's writings, is the second part of the letter which, consequently, has not been discussed nor cited in modern art historical literature.[13]

The reasons why Tung Ch'i-ch'ang himself or the compiler of the *Hua-ch'an-shih sui-pi*, Yang Pu 楊補 (1598-1657), did not want the latter half of the letter be transmitted to posterity seem obvious. Here Tung had asked Ta-kuan's advice whether a career in the civil service would impede his Buddhist studies. In doing so, Tung placed deep personal trust in his master. Yet after Ta-kuan had been put into jail and died there in 1603 Tung may have been reluctant to be associated to closely with his former mentor.[14] Even more damaging to Tung's self-esteem was the master's unflattering answer. Ta-kuan compared Tung's pursuits of the Buddhist path to the longing for sex which will never disappear even if one leads a normal life. Therefore, the master ironically suggests, Tung might as well continue in his worldly ambitions. His unrequited aspiration to pursue the Buddhist path would always stay with him.

---

9 Kanda Kiichirō 神田喜一郎, "Tō Kichō no shoron no kiso to natsuta mono 董其昌の書論の基礎となつたもの," *Shodō zenshū*, pp. 21:12-17, here p. 14f.

10 "Sung Ta-kuan ta-shih hsü 送達觀大師序," In *Tzu-po tsun-zhe pieh-chi* 紫柏尊者別集. *Z* 127:150b-152a.

11 For details see Riely, "Tung Ch'i-ch'ang's Life," p. 390f.

12 *Hua-ch'an-shih sui-pi* 畫禪室隨筆, p. 82.

13 The most comprehensive monograph on Tung Ch'i-ch'ang in any language, *The Century of Tung Ch'i-ch'ang* of 1992, p. 1:478b only cites the first part of the letter.

14 The attitude of Tung Ch'-i-ch'ang to his teacher merits further study. Together with his friend Ch'en Chi-ju 陳繼儒 Tung once wrote an undated eulogy to a portrait of Ta-kuan. Text in *Tzu-po tsun-che ch'uan-chi*, *Z* 126:0626a.

The passage in Tung's letter reads:

> And at that time I had just signed up for the civil service examination, and day after day was working hard for my candidature. I asked whether this would not rather be an impediment to my studies of the [Buddhist] path. The master said: 'Take for comparison a lecherous man who became sick with desire. Would such a man during [a day of] two times six hours rather stop wearing clothes, eating food, and meeting any social obligations? Yet even though he constantly wears clothes, eats food, and meets all social obligations, his being sick with desire will continue without interruption. If he then resolves to cut it off, his sickness will become ever more deep-seated.' This is what Li T'ai-pai means, when he says in his poem: 'If you draw a knife and cut with it through water, the water will flow even more.'[15]
> 又余時方應舉，日用攻舉子業。余問此於學道，寧不相仿否？師曰：'譬如好色人患思憶病，此人二六時中，寧廢著衣、吃飯、一切酬應否？雖復著衣、吃飯、一切酬應，其思憶病相續不斷。即作意斷之，其病益深。'李太白詩曰：'抽刀斷水水更流'是也。[16]

The other piece of evidence for Tung Ch'i-ch'ang's involvement with Ch'an Buddhism is his inscription of 1631 on the outside of cave number six of the nine rock caves on Stone Sutra Mountain (Shih-ching-shan 石經山) near Cloud Dwelling Monastery (plate 1). The body of the inscription consists of the two large characters: "TREASURE TROVE (pao-tsang 寶藏)" and the signature "calligraphy by Tung Ch'i-ch'ang 董其昌書." To the left follow the names of the members of the party who came to the mountain on that particular day to engrave the inscription:

> The Fire Director[17] Hsü Li-li from Hsin-an, together with his nephew, the Secretariat Drafter [Hsü] Chih-jen, the Instructor Hsieh Shao-lieh, Huang Yü-ch'iu, Ho Ju-lin, T'ian Sui, and Li Tzu-chieh traveled to Small Western

15 A line from Li T'ai-pai's poem *Hsüan-chou Hsieh T'iao lou chien-pieh chiao-shu Shu-yün* 宣州謝朓樓餞別校書叔雲 (Farewell to the editor Shu-yün at Hsieh T'iao's tower in Hsüan-chou). *Li T'ai-pai ch'üan-chi* 李太白全集 (Chung-kuo ku-tien wen-hsüeh chi-pen ts'ung-shu 中國古典文學基本叢書), 3 vols. Pei-ching 1977, p. 2:861.

16 "Sung Ta-kuan ta-shih hsü," p. 152a.

17 Honorary title probably indicating that its bearer was working in the Court of Imperial Services, T'ai-ch'ang ssu 太常寺.

Heaven[18] and engraved this stone.
In the 4th year of the *Ch'ung-chen* era of the Great Ming Dynasty [1631], in the 3rd month, on the 4th day.
司爝氏新安許立禮同姪中秘志仁、文學謝紹烈、黃玉虬、何如霖、田鐩、李自杰遊小西天勒石。
大明崇禎四年三月四日。

The inscription is engraved onto a rectangular stone slab measuring 46 by 96.5 cm. It was originally set into the wall above the window lintel of cave number six (plate 2). The original slab has been replaced by a replica and is now kept in the exhibition room of Cloud Dwelling Monastery.[19]

Among the signatories Hsü Li-li (born 1594) is known to have been a close acquaintance of Tung Ch'i-ch'ang. He was the fourth son of Hsü Kuo 許國 (1527-1596), whom Tung respected as his esteemed teacher. In 1626 Hsü Li-li was sent as an envoy to Korea from where he brought back a copy of the book *Huang-hua lu* 皇華錄 to which Tung wrote a preface.[20] Hsü was an expert connoisseur of calligraphy. He inherited from his father the famous letter *Kuan-nu t'ieh* 官奴帖 written by Wang Hsi-chih 王羲之 (303-361). Tung included it in the collection of rubbings *Hsi-hung t'ang t'ieh* 戲鴻堂帖 which he published from 1604 to 1607.[21]

None of the three modern chronological tables of Tung Ch'i-ch'ang's biography (*nien-p'u* 年譜) record that he wrote an inscription for Cloud Dwelling Monastery on

18 Another name for shih-ching-shan 石經山。

19 Transcriptions: P'u Ju 溥儒, *Pai-tai-shan chih* 白帶山志. Pei-p'ing, 1948, pp. 4:22b, 7:16b, revised by Yang Lu 楊璐, [*Chung-kuo ming-sheng chih ts'ung-shu* 中國名勝志叢書, edited by Hou Jen-chih 候仁之] (Pei-jing: Chung-kuo shu-tien 中國書店, 1989), pp. 49, 111; Pei-ching t'u-shu kuan chin-shih tsu北京圖書館金石組 and Chung-kuo fo-chiao t'u-shu wen-wu kuan shih-ching tsu中國佛教圖書文物館石經組 eds., *Fang-shan shih-ching t'i-chi hui-pien* 房山石經題記彙編 (Pei-ching: Shu-mu wen-hsien ch'u-pan she 書目文獻出版社, 1987), p. 79; Ch'en Yen-chu 陳燕珠, *Hsin-pian pu-cheng Fang-shan shih-ching t'i-chi hui-pian* 新編補正房山石經題記彙編 (Taipei: Chüeh-yuan wen-chiao chi-chin hui 覺苑文教基金會, 1995), p. 24. Illustration: Chung-kuo fo-chiao hsieh-hui 中國佛教協會 ed., *Fang-shan Yunjusi shijing* 房山雲居寺石經 (Beijing: Wenwu chubanshe, 1978), p. 15.

20 Wang Shih-ch'ing 汪世清, "Tung Ch'i-ch'ang ti chiao-yu 董其昌的交游," *The Century of Tung Ch'i-ch'ang*, pp. 2:461-483, here p. 466b.

21 For the history of the *Kuan-nu t'ieh* see Lothar Ledderose, *Mi Fu and the Classical Tradition of Chinese Calligraphy*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9), p. 74f.

the 4th day of the 3rd month of 1631.[22] At that time Tung was 77 years old and living in retirement in his home in Hua-t'ing華亭. add Chinere characters On the 17th day of the 8th month of that year 1631 he was called back to Pei-ching to serve as Minister of Rites and Concurrent Chancellor of the Han-lin Academy in charge of the Household Administration of the Heir Apparent.[23] Thus Tung is not likely to have himself accompanied the party traveling to Cloud Dwelling Monastery in the third month to engrave his inscription. The five columns of smaller characters to the left with the other names and the date, although written in Tung's style, seem to be lacking his poise.

Cloud Dwelling Monastery is famous for its colossal project of engraving the Buddhist canon into stone. The founder of the monastery and of the engraving project, monk Ching-wan 靜琬 (died 639), carved the first texts in the so-called Thunder Sound Cave (Lei-yin-tung 雷音洞) on Stone Sutra Mountain, and deposited three of the Buddha's relics under its floor in 616.[24] More than half a millenium later, in the 1180s, engraving work was grounded to a halt. By then the monastery had produced approximately 25 million characters on some fifteen thousand slabs. Yet in spite of all efforts, the project had ended long before the entire canon was finished.

Another four centuries later, in 1592, the relics which Ching-wan had put down in Thunder Sound Cave were brought to light once again. The excavator was no other than Tung Ch'i-ch'ang's teacher Tzu-po Chen-k'o. His spiritual friend Han-shan Te-ch'ing 憨山德清 (1546-1623), another of the so-called four great monks of the Ming dynasty, recorded the event on a monumental stele, more than four meters high.[25] The influential official Lu Kuang-tsu 陸光祖 (1521-1597), a benefactor of

22 Fujiwara Arihito 藤原有仁, "Nenpu 年譜," In Kohara Hironobu 古原宏伸 (ed.), *Tō Kichō no shoga* 董其昌の書畫, 2 vols. (Tōkyō: Nigensha 二玄社, 1981), p. 2 (Kenkyu hen 研究編): pp. 175-217, here p. 211.
Jen Tao-pin 任道斌, *Tung Ch'i-ch'ang hsi-nien* 董其昌繫年 (Pei-ching: Wen-wu ch'u-pan she 文物出版社, 1988), here p. 268.
Cheng Wei鄭威, *Tung Ch'i-ch'ang nien-p'u* 董其昌年譜 (Shang-hai: Shang-hai shu-hua ch'u-pan she 上海書畫出版社, 1989), here p. 201.

23 Cf. Riely, "Tung Ch'i-ch'ang's Life," 431a-b.

24 See Lothar Ledderose 雷德侯, "Thunder Sound Cave, Leiyindong 雷音洞," *Han T'ang chih chian te shih-chüe wen-hua yü wu-chih wen-hua* 漢唐之間的視覺文化與物質文化 (*Between Han and Tang: Visual and Material Culture in a Transformative Period*), Edited by Wu Hong 巫鴻 (Pei-ching: Wen-wu ch'u-pan she 文物出版社, 2004), pp. 235-265.

25 In 1999 the stele was transferred onto the terrace behind and above the new crypt for the sutra stones in the

Tzu-po Chen-k'o, was asked to write the title in seal script.[26]

Tzu-po Chen-k'o transferred the excavated relics to the imperial court, where the formidable empress dowager Tz'u-sheng 慈聖 (Compassionate and Sage; 1546-1614), the mother of the Wan-li Emperor (1573-1620), venerated them for three days. The empress dowager was Tzu-po's patron and had given him the name Chen-k'o眞可, "Truly Adequate."[27] When Tzu-po Chen-k'o re-buried the relics in Thunder Sound Cave, he and Han-shan Te-ch'ing each wrote an inscription on the newly made relic casket.[28]

At that time Tzu-po Chen-k'o was engaged in his own large-scale project of printing the Buddhist canon in a low-priced stitch-bound format. It was the so-called Chia-hsing canon 嘉興藏. He entrusted the work to his senior disciple Mi-tsang Tao-k'ai 密藏道開 who was also present at the relic excavation of 1592.[29] Carving the wooden printing blocks had begun in 1589, and Lu Kuang-tsu had been a major fund raiser.[30]

By excavating the relics which the patriarch Ching-wan had once deposited at Cloud Dwelling Monastery, Tzu-po Chen-k'o meant to raise awareness for the enormous earlier labours made there in preserving the scriptures of the Buddhist canon. At the same time he sought encouragement and spiritual fortification for his own ambitious project of printing the Chia-hsing canon. Bringing the relics to court was an act of gratitude to the empress who had already supported the printing and would hopefully provide further funds.

---

southern part of Cloud Dwelling Monastery. Transcriptions in (Han-shan) Te-ch'ing (憨山) 德清, *Han-shan lao-jen meng-yu chi* 憨山老人夢游集 22, *Z* 127:0521b-0523b; P'u Ju, *Pai-tai-shan chih* (1948), pp. 4:22a, 7:10a-12b; (1989), pp. 49, 103-105; Ch'en Yen-chu, *Hsin-pian pu-cheng* p., p. 22f.

26 *Mingshi* pp. 224:5891-93. Goodrich/ Fang, *Dictionary of Ming Biography*, p. 1:140b, 996b-997a.

27 Ch'ien Ch'ien-I 錢謙益 (ed.), *Tzu-po tsun-che pieh-chi fu-lu* 紫柏尊者別集附錄, *Z* 127:0145a-b.

28 P'u Ju, *Pai-tai-shan chih* (1948), p. 4:21b; (1989), p. 49. Illustration of Te-ch'ing's inscription: Pei-ching wen-wu shih-yeh kuan-li chü 北京文物事業管理局, ed. *Beijing wenwu* 北京文物 (English title: Beijing relics) (Pei-jing: Yen-shan ch'u-pan she 燕山出版社, 1990), p. 50, fig. 72.

29 See the stele text of 1592 above, note 25. Biography in Goodrich/ Fang, *Dictionary of Ming Biography*, p. 1:140b.

30 "Ta-kuan ta-shih t'a-ming" p. 0628b. For the Chia-hsing canon see Nozawa Yoshimi 野澤佳美, *Mindai dai zōkyō shi no kenkyū* 明代大藏經史の研究 (Tōkyō: Kugu shoten 古汲書店, 1998), pp. 257-261; Li Fu-hua 李富華 and Ho Mei 何梅, *Han-wen fo-chiao ta-tsang ching yen-chiu* 漢文佛教大藏經研究 (Bei-ching: Tsung-chiao wen-hua ch'u-pan she 宗教文化出版社, 2003), pp. 465-508. Fan Chia-ling, *Tzu-po ta-shih*, pp. 311-315 gives a chronological table of the printing history of the Chia-hsing canon 嘉興藏.

Yet Tzu-po Chen-k'o may still have had another, even more ambitious goal in mind. He may have wished that his excavation of the Buddha's relics in Thunder Sound Cave would trigger a resumption of the great project of engraving the Buddhist scriptures into stone at Cloud Dwelling Monastery. Exactly five hundred years earlier, in 1092, Ching-wan's own bones had been excavated at the monastery. That action had marked the starting point for an enormous outburst of activity. More than four thousand slabs were subsequently engraved from 1093 to 1095.[31]

However, if the relic excavators of 1592 envisaged a similar effect, their hopes were not fulfilled. Carving resumed, indeed, yet only thirteen new texts on 190 stones were produced in the following decades, barely more than one percent of the stone slabs finished in earlier periods.[32] All new stones were stored in cave number six on Stone Sutra Mountain, the one which Tung Ch'i-ch'ang labeled "Treasure Trove."[33]

Tung Ch'i-ch'ang had once before written a similar inscription. It was the tablet for the rebuilt "Pavilion for Turning the Canon" (Lun-tsang ko 輪藏閣) in the monastery Ling-yin ssu 靈隱寺 in Hang-chou. 638 boxes with the complete edition of the Southern Canon (Nan-tsang 南藏) printed from wooden blocks were deposited there in 1590.[34]

Two of the texts that were newly engraved into stone at Cloud Dwelling Monastery have dated colophons. The first is the seminal scripture of the Ch'an school, the *Platform Sutra of the Sixth Patriarch* (Liu-tsu ta-shih fa-pao t'an-ching

31 The excavation of Jingwan's bones is recorded on the tomb stone of 1093 in his tomb pagoda. Reference in Lothar Ledderose "Carving Sutras into Stone before the Catastrophe: The inscription of 1118 at Cloud Dwelling Monastery near Beijing," *Proceedings of the British Academy*, 125 (2004):, pp. 381-454, here p. 409.

32 Rubbings of all Ming dynasty stones in *Fang-shan shih-ching* 房山石經, edited by Chung-kuo fo-chiao hsieh-hui 中國佛教協會 and Chung-kuo fo-chiao t'u-shu wen-wu kuan 中國佛教圖書文物館, 30 vols. (Pei-ching: Hua-hsia ch'u-pan she 華夏出版社, 2000), vol. 29.

33 A list of the texts in the different caves gives Kegasawa Yasunari 氣賀澤保規, "Tōdai Bōzan Ungoji no hatten to sekkyō jigyō 唐代房山雲居寺の發展と石經事業," *Chūgoku bukkyō sekkyō no kenkyū: Bozan Ungoji sekkyō wo chūshin ni* 中國佛教石經の研究: 房山雲居寺石經を中心に, edited by Kegasawa Yasunari (Kyōto: Kyōto daigaku gakushu shuppansha京都大學學術出版社, 1996), pp. 23-105, here, pp. 91-105. Kegasawa, however, only mentions the stones of the Sui and T'ang dynasties.

34 Nozawa, *Mindai dai zōkyō shi no kenkyū*, p. 284. Tung's three *nien-p'us* (cf. above note 22) again fail to mention this inscription.

六祖大師法寶壇經). The text had never been carved before at the monastery. According to a colophon on its last stone it was finished in 1620 (plate 3).[35] Like on all these slabs each column has 20 characters like the printed Chia-hsing canon, and not 17 which was the traditional number for sutras. The layout is further remarkable for its wide margin and a thin double horizontal line in the middle of the text body.

The second dated text is the *Flower Garland Sutra* (Ta-fang-guang fo hua-yen ching 大方廣佛華嚴經) in 40 scrolls. It is the longest text made in these decades, but its five colophons were all written in the one year 1623.[36] Tung Ch'-i-ch'ang added one undated colophon simply reading "donated by Tung Ch'i-ch'ang from Hua-t'ing 華亭董其昌助" (plate 4).[37] Not surprisingly, Tung lets his calligraphy stand out. He chooses his usual flashy cursive script rather than the small k'ai-shu type common for such colophons, and his characters are larger, too. He even places them outside the margin, where they immediately catch the attention of the viewer. No other member of the party who came to Stone Sutra Mountain in 1631 is mentioned as donor in any colophon in these decades.

The *Platform Sutra* of 1620 may have been the first of the thirteen new texts. Probably no more texts were carved, after Tung Ch'i-ch'ang had written his two characters "Treasure Trove" in 1631 which amounted to a sealing of cave number six. His inscription marked the end of the great carving project at Cloud Dwelling Monastery. No new scriptures were ever engraved thereafter. Tung's inscription and his colophon testify to his involvement in the resumption of the carving project which included the most prominent Ch'an text. Yet to those who knew, "Treasure Trove" was also an homage to his unforgotten master Ta-kuan.

35 *Fang-shan shih-ching*, p. 29:13. Transcription of colophon in Pei-ching t'u-shu kuan chin-shih tsu (eds.), *Fang-shan shih-ching t'i-chi hui-pien*, p. 619f.

36 Transcription of colophons *ibid*., pp. 620-628.

37 *Ibid*., p. 626. Scroll 31, stone 199 verso. *Fang-shan shih-ching*, p. 29:212. Not mentioned in the three *nien-p'u*.

Bibliography

1. Primary Sources:

Ch'ien Ch'ien-I 錢謙益 (ed.), *Tzu-po tsun-che pieh-chi fu-lu* 紫柏尊者別集附錄, *Z* 127:0145a-b.

Hua-ch'an-shih sui-pi 畫禪室隨筆. *I-shu ts'ung-pian ti-i chi* 藝術叢編第一集. Yang Chia-luo 楊家駱 ed., Taipei: Shih-chieh shu-chü 世界書局, 1968.

"Ta-kuan ta-shih t'a-ming 達觀大師塔銘," in Han-shan Te-ch'ing 憨山德清 (ed.), *Tzu-po tsun-che ch'uan-chi* 紫柏尊者傳集, *Zoku zō kyō* 續藏經 126:0626b-0634a.

2. Secondary Literature:

a) Chinese

Ch'en Yen-chu 陳燕珠

Hsin-pian pu-cheng Fang-shan shih-ching t'i-chi hui-pian 新編補正房山石經題記彙編 ,Taibei: Chüeh-yuan wen-chiao chi-chin hui 覺苑文教基金會, 1995.

Cheng Wei 鄭威

Tung Ch'i-ch'ang nien-p'u 董其昌年譜, Shang-hai: Shang-hai shu-hua ch'u-pan she 上海書畫出版社, 1989.

Fan Chia-ling 范佳玲

Tzu-po ta-shih sheng-p'ing chi ch'i ssu-hsiang yen-chiu 紫柏大師生平及其思想研究, Chung-hua fo-hsüeh yen-chiu suo lun-ts'ung 中華佛學研究所論叢 28, Taipei: Fa-ku wen-hua 法鼓文化, 2001.

Jen Tao-pin 任道斌

Tung Ch'i-ch'ang hsi-nien 董其昌繫年 ,Pei-ching: Wen-wu ch'u-pan she 文物出版社, 1988.

Pei-ching t'u-shu kuan chin-shih tsu北京圖書館金石組 and Chung-kuo fo-chiao t'u-shu wen-wu kuan shih-ching tsu 中國佛教圖書文物館石經組 eds.,

Fang-shan shih-ching t'i-chi hui-pien 房山石經題記彙編, Pei-ching: Shu-mu wen-hsien ch'u-pan she 書目文獻出版社, 1987.

b) Japanese

Fujiwara Arihito 藤原有仁

"Nenpu 年譜." In Kohara Hironobu 古原宏伸 (ed.), *Tō Kichō no shoga* 董其昌の書畫, 2 vols, Tōkyō: Nigensha 二玄社, 1981, 2 (Kenkyū hen 研究編).

Kanda Kiichirō 神田喜一郎

"Tō Kichō no shoron no kiso to natsuta mono 董其昌の書論の基礎となつたもの." *Shodo zenshū* 21.

Tanaka Toyozō 田中豐藏

"Nanga shinron 南畫新論." in Tanaka Toyozō, *Chūgoku bijutsu no kenkyū* 中國美術の研究, Tōkyō: Nigensha 二玄社, 1981.

c) Western Languages

Contag, Victoria

"Tung Ch'i-chang's Hua Ch'an Shih Sui Pi (Notizen aus der Meditationszelle über Malerei) und das Hua Shuo des Mo Shih-lung." *Ostasiatische Zeitschrift, Neue Folge* 9, 1933.

Fu Shen

"A Study on the Authorship of the 'Hua-shuo' : A Summary," *Proceedings of the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Chinese Painting*, Taipei: National Palace Museum, 1972.

Ho, Wai-kam and Judith G. Smith, coordinating eds.

The Century of Tung Ch'i-ch'ang 1555-1636 (exhibition catalogue), 2 vols., Kansas City: Nelson Atkins Museum of Art and th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92.

Ledderose, Lothar

"Carving Sutras into Stone before the Catastrophe: The inscription of 1118 at Cloud Dwelling Monastery near Beijing." *Proceedings of the British Academy*, 125, 2004.

Riely, Celia Carrington

"Tung Ch'i-ch'ang's Life, in" *The Century of Tung Ch'i-ch'ang*, Kansas City: Nelson Atkins Museum of Art and th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92.

圖1 Rubbing of the inscription “Treasure Trove” by Tung Ch’i-ch’ang, dated 1631.

圖2 Cave number six on Stone Sutra Mountain with the inscription “Treasure Trove.”

圖3 Colophon on the last stone of the *Platform Sutra*, dated 16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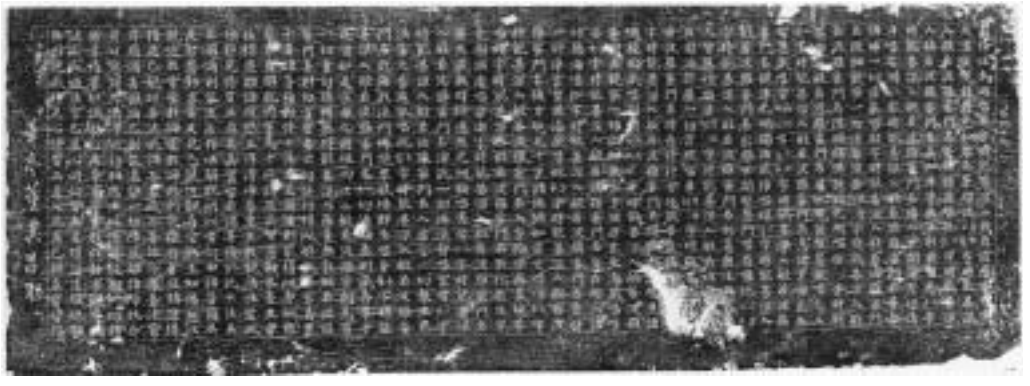

圖4 Colophon by Tung Ch'i-ch'ang on stone number 199 of the *Flower Garland Sutra*, datable to 1623.

琮瓶的變遷

謝明良
國立臺灣大學
藝術史研究所

提　要

眾所周知，將中國新石器時代至商周時期，主要用玉石製成的呈內圓外方粗管造型的器物，考定爲禮書所記載的「琮」，其實是清末吳大澂著《古玉圖考》以降的說法。而所謂的「琮瓶」則是指造型模倣自玉石琮，但卻封底，可以做爲瓶罐使用的器物。

本文的目的是試圖將琮瓶置於文化史的脈絡中進行考察。結論認爲：一、由近代學者命名的所謂琮瓶是宋代出現的新瓶式，由於其集中出現於四川地區窖藏遺跡，推測或與當地的祭儀活動有關。二、明代後期是琮瓶的另一流行時段，當時稱爲「蓍草瓶」，其既是文人書齋的清玩雅器，同時具備知天命或祈求長命富貴的象徵意涵。三、入清以後，琮瓶仍然流行，其造型和裝飾屢有創新，但已從晚明插花或插置蓍草的廣義花器，趨向單純的擺飾。其次，本文另依據清宮內務府造辦處檔案，針對傳世幾件景德鎮官窯琮瓶的正確名稱或具體的燒造年代進行了考察。四、日本自室町時代十六世紀以來，即以琮瓶做爲茶花道的花器，被賦予「經筒」的名稱，由於其又被載入《萬寶全書》等日用百科書，因而成了家喻户曉的插花器；十九世紀的薩摩燒甚至燒造紋樣繁縟的釉上彩繪描金琮瓶外銷到歐洲。

關鍵詞：琮、琮瓶、蓍草瓶、簠、程氏墨苑、三禮圖

一、前　言

明萬曆十九年（1591）高濂《遵生八牋》〈論官哥窯器〉條說「小方蓍草瓶」是官窯和哥窯器的上品，而「大蓍草瓶」只能忝列兩窯器的中乘品。參酌同書〈瓶花之宜〉條：「若書齋插花，瓶宜短小，以官哥膽瓶、紙槌瓶、鵝頸瓶、花觚，高低二種八卦方瓶……青東磁小蓍草瓶」；以及「龍泉蓍草大方瓶，高架兩旁，或置几上，與堂相宜」，[1] 可知尺寸小的蓍草瓶因適合書齋插花、文人清玩，所以品格要比陳設於廳堂兩側的大型蓍草瓶更勝一籌。明末文人似乎頗鍾愛官、哥、龍泉等施罩青瓷釉的蓍草瓶，認爲它是一種雅緻的花器，可入清供，也因此同時代的袁宏道《瓶史》和張謙德《瓶花譜》也建議時人以「龍泉蓍草大方瓶」或「小蓍草瓶」來插花。[2]

最能說明明代晚期文人好尚「蓍草瓶」的例子，或許可以以明萬曆十六年（1588）刊行的《方氏墨譜》所揭載的一方帶有「蓍草瓶」自銘的象生形墨錠爲代表（圖1）。[3] 在這裡，「蓍草瓶」完全逸離做爲花器的實用功能，已然成爲文人雅玩世界中的一種圖像符號。上述案例對於本文來說，還有另一意義，那就是我們可以從「蓍草瓶」自銘墨錠，得以掌握所謂「蓍草瓶」瓶式的具體造型。即：是於方柱形的瓶身上方置短直圓口，器身下設寰形足，其整體造型特徵酷似中國新石器時代以迄商周時期，主要以玉石製成的呈內圓外方、粗管造型的所謂「琮」。至此，我們就可經由現存的實物或圖像資料，相對具體地掌握明代晚期文人對於蓍草瓶的喜愛風潮。就此而言，備受晚明文人推崇、散見於當時鑑賞筆記的官窯、哥窯或龍泉窯「蓍草瓶」，顯然即相當於今日學界所俗稱的官窯系和龍泉窯青瓷「琮瓶」。

問題是，宋代官窯系或龍泉窯青瓷「琮瓶」於製作當時，是否也是做爲花器來使用？換言之，明人以「蓍草瓶」爲花器一事，到底是承續了宋代以來的原初功能？還是出於心儀宋代古物所做的用途改變？這個問題無可避免地將會涉及到

1 （明）高濂（趙立勛等校注），《遵生八牋校注》（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頁531-533。

2 （明）袁宏道，《瓶史》，收入：楊家駱主編，中國學術名著．藝術叢編《觀賞別錄》（臺北：世界書局，1969），頁6；（明）張謙德，《瓶花譜》，同上《觀賞別錄》收，頁2。

3 （明）方于魯，《方氏墨譜》卷三（北京：中國書店，1990），頁41。另外，程君房於萬曆三十三年（1605）刊刻的《程氏墨苑》亦收錄造型相同的蓍草瓶墨錠，參見：（明）程大約，《程氏墨苑》（萬曆間程氏滋蘭堂刻彩色套印本），收入：《中國古代版畫叢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頁752。方于魯曾受僱於程君房，關於兩人之間的糾葛可參見：林麗江，〈徽州版畫《環翠堂園景圖》之研究〉，收入：《區域與網絡——近千年來中國美術史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國立臺灣大學藝術史研究所，2001），頁314。

今日學界將這類呈內圓外方柱狀造型的作品，命名爲「琮瓶」或「琮式瓶」、「琮形瓶」的具體內涵及其合理性。因此，以下擬先從「琮」和「琮瓶」談起。

二、宋代的「琮」和「琮瓶」

將中國新石器時代以來，主要用玉石製成的呈內圓外方粗管造型的器物考定爲禮書所記載的「琮」，其實是晚近清末光緒十五年（1889）吳大澂著《古玉圖考》以降的說法。[4] 就如夏鼐所曾指出：儘管戰國晚期的托古著作《周禮・大宗伯》說：「以玉做六器，以禮天地四方，以蒼璧禮天，以黃琮禮地」，然而漢代儒生已對「琮」的具體形態顯得陌生，似乎只能望文生義的隨意揣測，如漢儒針對《說文》記載：「琮，瑞玉，大八寸，似車釭」，或有注釋以爲其造型爲鈍角八方，或直角正方者；宋人洪适《隸續》收錄的多方東漢石碑碑陰所見「琮」的圖形，既有做五角或十角形的，也有的是將正中穿孔的八角星形紋視爲「琮」。[5]

就現存帶有附圖的禮書所載用來祭地的黃琮之造型看來，如北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在考察禮書經典之後，認爲：「琮八方以象地，比大琮每角各剡出一寸六分，長八寸，厚寸」，從而圖繪出有如八花形鏡的圖形；[6] 宋陳祥道《禮書》是以四方的平版爲黃琮造型；[7] 明代劉績《三禮圖》則是參酌《白虎通》「內圓象陽，外直爲陰」的記述，認爲琮是中心穿孔的截角八方形板。[8] 至於日用類書如《三才圖會》則是以雙重八角星紋爲「黃琮」（圖2），[9] 後者又和前引洪适《隸續》所收《柳敏碑》碑陰黃琮圖形一致。

另一方面，傳北宋趙九成撰《續考古圖》雖然圖繪一件造型呈內圓外方，即今日所謂「琮」的柱形器（圖3），[10] 但從趙氏在旁註明「制度未詳」，可知宋代人們所理解的用以祭地的琮，絕非此類內圓外方的粗管形物。至如學問淵博，好

4 林巳奈夫，〈中國古代の祭玉・瑞玉〉，原載：《東方學報》40（京都：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1969），後收入：同氏《中國古玉の研究》（東京：吉川弘文館，1991），頁107。

5 夏鼐，〈商代玉器的分類、定名和用途〉，原載：《考古》，1983年5期，收入：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夏鼐文集》中（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0），頁17-18。

6 （宋）聶崇義，《新定三禮圖》，收入：《中國古代版畫叢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頁147。

7 （宋）陳祥道，《禮書》，收入：文淵閣本《四庫全書》經部四，禮類五，130冊，頁338。

8 （明）劉績，《三禮圖》，收入：文淵閣本《四庫全書》經部四，禮類四，129冊，頁373。

9 （明）王圻等，《三才圖會》器用二卷（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卷中，頁1101。

10 （宋）趙九成，《續考古圖》，收入：《考古圖 續考古圖 考古圖釋文》（北京：中華書局，1987），頁266，以及同書頁187-190所收，容庚，〈續考古圖述評〉。

古成癖的乾隆皇帝雖亦收藏多件玉製的內圓外方粗管形器，即今日所謂的琮且傳世至今（圖4），但從鐫刻於器上的乾隆御製詩文內容可知，乾隆是將之理解爲「搰頭」、「輞頭」或「輞骨」，認爲其或屬車飾，或是古人抬舉輦車或樂鼓時套在木輅兩端的飾件，[11] 乾隆並於管內裝鑲銅膽，故又將可做爲筆筒或花插者，稱爲「杠頭筆筒」或「輞頭瓶」。事實上，林巳奈夫已曾對近現代學者如何依據文獻記載來探索「琮」的造型特徵之研究歷程，以及學界參酌考古資料漸趨接受清末吳大澂率先將《說文》琮似車釭的記載和今日所認定的琮進行比定之研究史，做了頗得要領的回顧，[12] 而其對於中國古代玉琮的綿密考察更讓本文受益良多。不過，由於林氏的考察重點基本上截止於儒生已不甚瞭解其形制的漢代，因此我想附於驥尾地指出，近年陝西唐惠昭太子陵出土的報告書稱爲「玉璜」的正中穿孔之八方形玉板（圖5），[13] 極有可能即唐代皇室所理解的「八方象地」的「琮」。此一形式的「琮」，不僅可上溯至林巳奈夫所指出之洛陽西郊四號戰國中期墓所出穿孔八方石片（圖6）；[14] 其八方的概念甚至可早自四川三星堆或金沙遺址出土口沿呈八角形的玉琮（圖45、47），[15] 並且晚迄明代劉績《三禮圖》都可見到（同圖2）。無論如何，本文以上的舉例，其實只是想說明一個簡單的事實，那就是：唐宋以迄清末，禮學家們心目中所理解的祭地的琮，容或有不同的形制，但絕非今日學界所指稱的呈內圓外方粗管造型的器物。因此，設若將宋代以來模倣新石器時代至商周時期古玉琮造型卻又將底封實，可做爲瓶來使用的所謂「琮瓶」，視爲是《周禮》所定禮神六器之禮地的「琮」，顯然是不合乎實際情況的牽強比例。[16]

三、宋代琮瓶的種類和外觀特徵

既然今日學界習稱的琮瓶，也就是說包括《遵生八牋》等明人文集屢次提及

11 鄧淑蘋，〈故宮博物院所藏新石器時代玉器研究之二——琮與琮類玉器〉，《故宮學術季刊》，6卷2期（1988年冬季），頁17。

12 林巳奈夫，〈中國古代の玉器・琮について〉，原載：《東方學報》60（京都：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1988），後收入前引《中國古玉の研究》，頁258-260。

13 陝西省考古研究所等編，《唐惠昭太子陵發掘簡報》（西安：三秦出版社，1992），頁6圖5之2。

14 洛陽文物工作隊，〈洛陽西郊四號墓發掘簡報〉，《文物資料叢刊》，9（1985年），圖版8之6；林巳奈夫，前引《中國古玉の研究》，頁108。

15 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三星堆祭祀坑》（北京：文物出版社，1999），頁81圖42之1及頁533彩圖18；成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朱章義），〈成都金沙遺址I區“梅苑”地點發掘一期簡報〉，《文物》，2004年4期，頁43圖114。

16 我本人於〈探索四川宋元器物窖藏〉，收入：《區域與網絡——近千年來中國美術史研究國際學術

的官、哥、龍泉等各窯「蓍草瓶」在內的瓶式，其實和做爲禮器的「琮」無涉，以下姑且先不論其原初功能，或可先就宋元時期琮瓶造型和裝飾特徵，及其出土情況做一初步的觀察。

從目前的資料看來，琮瓶是宋代出現的新瓶式，以質地區分，至少包括銅、石和陶瓷等不同素材，銅琮瓶和石琮瓶目前只見於四川省窖藏出土品，瓷琮瓶除了窯址標本之外，考古出土實例不多，但傳世遺物數量卻不少，南宋時期作品主要來自浙江省青瓷窯系所燒製。綜合各不同質材琮瓶的外觀特徵，可大致將之區分爲以下三型。

I型。是於長方柱體上方置筒狀直口，上有平頂蓋，通高9.1公分（圖7）。三節式器身，各節內飾五組渦漩式重圈紋，目前只出土於四川省江油縣窖藏。應予一提的是，同窖藏還伴出有銅鼎、爵等倣古的禮器。報告書依據伴出的銅錢均屬北宋徽宗時所鑄造，推測窖藏文物屬北宋晚期。[17]

II型。外形倣自新石器時代多節式玉琮，所見有銅、石、青瓷三種材質。銅琮瓶曾見於四川省廣安縣和彭州市等兩處窖藏，前者通高29公分，口徑8.6，底徑10，平底（a式）。器身紋飾「似獸面紋」（圖8），[18] 後者器身下置上寬下窄的圈足（b式），模製成形，四邊角兩側有由一短一長所框成的「節」，由上至下計八節，各節內以幾何形陽紋爲地，各邊角之間的器身即「直槽」飾翻卷式雙鉤花葉（圖9），[19] 而這種直槽內飾紋的例子還見於同省遂寧窖藏出土之六節式帶足（b式）青石琮瓶上的波浪形陰紋（圖10），至於遂寧窖藏的年代，報告書是依據《宋史．地理志》載：「遂寧府……端平三年兵亂」，主張窖藏器物是於端平三年（1236）兵災時所埋入。[20] 應予留意的是，上述三處窖藏出土的II型銅和石琮瓶均是兩件成對的出現，看來應是有意爲之的組合方式，其中廣安縣窖藏銅琮瓶的外表還髹以漆。另外，遂寧窖藏除出土兩件六節式青石琮瓶之外，還伴出兩件龍泉窯青瓷八節式琮瓶。

研討會論文集》（臺北：國立臺灣大學藝術史研究所，2001），頁151就犯下這樣的錯誤，謹在此訂正，並向讀者致歉。

17 江油縣文物保護管理所（黃石林），〈四川江油縣發現宋代窖藏〉，《考古與文物》，1984年6期，頁53圖1之12。

18 李明高，〈廣安縣出土宋代窖藏〉，《四川文物》，1985年1期，頁67圖7。另外，原報告書認爲該銅琮瓶是仿自西周玉琮（頁68），應予訂正。

19 作品現藏中國四川省彭州市博物館。在此要感謝臺灣大學藝術史研究所張維珊同學的教示並惠賜照片。

20 遂寧市博物館等（莊文彬），〈四川遂寧金魚村南宋窖藏〉，《文物》，1994年4期，頁27。

就目前的資料看來，南宋時期II式琮瓶以龍泉窯的製品佔絕大多數，可確認的作品均帶圈足（b式）。器體外觀大同小異，係以四片模製長方板接合成長方柱，柱身上方置寰形直口，柱身下以陶板封實，底置圈足（圖11）。個別作品底心鐫穿小圓孔。[21] 此外，從1930年代米內山庸夫於杭州南郊烏龜山山麓郊壇官窯窯址所採集到的器身邊角「節」部殘片（圖12），[22] 結合1980年代於窯址第2號探方（T_2○B:87）出土的口沿至器肩標本（圖13），[23] 可以確認南宋郊壇官窯亦曾燒造青瓷琮瓶，並且和龍泉系青瓷琮瓶均屬II型。

III型。可從底足造型區分爲平底（a式）和圈足（b式）等兩式。a式見於臺灣國立故宮博物院（圖14）[24] 和英國大維德基金會藏品（圖15）。[25] b式見於大維德基金會（圖16）[26] 和日本東京國立博物館（圖17）。[27] 另外，古物市場亦曾出現一件III型琮瓶，[28] 可惜底足造型不明。以上五件III型琮瓶均屬南宋官窯類型，其中a式作品底足無釉，薄施護胎鐵汁，b式除圈足著地處無釉，餘施滿釉，其中東京國立博物館藏品另於外底心釉上陰刻「忠厚初」字銘。相對於II型瓷琮瓶內腔方正，III型作品則是以轆轤拉坯的技法製成帶底的中空圓柱，再於柱身對稱貼塑四組模製成形的三角形五節式中空邊角，即以拉坯和貼塑的技法來形構出內圓外方的琮瓶特徵，極爲特殊。應予一提的是，被視爲是南宋修內司官窯窯址所在的杭州老虎洞窯窯址標本當中，即見有此類於圓筒貼塑四邊角的多節式平底青瓷琮瓶（III型b式，圖18）。[29]

綜合以上三型琮瓶的外觀特徵，可以同意以往學界所認爲宋代「琮瓶」是模倣自古代玉石琮的常識性判斷。其中，數量最多的II型琮瓶瓶身邊角雖有六、八

21 Cristie's, *The Imperial Sale Fine Chinese Ceramics and Works of Art* (April 2003), p. 218 no. 638.

22 座右寶刊行會編，《世界陶磁全集》12・宋（東京：小學館，1977），頁212，圖220，第3列由上往下數第2件。

23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等編，《南宋官窯》（北京：中國大百科全書，1996），頁35，圖30之3。

24 國立故宮博物院，《故宮宋瓷圖錄》南宋官窯（東京：學習研究社，1974），圖14。

25 *Percival David Foundation Illustrated Catalogue of Ru, Guan, Jun, Guangdong and Yixing Wares in the Percival David Foundation of Chinese Art*, 1999, p. 40, fig. 62.

26 同上註，P. 50, fig. 99.

27 林屋晴三等編，《東洋陶磁》1.東京國立博物館（東京：講談社，1982），彩圖13。

28 廖文偉編，《古董拍賣集成・色釉瓷》（上海：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2003），圖1。此承蒙國立臺灣大學藝術史研究所翁宇雯同學的教示，謹誌謝意。

29 秦大樹，〈老虎洞官窯性質芻議〉，《南宋官窯與哥窯——杭州南宋官窯老虎洞窯址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2004），頁74；以及杜正賢，〈老虎洞窯址——揭開修內司官窯與哥窯瓷的千年面紗〉，《文物天地》，2005年5期，頁49，右下圖。

節等區別，然其原型大致可追溯至新石器時代江蘇吳縣草鞋山或常州武進等地出土的良渚文化玉琮。[30] 相對的，邊角中空的III型琮瓶之造型則和商周時期玉琮較爲接近。[31] 但應留意的是，無論是良渚類型多節式長玉琮或是商周時期的矮方形玉琮，均見於四川地區。其次，良渚玉琮各邊角，即「射」部所飾由上而下的大小眼紋，於I型琮瓶上已成了渦卷式重圈紋（同圖7）；而四川彭州市窖藏出土II型銅琮瓶所見幾何形地紋（同圖9），更是業已形骸化的變形，但瓶身直槽的雙鉤陰線刻劃花卷草花葉紋飾，則是入宋以來的創新。

四、琮瓶的形態變遷

考察琮瓶的造型演變可以有幾種不同的考慮方案和切入點。對於本文來說，與其採取由上而下的編年式考察，倒不如以《方氏墨譜》等所載「蓍草瓶」自銘墨錠爲基點，逆向上溯其原型要更爲具體而明確，同時有助於順序觀察明代以後此一瓶式的後續變化。

如前所述，刊刻於明代萬曆年間（1573-1619）的《方氏墨譜》和《程氏墨苑》所見「蓍草瓶」，是於長方柱形的瓶身上置圓口，下設寰足。李時珍（1518-1593）《本草綱目》引《埤雅》說蓍草是：「草之多壽者，故字從蓍。《博物志》言，蓍草千歲而三百莖，故知吉凶」，[32] 參酌劉禹錫（772-842）《和蘇十郎中閒居時嚴常侍等同過訪詩》之「菱花照後容雖改，蓍草占來命已通」，可知蓍草被賦予的占卜功能。[33] 萬曆二十八年（1600）刊行的《列仙全傳》版畫中收錄的扈謙和司馬季主像亦見琮瓶，[34] 前者瓶體光素無紋（圖19），後者瓶身設直槽，邊角兩側有節（圖20），其裝飾特徵與現存明末青花琮瓶大體一致（圖21）。[35] 其次，前引版畫所見琮瓶均置於書案上，瓶中插置數枝可能是表示蓍草莖的筋狀長細條。其線條筆直，所以也不排除是用來替代多生長於曲阜孔廟境內占易用蓍草

30 王巍，〈良渚文化玉琮芻議〉，《考古》，1986年11期，頁1009-1016；林巳奈夫，同註12，頁200-206。

31 同註12，頁212-224。

32 （明）李時珍，《本草綱目》卷15，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子部79，醫家類，773冊，頁148-149。

33 （唐）劉禹錫，《劉賓客文集》卷24，收入：《四庫全書》本，集部，別集類，1077冊，頁475-476。

34 鄭振鐸編，《中國版畫叢刊》3（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頁9、18。

35 Stphen Little, "Shunzhi Ceramics 1644-61 in the Asian Art Museum of San Francisco," *Orantial Art*, vol. 3 no. 2 (1982), p. 25, fig. 27.

的所謂筮竹。

就目前的資料看來，明代的琮瓶以陶瓷製品居多，印證了《遵生八牋》等晚明文集所載以青釉等著草瓶插花的時尚，而若對照版畫等圖像資料，可知瓶中既可插花，亦流行插置著草或筮竹。此外，從浙江省龍泉市明正德十三年（1518）墓出土的一件龍泉青瓷琮瓶瓶身下部裝飾臺座（圖22），[36] 可以推測得知，由於琮瓶器形瘦長，因此有時就另設插座以防傾倒。元代景德鎮窯系燒製的青白瓷琮瓶，也是以模製成形的技法來表現插置於臺座中的琮瓶（圖23）。[37] 不過，宋元時期琮瓶仍是以不帶座的瓶身下置圈足的琮瓶較爲常見，並以元代江西吉州窯燒製的鐵繪琮瓶最具特色，其中包括於瓶身花瓣形開光內繪飾蓮池鴛鴦，開光外滿飾波濤紋（圖24），[38] 而前述四川遂寧窖藏出土的青石琮瓶（同圖10），瓶身直槽部位亦裝飾有陰刻波濤紋。

綜合以陶瓷爲主的琮瓶圖像資料，可以認爲元明時期琮瓶原型主要是來自南宋時期的II型琮瓶。南宋時期琮瓶雖有銅、石、陶瓷等不同質材，但以龍泉窯青瓷最爲常見，而龍泉窯琮瓶的祖型則是新石器時代良渚文化的多節式玉琮。其次，四川地區是琮瓶的最主要的消費地，所見銅、石和陶瓷等琮瓶都曾見於當地的窖藏遺跡。雖然良渚文化多節式玉琮之節數及各節兩側所見所謂神面的確實意涵，至今未有定論，不過龍泉窯的陶工幾乎只選擇八節式琮爲製作對象，也因此絕大多數琮瓶邊角各有八個由上而下縱向排列的狀似八卦爻畫、一長一短的節，而瓶身四處邊角兩側總計六十四個節，也正和八卦以自迭和互迭而構成的六十四卦有異曲同工之妙。就目前的資料看來，宋代不乏以八卦紋爲飾的鼎爐或碗等器皿，[39] 也流行鏡背飾八卦爻畫的所謂八卦紋鏡，後者常見於四川地區，如同省江油縣窖藏即出土帶「水銀陰精，百煉成鏡，八卦象備，衛神永命」銘文的八卦紋銅鏡。[40] 應予留意的是，宋代I型琮瓶目前只見於四川省江油縣彰明公社窖藏，而II型青石琮瓶和銅琮瓶亦只見於四川省，其中遂寧窖藏的兩件青石琮瓶乃是和一

36 浙江省博物館編，《浙江紀年瓷》（北京：文物出版社，2000），圖224。

37 馮先銘，《宋元青白磁》中國陶瓷全集16（京都：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十美乃美，1984），圖128。

38 Rose Kerr, "Metalwork and Song Design: A Bronze Vase inscribed in 1173," *Oriental Art*, vol. XXXII (Summer 1986), p. 172, fig. 14.

39 遂寧市博物館等（莊文彬），同註20，頁7，圖4；常德市博物館（徐小林），〈常德黃土山宋墓〉，《湖南考古》，2002下，頁434-447，鼎形爐。中國美術全集編輯委員會《中國美術全集》10．工藝美術編（北京：文物出版社，1987），圖114，浙江衢州南宋史繩祖墓出土，銀杯。

40 黃石林，〈江油縣發現宋代窖藏〉，《四川文物》，1987年2期，頁63，圖1。

對龍泉青瓷琮瓶共伴出土。因此，龍泉窯的陶工們或是接受消費地買主的訂製，或者出於自身意識，而將新石器時代玉琮邊角所飾神面之相當於眉和嘴部位的一長一短的粗橫線條，與八卦的爻畫予以結合。但就宋元時期龍泉窯琮瓶的外觀特徵而言，畢竟只是忠實地模倣、呈現出新石器時代玉琮的顯目外觀特徵罷了。不過，或許由於龍泉窯八節式琮瓶各節長短橫線，和八卦爻畫中的陽爻「－」和陰爻「－－」有相近之處，同時「－」有時又代表占筮時一長蓍草，「－－」表示兩短蓍草，再加上琮瓶內圓外方的造型，以及段注《說文》「圭」字說，卦字從卜圭聲，且圭形「上圓下方，法天地也」，[41] 因此晚明文人就順理成章地將原本倣自玉琮造型的宋代青瓷琮瓶，比附成所謂的「蓍草瓶」，後來甚至認爲瓶身根本是以蓍草爲飾，其直槽部位爲蓍草的莖，橫者則像其葉。[42] 傳世的晚明瓷琮瓶瓶身以八卦符號裝飾（圖25），[43] 也是在此一理解下所製作出的具有時代特色的產物。另外，《遵生八牋》提到插花宜用「高低二種八卦方瓶…青東磁小蓍草瓶」，則對於高濂而言，琮瓶似乎又可因八卦爻畫裝飾的有無而予以再分類，並給予「八卦方瓶」般特定的名稱。無論如何，從瑞典Kempe Collection收藏的一件福建德化窯白瓷琮瓶，瓶身兩側飾卷草花卉，另兩側則模印大意爲：願君壽如廣成子，居於崆峒壹仟壹佰零貳年等內容的銘文（圖26），[44] 可知用來插置多壽蓍草的琮瓶，同時亦具祈求長命富貴的象徵性功能。就目前的資料看來，有不少的琮瓶瓶身均施加花草紋飾，雖然其花草種類大多難以辨識，有的甚至只是業已圖案化的卷草。不過，前引浙江正德十三年（1518）墓出土的龍泉青瓷琮瓶（同圖22），瓶身下部臺座部位所飾覆式帶瓣花，兩側伸展出端部呈魚尾狀的半圓形莖，整體形態頗似《本草綱目》所圖繪的蓍草（圖27）。[45] 應予一提的是，該龍泉青瓷琮瓶雖出土於明代紀年墓，但其胎釉特徵和模印、燒成技法等均酷似韓國新安沈船打撈上岸的龍泉窯四方爐，[46] 因此有較大可能是元代傳世後才陪葬入壙

41 曹磉基，〈八卦的“祕密”〉，《古代禮制風俗漫談》3（北京：中華書局，1992），頁158-163。

42 郭葆昌等，《校注項氏歷代名瓷圖錄》（北京：觶齋書社，1931），圖24「宋紫定窯小蓍草瓶」的說明。另據郭氏和福開森（John C. Ferguson）校注本前言稱：原本爲項墨林晚年所作，後歸於清怡王府所藏。光緒年間自怡府散出，爲英人卜氏獲得後旋毀於火。校注本是據畫師李澄淵臨寫於英人卜氏收藏之前，光緒中葉之後。因此，原本是否確爲項墨林所作？參照圖譜所收部分作品的形制、花紋，頗多可疑之處。

43 出光美術館編，《出光美術館藏品圖錄 中國陶磁》（東京：平凡社，1987），圖912「色繪算木手瓶」。

44 P. J. Donnelly, *Blanc de Chine* (London: Faber & Faber, 1969), pl. 51A.

45 （明）李時珍，同註32，頁66。另參見：（清），吳其濬，《植物名實圖考》（臺北：世界書局，1974），卷11，頁256。

46 文化公報部，《新安海底遺物》（서울特別市：文化公報部等，1985），頁200，圖51及頁299，圖

的古物。如果以上判斷無誤，那麼於琮瓶施加蓍草之年代就有可能上溯元代十四世紀前半，故明代人所謂蓍草瓶之說，也可能只是承繼舊有的傳承且將之納入其時流行的雅俗觀脈絡中予以評價，而非創新。無論如何，由於明代琮瓶的時代集中於十六至十七世紀，同時又未見任何明代官窯製品，說明了琮瓶流行於明代後期的民間文化圈。

另一方面，我們應該留意晚明文人用以插花或置入蓍草、筮竹的琮瓶，也成爲日本花道的時尚道具之一。如大阪商人瓦本道專於日本慶長二年（1597）得自池坊專好的《花傳書》即繪有稱爲「キヤウツツ」的五節式琮瓶（圖28），[47] 而以「キヤウツツ」即以「經筒」插花之圖像資料，至少還可上溯至傳天文五年（1536）《唯心軒花傳書》（圖29）[48] 或淳盛於日本天文二十三年（1554）所繪製的《立花圖卷》（圖30）。[49] 不僅如此，《雅遊漫錄》所見書齋，也是以琮瓶，正確地說，是以明人心目中的「蓍草瓶」來插花（圖31），[50] 其與書案上方的碎器筆筒等共同營造出當時人們理想書齋中的一景。畫面所見琮瓶係插置於四足方底臺座當中，琮瓶造型酷似南宋龍泉窯製品。應予一提的是，東京大學本鄉構內江戶城遺跡就出土了南宋至元時期龍泉窯青瓷琮瓶殘件，[51] 此說明了日本晚至江戶時期（1603-1867），還經常以中國宋元時期古物做爲象徵財富或身分地位的格式道具，而琮瓶即爲當中的一物。此外，福島縣世原館番匠地遺址也出土了龍泉窯帶座式琮瓶（圖32），[52] 後者之造型和裝飾特徵和前述中國浙江省明代正德十三年（1518）墓出土的龍泉窯琮瓶可說一致。

事實上，日本不僅輸入龍泉窯等琮瓶，織部燒之美濃久尻窯場於慶長至元和年間（1596-1624），燒造的模倣占易籌木的所謂「算木文」花瓶，[53] 即是原型來自中國琮瓶之創意製作（圖33）。織部燒之外，備前燒亦曾燒造琮瓶，[54] 而十七

193。另外，朱伯謙也將類似造型龍泉青瓷琮瓶的年代訂在元代，參見同氏：《龍泉窯青瓷》（臺北：藝術家出版社，1998），頁191，圖164。

47 德川美術館等編，《花生》（名古屋：德川美術館等，1982），圖103。

48 細川護貞等，《いけばな》，《別冊太陽》12（東京：平凡社，1975），頁32圖下。

49 山根有三，〈室町時代の立花圖卷について—花道史序說—〉，《大和文華》14（1954年），頁26-38。另，清楚圖版參見：德川美術館等，同註47，圖102。

50 轉引自：吉田光邦，《工藝と文明》（東京：日本放送出版協會，1975），頁62。

51 愛知縣陶磁資料館，《遺跡にみる戰國・桃山の茶道具》（愛知縣陶磁資料館，1997），圖17，no. 95。

52 福島縣立博物館，《戰國の城——天守閣への道》（福島縣立博物館，1998），圖137。

53 神戶市立博物館，《海のシルクロード》（神戶市立博物館，1982），頁134，圖329。

54 同註35，頁25。

世紀日本桃山時期丹波燒之做爲茶道花器使用的所謂「三角花生」，則是業已和樣化的琮瓶（圖34）。[55] 日本之外，朝鮮王朝（1392-1910）亦曾燒造白釉剔花直筒瓶（圖35），[56] 從瓶身上之八卦紋飾結合瓶體造型，我推測其原型可能亦來自琮瓶。其次，現藏日本出光美術館之著名越南青花方身圓口雙繫瓶（圖36），[57]也可能是琮瓶的變形。後者器身以鈷料繪製狩獵紋，肩部四邊角貼塑獸面，是目前越南青花中僅見的作例，由於又於器身裝飾一道常見於日本茶道具的篦目，故日方學界多主張是日本向越南訂做的茶道具。果眞如此，則是日本茶人心懷中國琮瓶瓶式的新設計。

應予一提的是，日方所製作的琮瓶雖多與明式琮瓶，即原型大多來自本文所分類之南宋時期II型長琮瓶較爲接近。不過，武者小路千家傳世的一件十六世紀辻與次郎所製作的茶道用鐵釜（圖37），[58] 則和目前只見於南宋官窯類型的III型琮瓶較爲接近。這不由得會讓人想起前述東京國立博物館藏之底刻「忠厚初」銘文的南宋官窯青瓷III型琮瓶（同圖17）。從裝貯該瓶之內箱蓋裡黏貼簽條與尾張德川家所見形式一致，以及《慶安四年尾張德川家御道具帳》的相關記載可知，該III型琮瓶原是德川義直（1600-1650）（尾張家初代）的收藏，義直歿後，才於慶安四年（1651）讓渡予二代光友（1625-1700），是流傳有緒的名物。[59] 另從道具帳和貼付於內箱蓋面的「青磁經筒御水指」簽條可知，該琮瓶於當時是被做爲茶道席中裝盛洗濯茶碗、茶筅或補給茶釜用水的所謂水指來使用，是日本茶人改變中國道具原本用途的一例。這樣看來，日本既出土年代可早自南宋時期的琮瓶，也有不少明代琮瓶傳世至今，桃山時期以來更製作不少原型來自中國II型和III型琮瓶的帶有拙趣的工藝品，可說是日本茶花界對於晚明文人著草瓶趣味的承襲和再創造。不僅如此，由於收錄有青瓷琮瓶的《古今和漢諸道具見知鈔》（元祿七年〔1694〕刊刻）等亦被收錄於做爲庶民日用百科的《萬寶全書》當中（圖38），[60] 因此琮瓶也成了日本家喻戶曉的中國器式之一。

---

55 東京國立博物館，《日本の陶磁》（東京：東京國立博物館，1985），圖142。

56 德川美術館，《德川美術館藏品抄》4（名古屋：德川美術館，2000），圖135。

57 出光美術館，同註42，圖1100，以及滿岡忠成等，〈南海陶磁と日本〉，《世界陶磁全集》16．南海（東京：小學館，1984），頁238和頁298，圖324西田宏子的解說。另外，收藏單位雖將該琮瓶的年代定在15至16世紀，但我曾詢問熟習越南陶瓷史的森本朝子女士，她認爲應是16至17世紀時期的作品。

58 京都國立博物館，《四百年忌 千利休展》（京都：京都國立博物館，1990），頁225。

59 同註47，頁193-194，圖12的解說。

60 岡田宗叡，〈古今和漢諸道具見知鈔にみえるやきもの〉3，《陶說》，313（1979年4月），頁71。

五、宋代琮瓶原初功能的省思

相對於晚明文人是將南宋時期官窯系或龍泉窯系青瓷琮瓶做爲廳堂花器和書齋中所謂蓍草瓶來使用，然而在宋代，琮瓶是否亦屬花器？抑或另有其他功能？我對於此一攸關琮瓶出現契機的重要議題，迄今未有解決的方案。但想試著將焦點朝向琮瓶方身圓口、外方內圓的造型構思，並以此爲線索對以往所知幾種具有共通造型的其他器類做一粗略的觀察。

其實，具備外方內圓琮瓶造型特徵的例子不少，時代較早的實例見於西安龍首原西漢早期墓出土的報告書所稱的「陶缸」（圖39）。[61] 其均帶平頂蓋，各墓出土件數不一，其中保存完好的2號墓出土一件，但曾經盜擾的152號墓則出土了10件。從漢墓常見以模擬自現實世界的方形陶倉或圓形陶囷陪葬入壙看來，不排除此類呈外方內圓造型的帶蓋器亦屬明器穀倉？如西漢景帝陽陵出土的類似器形陶罐，即被定名爲「陶倉」。[62] 其次，江蘇江浦南宋慶元元年（1195）張同之墓，也出土了呈外方內圓造型的報告書所謂的「銅水盂」（圖40）。[63] 從所附器蓋一側開有缺口，露出銅匙柄，結合同墓共伴的石硯、墨錠和銅鎮紙、銅筆架等文房具，可以同意其應屬盛水研墨的水盂。就上引兩例器形和本文III型琮瓶相近的器物而言，前者漢代「陶缸」時代較早，看不出和宋代出現的琮瓶有任何關連；後者「水盂」尺寸較小，通高不足7公分，其和高近20公分的III型琮瓶所可能具備的功能，難以相提並論。

另一方面，宋元時期關隴地區墓葬則常見一式呈外方內圓造型，且尺寸大小亦和III型琮瓶大體相近帶蓋陶器，故其是否和約略同時期的琮瓶有關？有必要略作交待。就目前的資料看來，陝西西安、寶雞市（圖41）和興平縣等宋元時期墓葬均曾出土這類呈外方內圓造型，並添附龜形鈕蓋的陶器。[64] 陝西地區之外，類似造型的陶器還見於甘肅漳縣元代汪世顯家族墓。[65] 其中，天曆二年（1329）汪懋昌墓既出土外方內圓式陶罐，還伴出了內方外圓式陶罐。由於兩者造型分別與

61 西安市文物保護考古所，《西安龍首原漢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9），圖版10右下等。

62 漢陽陵考古陳列館，《漢陽陵考古陳列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頁119，圖201。

63 南京市博物館，〈江浦黃悅嶺南宋張同之夫婦墓〉，《文物》，1973年4期，頁64，圖7。

64 盧桂蘭等，〈西安北郊紅廟坡元墓出土一批文物〉，《文博》，1986年3期，封二，圖6；劉寶愛等，〈陝西寶雞元墓〉，《文物》，1992年2期，頁31圖6-7；陝西省文物管理委員會（楊正興），〈陝西興平縣西郊清理宋墓一座〉，《文物》，1959年2期，頁40，圖9。

65 甘肅省博物館等（喬今同），〈甘肅漳縣元代汪世顯家族墓葬簡報之一〉，《文物》，1982年2期，頁1-7；漳縣文化館（周之梅），〈甘肅漳縣元代汪世顯家族墓葬簡報之二〉，《文物》，1982年2期，頁13-21。

北宋聶崇義於建隆三年（962）獻呈太祖的《三禮圖》所圖繪的造型呈外方內圓的簠（圖42）、呈內方外圓的簋完全一致，且均帶龜形鈕蓋，所以我以前曾爲文指出：宋元時期關隴地區墓葬出土的該類陶器乃是模倣自《三禮圖》系統簠、簋等禮器，其和洛陽元至正二十五年（1365）賽因赤答忽墓等墓葬所見模倣自《重修宣和博古圖》上的簠等陶禮器，形成有趣的對比。[66]

在此應予留意的是，既然宋代琮瓶，特別是III型琮瓶的造型構思和聶崇義《三禮圖》所揭示的做爲禮器的簠有共通之處，而被比定爲南宋修內司官窯窯址所在的杭州鳳凰山老虎洞窯和烏龜山郊壇官窯亦分別出土了III型和II型琮瓶（同圖12、13、18）。此一考古發掘資料，促使本文必須正視近年學者經常援引《中興禮書》的記載所指出：南宋官窯陶瓷祭器有的即是倣自《三禮圖》禮器之說法。[67]換言之，雖然學界迄今未曾指出南宋官窯琮瓶與《三禮圖》的禮器有關，但因南宋官窯器式有的係來自《三禮圖》的禮器，因此本文確有義務針對此項議題進行論辯。

衆所周知，除了考古發掘之外，近年宋代官窯研究的一個重要成果，恐怕要屬李民舉所率先使用的清人徐松輯、宋代禮部太常寺纂修的所謂《中興禮書》了。其中，有多處涉及南宋官窯依據《三禮圖》所載禮器燒造祭器的記載。如紹興元年（1131）造明堂祭器，即是依照《三禮圖》的禮器，紹興四年（1134）議者雖以徽宗所鑄新成禮器爲合於古，卻因無《博古圖》，只好仍依據聶著舊圖。直到紹興十年（1140）製作「籩豆尊罍簠簋彝鼎諸器至今依三禮圖」，故簠和簋的造型是：「爲桶立龜蓋上之類」。[68] 換言之，是以外方內圓的器身上置龜鈕蓋爲禮器簠的造型。那麼，目前所見南宋官窯類型青瓷琮瓶雖未見帶蓋者，但其是否和《三禮圖》的簠有關？

相對於紹興十年爲止，簠簋等均依聶著舊圖之制，但至紹興十五年（1145）情況已有所改善，如於同年十一月，「詔令段拂王鉄，一就討論同王晉錫製造。一、圓壇正配位尊罍並豆，並豆並係陶器，犧尊、象尊、壺尊各二十四，豆一百二十並蓋，簠簋各二十四幅，已上《博古圖》該載制度，於紹興十三年已行燒造

66 謝明良，〈北方部分地區元墓出土陶瓷的區域性觀察——從漳縣汪世顯家族墓出土陶瓷談起〉，《故宮學術季刊》19卷4期（2002年夏季），頁150。

67 李民舉，〈宋官窯論稿〉，《文物》，1994年8期，頁51。

68 （宋）禮部太常寺纂修、（清）徐松輯，《中興禮書》卷9，收入：《續修四庫全書》史部，政書類，822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頁36。

外，內有未應《博古圖》，今討論合行改造，太尊六十四，大罍二十四，已以《博古圖》（不？）該載，見依《三禮圖》燒造」。[69] 即以《博古圖》爲準，不合制度的予以改造，只有《博古圖》未載錄者才依《三禮圖》燒造。從紹興十六年（1146）鑄造郊祀的簠，其「並蓋重一十三斤二兩，通蓋高七寸，深二寸，闊八寸一分，腹徑長一尺一分」，[70] 由於此一形制、尺寸與朱熹《紹熙州縣釋奠儀圖》所載簠完全一致（圖43），故可依據《釋奠儀圖》的圖繪與《博古圖》簠進行比對（圖44），進而可以確認紹興十六年新鑄的簠是屬於《博古圖》之制，[71] 故其和呈外方內圓的《三禮圖》系簠的造型無關。

如果以上的引述無誤，那麼我們可以說，設若III型官窯琮瓶與《三禮圖》禮器簠有關，則其燒造時間應該要在紹興十三年（1143）之前，因爲此後簠的造型已是依據《博古圖》所載錄的形制來製作的。這樣一來，問題就變得單純，因爲我們只需確認發現有琮瓶標本的修內司窯和郊壇下窯等兩處南宋官窯之設置年代及其爲朝廷燒製祭器的時間，疑難即可迎刃而解。

南宋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載紹興十三年三月設稷壇，築圜丘，可知郊壇上限應晚於紹興十三年，故《坦齋筆衡》所說的「郊壇下別立新窯」之今日所謂郊壇下官窯爲朝廷燒製祭器的年代不可早於紹興十三年。[72] 其次，依據《中興禮書》的記載，修內司官窯極有可能是在紹興十五年至紹興十六年（1145-1146）在內侍王晉錫的掌領下爲官方祭祀燒製祭器的窯場，而此時祭祀用簠則已依《博古圖》製樣，至於紹興十三年之前倣《三禮圖》禮器燒造祭器的窯場則限於浙江餘姚縣（紹興元年至紹興四年）和蘇州平江府（紹興十三年），而兩處窯場地點都不在出土有琮瓶標本的修內司窯和郊壇下窯窯址所在的杭州。因此，就目前的資料看來，外觀與《三禮圖》簠有相近之處的琮瓶，其實和簠無關。另外，傳世的幾件官窯類型III型琮瓶，其底足有圈足和平底之別，兩類底足作品年代是否相

69 （宋）禮部太常寺纂修，前引《中興禮書》卷9，頁37-38。

70 （宋）禮部太常寺纂修，前引《中興禮書》卷10，頁40。

71 （宋）朱熹，《紹熙州縣釋奠儀圖》，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648冊史部406，頁19。另外，關於《釋奠儀圖》禮器形制的來源，陳芳妹認爲是參酌《宣和博古圖》而來（陳，〈追三代於鼎彝之間—宋人的從「考古」到「玩古」的轉變〉，（臺北：臺灣大學文學院，中國文學歷史與思想中的觀念變遷國際學術研討會，2005），頁14）；許雅惠則推測應來自以《博古圖》爲母本的《紹興製造禮器圖》（許，〈宣和博古圖的間接流傳——以元代賽因赤答忽墓出土的陶器與《紹熙州縣釋奠儀圖》爲例〉，《國立臺灣大學美術史研究集刊》，14（2003年），頁15。

72 米內山庸夫，〈南宋官窯の研究〉，《日本美術工藝》（1952年）；荒井幸雄，〈南宋官窯開窯時期に關する一考察〉，《東洋陶磁》1（1973-74年），頁51。

當？而其是否均來自被比定爲修內司窯的老虎洞窯址所燒造？迄今不明。但可確認的是老虎洞窯址因出土有帶八思巴文印記的支釘具，故所出標本年代有的可晚至元代，[73] 故不排除III式琮瓶有的即來自老虎洞元代瓷窯所生產。

那麼，目前所見官窯或龍泉窯系宋代青瓷琮瓶到底有何功能？本文雖無法對此做出解答，但想指出幾點應予留意的現象。即：（1）目前所知宋代三型琮瓶當中，以四川省江油縣北宋時期窖藏出土的I型琮瓶年代最早。（2）所見宋代琮瓶除了陶瓷之外，亦見銅、石質者，而銅琮瓶和石琮瓶均只見於四川省窖藏出土品。（3）宋代陶瓷琮瓶見於浙江省龍泉窯、杭州老虎洞窯和郊壇下官窯等三處窯址，而除了窯址出土標本之外，龍泉窯琮瓶集中發現於四川省窖藏。其中遂寧窖藏兩件龍泉窯琮瓶是和一對石琮瓶共伴出土。（4）以兩件成組的方式埋藏入窖的例子還見於四川省廣安縣窖藏所見銅琮瓶，其和同窖伴出的銅淨瓶等作品之外表還髹漆。上述跡象在在顯示宋代琮瓶和四川地區的窖藏遺跡有關，而除了南宋兩處官窯琮瓶可能是提供都城臨安宮廷活動所需之外，龍泉青瓷琮瓶的主要消費市場也是在四川地區。

另一方面，就目前的考古發掘資料而言，著名的廣漢三星堆一號祭祀坑既曾發現當地製作的玉琮（圖45），[74] 而相對年代約於商代晚期至春秋早期的成都金沙遺址出土玉琮更多達二十四件，是至今出土玉琮最多的商周時期遺址，出土地點限於I區「梅苑」東北部的宗教祭祀區，[75] 所出玉琮既包括來自長渚文化的多節式長琮（圖46），[76] 也包括四川本地所製作的短方形琮（圖47）。[77] 這樣看來，四川地區居民很早就對玉琮有著深厚的興趣，考慮到1920年代、1930年代三星堆遺跡月亮灣曾陸續出土玉琮，[78] 故不排除四川宋代居民可能亦曾接觸零星的玉琮出土物。雖然，我們無從得知宋代的四川居民視琮瓶爲何物？但是，相對於北宋後

73 杜正賢，《杭州老虎洞窯址瓷器精選》（北京：文物出版社，2002），頁177，圖160；照那斯圖〈杭州老虎洞窯址出土窯具八思巴字譯釋〉，同前引《南宋官窯與哥窯——杭州南宋官窯老虎洞窯址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14-15。

74 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三星堆祭祀坑》，頁81，圖42之1，及頁533，彩圖18。

75 成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朱章義），〈成都金沙遺址I區"梅花"地點發掘一期簡報〉，頁4-65。

76 李學勤，〈論金沙長琮的符號〉，《四川文物》，2002年5期，頁15-16。成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等，《金沙淘珍——成都市金沙村遺址出土文物》（北京：文物出版社，2002），頁82-85。

77 朱章義等，〈成都金沙遺址出土玉琮初步研究〉，《文物》，2004年4期，頁66-70。

78 1920年代出土品見：David C. Graham, "A Preliminary Report of the Hanchou Excavation," *Journal of the West China Border Research Society*, vol. VI (1933-1934), pp. 114-130，此轉引自：楊建芳，〈早期蜀國玉雕初探—商代方國玉器研究之一—〉，收入：趙殿增等編，《三星堆與巴蜀文化》（成都：巴蜀書社，1993），頁166，圖3之10。1930年代出土品見：陳德富等，《三星堆——長江上游文明中心探索》（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8），頁41。

期中原地區禮家著述《續考古圖》時，以「制度未詳」一語帶過造型呈內圓外方的琮，四川江油縣北宋時期窖藏已經使用原型來自古代玉琮的封底銅琮瓶埋藏入窖，並和淨瓶、匜、鼎、爵等廣義的銅禮器共伴出土。如果說，四川地區宋代居民首先製作出琮瓶並賦予其某種功能意涵，因此爲了因應當地琮瓶的消費，而以成都平原亦曾出土的良渚類型多節式長琮爲模範，向浙江龍泉窯訂購青瓷琮瓶（II型），亦非不可思議之事。其次，老虎洞窯青瓷琮瓶(III型)之原型，既有可能來自良渚文化的短玉琮，也有可能是模倣自商周時期的矮方形琮。若屬後者，因浙江地區迄今未見商周時期矮方形玉琮出土例，故不排除見於三星堆、金沙遺跡的矮方形玉琮即杭州老虎洞窯青瓷琮瓶（III型）的原型。換言之，琮瓶有可能最早出現於四川地區，並經由其向外省訂購等途徑，漸趨推廣，最終成了各地競相倣效的瓶式。雖然，目前並無證據顯示四川境內商周時期的所謂祭祀坑和時代晚至宋代的所謂窖藏遺跡，兩者之間有任何的瓜葛？不過，我曾經籲請學界留意：四川省宋元時期窖藏遺跡，除了有以匿藏財物爲目的埋藏之外，另有部分窖藏之性質可能與當地的民間祭儀有關。[79] 就此而言，前述四川廣安縣窖藏以及江油縣彰明公社窖藏所出銅琮瓶因係和銅淨瓶共伴出土，而所謂淨瓶既是佛門用以淨潔的道具，南宋路時中《無上玄元三天玉堂大法》也提到：「以淨瓶一枚坎地一尺二寸埋之」等道教科儀瘞埋之事，[80] 因此不排除宋代琮瓶可能亦具某種祭儀功能。就此而言，南宋官窯琮瓶也有可能和朝廷的祭祀活動有關。宋代以後，元代陶瓷琮瓶除了龍泉青瓷、景德鎮窯系青白瓷之外，要以江西吉安吉州窯的白瓷鐵繪琮瓶較爲常見，[81] 也最具特色。其中，前引現藏City of Bristol Museum and Art Gallery的作品瓶身飾開光，並以水波紋爲地（同圖24），而前述可能具祭儀用途的遂寧市窖藏出土的一對青石琮瓶瓶身即陰刻波浪紋飾（同圖10）。[82] 考慮到吉州窯窯址所在的江西吉安是元代廟學禮器的著名鑄造中心，包括雲南中慶路、河北彰德路等地廟學均派專人至吉安訂做禮器，[83] 所以也不排除吉州窯鐵繪琮瓶等

79 同註16，頁141-169。

80 （宋）陸時中，《無上玄元三天玉堂大法》，《正統道藏》卷11，頁2501。

81 中國國家博物館等，《吉州窯》（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4），頁73。

82 《益州名畫錄》記載隨僖宗（在位873-888）由長安入蜀的孫位擅長畫水。蘇軾《畫水記》也提到此後四川地區畫家如黃荃、孫知微、蒲永昇等亦繼承此一畫水傳承而聞名，四川地區的畫水傳統與琮瓶上的水紋是否有關？有何象徵意涵？值得今後予以留意。另外，唐代畫水可參見：竹浪遠，〈唐代の海圖——その主題內容と繪畫史上の意義をめぐって〉，黑川古文化研究所紀要《古文化研究》，2（2003年），頁1-39。

83 劉岳申，《申齋集》卷6〈雲南中慶路儒學新製禮器記〉，此轉引自：蔡玫芬，〈轉型與啓發：淺論陶瓷所呈現的蒙元文化〉，收入：《大汗的世紀 蒙元時代的多元文化與藝術》（臺北：國立故宮

作品或和當地的青銅禮器鑄造傳統有關？但此還有待日後進一步的研究來解決。

六、琮瓶的末裔

入清以後，琮瓶仍然流行不輟，但其功能更趨多樣，有的逐漸從晚明時期做爲廳堂、書齋的插花或插置蓍草的廣義花器，趨向單純的擺飾。相對於晚明文人講求以官窯或龍泉窯等宋元時期青瓷琮瓶做爲文房清玩，清初帝王則視琮瓶爲漢人的古典風雅器式，命御窯廠燒進，此後以迄清亡，琮瓶成爲清朝景德鎮歷代官窯必定燒進的瓶式，特別是在御窯廠督陶官唐英（1682-1756）的監理之下，琮瓶的裝飾屢有創意，而現存清宮內務府造辦處檔案亦有不少有關琮瓶的記載，提供我們考察釉彩變化豐富的景德鎮官窯傳世琮瓶的正確名稱或燒製年代時之重要參考資料。

從造辦處檔案結合現存傳世遺物看來，清代御窯廠似乎同時被賦予對琮瓶之倣古與創新等兩項任務。倣古方面，傳世幾件帶乾隆年款且有蟹爪紋開片的青瓷琮瓶，[84] 極有可能即乾隆三年（1738）太監高玉上交的「哥窯蓍草瓶」一類的製品。[85] 另從乾隆七年（1742）首領開其裏上交「龍泉釉蓍草瓶一件，隨座」，[86] 可以推測清初倣燒龍泉釉琮瓶，除曾參酌宋元龍泉琮瓶釉色，還曾考察其器身瘦長，需附插座以防傾倒的傳統用法。除了倣龍泉、哥釉之外，中國北京故宮博物院亦收藏有乾隆官窯爐均釉琮瓶（圖48）。[87] 由於乾隆三年（1738）諭令太監高玉傳旨：「嗣後蓍草瓶不必燒造均釉」，[88] 可知此類乾隆御窯均釉琮瓶的燒造年代不晚於乾隆三年。

博物院，2001），頁232。另外，胡務亦曾援引《安陽縣金石錄》所收〈彰德路儒學創置雅樂重修講堂〉等來說明各地赴吉安訂製禮器的情況，參見：胡務，〈宋元明三代廟學的建築結構和祭祀〉，《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總第43期（2003年），頁170。

84 R. L. Hobson, *The George Eumorfopoulos Collection Catalogue of the Chinese, Korean and Persian Pottery and Porcelain*, vol. v, pl. 62 E356 (London: Bouverie House, 1926).

85 乾隆三年〈木作〉七月初一日「七品首領薩木哈，催總白世秀來說太監毛團、胡世傑、高玉交大觀釉放大腰圓雙管瓶一件……哥窯蓍草瓶一件」。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內務府造辦處各作成做活計清檔》，微卷no. 75，頁527。

86 乾隆七年〈記事錄〉十二月二十一日「司庫白世秀、副催總達子來說，首領開其裏交天盤口萬壽大罇一件（隨架座）……龍泉釉蓍草瓶一件（隨座）」。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微卷no. 81，頁301。

87 中國陶瓷全集編集委員會，《中國陶瓷全集》15．清（下）（上海：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2000），圖115。

88 乾隆三年〈江西〉十月二十九日「高玉傳旨：嗣後蓍草瓶不必燒造均釉，再釉裡紅龍梅瓶，紅龍顏色不好，往好裡燒造」。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微卷no. 76，頁276。

在創新方面，如乾隆七年（1742）司庫白世秀曾將唐英燒造的「洋彩蓍草玲瓏哥窯瓶一件」交太監高玉呈覽。[89] 對照現存實物，所謂「洋彩蓍草玲瓏哥窯瓶」，應該就是現藏中國北京故宮的瓶身鏤空、施罩青瓷開片釉，內裝粉彩花卉紫軋地轉心琮瓶（圖49）。[90] 其構思可謂巧妙，也因此受到乾隆皇帝的青睞，故諭令將乾隆十二年唐英再次燒進的「哥窯玲瓏轉旋蓍草瓶二件」留在身邊，[91]與送交圓明園的同時燒進的其他陶瓷有所區別。除此之外，景德鎮御窯亦曾對琮瓶的瓶式進行改裝，如現藏臺灣國立故宮博物院的雍正官窯青釉五孔方瓶（圖50），[92] 其瓶式即是來自琮瓶。由於乾隆三年（1738）太監高玉曾上交一件「大觀釉五嶽花插」，[93] 而若據唐英成於雍正十三年（1735）《陶成記事碑記》提及曾仿內發宋器色澤的大觀釉等看來，所謂的大觀釉應該就是指清宮內府所藏之被判定爲北宋徽宗官窯之包括月白、粉青、大綠等青瓷色釉，[94] 看來前引臺灣故宮藏青瓷五孔瓶，可能即是唐英所督造的「大觀釉五嶽花插」。此外，於釉彩等裝飾技法亦頗爲豐富，除了青花、釉裏紅等釉下彩飾；亦見粉彩（圖51）、五彩、藍地描金等釉上彩飾；現藏臺灣國立故宮博物院的乾隆官窯霽藍釉琮瓶則又於瓶身兩側貼塑象鼻（圖52）。[95] 景德鎮官窯之外，民間瓷窯場亦燒製不少琮瓶，其中又以廣東石灣窯（圖53）或福建德化窯製品較爲常見，作品多是模製成形，故多於瓶身模印陽紋八卦爻文。由於民間瓷窯的任意性較高，故琮瓶的細部造型和裝飾內容也不一而足，既有於瓶身飾太極圖者，[96] 也有如光緒年間《點石齋畫報》

89 乾隆七年〈記事錄〉十二月二十八日「司庫白世秀將唐英燒造得青花白地雙喜耳罇八件……洋彩蓍草玲瓏哥窯瓶一件……交太監高玉等呈覽」。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微卷no. 81，頁311。

90 馮先銘等，《故宮博物院藏清盛世瓷選粹》（北京：紫禁城出版社，1994），頁342，圖78。

91 乾隆十二年〈記事錄〉十一月二十六日「奉旨：將外隨大運上色錦上添花罇……哥窯玲瓏轉旋蓍草瓶二件……洋彩萬福洋花蟬紋罇留下，其餘俱送往圓明園，交園內總管，欽此」。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微卷no. 87，頁397。

92 國立故宮博物院編輯委員會，《清康、雍、乾名瓷特展》（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86），圖64，「雍正窯 粉青釉弦紋五孔方瓶」。

93 乾隆三年〈江西〉五月初六日「太監高玉交汝釉花觚一件……大觀釉五嶽花插一件……。傳旨：著將龍泉釉糖鑼洗交與唐英照此釉水燒造……其餘八樣照樣燒造，顏色不惧……。欽此」。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微卷no. 76，頁263-264。

94 （清）唐英，《陶成記事碑記》，收入：張發穎等整理，《唐英集》（瀋陽市：遼寧書社，1991），頁950。

95 傳世的施以各種釉彩的清代琮瓶數量極多，如臺灣國立故宮博物院就典藏不少景德鎮官窯琮瓶。其中，光是施罩霽藍釉的琮瓶，包括乾隆（金-1912）、嘉慶（闕-432）、光緒（金-281-1）等各個時期作品（此承蒙臺灣故宮器物處余佩瑾科長的教示，謹致謝意）。另外，若以近年刊行的《中國陶瓷全集》（上海：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2000）清代卷爲例，當中收錄有：雍正窯「天藍釉環耳方瓶」（上卷，圖208）、乾隆窯「霽藍釉描金方形蓋罐」（下卷，圖91）、乾隆窯「爐鈞釉琮式瓶」（下卷，圖115）、光緒窯「藍釉描金琮式瓶」（下卷：圖217）等景德鎮官窯製品。

96 R. L. Hobson, 同前引書，pl. 75 E463。

所見恭親奕訢別墅圖，置於炕几上之瓶插置花卉的四方瓶（圖54），[97] 從其瓶身飾八卦等看來應屬琮瓶類，但口沿已由短頸圓口改變成長頸方口了。同樣有趣的是，晚迄清末，琮瓶甚至做爲外銷瓷的瓶式之一販售到其他國家，如1822年（道光二年）自中國廈門出港航向印尼巴達維亞而不幸失事沉沒的「的惺號」(Tek Sing) 沈船即發現有白釉小琮瓶。[98]

另一方面，日本自室町時代十六世紀即以琮瓶做爲茶花道的花器，而從前引天文二十三年（1554）《立花圖卷》等花傳書所見圖像資料（同圖30），以及茶會記《松屋會記》天正五年（1577）記載以「青地經筒」即青瓷琮瓶插置水仙花等文獻資料看來，[99] 琮瓶於日本應是實用的花器，而少有插置著草之例。由於琮瓶又被載入《萬寶全書》等日用百科書，因而又成了家喻戶曉的插花器，十九世紀的薩摩燒甚至燒造紋樣繁縟的釉上彩繪、描金琮瓶外銷到歐洲。[100] 但應留意的是，由於日本因經常使用古物做爲茶花道席上的道具，因此除見以龍泉窯類型琮瓶爲花器，亦見將聶崇義《三禮圖》系統的簋轉用於花器之例，如現藏根津美術館的「古銅四方花入」（圖55），[101] 其內圓外方的造型雖和所謂琮瓶有共通之處，但從瓶身下置方形足，瓶口無頸等細部特徵看來，我認爲其應屬禮器簋。這從日本安永五年（1776）陸奧守伊達重村獻呈湯島聖堂釋奠器中的泥金漆簋之造型特徵（圖56），[102] 亦可得到證實。

97 轉引自：朱家溍，《明清室內陳設》（北京：紫禁城出版社，2004），圖147。

98 Nagel Auctions, *Tek Sing Treasures*, 2000. p.95; David Freedaman, *The Legacy of the Tek Sing* (Cambridge: Cambridge, 2000).

99 轉引自：西田宏子，〈花生としての古銅と青磁の器〉，收入：德川美術館等編，《花生》（名古屋：德川美術館等，1982），頁138。

100 Christie's, *Asian Decorative Arts* (London: South Kensington, September 2003) . pl. 292.

101 德川美術館等，同前引《花生》，圖76。

102 文部省御藏版，《日本教育史資料》，7（東京：富山房，1892初版，1904再版），〈祭儀〉，頁299。

引用書目

一、傳統文獻

方于魯，《方氏墨譜》，北京：中國書店，1990。

王圻等，《三才圖會》，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

朱熹，《紹熙州縣釋奠儀圖》，收入：文淵閣本《四庫全書》史部四〇六，648冊。

李時珍，《本草綱目》，收入：文淵閣本《四庫全書》子部七十九，醫家類，773冊。

吳其濬，《植物名實圖考》，臺北：世界書局，1974。

袁宏道，《瓶史》，收入：楊家駱主編，中國學術名著．藝術叢編《觀賞別錄》，臺北：世界書局，1969。

唐英，《陶成記事碑記》，收入：張發穎等整理，《唐英集》，瀋陽市：遼寧書社，1991。

高濂，《遵生八牋校注》，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

程大約，《程氏墨苑》（萬曆間程氏滋蘭堂刻彩色套印本），收入：《中國古代版畫叢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

陸時中，《無上玄元三天玉堂大法》，《正統道藏》，卷11。

陳祥道，《禮書》，收入：文淵閣本《四庫全書》經部四，禮類五，130冊。

張謙德，《瓶花譜》，收入：楊家駱主編，中國學術名著．藝術叢編《觀賞別錄》，臺北：世界書局，1969。

趙九成，《續考古圖》，收入：《考古圖　續考古圖　考古圖釋文》，北京：中華書局，1987。

劉禹錫，《劉賓客文集》，收入：《四庫全書》本，集部，別集類，1077冊。

劉績，《三禮圖》，收入：文淵閣本《四庫全書》經部四，禮類四，129冊。

禮部太常寺纂修，《中興禮書》，收入：《續修四庫全書》史部，政書類，822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

聶崇義，《新定三禮圖》，收入：《中國古代版畫叢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二、近人論著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等編

《南宋官窯》，北京：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1996。

中國美術全集編輯委員會

《中國美術全集》10．工藝美術編，北京：文物出版社，1987。

中國國家博物館等

《吉州窯》，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4。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

《內務府造辦處各作成做活計清檔》（微卷）。

中國陶瓷全集編集委員會

《中國陶瓷全集》15．清（下），上海：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2000。

王巍

〈良渚文化玉琮芻議〉，《考古》，1986年11期。

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三星堆祭祀坑》，北京：文物出版社，1999。

甘肅省博物館等（喬今同）

〈甘肅漳縣元代汪世顯家族墓葬簡報之一〉，《文物》1982年2期。

成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朱章義）

〈成都金沙遺址I區”梅苑”地點發掘一期簡報〉，《文物》2004年4期。

成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等

《金沙淘珍——成都市金沙村遺址出土文物》，北京：文物出版社，2002。

朱伯謙

《龍泉窯青瓷》，臺北：藝術家出版社，1998。

朱家溍

《明清室內陳設》，北京：紫禁城出版社，2004。

朱章義等

〈成都金沙遺址出土玉琮初步研究〉，《文物》，2004年4期。

江油縣文物保護管理所（黃石林）

〈四川江油縣發現宋代窖藏〉，《考古與文物》1984年6期。

西安市文物保護考古所

《西安龍首原漢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9。

李民舉

〈宋官窯論稿〉，《文物》1994年8期。

李明高

〈廣安縣出土宋代窖藏〉，《四川文物》，1985年1期。

李學勤

〈論金沙長琮的符號〉，《四川文物》，2002年5期。

杜正賢

〈老虎洞窯址——揭開修內司官窯與哥窯瓷的千年面紗〉，《文物天地》2005年5期。

《杭州老虎洞窯址瓷器精選》，北京：文物出版社。

林麗江

〈徽州版畫《環翠堂園景圖》之研究〉，收入：《區域與網絡——近千年來中國美術史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國立臺灣大學藝術史研究所，2001。

南京市博物館

〈江浦黃悅嶺南宋張同之夫婦墓〉，《文物》，1973年4期。

洛陽文物工作隊

〈洛陽西郊四號墓發掘簡報〉，《文物資料叢刊》9，1985年。

胡務

〈宋元明三代廟學的建築結構與祭祀〉，《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12，總第43期，2003年。

夏鼐

〈商代玉器的分類、定名和用途〉，原載：《文物》，1983年5期，收入：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夏鼐文集》中，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0。

浙江省博物館編

《浙江紀年瓷》，北京：文物出版社，2000。

秦大樹

〈老虎洞官窯性質芻論〉，《南宋官窯與哥窯——杭州南宋官窯老虎洞窯址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2004。

陝西省文物管理委員會（楊正興）

〈陝西興平縣西郊清理宋墓一座〉，《文物》，1959年2期。

陝西省考古研究所等編

《唐惠昭太子陵發掘簡報》，陝西：三秦出版社，1992。

國立故宮博物院

《故宮宋瓷圖錄》南宋官窯，東京：學習研究社，1974。

《清康、雍、乾名瓷特展》，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86。

常德市博物館（徐小林）

〈常德黃土山宋墓〉，《湖南考古》下，2002年。

曹磊基

〈八卦的“祕密”〉，《古代禮制風俗漫談》3，北京：中華書局，1992。

許雅惠

〈宣和博古圖的間接流傳—以元代賽因赤答忽墓出土的陶器與《紹熙州縣釋奠儀圖》爲例〉，《國立臺灣大學美術史研究集刊》14，2003年。

郭葆昌等

《校注項氏歷代名瓷圖錄》，北京：觶齋書社，1931。

陳芳妹

〈追三代於鼎彝之間——宋人的從「考古」到「玩古」的轉變〉，收入：《中國文學歷史與思想中的觀念變遷國際學術研討會》，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

2005。

陳德富等

《三星堆——長江上游文明中心探索》，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8。

馮先銘

《宋元青白磁》中國陶瓷全集16，京都：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十美乃美，1984。

馮先銘

《故宮博物院藏清盛世瓷選粹》，北京：紫禁城出版社，1994。

黃石林

〈江油縣發現宋代窖藏〉，《四川文物》，1987年2期。

楊建芳

〈早期蜀國玉雕初探—商代方國玉器研究之一—〉，收入：趙殿增等編，《三星堆與巴蜀文化》，成都：巴蜀書社，1993。

照那斯圖

〈杭州老虎洞窯址出土窯具八思巴字譯釋〉，《南宋官窯與哥窯——杭州南宋官窯老虎洞窯址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2004。

遂寧市博物館等（莊文彬）

〈四川遂寧金魚村南宋窖藏〉，《文物》，1994年4期。

廖文偉編

《古董拍賣集成．色釉瓷》，上海：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2003。

漳縣文化館（周之梅）

〈甘肅漳縣元代汪世顯家族墓葬簡報之二〉，《文物》，1982年2期。

漢陽陵考古陳列館

《漢陽陵考古陳列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

劉寶愛

〈陝西寶雞元墓〉，《文物》，1992年2期。

蔡玫芬

〈轉型與啓發：淺論陶瓷所呈現的蒙元文化〉，收入：《大汗的世紀　蒙元時代的多元文化與藝術》，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2001。

鄭振鐸

《中國版畫叢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

鄧淑蘋

〈故宮博物院所藏新石器時代玉器研究之二——琮與琮類玉器〉，《故宮學術季刊》6卷2期，1988年冬季。

盧桂蘭等

〈西安北郊紅廟坡元墓出土一批文物〉，《文博》，1986年3期。

謝明良

〈北方部分地區元墓出土陶瓷的區域性觀察－從漳縣汪世顯家族墓出土陶瓷談起〉，《故宮學術季刊》19卷4期，2002年夏季。

〈探索四川宋元器物窖藏〉，收入：《區域與網絡——近千年來中國美術史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國立臺灣大學藝術史研究所，2001。

山根有三

〈室町時代の立花圖卷について—花道史序說—〉，《大和文華》14，1954年。

文化公報部

《新安海底遺物》，서울特別市：文化公報部等，1985。

文部省御藏版

《日本教育資料》7，東京：富山房，1892。

出光美術館編

《出光美術館藏品圖錄 中國陶磁》，東京：平凡社，1987。

吉田光邦

《工藝と文明》，東京：日本放送出版協會，1975。

竹浪遠

〈唐代の海圖－その主題內容と繪畫史上の意義をめぐって〉，黑川古文化研究所紀要《古文化研究》2，2003年。

米內山庸夫

〈南宋官窯の研究〉，《日本美術工藝》，1952 年。

西田宏子

〈花生としての古銅と青磁の器〉，收入：德川美術館等編，《花生》，名古屋：德川美術館等，1982。

京都國立博物館

《四百年忌の千利休展》，京都：京都國立博物館，1990。

東京國立博物館

《日本の陶磁》，東京：東京國立博物館，1985。

林巳奈夫

〈中國古代の玉器．琮について〉，原載：《東方學報》60（京都：1988），後收入：同氏，《中國古玉　研究》，東京：吉川弘文館，1991。

〈中國古代の祭玉．瑞玉〉，原載：《東方學報》40（京都，1969），後收入：同氏，《中國古玉の研究》，東京：吉川弘文館，1991。

林屋晴三等編

《東洋陶磁》1東京國立博物館，東京：講談社，1982。

座右寶刊行會編

《世界陶磁全集》12・宋，東京：小學館，1977。

神戶市立博物館

《海のシルクロード》，神戶：神戶市立博物館，1982。

荒井幸雄

〈南宋官窯開窯時期に關する一考察〉，《東洋陶磁》1，1973-74年。

細川護貞等

《いけばな》，《別冊太陽》12，東京：平凡社，1975。

愛知縣陶磁資料館

《遺跡にみる戰國・桃山の茶道具》，愛知縣：愛知縣陶磁資料館，1997。

滿岡忠成

〈南海陶磁と日本〉，《世界陶磁全集》16・南海，東京：小學館，1984。

福島縣立博物館

《戰國の城——天守閣への道》，福島：福島縣立博物館，1998。

德川美術館

《花生》，名古屋：德川美術館等，1982。

《德川美術館藏品抄》4，名古屋：德川美術館，2000。

Christie's

The Imperial Sale Fine Chinese Ceramics and Works of Art, Hong Kong, April, 28, 2003.

Asian Decorative Arts, South Kensington, London. September 4, 2003.

Graham, David C.

"A Preliminary Report of the Hanchou Excavation", *Journal of the West China Border Research Society*, vol. VI, 1933-34.

Donnelly, P. J.

Blanc de Chine, London: Faber & Faber, 1969.

Hobson, R. L

The George Eumorfopoulos Collection Catalogue of the Chinese, *Korean and Persian Pottery and Porcelain*, vol. V, London: Bouverie House, 1926.

Percival David Foundation

Illustrated Catalogue of Ru, Guan, Jun, Guangdong and Yixing Wares in the Percival David Foundation of Chinese Art, London: Percival David Foundation, 1999.

Kerr, Rose

"Metalwork and Song Design: A Bronze Vase inscribed in 1173", *Oriental Art*, vol. XXXII, 1986.

Little, Stphen

"Shunzhi Ceramics 1644-61 in the Asian Art Museum of San Francisco", *Oriental Art*, vol. III, 19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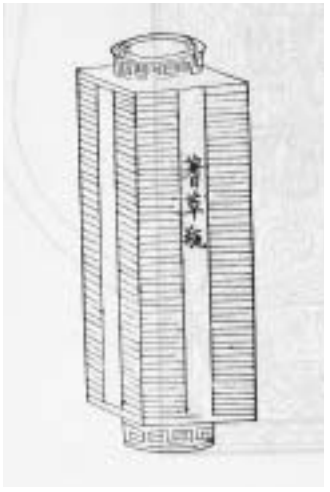

圖1　明代《方氏墨譜》所載「蓍草瓶」自銘墨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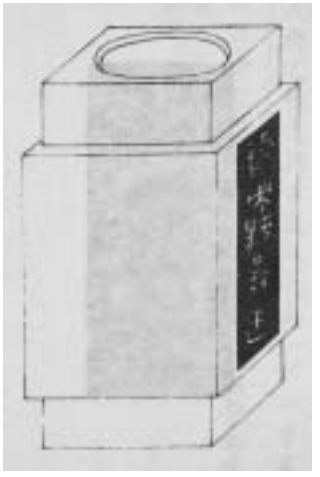

圖3　《續考古圖》所載「制度未詳」柱形器

圖4　鐫刻乾隆御製詩文的玉琮
明末　臺灣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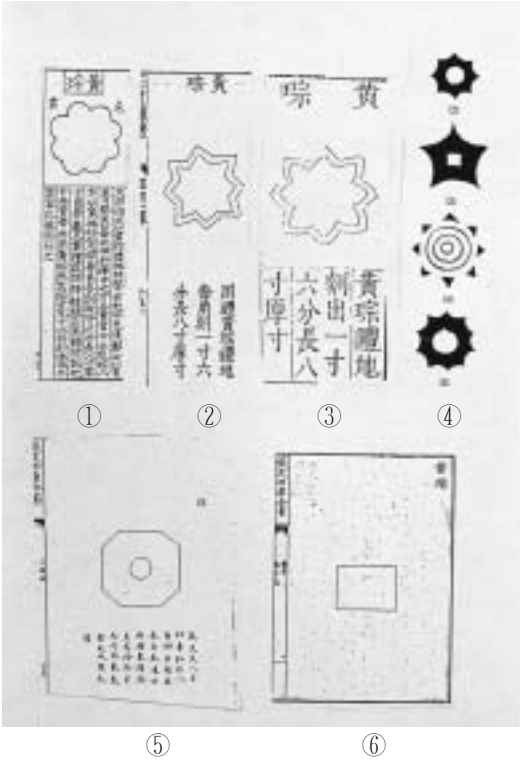

圖2　禮書所載黃琮造型
①（宋）《新定三禮圖》
②（明）《三才圖繪》
③（明）《六經圖》
④（宋）《隸釋》所載漢碑碑陰
⑤（明）《三禮圖》
⑥（宋）《禮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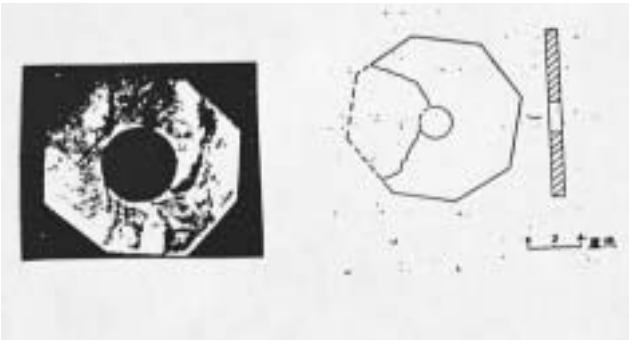

圖5 唐代惠昭太子陵出土的「玉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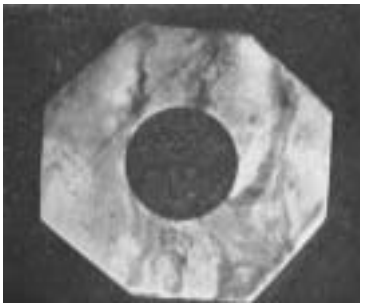

圖6 洛陽戰國墓出土的「八角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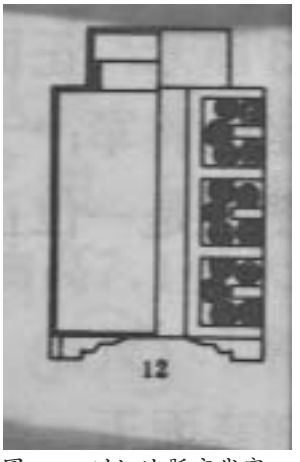

圖7 四川江油縣宋代窖藏出土的「銅方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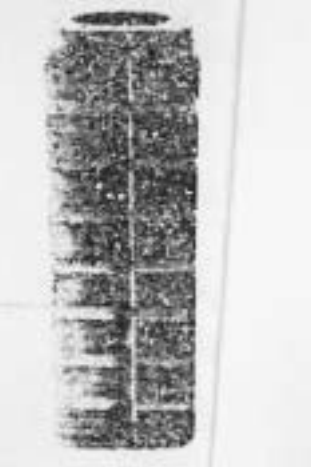

圖8 四川廣安縣宋代窖藏出土髹漆銅琮瓶（Ⅱa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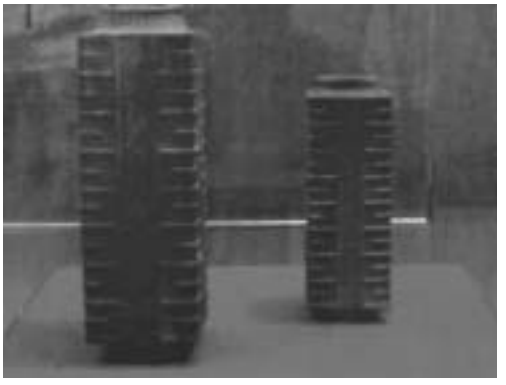

圖9a 四川彭州市博物館藏銅琮瓶（Ⅱb式）張維珊拍攝

圖9b 同左局部

圖10　四川遂寧窖藏出土的石琮瓶（Ⅱb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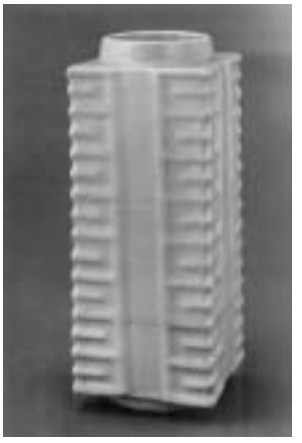

圖11　南宋龍泉窯青瓷琮瓶（Ⅱb式）
臺灣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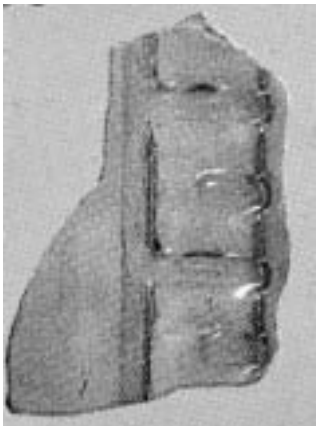

圖12　米內山庸夫於南宋
壇官窯址採集得到的青瓷琮瓶殘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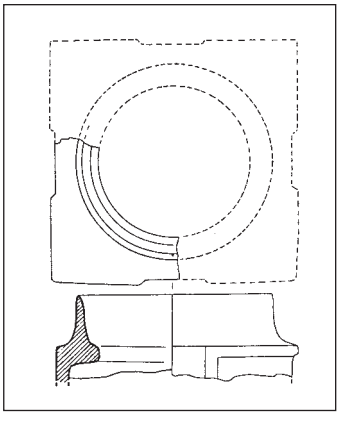

圖13　南宋郊壇官窯窯址出
土的青瓷琮瓶線繪圖

圖14a　青瓷琮瓶（Ⅲa式）
臺灣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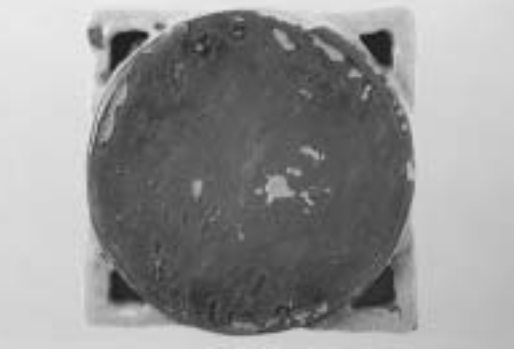

圖14b　同左底部

圖15a 青瓷琮瓶（III a式）
Percival David Found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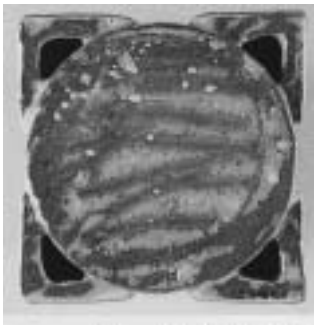

圖15b 同左底部

圖16a 青瓷琮瓶（III b式）
Percival David Found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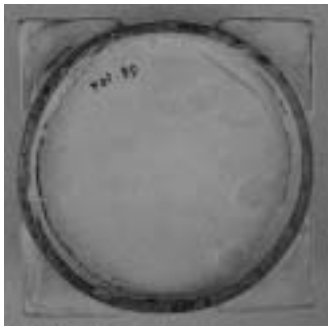

圖16b 同左底部

圖17a 青瓷琮瓶（III b式）
東京國立博物館藏

圖17b 同左底部

圖18　杭州老虎洞窯窯址出土　青瓷琮瓶（IIIb式）

圖19　明代《列仙全傳》 所見琮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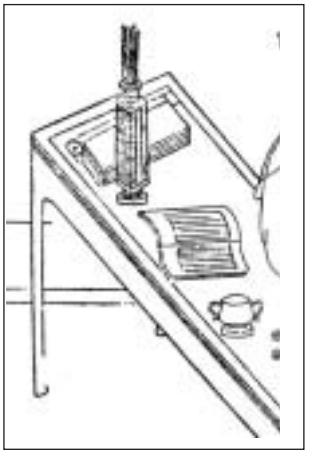

圖20　明代《列仙全傳》 所見琮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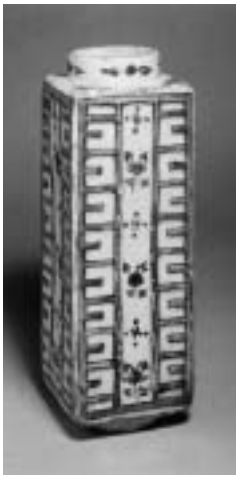

圖21　明末景德鎮窯青花琮瓶
Asia Art Museum of San Francisco

圖22　龍泉窯青瓷帶座琮瓶
正德十三年(1518)墓出土

圖23 元代青白釉琮瓶
四川重慶市博物館藏

圖24 元代吉州窯鐵繪琮瓶
Bristol Museum and Art Gallery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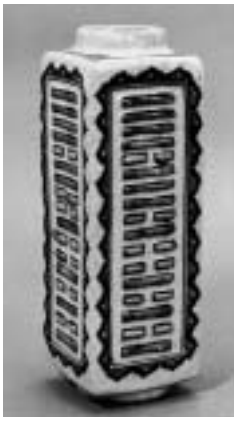

圖25 明末釉上加彩琮瓶
日本出光美術館藏

圖26 明代德化窯白瓷琮瓶
Kempe Collec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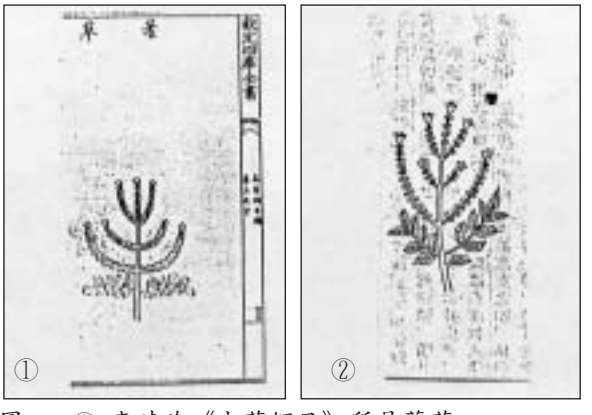

圖27 ① 李時珍《本草綱目》所見蓍草
② 吳其濬《植物名實圖考》所見蓍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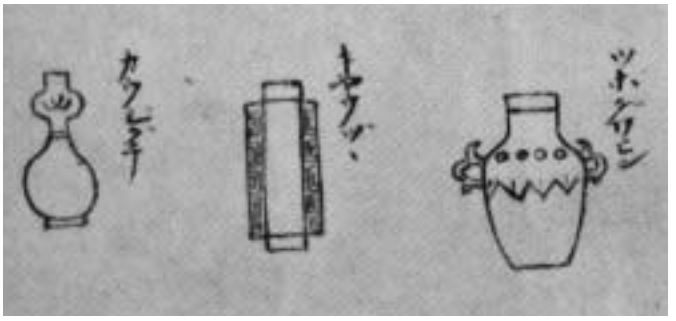

圖28　日本 慶長二年（1597）池坊專好《花傳書》所見琮瓶

圖30　日本 天文二十三年（1554）
《立花圖卷》所見琮瓶

圖29　日本 天文五年（1536）
《唯心軒花傳書》所見琮瓶

圖31　《雅遊漫錄》中的理想書齋

圖32 元代龍泉窯青瓷琮瓶

圖33 日本織部燒 16世紀末至17世紀前期 梅澤紀念館藏

圖34 日本丹波燒 17世紀 東京國立博物館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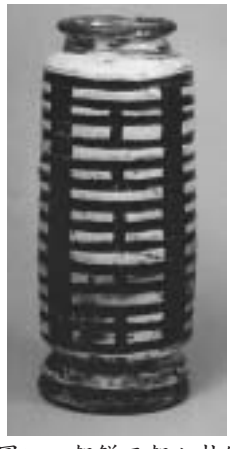

圖35 朝鮮王朝八卦紋瓶 16至17世紀

圖36 越南青花狩獵紋瓶 16至17世紀 出光美術館藏

圖37　與次郎作鐵茶釜
16世紀　官休庵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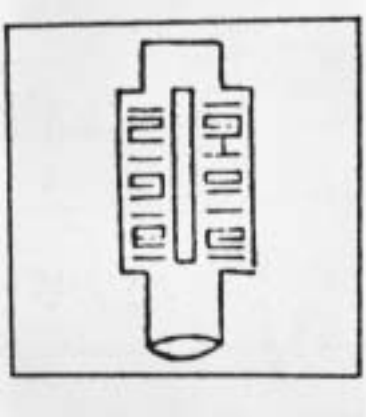

圖38　《古今和漢諸道具見知鈔》（1694年刊）所見琮瓶

圖39　西安龍首原漢墓 (M11) 出土陶缸

圖40　江蘇南宋張同之墓（1195）出土銅水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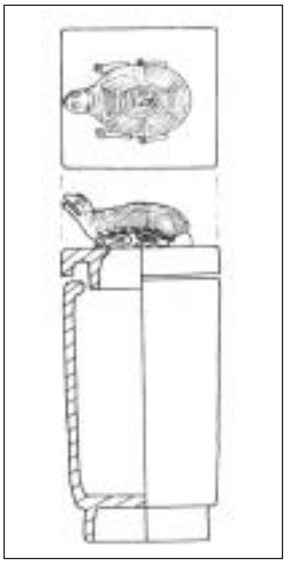

圖41　陝西寶雞市元代墓出土的陶簋

圖42 聶崇義《三禮圖》的禮器簋

圖43 《紹熙州縣釋奠儀圖》的簋

圖44 《宣和博古圖》的簋

圖45 廣漢三星堆一號坑出土玉琮

圖46 成都金沙遺址I區「梅苑」出土玉琮

圖47 成都金沙遺址I區「梅苑」出土玉琮

圖48　乾隆官窯爐均釉琮瓶
中國北京故宮博物院藏

圖49　外哥釉內粉彩花卉紫
軋地轉心琮瓶
中國北京故宮博物院藏

圖50　雍正官窯粉青五孔方瓶
臺灣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51　乾隆官窯粉彩琮瓶
Baur Collection

圖52　乾隆官窯霽藍釉琮瓶
臺灣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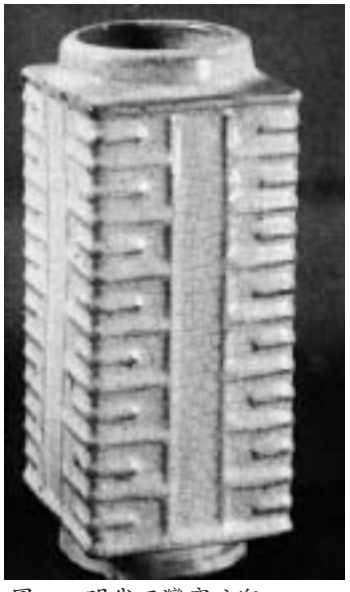

圖53　明代石灣窯琮瓶
臺灣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54　《點石齋畫報》所見恭親王奕訢別墅圖

圖55　銅簋　根津美術館藏

圖56　湯島聖堂藏泥金漆簋（1776）

十八世紀宮廷牙匠及其作品研究

嵇若昕
國立故宮博物院
器物處

提　要

本文除引言外分四節論述清代康、雍、乾、嘉四朝宮廷牙匠及其作品，即：一、宮廷牙雕作坊、二、康熙、雍正、乾隆、嘉慶四朝宮廷牙匠、三、盛清宮廷牙匠作品舉隅、四、結語。文中依據文獻詳略不同，以雍正、乾隆二朝爲主，並以乾隆朝爲重心，康熙末期與嘉慶朝者僅略論述之。

目前已知此四朝宮廷牙匠至少三十二人，五人是北匠，其餘皆屬南匠。後者又分成兩個群體，一來自江南，最少有十四人；另一來自廣東，有十三人。十八世紀初期（1700-1735）宮廷牙匠多來自江南地區，乾隆五年（1740）左右逐漸改變，乾隆十年（1745）以後的宮廷牙匠主要來自廣東。

清代牙雕工藝分成南北兩派，十八世紀北派的宮廷牙雕作坊因匠役來源不同，在原有基礎上融入了江南與廣東地區的牙雕工藝特色，遂在當時牙雕藝術上居領導地位。

關鍵詞：內務府造辦處、造辦處、活計檔、南匠、北匠、宮廷牙匠

一、引　言

中國象牙雕刻工藝源遠流長，降及清代達到登峰造極的境地，學界多劃分成南北兩派，北派指北京民間作坊和宮廷造辦處牙雕作坊，以保持象牙本色爲特點，注重磨工；南派也稱廣派，作坊主要在廣州一帶，側重雕工，講究漂白，多以質白瑩潤、刀鋒裸露、精鏤細刻、玲瓏剔透見長，[1] 牙絲編綴更是其絕活。關於後者之成就，近人已曾概述，[2] 至於所謂北派象牙雕刻工藝，實有進一步分析之必要。

北派象牙雕刻工藝雖然被分成北京民間作坊與宮廷造辦處牙雕作坊，實際上需分成前後兩期討論。由於內務府造辦處於康熙三十二年（1693）方始設置作坊，故而宮廷象牙雕刻工藝自十八世紀初始具規模，北派象牙雕刻工藝亦應始自十八世紀，此時以宮廷造辦處爲中心，十九世紀者則是民間作坊的天下。雖然如此，雍正與乾隆兩朝，宮廷內的牙雕工藝因爲皇帝品味的變化，由原來偏重蘇州地區（或可擴大爲江南地區）的藝術風格，逐漸轉向廣東地區的藝術風格，[3] 故而除了來自廣東地區的牙匠影響北派象牙雕刻工藝外，因爲來自江南的雕刻匠役也曾在康熙、雍正兩朝與乾隆初期的宮廷造辦處牙雕作坊中佔有舉足輕重的地位，故也一定程度影響了北派象牙雕刻工藝。如此一來，十八世紀有那些牙匠曾在紫禁城內服務，其來自於何處？工作內容爲何？有何事蹟或作品傳世？這些都是值得研究的課題。

自古以來，囿於社會價值因素，雖然傳世或出土的古代匠役作品甚夥，但是這些匠役生平事蹟往往不見於史冊。由於社會經濟的發展，工匠的社會地位逐漸提昇，明代某些技藝超群的匠役受到皇帝的賞識而位至卿貳，明晚期某些著名的匠役不但以自己的技藝建立家業，並與文人平起平坐，分庭抗禮。[4] 雖然如此，

1 劉靜，〈總論〉，故宮博物院編，《故宮雕刻珍萃》（北京：紫禁城出版社，2002），頁11。

2 楊伯達，〈從清宮舊藏十八世紀廣東貢品管窺廣東工藝的特點與地位——爲《清代廣東貢品展覽》而作〉，收於《清代廣東貢品》（香港：故宮博物院、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聯合出版，1987），頁10-38。

阮華端，〈明清時期廣東傳統工藝概述〉，林亦英、阮華端編輯，《南邦文物：廣東傳統工藝》（香港：香港大學美術博物館，2002），頁16-29。

3 嵇若昕，〈試論清前期宮廷與民間工藝的關係——從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兩件嘉定竹人的作品談起〉，《故宮學術季刊》，第14卷第1期（1996年10月），頁87-116。

有關清世宗的品味，尚可參閱林姝，〈從造辦處檔案看雍正皇帝的審美情趣〉，《故宮博物院院刊》，2004年第6期（總116期），頁90-119。

4 嵇若昕，《明清竹刻藝術》（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99），第二章第一節〈明代工匠地位的變革〉，頁23-28。

其生平梗概仍多仰賴明清筆記方得流傳於後世。相較於前輩，清代曾在紫禁城內服務的匠役因爲《活計檔》[5] 的存世與公布，留下了較多的記載，並爲後人的相關研究提供了較多的第一手史料。

本文即以《活計檔》爲主要依據，試析曾於紫禁城內服務而留下名姓之牙匠，包括其來源、薪資，以及其服務於紫禁城時的工作內容與確實或可能之作品。受限於檔案的詳略不同，本文所論述的宮廷牙匠以雍正、乾隆二朝爲主，並以乾隆朝爲重心，康熙末期之宮廷牙匠可依據資料約略論述，嘉慶朝《活計檔》除了清高宗以太上皇身份主政時期的檔案外，[6] 僅有嘉慶十一年至二十五年（1806-1820）的檔案，缺乏嘉慶四年至十年（1799-1805）的《活計檔》，故本文依據史料亦約略論述嘉慶朝的宮廷牙匠，以進一步顯示雍乾兩朝宮廷牙匠在北派牙雕工藝方面的重要性。嘉慶朝以後，宮廷的牙雕工藝不再如清前期般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活計檔》中所載錄之牙匠姓名亦鮮。

二、宮廷牙雕作坊

雖然康熙十九年（1680）內務府下已設置造辦處，康熙三十二年亦開始於造辦處內設立作坊，但是因爲資料的不足，至今尚不能確切說明康熙朝造辦處內有那些作坊？但是雍正元年（1723）開始有系統地紀錄造辦處各項活計之成做，並留下了《活計檔》，其內容是各作成做活計的紀錄，按年月日期，並依作坊類目分別紀錄，因此如果雍正元年《活計檔》中已出現的作坊類目，其於康熙朝或已設立。今詳查檔案，得知雍正元年造辦處已設置的作坊有牙作、硯作、玉作、鑲嵌作、纛絲作、鍍金作、皮作、撒花作、匣作、裱作、畫作、雕鑾作、鏇作、木作、刻字作、漆作、銅作、錢作、雜活作、槍炮處、琺瑯處、大器作等廿餘作，故康熙末年造辦處內應已設立牙作。

從雍正元年至十二年（1723-1734）的《活計檔》都有以「牙作」爲類目的

5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收藏清雍正元年至宣統三年的內務府造辦處有關活計成做的檔案，雖然其中嘉慶前期（四年至十年）似闕遺，然雍正、乾隆兩朝檔案甚夥，今該館將其製成微卷，本文所稱《活計檔》即此。

6 《活計檔》所記載者是皇帝對於活計的旨意，清高宗雖然歸政，造辦處仍舊直接爲他服務，當時朝廷正式的年號已改爲「嘉慶」，但是《活計檔》中仍以「乾隆」記年，而有乾隆六十一、六十二與六十三年的檔案；乾隆六十四年正月太上皇薨逝，嘉慶三年的《活計檔》中，其每冊封面題簽標仍爲「乾隆六十三年各作成做活計清檔」，但是內文作「嘉慶三年」。

檔案，雖然雍正十三年（1735）的《活計檔》沒能覓得以「牙作」爲類目的檔案，但並不表示當時造辦處沒有牙作。終雍正一朝，牙作應一直存在。

茲檢視乾隆時期《活計檔》[7] 中以「牙作」爲類目的檔案後發現，從乾隆二十四年（1759）以前，僅乾隆五年（1740）、乾隆十一年（1746）、乾隆二十二年（1757）與乾隆二十三年（1758）沒有以「牙作」爲類目的檔案，乾隆二十四年之後的《活計檔》也未再出現以「牙作」爲類目的檔案。乾隆二十年（1755）三月造辦處曾經一次大規模的裁併，牙作與鍍金作、玉作、纛絲作、鏨花作、鑲嵌作、硯作歸併成金玉作，[8] 雖然如此，不但乾隆二十一年（1756）與乾隆二十四年的《活計檔》仍有以「牙作」爲類目的檔案，而且遲至嘉慶十二年（1807）的《活計檔》曾在述及牙匠楊秀、陳琛時，還出現其前冠「牙作」二字的情形，[9] 可見得「牙作」之名深植於紫禁城內相關執事人員心中。

依據嘉慶朝《大清會典》的記載：金玉作有鍍金匠、纛絲匠、磨玉匠、琢玉匠，但是沒有牙匠，如意館中反而有牙匠。[10] 如意館原僅是圓明園福園門內的一處房屋之名稱，乾隆元年（1736）始將其設置成一地位較高的宮廷作坊，本文中凡作「如意館」者皆指稱作坊，若作房舍之名則逕稱如意館。「如意館」內有畫藝精湛的畫畫人與技藝高超的牙匠、玉匠、鑲嵌匠、[11] 廣木匠[12] 等等，終乾隆一朝，「如意館」中以畫畫人較夥，其次當爲牙匠，玉匠中以姚宗仁最受矚目，至於鑲嵌匠與廣木匠等在如意館中的地位似又不如前三類。當皇帝駐蹕於紫禁城時，在如意館中工作的人員移至紫禁城內啓祥宮服務，皇帝於初春遷往圓明園時，所有在啓祥宮的人員又移至如意館中當差。英法聯軍火焚圓明園時，如意館化爲灰燼；同治年間（1862-1874）將紫禁城內的啓祥宮改名爲太極殿，並於紫禁城內北五所重建「如意館」。[13]

---

7 由於《活計檔》仍有乾隆六十一至六十三年（1796-1798）檔案，故本文行文皆稱：「乾隆時期《活計檔》」。

8 《造辦處則例》，轉引自吳兆清，〈清代造辦處的機構和匠役〉，《歷史檔案》，第4期（1991年），頁82，倒數第二段。

9 同前書，嘉慶十二年十二月初六日，如意館呈稿。

10 （清）托津等監修，《大清會典（嘉慶朝）》（臺北：文海景印，1991），卷九，頁3558。

11 （清）托津等監修，《大清會典（嘉慶朝）》，卷九，頁3558。

12 例如廣木匠馮國樞與仇忠信於乾隆二十四年進如意館服務，見《活計檔》，乾隆二十四年六月二十四日，〈記事錄〉。

13 楊伯達，〈清代畫院觀〉，《故宮博物院院刊》，1985年第3期（總第29期），頁62-67，「四、清代畫院——畫院處與如意館」節。

由於受到清高宗的重視，「如意館」的地位特殊，乾隆時期《活計檔》中以「如意館」爲類目的檔案甚多，從乾隆元年至嘉慶三年（1736-1798），除了乾隆五年、乾隆四十六年（1781）、乾隆四十九年（1784）、乾隆五十六年（1791）、乾隆五十九年（1794）與乾隆六十年（1795）等外，皆有以「如意館」爲類目的檔案。至於現有的嘉慶朝《活計檔》其載錄方式與前朝不同，不再以作坊名稱或以「記事錄」爲類目，而是按時間先後，如流水方式記錄相關事宜，但是每年皆可得見以「如意館」之名呈稿的檔案。

《活計檔》中曾出現「內廷」匠役換出至造辦處當差的檔案，[14] 也曾一再出現太監交出各類文物，輾轉交付匠役收拾、做樣、配製盒匣等等之史料，[15] 甚至有「叫造辦處」的匠役「進如意館」成做活計的檔案。[16] 從這些記載分析，當時所謂「內廷」，空間上指紫禁城之乾清門以北的範圍，有時甚而指稱皇帝本人，若特別指稱造辦處作坊時，也可作爲「如意館」的代稱，因爲紫禁城內的「如意館」在啓祥宮，緊依在皇帝寢宮—養心殿左後方；造辦處在慈寧花園旁，需出乾清門（含內左門與內右門），離養心殿較遠。至於《活計檔》中提到「造辦處」時，有時指單位組織，有時乃指設置在慈寧花園旁的辦公處所或作坊。本文所稱「內廷」，包含前述幾種種含意，若指稱「如意館」時，將特別標明。

三、康熙、雍正、乾隆、嘉慶四朝宮廷牙匠

如前所述，康熙、雍正兩朝服務於內務府造辦處的牙匠應皆隸屬於牙作，乾隆與嘉慶兩朝八十五年，「如意館」成爲造辦處牙匠主要的隸屬作坊，乾隆前期造辦處牙作雖然也有牙匠服務其中，但是隸屬於此作坊的牙匠受重視的程度遠不

14 例如《活計檔》，乾隆三年十二月初一日，〈記事錄〉，載：初三日奉旨「牙匠葉鼎新換出在造辦處行走」。

《活計檔》中「內廷」往往作「內庭」。

15 例如同前書，乾隆三年正月初五日，〈油作〉，載：「太監毛團交洋漆盒內盛黃瑪瑙石硯一方，傳旨著另配一文雅硯盒盛裝。其硯盒再配一方。欽此。」

16 例如：

同前書，乾隆八年三月二十五日，〈如意館〉，載：本月十五日郎世寧畫得大畫呈覽，「奉旨著叫造辦處裱匠進如意館托裱。」

同前書，乾隆九年正月十九日，〈如意館〉，載：「將造辦處或鑲嵌匠、或牙匠，叫幾名進如意館幫做。」

同前書，乾隆九年六月二十九日，〈記事錄〉，載：「叫造辦處南木匠一名、鏇匠一名進如意館幫作輪子。」等等。

及「如意館」中的牙匠。

（一）康熙朝宮廷牙匠

雖然並無康熙朝《活計檔》可資了解此時造辦處所雇用在紫禁城內服務的牙匠之詳情，但是雍正元年元月的《活計檔》中曾記載：牙匠吳珩因病告假回家。[17] 如果吳珩乃一南匠[18]，以雍正朝南匠中的牙匠多來自江南的情況看來，[19] 吳珩或也來自江南，於康熙朝即在造辦處服務。

清前期江蘇嘉定以善於刻竹聞名於時，而且聲震內廷，嘉定竹刻製品「與古銅、宋磁諸器並重，亦以入貢內府」。[20] 除了當地產品入貢宮廷，擅長雕製竹器的嘉定竹人也被選送入京，康熙朝有封錫祿（字義侯，晚號廉痴）與封錫璋（字漢侯）兄弟二人於康熙四十二年（1703）一「同侍值養心殿」造辦處。[21] 他們進入紫禁城後不久，封錫祿便以癩病回歸故里，歸家時「一時名流咸題詠，以誌其遇」，[22] 此時封錫璋可能仍留在京城爲皇帝服務。

封錫祿的兒子—封始岐與封始鎬二人於雍正朝和同門師兄弟施天章一起服務於紫禁城內，於宮廷中當差時封氏兄弟二人名爲封岐與封鎬，他們三人進入紫禁城後也都從事象牙雕刻。[23] 由《活計檔》中可知封岐、封鎬與施天章三人後來以牙匠身份在宮廷服務，封岐乃由雕竹匠身份晉升爲牙匠，[24] 施天章則常冠以「牙作南匠」之稱。[25] 因此，封錫祿與封錫璋服務於紫禁城內時或也從事象牙雕刻工作，甚至就是以牙匠身份在紫禁城內服務，但是缺乏《活計檔》爲證。

---

17 同前書，雍正元年正月十九日，〈流水檔〉載明「入記事錄」。

18 關於清代內務府造辦處對於南、北匠之歸屬，見彭澤益編，《中國近代手工業史資料》（北京：三聯書局，1957），第一卷，〈六、內務府經營的宮內御用手工業作坊和手工工場〉，頁149。

19 嵇若昕，〈試論清前期宮廷與民間工藝的關係——從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兩件嘉定竹人的作品談起〉。

20 錢詠，《履園叢話》，收於《筆記小說大觀》（臺北：新興景印）第2編第5冊，卷12，頁2927。

21 金元鈺，《竹人錄》（杭州古舊書店據民國十一年〔1922〕嘉定張爾延校光明印刷社排印本景印，1983），卷上，頁7。

22 同上註。

23 嵇若昕，《明清竹刻藝術》，第4章第1節，〈一、封氏一門與施天章〉，頁64-67。

24 《活計檔》，雍正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記事錄〉，載：封岐爲雕竹匠。其後有關封岐的檔案都稱其爲牙匠，包括：雍正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記事錄〉；雍正九年五月十九日，〈記事錄〉；乾隆元年四月二十一日，〈記事錄〉；乾隆三年三月十二日，〈記事錄〉；乾隆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油作〉；乾隆六年六月十七日，〈匣作〉；乾隆七年十月十九日，〈如意館〉等檔案。

25 例如同前書，雍正十年二月二十八日，〈流水檔〉。

雍正五年（1727）的《活計檔》即曾記載封岐與另一名牙匠朱栻同時告假回籍，前者以回家省親與完婚爲由告假半年，後者爲葬母告假四個月。封岐告假離京期間由其弟封鎬代他當差，同時也領取封岐的「月分錢糧銀」。[26] 檔案中看不出封岐、封鎬與朱栻何時進京，或許可早至康熙朝，也不排除封岐與封鎬原本乃伴同叔父封錫璋於宮廷內服務！

除了前述南匠，雍正六年（1728）初《活計檔》還記載一位屬於北匠的牙匠李懋德在造辦處「當差年久，人亦老實」，當時在總查活計房催查各作所成做活計，並抄錄檔案已一年餘。[27] 既然李懋德在造辦處當差已然「年久」，至雍正四年（1726）開始負責催查活計之製作與抄錄檔案之工作，康熙朝他應已在造辦處服務。

因此，依據《活計檔》的記載，牙匠吳珩與李懋德於康熙朝即進入造辦處服務。此外，嘉定竹人封錫祿與封錫璋亦曾在康熙朝進入造辦處服務，前者短暫停留後旋即回鄉，後者究竟在紫禁城內服務多久，待考。至於封岐、封鎬與朱栻不排除其於康熙晚期已然進入造辦處服務。

（二）雍正朝宮廷牙匠

從雍正朝《活計檔》可覓得的牙匠除了吳珩、封岐、朱栻、施天章與李懋德之外，尚有陳祖章、屠魁勝、葉鼎新、顧繼臣與陸曙明等人。吳珩於雍正元年元月即因病不能當差，告假回家，也未見再回京城的紀錄，故他可不算是雍正朝宮廷牙匠。其餘諸人皆在雍正朝先後於宮廷內服務，茲依據《活計檔》資料，略述其在紫禁城內服務的情形。

朱栻於雍正五年十一月下旬由員外郎沈崳統籌爲六位南匠撰寫一份漢字啓摺啓呈怡親王爲葬母事告假四個月，怡親王閱後准許他們告假，但是要求將此六人的「籍貫地方、係何人養贍之處開寫明白」後送至其府中，因此此份啓摺中說明朱栻「係杭州織造孫文成養贍」，[28] 也就是他乃由杭州織造選送入京服務。

同一份啓摺中尚包括「雕竹匠封岐……爲省親完婚事」告假四個月，封岐「係蘇州織造高斌養贍」。[29] 當郎中海望開寫請假匠役的籍貫與養贍之人的啓摺

26 同前書，雍正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記事錄〉。

27 同前書，雍正六年正月十四日，〈流水檔〉與〈雜錄〉。

28 同註26。

29 同註26。

時，又爲封岐表達其告假期間願由其弟封鎬代替當差，海望「看其手藝還好」，欲暫時將封岐月份錢糧銀給封鎬食用，俟封岐回來時再由封岐當差；怡親王也准許了封鎬代替之事。乾隆元年曾記載：當時封岐的月份錢糧銀是五兩，[30] 但不能確認雍正五年他告假時是否也領同等薪資。雍正九年（1731）五月，封岐曾因應差做活甚勤，蒙賞賜銀六兩；此時封岐的職稱已是「牙匠」。[31] 封鎬代替封岐當差時，封岐是「雕竹匠」，故封鎬應也是以「雕竹匠」身份替代之，而且封岐以正工匠人身份當差時，封鎬或許以副手或助手身份協助之，如此他才能於兄長告假時，立刻替代之。封岐假滿回京，仍入宮服務，封鎬遂退回副手或助手的身份，當封岐晉升爲牙匠時，封鎬或也隨之協助象牙雕刻工作，但不能算是正式的宮廷牙匠。除了雕刻象牙，封岐也會髹塗漆汁，他曾於乾隆初期成功地將雕刻與髹漆技藝結合恢復造辦處的雕漆技藝，[32] 雍正年間他也曾因爲能髹塗漆汁，奉派與漆匠離開紫禁城前往九鳳朝陽山去「漆靈芝」，怡親王還下命：路費與雇車所需銀量動用造辦處錢糧發給。此批靈芝生長於九鳳朝陽山，尚未採摘，摘下蒸過後與罩籠、罩漆一樣不會生蟲。最後怡親王僅下令前去看看，了解是否應摘取，不必罩漆。[33] 因此，此次封岐並未前去爲新鮮靈芝髹漆，但是由此則檔案可知他能髹漆，此技藝也深受怡親王重視。

施天章是封岐的同門師兄弟，乃其父封錫祿的弟子，可能生於康熙四十一年（1702），工繪畫，擅長南宋馬遠、夏圭的畫風，[34] 《活計檔》中未曾記載其何時入宮服務，但是雍正九年五月封岐蒙賞賜銀六兩的同時，施天章蒙恩賞銀十兩，乃同批賞賜匠役中賞銀最多的六人之一。[35] 可見得在清世宗的心目中，施天章應比封岐更受賞識。除了賞銀較高之外，在雍正朝的《活計檔》中尚曾記載施天章受命認看「茄楠香數珠（隨鶴頂紅佛頭四個）」，結果他認看「係好的」。[36] 除此之外，他也身兼造辦處成做活計的管理工作，他曾因南匠製作活計的空間不夠，

30 同前書，乾隆元年四月二十一日，〈記事錄〉。

31 同前書，雍正九年五月十九日，〈記事錄〉。

32 楊伯達，〈清代蘇州雕漆始末—從清宮造辦處檔案看清代蘇州雕漆〉，《歷史博物館館刊》，1982年第4期，頁123-127、138。

33 《活計檔》，雍正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雜錄〉。

34 嵇若昕，〈試論清前期宮廷與民間工藝的關係——從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兩件嘉定竹人的作品談起〉，《故宮學術季刊》，第14卷第1期（1996年秋季），頁91。

35 此次蒙賞銀十兩的匠役有洋漆匠李賢、洋金匠吳雲章以及牙匠施天章、屠魁勝、葉鼎新、顧繼臣等六人。

36 《活計檔》，雍正七年十月十八日，〈庫貯〉。

轉述郎中海望傳達的旨意：「著將花兒作一間頂隔另新糊飾，給南匠等作活計。」[37] 雍正十年（1732）的《活計檔》還多次記載皇帝交出玉石、象牙等器物要求配置座子，也曾交出玉石盆景，不但需照其式樣另做幾件，還須爲其配製一合牌匣。除此之外，此年還兩次傳作備用之象牙茜色福祿壽陳設器以及龍油珀各式器皿。這些旨意以及皇帝交出的器物都是「交牙作南匠施天章」。[38] 乾隆元年的檔案中也曾記載施天章轉交太監毛團交出的「海蘭松木筆格一件、筆格銘一張」，並傳達皇帝旨意：「著配座子檀木匣一件，將銘刻在匣蓋上。」[39] 因此，雖然金元鈺在《竹人錄》中記載：「乾隆初，念其淹久且技之工也」，官九品職的鴻臚寺序班，[40] 但個人仍以爲施天章在雍正晚期或已官鴻臚寺序班，[41] 時人楊伯達也認爲施天章在雍正時期「紅極一時」。[42]

施天章除了善於雕刻竹、牙等器，或亦擅長設計盆景，按：嘉定竹刻藝術的創始者—嘉定三朱之父朱纓與其子朱稚征除了書畫雕鏤外，亦擅長栽種盆景，至清代初年竹刻與盆栽都成爲嘉定特產。[43] 施天章承繼了嘉定竹刻中以竹子的地下莖進行立體雕刻的傳統，或許也能設計盆景，因此乾隆元年二月曾交給他一批雍正七年（1729）交出的玉石、瑪瑙原材，由他「持進擺山子用」。[44]

---

37 同前書，雍正七年十一月初五日，〈流水檔〉，載：此則檔案「入表（裱）作」。

38 同前書，雍正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流水檔〉，載：太監交象牙茜紅架……，並傳旨「照此盆景式樣另做幾件，再此盆景上配一合牌匣」。

同前書，雍正七年四月十一日，〈流水檔〉，載：圓明園來帖稱，司庫等持出紅瑪瑙缸式水盛一件、……，並轉達旨意：「座子俱不好，著另配座子。」

同前書，雍正七年閏五月二十八日，〈流水檔〉，載：圓明園來帖稱，司庫持出漢玉圓水盛一件附碧玉匙烏木座子，並傳旨；「著另配做圓座子。」

同前書，雍正七年十月初三日，〈流水檔〉，載：圓明園來帖稱，司庫傳內大臣海望諭：著做備用象牙茜色福祿壽陳設一件、龍油珀幢盒一對、……。

同前書，雍正七年十一月十五日，〈流水檔〉，載：員外郎滿毗、三音保傳做備用龍油珀帽架一對……。

在前述檔案每一則第一行下方都用小字寫「交牙作南匠施天章」。

39 同前書，乾隆元年七月初六日，〈木作〉。

40 金元鈺，《竹人錄》，卷上，頁8。

41 嵇若昕，〈試論清前期宮廷與民間工藝的關係——從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兩件嘉定竹人的作品談起〉，《故宮學術季刊》，第14卷第1期（1996秋季），頁91。

42 楊伯達，〈清代蘇州雕漆始末—從清宮造辦處檔案看清代蘇州雕漆〉，《歷史博物館館刊》，1982年第4期，頁124，右欄倒數第五行。

43 嵇若昕，〈明代雕刻家「嘉定三朱」〉，《故宮學術季刊》，第5卷第4期（1988年夏季），頁1-56。

44 計有《活計檔》，雍正七年四月三十日，〈雜活作〉；雍正七年五月初四日，〈雜活作〉；雍正七年五月十三日，〈雜活作〉；雍正七年五月十五日，〈雜活作〉；雍正七年五月初四日，〈玉作〉；雍正七年五月初八日，〈玉作〉；雍正七年五月十三日，〈玉作〉；雍正七年五月十五日，〈玉作〉；雍正七年六月初七日，〈玉作〉；雍正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玉作〉；雍正七年六月十七日，〈玉作〉等則檔案。

來自於廣東的牙匠陳祖章乃於雍正七年由當時署理粵海關監督的祖秉圭選送進京，怡親王諭令送造辦處「行走試看」。[45] 初入紫禁城的陳祖章並未受到太多重視，因此雍正九年清世宗因造辦處內匠役工作勤謹，所做活計甚合聖意，下旨賞賜，包括二十八名南、北匠與三名柏唐阿副手，南、北匠每名蒙賞賜的銀兩從十兩遞減至三兩不等，柏唐阿每名賞賜官用緞一匹；[46] 此次施天章與封岐都受到賞賜，可是卻未列陳祖章之名。雍正朝《活計檔》再度出現陳祖章之名是在雍正十年，祖秉圭之子陳情表示：父親祖秉圭已離開粵海關監督任所，當初他所送進的牙匠陳祖章等五名，原係由祖秉圭處按月每人給飯銀三兩，如今其子不能照前給發。已升任內大臣的海望遂諭令由造辦處庫餘銀兩先分給每月每人「飯銀三兩，俟新官到任時令其按數補還」。[47] 此時陳祖章的錢糧銀數在南匠中並不突出，至乾隆二年（1737）底卻暴增至每月錢糧銀十二兩，[48] 成爲《活計檔》中有錢糧銀紀錄的匠役中最高者，他也由雍正朝的普通牙匠躍升成爲乾隆初年最重要的牙匠。

陳祖章於乾隆七年（1742）十一月即因「年邁眼遲，不能行走，懇祈回籍」，並懇請由其子陳觀泉陪同回廣東，[49] 檔案中未曾說明陳觀泉進京時間，或許雍正七年即開始如封鎬般以副手或助手身分陪同父親在宮廷內服務。

牙匠屠魁勝是雍正七年在江西督陶的年希堯選送入京的十六位南匠之一，當時他以「雕刻匠」的身份進入造辦處，同時進入者尚有乾隆朝最重要的玉匠姚宗仁。[50] 雍正九年賞賜大批匠役時，他與施天章一樣蒙賜銀十兩，因此當時他的技藝也相當受到推崇，可惜除了這兩則檔案，未能再於《活計檔》中覓得有關他的史料。從前述兩則史料推知，屠魁勝來自南方，可能與姚宗仁一樣來自吳中地區，進入造辦處後即甚受重視。

與施天章、屠魁勝同時蒙賞銀十兩的牙匠葉鼎新，檔案中稱其爲「做牙活南匠」。[51] 雍正四年三月初七日他曾受命認看一塊重七觔的沈香究竟是伽楠香抑或

45 同前書，雍正七年十月初三日，〈流水檔〉與〈記事錄〉都留下相同記載。
46 同前書，雍正九年五月十九日，〈記事錄〉。
47 同前書，雍正十年八月初四日，〈流水檔〉與〈記事雜錄〉。
48 同前書，乾隆二年十二月初六日，〈記事錄〉。
49 同前書，乾隆十四年七月二日，〈粵海關〉。
50 同前書，雍正七年十月初三日，〈流水檔〉與〈記事錄〉。
51 同前書，雍正九年五月十九日，〈流水檔〉與〈記事錄〉。

是沈速香，[52] 可見得他於雍正四年三月以前已進入紫禁城服務，但無法覓得有關選送其入京官員之史料。如前述他也是雍正九年同批蒙受賞賜匠役中賞銀最多的六人之一，並與施天章同在圓明園長住，[53] 可能在乾隆初年就成爲「如意館」中牙匠，但在乾隆三年（1738）卻被遣出「在造辦處行走」，每月錢糧銀還被減少六兩。[54]

除了葉鼎新，顧繼臣也是與施天章一樣在雍正九年蒙恩賞銀十兩，並也在圓明園長住的牙匠。雍正三年十一月十八日顧繼臣受命認看一件「琥珀馬」，其「若是琥珀，將馬嘴去些，若是假的，就罷」，結果「係龍油珀做的，不是琥珀做的」。[55] 因此他在雍正三年十一月十八日之前進入紫禁城服務。乾隆初期，《活計檔》一再記載造辦處內有硯匠顧繼臣[56]（也曾錄作「顧繼成」[57]），卻無牙匠顧繼臣的紀錄。

雍正朝《活計檔》僅有一則關於牙匠陸曙明的史料，即是與施天章、屠魁勝、葉鼎新、陸曙明、封岐等牙匠同時因應差做活甚勤蒙賞銀兩，但是陸曙明是六名牙匠中所受的賞銀最少之人，僅五兩。在乾隆朝《活計檔》中無法覓得有關陸曙明的史料，不知當時他是否仍在紫禁城內服務？

前述十名雍正朝《活計檔》所載宮廷牙匠都屬於南匠，北匠中有李懋德亦爲牙匠。雍正六年初，郎中海望呈報廿四名「造辦處當差柏唐阿、匠藝人」因「抱養過繼，格退爲民」，其中「革退匠藝」內之牙匠李懋德，因在造辦處催查各作所成做活計，並抄錄檔案，人甚殷勤，遂奉怡親王諭：他與其他幾位手藝甚好的北匠一併留下，並擬定每月錢糧銀一兩，月米折銀一兩，即每月給銀二兩。[58]《活計檔》中雍正六年正月十四日的〈流水檔〉與〈雜錄〉同時記載了李懋德被留在造辦處服務，後者還進一步紀錄連李懋德在內十三名北匠的薪資，除此之外無其他有關李懋德的紀錄。

52 同前書，雍正四年三月初七日，〈雜活作〉。結果是沈速香。
53 同前書，雍正九年五月十九日，〈流水檔〉與〈記事錄〉。
54 同前書，乾隆三年十二月初三日，〈記事錄〉。
55 同前書，雍正三年十一月十八日，〈牙作〉。
56 例如同前書，乾隆八年六月初七日，〈硯作〉。
57 同前書，乾隆五年五月二十一日，〈記事錄〉。
58 同前書，雍正六年正月十四日，〈雜錄〉。

（三）乾隆朝宮廷牙匠

清高宗主政時間超過一甲子，加上他個人對於文物之喜愛，有關造辦處活計成做的檔案最多且最詳，乾隆時期《活計檔》述及的牙匠數目僅約比前朝多一倍，前後共僅十九人，其中陳祖章、封岐、施天章與葉鼎新等牙匠乃前朝所留。茲依據乾隆朝的《活計檔》分別略述當時紫禁城內牙匠活動情形。

雖然陳祖章於雍正七年進入紫禁城後並未受到重視，但於乾隆初年即受到賞識，乾隆二年記載他蒙賞錢糧銀十二兩，是有相關記載的造辦處匠役中最高之人。雖然如此受到重視，但他在乾隆七年十一月仍因年邁眼遲，不能行走，懇請由其子陳觀泉陪同回籍。清高宗不但准許陳觀泉陪同父親回籍，並賞銀三十兩，還規定陳觀泉於一年內「急速」回京服務，其父名下的安家銀也因此繼續賞給，[59] 實可謂恩遇之至。（關於陳祖章之作品，見下節第2、13號文物）

陳觀泉原可能以助手或副手的身份伴同父親於宮廷服務，由於他參與了可能完成於乾隆六年的「雕象牙月曼清遊冊」（下文第13號文物），並得留下名款，此時他應已成爲正工匠人。攜帶家眷再度進京後，陳觀泉每月食錢糧銀四兩，每季衣服銀九兩，每年由粵海關監督處支給養贍家口銀八十兩。[60] 除此之外，檔案中還曾記載他受命照著畫畫人沈源所畫夔龍山水開其里（滿語「牙籤筒」音譯）紙樣用鰍角做一件，同日也受命照太監持來的象牙火鐮盒用鰍角另做一件。[61] 由於前述史料乃「如意館」類目中的檔案，可見得陳觀泉應是隸屬於「如意館」的牙匠，且因奉准攜帶家眷進京，他可能被提昇爲「抬旗南匠」或「供奉南匠」。[62]

《活計檔》所載錄雍正朝即服務於紫禁城內的牙匠，除了陳祖章來自於廣東地區，封岐與施天章都由當時的蘇州織造養贍，進入乾隆朝後，師兄弟二人在紫禁城內的地位互有消長，施天章在雍正朝深受重用，乾隆元年還持進一大批玉石、瑪瑙以設計盆景，不久也還轉達皇帝旨意給木作中匠役，要求其負責照內廷交出的筆格銘字紙樣，爲同時送交出來的海蘭松木筆格配做一件紫檀木匣，不到

59 同前書，乾隆七年十一月初十日，〈記事錄〉。

60 同前書，乾隆十四年七月初二日，〈粵海關〉。

61 同前書，乾隆十一年七月二十八日，〈如意館〉，所記爲七月二十五日之押帖內容。一個月後（八月二十七日）〈如意館〉再度記載此則押帖。

62 彭澤益編，《中國近代手工業史資料》，第一卷，〈六、內務府經營的宮內御用手工業作坊和手工工場〉，頁149，「抬旗南匠」乃不論種族，籍隸內務府，永不歸南；「供奉南匠」必年老始放回籍。

兩個月便完成了。下節第3號文物即施天章的作品，第 1 號文物或亦出自其手澤。

乾隆四年（1739）初，清高宗命太監拿出三百九十三方石章，交給施天章與葉鼎新，命他們「隨做收拾，有字者磨去」，並爲之設計、製作一個鑲嵌紋飾的木箱來擺放它們。[63] 如此經過了一年多，第二年五月皇帝傳旨將施天章送出「如意館」，但是「仍在造辦處（牙作？）……行走」，而且「每月賞給下等錢糧」。[64]

如此殘酷的打擊，或許讓原先在匠役中地位崇高的施天章承受不住，遂在六月十三日私自離開紫禁城，第二天內務府大臣海望經司庫劉山九與催總白世秀呈報後，派出造辦處管理人員在京城內外尋覓了數日，仍不見蹤影。海望「恐其思鄉南歸」，復遣多人分別由水陸兩路追尋，沿途各檢查站需「挨查糧船」，並「寄字」蘇州織造安寧，命他派人到施天章家密訪，如果施天章回到家，立刻「拿送來京」。[65] 不久拿獲歸案，被判在瓮山（今頤和園萬壽山）鏟草養馬，幸賴忠勇公傅恆斡旋轉圜，得以放歸回籍。此時他已得病，「不復鏤刻，偶成一物，隨即焚棄，作畫亦然，故眞跡流傳甚鮮」。[66] 乾隆三十九年（1774），施天章卒，享年七十三，[67] 旋即葬於家鄉，至光緒初年，其墓尚在。[68]

與施天章相反，進入乾隆朝的封岐，其雕刻技藝反而深受清高宗的賞識。乾隆元年四月清高宗看到所呈送進來封岐的作品，直誇「好」，並下令「賞紗一疋」，員外郎常保遂趁機奏說：牙匠封岐每月所食五兩錢糧銀，「不敷用度」。清高宗聽聞後立刻下旨：封岐「每月加銀三兩」，[69] 乾隆三年底，封岐因母喪告假四個月回籍葬親並請接家眷來京，「永爲報效」。清高宗不但准給假四個月，且同意其攜家眷進京，並下旨賞銀三十兩，還命蘇州織造海保料理其往返盤費，[70] 恩遇實隆。因奉准攜帶家眷進京，封岐可能也被提昇爲「抬旗南匠」或「供奉南匠」。

63 同前書，乾隆四年正月十四日，〈鑲嵌作〉。
64 同前書，乾隆五年五月二十一日，〈記事錄〉。
65 同前書，乾隆五年六月二十日，〈記事錄〉。
66 金元鈺，《竹人錄》，卷上，頁8。
67 王鳴韶，〈嘉定三藝人傳〉，轉引自金元鈺，《竹人錄》，卷上，頁10-11。
68 程其班，楊震幅等纂，《嘉定縣志》（光緒七年尊經閣刊本），卷三十一〈古墓〉，頁33。
69 《活計檔》，乾隆元年四月二十一日，〈記事錄〉。
70 同前書，乾隆三年十二月初二日，〈記事錄〉。

清高宗相當喜愛爲「百什件」（《活計檔》中也作「百拾件」、「百式件」）設計、製作內裝之珍玩，臺北故宮至今仍藏有乾隆朝收拾、設計、擺放的「百什件」，[71] 牙匠封岐於乾隆初年也曾受命參與協助滿足皇帝的這項嗜好。乾隆四年封岐奉旨領去一對紅漆圓盒，命他先畫樣呈覽，核准後才能雕刻。至於這對紅漆圓盒，乃是照「多寶格」內剔紅圓盒做的。[72] 今日往往稱小型的「百什件」爲多寶格，但在乾隆朝「多寶格」是一件小型「百什件」的名稱。

皇帝除了在內廷玩賞大、小型「百什件」，即使離開紫禁城，臣工亦常需攜帶「出外百什件桌」，[73] 以供其興起玩賞。[74] 封岐曾奉命爲一個「出外百拾（什）件」成做石質香盤。[75] 除此之外，乾隆七年，當黃振效奉命爲一件火鐮盒用鰍角做罩時，封岐同時奉命照太監交來的香碟樣與墨床紙樣，用蜂石成做。[76] 由於最後這則檔案歸入「如意館」類目中，可見得封岐是隸屬於「如意館」的牙匠，但在乾隆元年「如意館」初成立時，並不能確定封岐是否即歸隸「如意館」，蒙清高宗賞識加薪後，應即成爲「如意館」匠役中之一員。下節第7號文物乃其作品，第1號文物或亦可窺見其技藝之精湛。

同時服務於雍正與乾隆兩朝造辦處的牙匠尚有葉鼎新，其際遇可與施天章相提並論。雍正十年他們二人都蒙賞賜銀十兩，乾隆初年葉鼎新可能也是隸屬「如意館」的牙匠，乾隆三年底他被「換出在造辦處行走」，而且每月錢糧銀革去六兩。其實同年三月的《活計檔》即曾記載太監傳旨著葉鼎新爲一件象牙臂擱刻款，這則檔案就已收錄在「牙作」類目中。[77] 換出在造辦處行走一個月後，葉鼎新受命與施天章一同收拾三百九十三方石章，並設計、製作一個鑲嵌紋飾的木

71 嵇若昕，〈從文物看乾隆皇帝〉，收於馮明珠主編，《乾隆皇帝的文化大業》（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2002），頁231-240。

72 《活計檔》，乾隆四年十月二十九日，〈油作〉。

73 同前書，乾隆六年六月初八日、初九日、十三日、十四日、十七日、二十一日，〈匣作〉，連續記載有關「出外百拾（什）件桌」之整理、內貯文物之設計、製作等情事。有時則逕稱爲「出外桌子」，例如同前書，乾隆十六年六月十四日，〈匣作〉。

74 臺北故宮也藏有一個「出外百什件」，品號：金一一六五，統一編號：故雜612，箱號：院1986，原品名爲「多寶匣」。民國十三年溥儀出宮時貯於永壽宮，清文宗於咸豐元年四月初十日曾賞玩此件百什件，並打破其中一面小玻璃鏡，因爲隨著這件玻璃鏡拴一簽條，其上墨筆楷書：「咸豐元年四月初十日，萬歲爺看庫內此桌口（字不全）一張，失手摔小鏡子一面。」可見得永壽宮作爲養心殿庫房，所收貯文物乃爲備與養心殿中文物替換。

75 《活計檔》，乾隆六年六月十七日，〈匣作〉。

76 同前書，乾隆七年十月十九日，〈如意館〉。

77 同前書，乾隆三年三月初七日，〈牙作〉，由於《活計檔》乃非當時原檔，而是內務府執事人員的「清檔」，不知此則有關葉鼎新之檔案是否在謄錄時改變作坊類目？

箱。一年多後，施天章也被遣出在造辦處行走。若參閱施天章的際遇，葉鼎新或也是來自江南的匠役。

乾隆初期宮廷內牙匠除了陳祖章與陳觀泉父子之外，蕭漢振也是來自廣東的宮廷牙匠，他與另三位牙匠（李裔唐、黃振效、楊維占）都是乾隆二年年底由當時的粵海關監督鄭伍賽選送入京的「好手牙匠」，[78] 約二十天後即議定四人的薪資，蕭漢振獲得賞錢糧銀四兩，李裔唐、黃振效、楊維占三人則賞錢糧銀三兩。[79] 進入紫禁城服務的蕭漢振等四人可能立即被歸隸「如意館」，四年後蕭漢振曾因奔父喪告假回籍。[80] 關於蕭漢振在內廷（「如意館」）服務的情形，除了前述檔案之外，《活計檔》中僅再紀錄：乾隆八年（1743）新近來自廣東的牙匠司徒勝照蕭漢振的錢糧銀與衣服銀數目發給。[81] 除此之外，未再能覓得其他檔案。雖然檔案不多，傳世文物中仍可見其手澤，下節第6號文物即出自其手，另外他也參與了第13號作品的雕製工作。

與蕭漢振同時進入紫禁城服務的黃振效，雖然初期被議定的薪資不如蕭漢振，第二年就蒙賞每月增加錢糧銀爲八兩，[82] 可見得他的雕刻技藝受到重視，目前所知在傳世有十八世紀宮廷牙匠名款的文物中，具黃振效名款者最多（見下節第4、5、9、10、11、14號文物）。在《活計檔》中，其姓名亦一再出現，例如：乾隆六年五月他奉命照內廷交出的一件鰍角帶頭的「大意」另做一件，[83] 第二年五月受命照內廷交出的香袋款式做兩件雕象牙鏤空香囊，[84] 下個月又奉命爲一件火鐮盒用鰍角做罩，次月又傳旨命他將鰍角罩套配做成火鐮包。[85] 此年底，陳祖章因年邁奉准由其子陳觀泉陪同回籍，黃振效遂欲藉此機會，叩求「家眷附與送陳觀泉返京之人一同來京，永遠報效」，清高宗傳旨將此事交由內大臣海望處

78 同前書，乾隆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記事錄〉。

79 同前書，乾隆三年元月十八日，〈記事錄〉。

80 同前書，乾隆六年十月十九日，〈記事錄〉，載：「如意館行走」牙匠蕭漢振……。同年五月十六日，〈如意館〉，載有關於黃振效的檔案；十一月初十日，〈如意館〉，載有關於楊維占的檔案；僅未見有關李裔唐的檔案列入〈如意館〉者。

81 同前書，乾隆八年五月二十五日，〈記事錄〉。同年六月十四日，〈記事錄〉，再度記錄此項旨意，並說明其乃五月二十一日的押帖傳來之旨意。

82 同前書，乾隆四年四月二十六日，〈記事錄〉。

83 同前書，乾隆六年五月十六日，〈如意館〉。

84 同前書，乾隆七年六月初二日，〈如意館〉，所載乃五月二十九日太監所傳旨意。。

85 同前書，乾隆七年十月十九日，〈如意館〉，所載乃六月十七日太監所傳旨意，接著又錄七月十五日奉旨：「著黃振效將鰍角罩套配做成火鐮包」。

理。[86] 如果皇帝同意了黃振效的懇求，則黃振效可能也被提昇爲「抬旗南匠」或「供奉南匠」，但是檔案僅記載皇帝將他的懇求交由海望處理，並不像對於封岐之同性質的請求，明確准許其攜帶家眷回京。

乾隆八年初，清高宗傳旨：將造辦處庫貯所有的琥珀、蜜蠟查出後呈覽，第二天就將兩塊重達一百一十一兩的琥珀交進呈覽，皇帝傳旨「將此琥珀交黃振效」，[87] 應該是交給他設計、雕刻吧！

或許工作太勞累，不久黃振效便病得「難以行走」，休息十個多月仍未見好轉，清高宗特別下旨：讓他自己決定是願意在京城調理，或回本籍修養？黃振效選擇在京城調理三、四個月，並願意停止領錢糧銀，「如病少（稍）痊，即便當差報效」。皇帝有鑑於黃振效「素日人還勤謹」，答應了他的請求，暫時停發他的錢糧銀，但仍每個月賞給銀三兩作爲調養費用，他的安家銀仍照常發給。[88] 銀三兩可謂乾隆朝造辦處內南匠每個月的基本錢糧銀，黃振效留京調養期間並未當差，卻仍能領南匠的基本錢糧銀與安家銀，實可謂皇恩隆盛，但是黃振效調養了三個月後仍不得不回籍養病，遂奉旨：俟病症大好時再進京當差。[89] 此後（乾隆九年五月）的《活計檔》中遂未能再覓得有關黃振效的檔案，或許從此未再返京。

楊維占與蕭漢振、黃振效同時進入紫禁城服務，初期所受到的待遇與黃振效相似，不但剛開始被議定的薪資與黃振效相同，第二年也同時加薪成每月錢糧銀八兩，此外還同時與黃振效一起叩求「家眷附與送陳觀泉返京之人一同來京，永遠報效」，皇帝也未置可否。前述這些楊維占服務於紫禁城時的事跡，在《活計檔》中都與黃振效並記於同一則檔案中。除了這些與黃振效並記的檔案外，乾隆五年初，清高宗曾命人將一塊蜜蠟交給他做暖手，但須「先畫樣呈覽，准時再做」。[90] 第二年十一月又命他將內廷交出的兩塊伽南香木「按香形勢酌量畫樣呈覽，准時再做」。[91] 乾隆九年（1744）初，楊維占再度奉命爲一座佛龕成做二對象牙燈，[92] 下節第7號與第12號文物皆其傳世作品。

86 同前書，乾隆七年十二月初十日，〈記事錄〉。

87 同前書，乾隆八年二月初九日，〈記事錄〉。

88 同前書，乾隆九年二月十一日，〈記事錄〉，記載司庫郎正培二月初七日的奏摺，內提到黃振效久病在家有十個月餘。

89 《活計檔》，乾隆九年五月十一日，〈記事錄〉。

90 同前書，乾隆五年二月初一日，〈記事錄〉。

91 同前書，乾隆六年十一月初十日，〈如意館〉。

乾隆二年底粵海關監督鄭伍賽選送入京的牙匠除了蕭漢振、黃振效和楊維占外，尚有李裔唐，被議定的薪資與黃振效和蕭漢振相同，可是他的命運與前述三人完全不同。在紫禁城內服務不到四個月，李裔唐便因「所（做）活計拙，年紀亦老」，皇帝傳旨「賞給盤費銀幾兩，送伊回家」；遂擬定賞銀十二兩，於乾隆三年四月二十六日由內大臣海望將李裔唐交給粵海關在京城的家人設法帶回廣東。[93]

前述這幾位牙匠，除了陳觀泉之外，不論雍正朝即在紫禁城內服務的陳祖章、施天章、封岐或葉鼎新，以及乾隆二年底同時進入紫禁城的廣東牙匠蕭漢振、黃振效、李裔唐與楊維占，從乾隆十年（1745）開始就無法在《活計檔》中覓得有關他們的記載，其中李裔唐留在紫禁城內的時間最短，但是另一位於乾隆三年底進入「如意館」的牙匠顧彭年，在內廷（「如意館」）服務時間似乎比前述諸人長。

當初葉鼎新之所以被「換出在造辦處行走」，起源於乾隆三年十二月初一日，清高宗傳旨：「將造辦處現做未成之活計，伺候呈覽」，兩日後就將牙匠顧彭年正在雕製的「象牙仙工背格（臂擱）」交進呈覽，清高宗看完傳旨表示：顧彭年所做臂擱「甚好，著伊進內庭（廷）做活計，每月賞給錢糧八兩」，接著便是指示將葉鼎新「換出」。從這則檔案可知，顧彭年在進入內廷（「如意館」）之前，已在造辦處服務，可能隸屬於牙作。乾隆二十一年顧彭年曾奉准告假「回南」，並由江寧織造的家人帶往，第二年仍要進京應差。[94] 所以他應是來自江南的南匠，可能由江寧織造選送進京，初僅在「牙作」服務，乾隆三年底才被拔擢爲隸屬於「如意館」的牙匠，至於顧彭年何時進入造辦處服務，《活計檔》失記，不知他與雍正朝宮廷牙匠顧繼臣是否有關連？

進入「如意館」服務的顧彭年，因爲受到清高宗的賞識，一再受命執行活計成做之任務，例如：他曾帶領牙作中的牙匠在「如意館」照畫畫人金昆的畫稿用象牙堆做十二副圍屏，[95] 也曾受命照以前交進的盆景中之橋樑、亭榭、樹石、玻璃水等裝飾景致配做小鰲山一對，[96] 其中的輪子另「叫造辦處楠木匠一名、鏇匠

92 同前書，乾隆九年正月二十六日，〈如意館〉

93 同前書，乾隆三年五月初四日，〈記事錄〉。

94 同前書，乾隆二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記事錄〉。

95 同前書，乾隆八年三月二十三日與四月十一日，〈如意館〉，兩則檔案記載相同：三月十六日太監持來金昆畫稿並傳皇帝旨意。檔案中即載：「叫進造辦處牙匠三名」，「進如意館」等等。

一名進如意館幫做」；[97] 造辦處已完成的「木器假古玩」內的「法子」也需要顧彭年與其他匠役合作。[98] 除了能從事雕刻工藝外，顧彭年也能設計、畫樣，他曾畫「紫檀木象牙堆人物小插紙樣」，[99] 也曾與另一位匠役馮必華一起畫漁樵耕讀盆景紙樣，[100] 這兩次設計的稿樣呈覽後都奉准照樣製作。此外他也與陳祖章、蕭漢振、陳觀泉等人一起參與「月曼清遊冊」的成做工作，這也是傳世作品中唯一有其名款之文物（見下節第13號文物）。

由於不論成做活計的工作或設計工作都令清高宗滿意，身爲南匠的顧彭年於乾隆十一年七月蒙帝殊恩，賞「匠役分例飯一分」，[101] 依《活計檔》的記載，造辦處對於在紫禁城內工作的南、北匠役或西洋人分別提供「匠役分例飯」或「西洋人分例飯」，[102] 在紫禁城內工作時只有一頓早飯，晚飯則自行料理，移至圓明園內工作時，因路途遙遠，方提供早晚兩餐。原則上一人一份分例飯，[103] 但因分例飯的份數固定，當匠役人數比較多時，甚至「二、三人分食一分」。[104] 乾隆初期，在造辦處工作的匠役甚夥，所以顧彭年能有一份自己的匠役分例飯，實乃恩賞。

除此之外，乾隆十六年（1751）八月顧彭年奉旨至圓明園「堆山石」（即擺設庭園中假山石），除了原發給的錢糧銀，另還每月額外由造辦處庫銀賞給錢糧，並從次月就開始發給。[105] 至乾隆二十六年（1761）七月，這份額外的錢糧

96 同前書，乾隆九年六月二十九日，〈記事錄〉。

97 同前書，乾隆九年七月十七日，〈如意館〉。

98 關於「將做成木器假古玩六件內法子」著顧彭年與韓起龍等匠役成做之檔案共有三則：
同前書，乾隆九年八月十二日，〈如意館〉，載：八月初二日押帖內錄的旨意內容是命顧彭年等人爲六件木器假古玩做法子。
同前書，乾隆九年十月初七日，〈如意館〉，又再記錄八月初二日的旨意。
同前書，乾隆十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如意館〉，也記錄八月初二日押帖，其內容也是傳旨著顧彭年、韓起龍等爲已「做成木器假古玩六件」做法子。

99 同前書，乾隆九年十一月十二日，〈如意館〉。

100 同前書，乾隆十一年六月初二日，〈油作〉。

101 同前書，乾隆十一年七月初二日，〈記事〉。
依據拖津等纂，《大清會典（嘉慶朝）》，卷七十三，頁3273-3274，所載廣儲司內匠役分例飯「每人每日應領豆腐四兩，折銀二釐五絲六忽、老米七合五勺、羊肉二兩、鹽三錢、煤一斤、炭一兩」。

102《活計檔》，乾隆六年十一月初四日，〈記事錄〉。

103 例如同前書，乾隆五年閏六月初十日，〈記事錄〉，載：爲辦理檔案派出二名博唐阿，因無飯食，奉怡親王諭：添給分例飯二分。但是。同年同月初四日，〈記事錄〉則載：「織匠在造辦處繡作活計向兩人夥行官飯一分」。

方被革去。[106] 第二年五月重新核定顧彭年的薪資，每月由造辦處帳內發給錢糧銀六兩，由圓明園帳內發給公費銀三兩。顧彭年初入如意館時每月有錢糧銀八兩，乾隆二十七年重新核定薪資時，特別傳旨：「兩季衣服銀不必給」。[107] 乾隆朝南匠所領的衣服銀，一般每年少則十兩，多則十五兩，至多者有二十四兩，那也是鳳毛麟角。因此，顧彭年若原領有衣服銀，至乾隆二十七年雖然停發他衣服銀，但是錢糧銀與公費銀合起來比原僅錢糧銀的薪給，一年增加十二兩，與初入內廷（「如意館」）所得相去不遠。

乾隆朝的第一個十年，《活計檔》所載造辦處內牙匠除了前述十人外，尚有南匠司徒勝，以及北匠常存與四兒等。

司徒勝於乾隆八年五月從廣東「新來」到後即進入如意館服務，皇帝傳旨照蕭漢振的薪資數目「一樣賞給」，[108] 即每月錢糧銀四兩。乾隆十一年七月二十五日陳觀泉奉旨照沈源所畫夔龍山水開其里紙樣用鰍角做一件，並照太監持來的象牙火鐮盒也用鰍角做一件時，司徒勝亦一同受命各成做一件。《活計檔》中所錄有關司徒勝當差成做活計的檔案僅此兩項，此後未能再覓得有關他的記載。

乾隆七年六月《活計檔・如意館》中曾記載：「『領催』常存畫得魚樵耕讀鑲嵌筆筒紙樣」，「呈覽」後「奉旨照樣准做」。[109] 此乃常存的名字第一次出現在《活計檔》，此時身份爲「領催」，應屬於八旗中人，所畫者乃鑲嵌筆筒的紙樣。此後有關常存奉旨成做的活計都與金銀絲鑲嵌有關，例如顧彭年奉旨帶領牙作中牙匠在「如意館」照畫畫人金昆的畫稿用象牙堆做十二副圍屏時，圍屏中有關鑲嵌的活計由常存負責帶領自造辦處叫進的鑲嵌匠成做。乾隆十六年正月常存與張炳文、王裕璽、金松茂同時奉旨各自照交出之四份裝玉器的紫檀木匣合牌樣上的字稿，各在一件紫檀木匣上用金銀絲嵌掐出玉器品名。[110] 乾隆四十三年

104 同前書，乾隆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記事錄〉。

105 同前書，乾隆十六年十一月初九日，〈記事錄〉。

106 同前書，乾隆二十六年七月初五日，〈記事錄〉。

107 同前書，乾隆二十七年五月初七日，〈記事錄〉。

108《活計檔》，乾隆八年五月二十五日，〈記事錄〉，載：催總韓起龍傳來太監高玉轉述的皇帝旨意，即司徒勝照蕭漢振所領錢糧銀與衣服銀的數目發給。約二十天後，乾隆八年六月十四日，〈記事錄〉，又載五月二十一日押帖，其內容是太監傳達皇帝旨意，也是命將司徒勝的薪資照蕭漢振的薪資銀兩數目發給。而且，蕭漢振一進宮即進入「如意館」，其薪資乃同行四位廣東牙匠中最高者，司徒勝既照蕭漢振薪資標準，其應亦逕入「如意館」成做活計。

109 同前書，乾隆七年六月初九日，〈如意館〉，載：初六日押帖，內容是常存畫得漁樵耕讀鑲嵌筆筒紙樣一張，交太監高玉呈覽，奉准照樣准做。

（1778）五月，常存因爲年邁，成做活計時「眼遲手慢」，奉准「退出去當差」。在此則檔案中稱他爲「牙匠」。[111] 從《活計檔》的相關記載分析，常存應屬於北匠中的旗匠，而且是旗匠中的官匠，[112] 擅長金銀絲鑲嵌工藝，並能從事設計、畫樣工作。有關常存的檔案大多歸入「如意館」類目中，可見得他在內廷服務三、四十年後才離開「如意館」，但仍在乾清宮外造辦處的其他作坊中當差，至於他確切進入內廷（「如意館」）服務的時間檔案失載。雖然《活計檔》中有關常存的檔案最早是乾隆七年六月初記載他畫得魚樵耕讀鑲嵌筆筒紙樣，但他也參與「雕象牙月曼清遊冊」的成做，而這套象牙冊頁可能於乾隆五年初開始成做（見下節第13號文物），所以他在乾隆七年六月之前已進入內廷（「如意館」）當差。嚴格而言，常存的身份是「領催」，雖曾被冠以「牙匠」之稱，但是並非一般從事象牙雕刻的匠役。

另一位牙匠四兒在乾隆五年之前已在造辦處服務，[113] 乾隆七年黃振效受命照內廷交出的香袋款式成做兩件雕象牙鏤空香囊時，四兒也奉命做一件「錠銀合扇」，[114] 此時他已在「如意館」中當差；乾隆十二年五月初十日，交給牙匠四兒一件鑲嵌了三塊玉的木如意，命他鑲嵌金屬絲紋飾，檔案中特別指明是交給在「如意館」服務的牙匠四兒。[115] 從檔案中所載名字—「四兒」，以及自乾隆五年晚春之後每月錢糧銀數爲二兩，[116] 四兒應是北匠，而且可能是北匠中的包衣匠，他在「如意館」當差至何時爲止，《活計檔》失記。

在如意館中從事鑲嵌工作卻具「牙匠」身份的匠役，除了常存與四兒之外，還有張炳文與王裕璽二人。乾隆十五年，清高宗命令內務府大臣海望對在如意館

110 同前書，乾隆十六年四月二十九日，〈如意館〉，載錄正月十一日押帖，內容爲皇帝的旨意。另外，乾隆十八年十月初三日，〈如意館〉，也載錄一件押帖，內容是乾隆十六年正月十一日皇帝的旨意，與前一則旨意相同。此四件玉器乃「白玉三希文翰冊」、「白玉五福德經冊」、「白玉洛神十三行冊」、「青玉斧珮」。

111 同前書，乾隆四十三年五月十四日，〈如意館〉。

112 彭澤益編，《中國近代手工業史資料》，第一卷，〈六、內務府經營的宮內御用手工業作坊和手工工場〉，頁149，北匠分旗、漢兩匠，旗匠又分官匠及包衣匠。官匠爲八旗人及蒙古人，包衣匠爲內務府三旗人。漢匠則分食餉匠與招募匠兩種，食餉匠爲長期之漢匠，招募匠爲臨時雇賃的漢匠。

113 《活計檔》，乾隆五年三月初七日，〈記事錄〉，載：「奉旨牙匠四兒原食錢糧一兩，再加賞給錢糧一兩。欽此。」

114 同前書，乾隆七年六月初二日，〈如意館〉。

115 同前書，乾隆十二年三月十二日，〈廣木作〉，連續記載內廷交出一批玉器，乃爲鑲嵌木如意之用。

116 乾隆朝造辦處內南匠每月錢糧銀最少有三兩，北匠最少有二兩。

行走的牙匠張炳文賞給「披甲、錢糧」，[117] 《活計檔》未記其錢糧銀數目，但他可能是北匠，至於是旗匠或漢匠，目前尚難論斷。前已提及，常存、張炳文、王裕璽與金松茂四人曾同時奉旨各自照交出的合牌樣用金銀絲各做一件紫檀木匣。除了能鑲嵌金銀絲，張炳文也能鑲嵌象牙字，[118] 他還曾與另一位內廷（「如意館」）牙匠黃兆（見下文）連同其他木匠一起奉命照太監胡世傑交來的一件蘭亭插屏，另畫尺寸較小之紙樣，此時已是乾隆三十年（1765）。[119]

乾隆十一年，王裕璽之名字已出現在《活計檔》中，[120] 至乾隆四十三年五月爲止，至少有三十則檔案述及王裕璽，其內容大多爲王裕璽奉旨爲木質文物（包含各式匣盒）用金、銀絲鑲嵌文字或紋飾，[121] 亦曾命他用金、銀片鑲嵌者。[122] 除此之外，王裕璽尚能從事文字雕刻，[123] 也能指導或帶領他人雕做，[124] 甚至帶領其他匠役製作動物標本。[125] 由於他擅長用金屬絲或片嵌成文字，他應也擅長篆、隸等體字，所以皇帝才曾一再傳旨命他設計乾隆年款字樣。[126] 乾隆三十八年四月，清高宗曾傳旨要求閱看在「如意館」中服務的南匠之「錢糧名單」，「牙匠王裕璽」獲得每月加薪錢糧一兩。[127] 這些與王裕璽有關的檔案，大多收錄於以「如意館」爲類目的檔案冊中，即使乾隆四十三年常存因年邁眼遲，退出「如意

117 《活計檔》，乾隆十五年四月二十九日，〈記事錄〉。

118 同前書，乾隆二十三年七月初一日，〈金玉作〉。

119 同前書，乾隆三十年六月十五日，〈如意館〉。

120 同前書，乾隆十一年九月二十六日，〈如意館〉。

121 例如同前書，乾隆十四年七月十六日，〈如意館〉，載乾隆十三年十一月十七日傳旨命王裕璽在一件紫檀木雙圓如意的正面用金司鑲嵌雙圓迴文字與吉祥花樣，背面掐銀絲字。

122 例如同前書，乾隆十年正月二十一日，〈如意館〉，載錄太監轉達皇帝旨意，命王裕璽在一件紫檀木盒座上照萬年甲子字邊線樣做金片子。

123 同前書，乾隆十五年四月十六日，〈如意館〉。

124 同前書，乾隆二十一年八月初四日，〈如意館〉，載錄皇帝傳旨要王裕璽將內廷所藏一件汝窯碟底部的「蔡」字找補過字的李世金刻字。這件北宋末汝窯小碟今藏於臺北故宮。

同前書，乾隆三十九年四月十八日，〈如意館〉，載：著王裕璽帶造辦處好手刀兒匠二名進如意館成做帶鞘小刀。

125 同前書，乾隆二十年四月初十日，〈如意館〉，載：乾隆十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押帖中傳旨將熊皮、木匠、雕匠交啓祥宮，著王裕璽指撥成做。結果於十二月十七日做得「熊一隻」，呈覽後清高宗覺得熊原高有四尺餘，長有一丈餘，如今做成的標本，「尺寸不足」。遂於第二年正月十一日另做成「大熊一隻」，皇帝滿意後又下令將「前做得小熊拆開」，另做九尺餘長大熊。。

126 例如同前書，乾隆十二年十二月十五日，〈如意館〉，載：太監傳達旨意說：皇帝要求在一件紫檀木雕夔龍嵌漢玉雙喜插屏鏡架用銀絲掐年款，木架周邊還需掐絲點綴紋飾，需先畫樣呈覽，當日王裕璽就寫得年款的字樣，也畫得掐銀絲點綴紋飾樣，呈覽後奉旨：「年款周圍似扁形，掐雙銀絲邊；靈芝上添芝草，其餘准做。」

127 同前書，乾隆三十八年四月十三日，〈如意館〉。

館」，改在造辦處其他場所當差的同時，王裕璽也「既病不能當差」，由其子王喜慶進入內廷（「如意館」）幫做銀片鑲嵌活計；此時王裕璽仍冠以「牙匠」之稱。[128] 至於進入「如意館」後的王喜慶，似未如父親般獲得賞識，當差時間似也未久，[129]《活計檔》中除了記錄他在父親不能當差時進入內廷（「如意館」）幫忙外，無法覓得其他相關史料。身爲南匠的王裕璽與王喜慶，因擅長金屬絲與金屬片的鑲嵌工藝，或亦來自江南，因爲十八世紀廣東工藝並不以此類鑲嵌工藝見長。[130]

雖然常存、張炳文、王裕璽與金松茂曾同時奉旨各自照交出的合牌樣用金、銀絲各做一件紫檀木匣，而且四人都是隸屬於「如意館」的匠役，但是僅前三人有「牙匠」身份；金松茂原爲造辦處的「外雇廣木匠」，因內廷（「如意館」）需要「商絲匠」，他「商得銀絲木樣」呈覽驗看後奉旨進入「如意館」當差，並以「商絲匠」身份議得每月有錢糧銀五兩，每年衣服銀十五兩，[131] 相當不錯的薪資，但不具「牙匠」身份。

至此爲止，乾隆元年至乾隆十年先後在紫禁城內當差的南匠中之牙匠最少有陳祖章、陳觀泉、蕭漢振、李裔唐、黃振效、楊維占、司徒勝、封岐、施天章、葉鼎新、顧彭年，他們都是南匠，前七人來自廣東，後四人來自江南；另有擅長鑲嵌工藝卻具牙匠身份的北匠常存、四兒。至於王裕璽與張炳文二人，在乾隆十年以後其名姓方於《活計檔》中出現，王裕璽之名於乾隆十一年即出現，張炳文於乾隆十五年也已在如意館中「行走」；王裕璽爲南匠，張炳文因曾被議定賞給「披甲、錢糧」，或爲北匠。

乾隆朝前十年，來自江南的牙匠有四人，可是乾隆十年以後還留在紫禁城者可能僅剩顧彭年一人而已，因此楊伯達曾說：乾隆時期廣東工匠在造辦處南匠中地位漸高，尤其在畫琺瑯、牙、木等方面，由雍正時期附庸於蘇匠（江南工匠）的地位，經過乾隆初年與蘇匠的反覆較量，「終於取得了優勢」。[132] 若再仔細分析乾隆朝前十年曾出入內廷（「如意館」）的牙匠，來自江南的四人中除了顧彭年

128 同前書，乾隆四十三年五月十四日，〈如意館〉。

129 同前書，乾隆五十五年九月十九日，〈記事錄〉，載：此時內廷牙匠僅有黃兆一人。

130 楊伯達，〈從清宮舊藏十八世紀廣東貢品管窺廣東工藝的特點與地位—爲《清代廣東貢品展覽》而作〉，《清代廣東貢品》，頁10-38，文中列舉十類當時廣東工藝，計：金屬工藝、玻璃器工藝、琺瑯器工藝、鐘錶工藝、盆景工藝、象牙工藝、玳瑁工藝、珊瑚工藝、彩石工藝、琥珀工藝。

131 《活計檔》，乾隆十一年二月初九日，〈記事〉。

132 楊伯達，〈十八世紀清內廷廣匠史料紀略〉，《中國文化研究學報》，1987年第18卷，頁121-122。

外，施天章於乾隆五年夏天放歸回籍；葉鼎新於乾隆三年離開如意館，可能換在造辦處的牙作當差，翌年有關他與施天章共同奉命收拾石章，並設計、製作一個木箱的檔案，是《活計檔》中與其相關的檔案中最後一則；有關封岐之檔案則以乾隆七年他與黃振效同時奉命雕製活計之檔案爲最晚者。因此，個人曾以爲乾隆五年左右是廣東牙匠與蘇州地區牙匠地位互易的轉折點，從此廣匠地位逐漸取代蘇匠在宮廷內的地位。[133]

《活計檔》所記載乾隆十年以後進入紫禁城服務的牙匠幾乎都來自廣東，首先是乾隆十四年七月初二日傳旨粵海關監督碩色選送一名「會雕人物好手牙匠」進京，當年底便有「好牙匠黃兆」送進內廷（「如意館」），經驗看得手藝與陳觀泉相似，遂基本上比照陳觀泉的薪資標準發給其錢糧銀與廣東安家銀，但是「衣服銀不必給」。[134]

進入內廷（「如意館」）後的黃兆逐漸獲得皇帝的信任，除了奉旨製作牙雕品與角雕品外，[135] 也曾奉旨雕製木雕品，[136] 甚至一再奉旨以天然樹根成做文物。[137] 除此之外，《活計檔》中也有黃兆畫樣的紀錄，此項工作都是皇帝直接傳旨指名由其設計稿樣，而且從這些檔案可知他在精雕象牙活計（仙工）或佛像木座、佛龕形制等方面的設計功力深受清高宗信任。除此之外，他亦能從事金、銀絲或金、銀片的鑲嵌工作。[138] 黃兆進入內廷（「如意館」）後不斷地受命雕製牙、木質器物，也經常設計稿樣，直至乾隆朝結束都未停止，乾隆四十九年黃兆還蒙皇

133 嵇若昕，〈試論清前期宮廷與民間工藝的關係——從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兩件嘉定竹人的作品談起〉，頁100。

134《活計檔》，乾隆十四年七月初二日，〈粵海關〉。

135 同前書，乾隆二十七年七月二十日，〈如意館〉，載錄七月初七日押帖，內容是著黃兆照養心殿東暖閣瑯玕聚內象牙臂搁之樣也做一件。

同前書，乾隆二十年五月初九日與六月十二日，〈如意館〉，皆記載黃兆雕製烏角刀鞘。

136 例如：

同前書，乾隆三十五年二月十六日，〈如意館〉，載：二月初九日太監傳旨著黃兆爲一件白玉葵花碗「配紫檀木座」。

137 例如：

同前書，乾隆二十九年三月二十六日，〈如意館〉，載：黃兆奉旨成做天然樹根佛龕。

同前書，乾隆三十年七月十九日，〈如意館〉，載：黃兆奉旨爲瓷達摩像配做木根座子。

同前書，乾隆三十一年八月初四日，〈如意館〉，載：著黃兆成造樹根佛。

138《活計檔》，乾隆五十五年九月十九日，〈記事錄〉，載：牙匠楊有慶病故，如意館內當時所需從事的金、銀片與金、銀絲活計甚多，僅黃兆一人，不敷支應。

因此，黃兆亦能從事金、銀絲與金、銀片的鑲嵌工藝。

帝恩賞八品職銜。[139] 乾隆五十五年（1790）六月牙匠楊有慶病故後（見下文），「如意館」牙匠僅剩黃兆一人，雖然立刻由楊有慶的兒子楊秀頂替父親之職，[140] 黃兆依然重要。從進入內廷（「如意館」）至乾隆朝結束爲止，《活計檔》中有關黃兆的檔案超過四十則。降及嘉慶二年（1797）六月，《活計檔》記載：署理粵海關監督調任福州將軍福昌送到接替黃兆的牙匠；[141] 可見得此時黃兆已不在造辦處服務。總計黃兆在造辦處服務近四十七年，且可能全在「如意館」中當差。在近半個世紀的不斷工作中，黃兆至少曾一度露出疲累之態，因爲乾隆三十八年牙匠王裕璽等四位匠役被議得每月加賞錢糧銀時，黃兆也可每月增加錢糧銀一兩，但是因爲他「近時甘懶」，必須比其他三人晚兩個月加薪。[142] 雖然如此，從《活計檔》的內容看來，黃兆實爲乾隆中、後期宮廷內最重要的牙匠之一，降及乾隆晚期，黃兆的象牙雕刻技藝在內廷（「如意館」）中仍一枝獨秀，可惜傳世中有他名款的文物目前僅發現一件，且爲私人收藏（見下節第16號文物）。

乾隆二十三年，當時擔任粵海關監督李永標送到牙匠李爵祿，造辦處奉旨比照黃兆之例，每月賞給錢糧銀四兩，每年另由粵海關監督支給安家銀八十兩，並照黃兆之例不必發給衣服銀。[143] 既然是比照黃兆之例發給薪資，李爵祿應亦逕入「如意館」當差。乾隆三十五年，《活計檔》兩度記載他二人曾同時奉旨成做活計，一次乃奉旨照內廷交出的黃楊木文殊佛與觀音，各做一尊，[144] 另一次則奉旨照所畫得西番草筒盒紙樣，做象牙筒盒。[145] 乾隆三十八年十二月《活計檔》記載：李爵祿已奉准回籍終養。[146] 可見得李爵祿乃「供奉南匠」，被選送進京時應已不算年輕。

總計李爵祿在「如意館」服務時間前後約十五年，雖然原核定的薪資比照黃

---

139 《內務府堂人事》，北京第一歷史檔案館藏，檔號：0081。
趙爾巽等編纂，《清史稿》，卷504，〈列傳〉，卷二九一，〈藝術三〉，頁13911，云：「清制，畫史供御者無官秩。……間賜出身官秩，皆出特賞。」因此，黃兆等人的品官職銜乃蒙恩特賜。

140 《活計檔》，乾隆五十五年九年十九日，〈記事錄〉。

141 同前書，乾隆六十二年七月初一日，〈熱河隨圍信帖〉。

142 同前書，乾隆三十八年四月十三日，〈如意館〉。

143 同前書，乾隆二十三年九月二十八日，〈記事錄〉。

144 同前書，乾隆三十五年四月二十七日，〈如意館〉，載錄九月十七日押帖一件，內容是的旨意。然而，此則檔案錄於四月二十七日條目中，其前後所錄皆爲同日所接得之押帖，其押帖內容都是「本月」之旨意，故此則或爲當初抄錄時誤書，應爲「本月十七日」之旨意。

145 同前書，乾隆三十五年十月十八日，〈如意館〉，載錄十月初九日押帖內容。

146 同前書，乾隆三十八年十二月十八日，〈記事錄〉。

兆之例發給，但是他並不如黃兆般受到清高宗的賞識，乾隆三十八年四月清高宗曾下旨要求閱看「如意館」南匠錢糧名單後，決定加賞四位如意館匠役，當時同任牙匠的黃兆與王裕璽都蒙賞，名單中卻無李爵祿之名，不知他此時是已回籍終養？抑或因爲未得清高宗的賞識而未蒙賞賜？嗣後遂「呈請終養」！雖然如此，傳世中仍有一套鏤空象牙套盒出自其手澤。（見下節第15號文物）

李爵祿回籍後，依所覓得《活計檔》的記載，此時仍在「如意館」中當差的牙匠似僅有擅長雕刻的黃兆，以及擅長鑲嵌工藝的常存與王裕璽。或許深感牙匠不敷支應皇帝所需，遂令粵海關監督德魁另選送「好手牙匠」進京。被選進內廷（「如意館」）頂替李爵祿之牙匠即楊有慶，造辦處執事人員將其試做的一件象牙盒呈覽，並說明李爵祿原食錢糧銀四兩，楊有慶「所食錢糧可否照（李爵祿）例賞給」；清高宗下令將這件象牙盒收貯於養心殿，關於薪資部分，僅下旨：「餘知道了」，[147] 並不似他人般明示旨意，但是從後來的檔案中可知，楊有慶所得的每月錢糧銀乃四兩，春秋兩季之衣服銀爲十兩，[148] 與李爵祿的薪資相同；所以清高宗所謂「知道了」，也有同意之意。

進入「如意館」第二年的楊有慶，就蒙清高宗點名用象牙做一件「仙工陳設」，五日後楊有慶先做了「合牌棋盤樣」，呈覽後奉准照樣成做。[149] 乾隆四十五年（1780），黃兆奉命設計了兩件象牙榴開百子仙工活計，畫好紙樣呈覽後奉准由楊有慶成做。[150] 當時如意館牙匠常存與王裕璽已於兩年前退出如意館，雖然王裕璽之子王喜慶已進入「如意館」幫忙，似並不重要，內廷（「如意館」）牙匠仍以黃兆與楊有慶二人爲主。不知是否過於勞累，十年後（乾隆五十五年）楊有慶病故，[151] 他在「如意館」服務近十七年光陰。

楊有慶病故後，當時「如意館」內的牙匠僅剩黃兆一人，有鑑於當時「如意館」內正進行的「商金銀片、金銀絲活計甚多」，「如意館」員外郎福慶認爲楊有慶的兒子楊秀多年來伴隨父親成做各項活計，「其手藝尚堪應役」，遂建議由楊秀接替父親的職位與薪資，同時將他試做的「商銀字如意」呈覽，清高宗看過

147 同前註。
148 同前書，乾隆五十五年九月十九日，〈記事錄〉。
149 同前書，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二十二日，〈如意館〉。
150 同前書，乾隆四十五年二月初八日，〈如意館〉。
151 同前書，乾隆五十五年九月十九日，〈記事錄〉。

後也不反對，楊秀遂正式成爲隸屬於「如意館」的牙匠之一。[152]

前述乾隆朝牙匠在《活計檔》中皆有他們奉命承製活計的紀錄，其記錄的多寡與其在宮廷內的重要性有關。此外，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於八十年代初期曾輯錄有關圓明園的檔案後重新編排出版上、下兩冊檔案史料，下篇主要收自雍正、乾隆二朝的《各作成做活計清檔》有關圓明園的檔案，其中乾隆十八年（1753）五月十一日在〈木作〉類目中記載：牙匠德壽將一件西洋畫水邊掛屏持赴水法殿，交給太監收訖。[153] 德壽之名未能在《活計檔》覓得，而後者於乾隆十八年檔案中亦缺以〈木作〉爲類目的檔案，其原因不明。不過前述書中錄自雍正、乾隆二朝《各作成做活計清檔》的其餘檔案多能於《活計檔》覓得，故該書所錄檔案雖經重新編排，仍足徵引。因此，乾隆前期曾有牙匠德壽於宮廷內當差，依其名姓及目前僅發現的資料所述其工作內容，或是一位隸屬於牙作的北匠，乃當時造辦處「家內匠役」[154] 之一。

（四）嘉慶朝宮廷牙匠

雖然嘉慶二年《活計檔》曾提到牙匠黃兆，但乃記載粵海關監督調任福州將軍福昌派人送來代替黃兆之缺的廣東牙匠，而且此時造辦處服務的主要對象是太上皇，所以嚴格而言，黃兆算不上是嘉慶朝宮廷牙匠。可惜檔案中未曾記載此次送來之廣東牙匠的名姓，不知與嘉慶十一年以後出現在《活計檔》中的牙匠莫成紀或陳琛是否有關？

嘉慶朝最重要的宮廷牙匠乃楊秀，他自乾隆五十五年接替父親在「如意館」的職位後，一直在「如意館」當差，雖曾在嘉慶初年告假離開京城，但仍隨身帶著「壽同山岳永犀角杯」之活計，以便繼續成做，並於嘉慶二年五月完工後呈進內廷。[155] 依據嘉慶十一年至二十五年的《活計檔》的記載，此時有關活計之成做頻率不如乾隆朝，相形之下關於宮廷匠役的紀錄也鮮，但是有關楊秀的紀錄至少

152 同前註。

153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圓明園》（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下編，頁1345。

154 在《活計檔》中，「家內匠役」乃與「南匠」對稱的匠役，往往是北匠中的包衣匠。例如乾隆九年四月十二日，〈記事錄〉，載：清高宗傳旨查明南匠生病的處理原則。第二天得知造辦處南匠如果「病兩個月，即行革退」，清高宗遂傳旨：「……嗣後不拘南匠並家內匠役如病一個月將依所食錢糧裁減一半。」

155 同前書，乾隆六十二年六月十一日，〈如意館〉。

有七則，包括他成做活計的紀錄，[156] 以及奉命設計、畫樣的紀錄，[157] 這些由楊秀本人或與其他牙匠成做的象牙活計包括仙工柘榴、仙工船、鏤空錦地活萬字紋撇指、瓜瓞綿綿百子盒、群仙祝壽萬年喜扇，以及太平有象、萬國來朝、百子圖等紋飾之象牙插屏。降及道光二年（1822）底，《活計檔》中仍記載牙匠楊秀畫得安喜盒紙樣一張，交太監祿兒呈覽，奉旨照樣成做二對。[158] 此後，《活計檔》未再出現楊秀的姓名。

楊秀之外，莫成紀是嘉慶朝「如意館」中另一位重要的牙匠，他的名字於嘉慶十五年（1810）兩度出現在《活計檔》後，至嘉慶末年止又出現三次，降及道光初期仍有他畫樣、成做象牙活計的記載。[159] 因此，限於檔案闕佚，雖然不能確知莫成紀何時進入內廷（「如意館」），但可知其降及道光朝仍在內廷（「如意館」）服務。嘉慶朝的《活計檔》有關莫成紀的檔案，除了嘉慶十五年六月初二日莫成紀畫得榴開百子盒內百子圖紙樣，呈覽後照樣准作，同一天他又奉旨與楊秀一同畫撇指樣，第二天畫成呈覽後准做之外，[160] 其餘三次都是畫得插屏樣呈覽後，奉旨照樣准做，計有三陽開泰五穀豐登象牙插屏、[161] 九老祝壽象牙插屏[162] 與壽山福海象牙插屏。[163]

156 同前書，嘉慶十一年三月十五日，匣裱作呈稿：太監得意交象牙茜色仙工柘榴一對，係楊秀新做。傳旨配做雕紫檀木座，下配做雕紫檀木香几座。

同前書，嘉慶二十年十月初二日，匣作呈稿：太監如意交象牙仙工船一座，如意館楊秀做，傳旨配紫檀木蓋板巴達嗎座四面玻璃罩。

157 同前書，嘉慶十一年四月初六日，「如意館」呈稿：楊秀畫得太平有象百子插屏一座紙樣一張，呈覽後奉旨照樣准做。

同前書，嘉慶十二年十二月初六日，「如意館」呈稿：牙作楊秀、陳琛畫得瓜瓞綿綿百子盒子一件、群仙祝壽萬年喜扇一對（隨匣座）畫紙樣二張，呈覽後奉旨照樣准做。

同前書，嘉慶十四年七月十八日，「如意館」呈稿：押帖內開七月初十日楊秀畫得萬國來朝象牙插屏一座紙樣一張，呈覽後奉旨照樣准做。

同前書，嘉慶十五年六月初六日，「如意館」呈稿：押帖內開六月初二日傳旨著楊秀、莫成紀畫象牙撇指樣呈覽。於六月初三日畫得透地活萬字四喜錦花紋紙樣一張、透地五福活萬字錦花紋紙樣一張，呈覽後奉旨准照樣每樣做四件，楊秀、莫成紀趕做。

同前書，嘉慶二十四年六月十八日，「如意館」呈稿：押帖內開六月初五日牙匠楊秀畫得百子圖象牙差屏一座，隨紙樣一張，呈覽後奉旨照樣准做。

158 同前書，道光二年十二年二十五日，「如意館」呈稿。

159 同前書，道光七年十二月初七日，作坊不明，或爲「如意館」。

160 同前書，嘉慶十五年六月初六日，「如意館」呈稿，載錄六月初二日押帖內容。

161 同前書，嘉慶二十年十二月十八日，「如意館」呈稿。

162 同前書，嘉慶二十三年三月初一日，未記錄呈稿單位，當日接得押帖，載錄開嘉慶二十三年二月二十五日旨意。

除了莫成紀，牙匠陳琛也曾與楊秀共同畫得瓜瓞綿綿百子盒一件、群仙祝壽萬年喜扇一對（隨匣座）之紙樣二張，呈覽後奉旨照樣准做。[164]

莫成紀與陳琛二人雖然與楊秀同在嘉慶朝「如意館」成做象牙活計，但是楊秀應技高一籌，他能做象牙仙工活計，又與莫成紀共同成做象牙活紋活計，這兩類技藝皆屬上層的象牙雕刻工藝（象牙仙工與象牙活紋之內涵，本文結語中將進一步討論）。

總計嘉慶朝《活計檔》中所錄此期奉核定的象牙活計之紋飾除了前文已述及者外，尚有象牙仙工遐齡永禧元插牌等。[165] 嘉慶朝內廷（「如意館」）所成做的牙活紋飾寓意可歸納成福、壽、多子與國運（如：三陽開泰、五穀豐登、萬國來朝等）幾項，從這些紋飾或可窺知清仁宗的喜好與品味。

相較於雍、乾兩朝《活計檔》的內容，嘉慶朝者較爲簡略，加上嘉慶四年至十年的《活計檔》闕佚，不但無法得知莫成紀與陳琛進入紫禁城當差的時間，更無法覓得有關他二人的薪資檔案，不排除二人中之一人於嘉慶十年以前即進入宮廷服務，若其來自廣東，[166] 或即照楊秀薪資標準發給（每月錢糧銀四兩，春秋二季衣服銀十兩），因爲清代宮廷內匠役向例凡由粵海關監督送到的南匠，往往查前一位技藝相近的匠役所食錢糧與衣服銀數目，連同試手活計一併奏聞。[167]

嘉慶四年「如意館」中的匠役共有三十名，包括玉匠、甲身、裱匠、牙匠、銅匠、寫字人、鏇匠、裁縫、油畫匠與蘇拉，[168] 其中牙匠最少占兩名，即楊秀與代替黃兆之牙匠。時人吳兆清認爲檔案所記嘉慶四年造辦處工匠人數大體上能反映乾隆後期的情況，乾隆中前期爲適應經濟的高度發展，宮廷製造活計多，「匠役人數也許比這時（嘉慶四年）多」。[169] 若僅從《活計檔》所錄乾隆、嘉慶兩朝

163 同前書，嘉慶二十五年三月二十一日，「如意館」呈稿。

164 同前書，嘉慶十二年十二月初六日，「如意館」呈稿。

165 同前書，嘉慶十八年十月初四日，錢糧庫、匣作呈稿：太監福祿交象牙仙工遐齡永禧元插牌一件，乃如意館新做，傳旨著配五面玻璃罩盛裝。

166 今日廣州龍發行精雕工藝廠架設網站，述及清代晚期廣東地區牙雕歷史時，根據《養心殿造辦處各作活計清檔》列舉雍正朝至咸豐朝十五位曾在內廷當差的廣東牙雕匠師，即有莫成紀與陳琛二人。網址：www.gzlfh.com/gd/his.htm（檢索日期2005年2月27日）。

167 《活計檔》，乾隆六十二年七月初一日，〈熱河隨園信帖〉，此則檔案所錄雖然是粵海關監督送到的南匠核定薪資之方式，實則其他織造、淮關監督所選送南匠亦如是。

168 吳兆清，〈清代造辦處的機構和匠役〉，《歷史檔案》，第4期（1991年），頁84，第三行，引嘉慶四年十月《各處各作各房蘇拉匠役花名數目總冊》。

留下姓名的牙匠數目看來，確也頗符合吳兆清之推論。乾隆元年至十年宮廷內的牙匠最多，以後逐漸減少，至乾隆三十八年底如意館中似僅有擅長雕刻的黃兆，以及擅長鑲嵌工藝的常存與王裕璽；乾隆四十三年五月「如意館」內牙匠似僅剩黃兆與楊有慶，乾隆五十五年楊秀取代父親楊有慶的職位；嘉慶十二年，「如意館」中牙匠除了楊秀外尚有陳琛，嘉慶十五年以後可能僅是莫成紀與楊秀以牙匠身份在內廷（「如意館」）服務了。

四、盛清宮廷牙匠作品舉隅

就現有資料統計，康熙、雍正、乾隆與嘉慶四朝曾進入紫禁城當差，成爲宮廷牙匠者有封錫祿、封錫璋、吳珩、李懋德、封岐、封鎬、朱栻、施天章、陳祖章、陳觀泉、屠魁勝、葉鼎新、顧繼臣、陸曙明、蕭漢振、李裔唐、黃振效、楊維占、顧彭年、司徒勝、常存、四兒、德壽、張炳文、王裕璽、王喜慶、黃兆、李爵祿、楊有慶、楊秀、莫成紀、陳琛等三十二人，其中封錫祿、封錫璋乃兄弟關係，封岐與封鎬亦是兄弟，其四人又有父子、叔姪關係；陳祖章與陳觀泉、王裕璽與王喜慶，以及楊有慶與楊秀皆爲子繼父職。至於顧繼臣與顧彭年若有關連，則應是上下不同輩份的兩代，自古以來手工技藝傳承往往父子、師徒相承，顧繼臣與顧彭年或許也是父子關係。

在這三十二位牙匠中，屬於北匠者乃李懋德、常存、四兒、德壽、張炳文四人，其餘或許皆爲南匠。後者又可分成兩個群體，一是來自江南的匠役：例如封錫祿、封錫璋、吳珩、封岐、封鎬、朱栻、施天章、屠魁勝、顧繼臣、顧彭年等十人，由文獻可確知來自江南，此外陸曙明、葉鼎新、王裕璽、王喜慶四人中前二人於雍正朝即在紫禁城當差，後二人乃擅長鑲嵌工藝的牙匠，前曾述及：雍正朝的牙匠多來自江南，廣東地區又不以鑲嵌工藝見長，故此四人也可能來自江南；若然，康、雍、乾、嘉四朝來自江南的牙匠最少有十四人。另一群體則是來自廣東的牙匠，有陳祖章、陳觀泉、蕭漢振、李裔唐、黃振效、楊維占、司徒勝、黃兆、李爵祿、楊有慶、楊秀、莫成紀、陳琛等十三人。

據了解，現存留有上述牙匠款識的作品大多在乾隆年間雕製，而且比較集中於乾隆朝前十年，此外個人亦曾推測一件出自盛清宮廷中來自江南牙匠之手的作

169 同前文，頁84，倒數第三段。

品，[170] 茲依據雕製時間先後簡介之，下文凡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皆稱「臺北故宮」，北京故宮博物院則稱「北京故宮」。

（一）雕竹伏虎羅漢（圖1）

呂一六六二之十八 故雕171 院1959

高81公分 底長7.64公分 底寬3.28公分 （連原木座）通高9.1公分

臺北故宮藏

匠役選用竹子的地下莖，圓雕一羅漢坐於石上，雙臂下伸，交指下按，張口睜眼，做打呵欠狀。人物右足倚於石上，左足置於一伏地虎背，口中牙齒歷歷可數；老虎雙眼圓睜，張口露齒。人物身軀比例勻稱，形象生動，老虎則好似民俗虎爺玩具造型，可見雕刻者精於人物，對於老虎之造型略顯生疏。

依據此器原始品號之「呂」字，可知其於民國十三年（1924）溥儀出宮時即貯於養心殿的華滋堂或燕喜堂，該殿自清世宗起即爲清帝寢宮。經查其原收在「嵌螺鈿硬木匣」中，[171] 並於民國十四年（1925）八月二十八日下午由魏春泉（組長）、李宗侗（監視）、孫占魁（軍）、佟金德（警）等六人負責清點。[172] 原器無款，個人曾依據人物姿態、老虎造型與座石雕法，推測其出自於封氏第二代—封岐、封鎬或施天章之手，[173] 製作時間當在雍正朝或乾隆朝初期，因爲此時前述三人服務於內廷（「如意館」）。

（二）乾隆二年 陳祖章 雕橄欖核小舟（圖2）

呂二０六二補32 故雕182 院1971

高1.6公分 長3.4公分 寬1.4公分

---

170 北京故宮曾公布一件「莫紀成」雕製的「榴開百戲」，但在說明中未註明款識，2005年6月前往北京故宮問詢當初撰寫此則文物說明者—劉靜，方知其乃依據《活計檔》的記載推測之，但姓名誤植。見故宮博物院編，《故宮雕刻珍萃》，頁185，圖144。但在李久芳主編、劉靜副主編，《竹木牙角雕刻》（上海：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2001），頁218，未標示雕製者姓名，僅說明：據《活計檔》記載，其乃嘉慶十五年宮廷牙匠奉旨製作。此書乃楊新主編，《故宮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大系》之一。

171 清室善後委員會編，《故宮物品點查報告》（北京：線裝書局景印，2004），第三編第四冊，卷二，頁6-325，原清冊載此「嵌螺鈿硬木匣」「內盛玉石、瑪瑙、水晶、木根、琺瑯等小件頭，共四十七件，原應五十二件，缺五件，又冊頁一冊、小摺扇三把」。

172 同前書，第三編第四冊，頁6-428，記載負責點查人員。

173 嵇若昕，〈試論清前期宮廷與民間工藝的關係——從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兩件嘉定竹人的作品談起〉，頁93。

臺北故宮藏

作者選用一個橄欖核雕出一件核舟，舟上門窗具備，開闔自如，艙棚上雕刻席紋，舟上桅杆直立，旁備繩索與帆，艙內桌案上杯盤狼藉，東坡與二客坐於艙內，艙前童子三人，舟子一人，船尾舵手一人，舟上共計八人。舟底毫芒細刻「後赤壁賦」全文三百餘字，行書刻款：「乾隆丁巳五月，臣陳祖章恭製」。乾隆丁巳即乾隆二年，民國十三年溥儀出宮時收貯在養心殿華滋堂或燕喜堂的「紫檀多寶格提樑長方盒」中，[174] 或許因爲這件多寶格內所收貯的小文物有兩百餘件，民國十四年十月十九日下午至二十日共一天半，吳承仕（組長）、李柏榮（監視）、竇傳照（軍）、關承善（警）（以上四人於十九日下午負責）、梁錦漢（組長）、吳元凱（監視）、張自修（軍）、佟金德（警）（以上四人於二十日上午負責）、吳同遠（組長）、羅雍（監視）、丁允福（軍）（以上四人於二十日下午負責）等人負責清點時未曾發現這件小核舟，[175] 離開紫禁城後再度點查遂發現之，故其原點查號之分號加一「補」字。

陳祖章來自於廣東，於雍正朝時似乎不甚突出，但在此件核舟完成當年年底，蒙加薪成爲《活計檔》中有錢糧銀紀錄的匠役中每月所支錢糧銀最高者，不知與這件核舟之成做是否有關？

自明代以來蘇州一帶即一再出現擅長雕製核舟之匠役，清初江南承繼明朝遺緒，當地仍有擅長雕製核舟之匠役，[176] 嘉定封氏雖以刻竹著名，亦擅長果核雕刻，封錫祿供奉內廷時曾有人見他用桃核雕製核舟，舟底鐫刻兩行細字，乃蘇軾〈後赤壁賦〉中的兩句：「縱一葦之所如，凌萬頃之茫然」。[177] 陳祖章是來自廣東的牙匠，卻能雕製出如此精巧雅致的核舟，可見得自雍正七年進入內廷後，他在當時宮廷內盛行蘇州地區雕刻藝術的氛圍下，[178] 也不免受其影響，使得這件核舟成爲乾隆初期宮廷內「蘇州樣，廣州匠」[179] 的實例。

174 清室善後委員會編，《故宮物品點查報告》，第三編第四冊，卷二，頁6-410，原清冊載此多寶格長方盒維「硬木多寶箱」。

175 同前書，第三編第四冊，頁6-431，上、下午共十二人左右。

176 嵇若昕，〈果核雕刻藝術〉，《器物藝術叢談》（鹿港：左羊出版社，1991），頁35-44。

177 金元鈺，《竹人錄》，卷上，頁6-7，「封錫祿、封錫璋」條，金元鈺的按語。

178 嵇若昕，〈試論清前期宮廷與民間工藝的關係——從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兩件嘉定竹人的作品談起〉，文中個人以爲清世宗比較喜愛具有文人品味而作工精緻的雕刻品，清高宗因逐漸偏好廣東牙雕工藝的繁瑣、精巧等特色，內廷恭造的雕刻品遂在原有蘇州風格的基礎上，逐漸融入廣東地區風格。

（三）乾隆二年 施天章 雞血石赤壁圖未刻印（圖3）

天一二五九 故雜297 院2041

印面5.1 x 2.3公分 高8.0公分 重126公克

臺北故宮藏

作者利用雞血石質材血紅的部位巧雕蘇軾泛舟赤壁故實，以繪畫中斧劈皴之刀法巧雕出山石，陰刻水波紋，背面山壁間有一平臺，二士子對揖交談，較大片山壁上陰刻清高宗御製詩：「赤壁我曾識，巉巖今復遊。千山木葉落，十月夜登舟。寥寂吾良樂，風霜客不留。橫江一孤鶴，不與歲時留。」款識：「隱括蘇子瞻後赤壁賦即用賦字。長春居士。」長春居士乃清高宗的號。除御製詩與款識外，匠役署款：「乾隆丁巳孟冬月，臣施天章恭製。」孟冬月爲十月。依據原始「天」字品號，民國十三年溥儀出宮時收貯在乾清宮西暖閣，民國十四年二月十一日下午由王斧（組長）、顧大徵（監視）、蔣永盛（軍）、白桂亮（警）等十人負責清點，[180] 並名之爲「昌化石玩器」。[181]

傳世有施天章款識的作品多難確認出自其手，但是此印乃清宮舊藏，又貯於乾清宮，其款識值得信賴。然而，施天章的雕刻技藝承襲自封錫祿，擅長以竹子的地下莖圓雕人物，作品古雅渾厚，[182] 這件雞血石印的紋飾爲古代文人之雅言逸行，雕工繁瑣，不見封氏的雕刻風格。[183] 由於施天章的傳世作品甚鮮，這件石印雖然不是他最擅長的竹根人物，[184] 不過可作爲雍乾兩朝皇帝對於竹、木、牙、角雕刻文物品味轉變的輔證，也是從另一角度瞭解牙雕工藝「蘇州樣，廣州匠」的參考。

（四）乾隆三年 黃振效 雕象牙御船（圖4）

崑一六九61之28 故124406

高1.7cm 長5.2cm 寬1.5cm

北京故宮藏

179 屈大均，《廣東新語》，收於《筆記小說大觀》（臺北：新興出版社，1976），第24編第10冊，卷16，頁458，「錫鐵器」條。

180 清室善後委員會編，《故宮物品點查報告》，第一編第一冊，卷三，頁1-386。

181 同前書，第一編第一冊，頁1-149，原清冊載：「代（帶）袱」。

182 金元鈺，《竹人錄》，卷上，頁8，「施天章」條：其刻竹作品「古香古色，渾厚蒼深，駸駸乎三代鼎彝矣！」

183 嵇若昕，《明清竹刻藝術》，第四章第一節，〈一、封氏一門與施天章〉，頁64-67。

184 金元鈺，《竹人錄》，卷上，頁8。竹子之根乃其鬚根，一般所謂「竹根」實乃竹子的地下莖。

全器以小塊象牙鏤雕出一艘畫舫，船首雕出牌坊，其前立雕三人，一小僮蹲坐烹茶，一人似正進行洗滌工作，第三人手背於後立於牌坊前抬頭望向艙篷。牌坊後艙篷上七位船夫分成兩組合力安放船桿，艙篷編織紋歷歷如繪。十六扇窗戶或橫或直，開闔自如，船尾鏤雕回文護欄，船底安活動舵。船底一側細線陰刻填黑楷款：「乾隆戊午花月，小臣黃振效恭製。」乾隆戊午花月即乾隆三年二月。此器形制因與「康熙南巡圖」中御船相似，故名。[185]

來自廣東的黃振效於乾隆二年底進入「如意館」後，不久就完成這件雕象牙畫舫，其窗戶雕刻方式與前述陳祖章所雕橄欖核舟相似，但雅緻稍遜。黃振效運用其擅長的廣東地區精細的象牙雕刻風格，模仿蘇州地區匠役擅長的核舟雕製工藝，雕製出這件畫舫，或許因此得以留下了匠役名款。依據其進入內廷時間，這件象牙御船或是一件「試手」[186]之作。但是此件文物款字細弱，鏤雕技藝雖稱精巧，但尚稱不上「鬼斧神工之作」，[187]故長久以來皆未曾引起學界注意。

依據這件文物原典查號以「崑」字爲首可知，溥儀出宮時收貯於內右門內、養心殿南方的南庫，崑一六九號是一個硬木櫃，[188]分號61則是收貯於硬木櫃中的一個金漆盒，[189]這件雕象牙御船乃金漆盒中的第28號文物，當年得清點帳冊僅記錄至金漆盒，盒內文物似未詳記。民國十四年七月七日下午由吳經明（組長）、譚元（監視）、王得功（軍）、郝秉麟（警）等五人共同負責清點。[190]

（五）乾隆三年 黃振效 雕象牙山水人物筆筒（圖5）

故124255

高12cm 徑9.7cm

北京故宮藏

從其舊貼號籤形式看來，此件文物原非置於紫禁城內，與臺北故宮收藏之原國立中央博物院文物舊號籤相似，故此件文物原爲北平古物陳列所收藏品，此件

185 李久芳主編、劉靜副主編，《竹木牙角雕刻》，頁209。

186 初入造辦處的匠役，爲了解其手藝高低，多需試做一件活計呈核，《活計檔》中往往稱之爲「試手」，例如《活計檔》，乾隆二十年十一月初三日，〈匣裱作〉，載：太監常寧交來「雕紫檀木葫蘆盒一件，係新到廣木匠李庚『試手』成做」。

187 李久芳主編、劉靜副主編，《竹木牙角雕刻》，劉靜認爲「此作品……堪稱鬼斧神工之作」。

188 清室善後委員會編，《故宮物品點查報告》，第三編第二冊，頁6-47。

189 同前書，頁6-50。

190 同前書，頁6-422。

象牙筆筒可能移自熱河行宮或奉天行宮，[191] 曾於民國二十七年（1938）由留在北平的工作人員負責復查。

全器高浮雕山水人物，一面有五漁人圍茗，其中三人戴笠，另二人將其笠置於地，人物鬚、髮、眼皆染色，山水紋飾作繪畫中的北宗風格，有松樹與柳樹；另一面松樹下作一漁舟，右方舟尾男主人正掌舵，舟首雕一婦人爲小孩沐浴，衣服曬於旁，婦人頭髮染深藍色，舟之前方圍茗五漁子旁之童子頭髮染淡黑色，近口緣一片山壁上陰刻楷書填黑清高宗詩文：「網得魚蝦足酒錢，醉來蓑笠伴身眠。漫言泛宅曾無定，一曲漁歌傲葛天。」款：「乾隆御題」，朱文篆印兩方，分別爲「宸」、「翰」字。圍茗五人之左下方山壁上作者陰刻楷書填黑款：「乾隆戊午長至月，小臣黃振效恭製」。乾隆戊午乃乾隆三年，長至月即夏至之月，亦即五月。原器應有木座，已佚，今遺留膠痕。

全器山水構圖完整，紋飾連貫一氣，未強分起訖，並藉著山壁留白處陰刻清高宗的詩文與雕刻者款識，全然嘉定地區竹刻藝術風格。身爲廣東牙匠的黃振效，卻雕製出這件紋飾具有蘇州地區風格的筆筒，故而近人朱家溍曾認爲他師承嘉定封氏。[192]

黃振效進入「如意館」後，第二年二月與五月分別完成前述御船與這件作品，但是這兩件作品雕工皆稱不上精緻，與黃振效其他有款識作品不可同日而語（見下文第9、10、11、14號作品）。他與蕭漢振、李裔唐、楊維占四人同時進京，初議得的薪資不如蕭漢振，但是不久就受到重視，翌年四月獲得雙倍以上的加薪，其每月錢糧銀成爲蕭漢振的兩倍；乾隆八年得病，第二年被送回籍調養。

朱家溍認爲這件作品「可能是他（黃振效）初到造辦處呈覽供審查是否合格的作品」，並且以爲他「雖是廣東人，但他的作品卻不是廣東牙雕的風格」。[193] 其實若仔細審閱其他具黃振效款識之作品，全是廣東牙雕風格，除了前述雕象牙御船外，成做時間都較此件雕象牙筆筒晚，故這件雕象牙筆筒與前述雕象牙御船或皆是他初入內廷（「如意館」），在當時宮廷雕刻風格（尤其是象牙雕刻）充滿

191 關於古物陳列所之設置歷史、典藏來源等，可參閱：
譚旦冏，《中央博物院廿五年之經過》（臺北：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1960），頁38-39。
段勇，〈古物陳列所的興衰及其歷史地位述評〉，《故宮博物院院刊》，2004年第5期，頁15-39。

192 朱家溍，〈九五 象牙雕漁樂圖筆筒 清〉，朱家溍、王世襄主編，《中國美術全集・工藝美術編11・竹木牙角器》（北京：文物出版社，1987），〈圖版說明〉，頁31。

193 同前註。

蘇州地區藝術風格的氛圍下，仿效爲之的作品。或許並未得到清高宗的賞識，雕象牙筆筒未被留在紫禁城內。

（六）乾隆三年 蕭漢振 雕象牙透花活紋連鏈小圓盒（圖6）

呂二０三三11 故雕260 院1948

盒高1.8公分 徑2.2公分

臺北故宮藏

全器選用一小塊象牙分剖、雕刻而成，器身與器蓋的鏤空花紋間勾連靈活，可上下活動。器內底坐一小犬，一長鏈與蓋內相連，另三小鏈與長鏈相連，鏈端分雕一犬、一猴及一鏤空蒲蘆。器底陰刻塡黑楷款：「乾隆戊午季夏，小臣蕭漢振恭製。」季夏即六月。此件象牙小圓盒原爲「戧金描漆龍鳳箱」（多寶格）中的一件小珍玩，溥儀出宮時收貯於養心殿華滋堂或燕喜堂，民國十四年九月二十八日下午由王斧（組長）、周承麟（監視）、王心田（軍）、佟金德（警）等五人負責清點。[194] 點查時記載此多寶格名：「嵌牙木盒」，雕象牙小圓盒名：「雕透花象牙小盒」。[195]

蕭漢振於乾隆二年底以「好手牙匠」身份進入內廷（「如意館」），並以技藝出衆獲得同時四位牙匠中薪資最高者。翌年他完成這件作品，比前一件黃振效所雕製的筆筒晚一個月左右，但其器壁與蓋面細緻的鏤空紋飾間勾連靈活而可上下活動，是上乘的「活紋」作品。

依據其完成時間，這件作品與前一件黃振效的作品相仿，或也是一件匠役初入「如意館」「試手」之作。

（七）乾隆三年 楊維占 雕象牙群仙圖小插屏（圖7）

呂一九八之二 故雕157 院2084

高9.8公分 寬4.1-4.4公分 厚0.3公分 （連木座）通高13.1公分

臺北故宮藏

全器形制呈一段竹節形狀，器背以對角式構圖淺浮雕六子放風箏圖，紋飾偏向右下角，風箏高掛於左上方；正面高浮雕十八羅漢渡江圖，每一羅漢各騎一動

194 清室善後委員會編，《故宮物品點查報告》，第三編第四冊，頁6-430。

195 同前書，第三編第四冊，卷二，頁6-398，原清冊載：「內象牙練（鏈）一付」。

物，有龍、龜、獅、鹿、牛與異獸，最上方有一羅漢斜臥毯上。左側竹肉部位下方陰刻填黑細小楷款：「乾隆戊午初秋，小臣楊維占恭製。」初秋乃七月，故其完成時間比前一件略晚。器之正面四隅雕製出四足，故可置於書案做臂擱，此時器背反變爲正面。

從原始品號可知，民國十三年溥儀出宮時這件小插屏收貯於養心殿，民國十四年七月十六日上午由俞同奎（組長）、王衡桂（監視）、李錫明（軍）、何恕（警）等六人負責清點，[196] 原名：「象牙刻山水竹節小屏」。[197]

這件小插屏完成時間乃接續在前述黃振效、蕭漢振所做之後，或也是楊維占「試手」之作。楊維占與蕭漢振同時進京，翌年初秋完成這件作品，其紋飾精緻，款識細小，但是相較於黃振效所雕製尺寸接近之小插屏（見第11號作品），其精緻度稍遜。

（八）乾隆三年 封岐 雕象牙山水人物小景（圖8）

呂一二四 故雕156 院2084

高6.8公分 長8.6公分

臺北故宮藏

全器取象牙一塊，雕製出叢山峻嶺，曲徑小橋，亭臺樓閣，一船三鶴，遊人十六，或坐，或立，或垂釣，或弈棋。器背山壁上陰刻填黑楷款：「乾隆三年歲次戊午冬日，小臣封岐恭製。」這件作品完成時間又比前一件稍晚，溥儀出宮時亦收貯於養心殿，民國十四年七月十四日下午吳經明（組長）、彭祖復（監視）、賈順昌（軍）、白貴亮（警）等七人負責清點，[198] 原名：「象牙山水人物」。[199]

封岐雕刻技藝得自家傳，嘉定封氏以「竹根人物」最受推崇，但也擅長果核雕刻，因此在牙材上從事類似這件山水小景的細微雕刻，當然勝任愉快。「封氏家法專以奇峭生新爲主」，[200] 封岐秉承家法，追求新奇，或觀察到同在「如意館」當差的兩位廣東牙匠—蕭漢振、楊維占，分別用整塊象牙雕製出透花連鏈活紋圓

196 清室善後委員會編，《故宮物品點查報告》，第三編第四冊，頁6-427。

197 同前書，第三編第四冊，卷一，頁6-249，此件與本文第10號文物同時清點，故原清冊載：「邊有乾隆款、一黃振效製、一楊維占製」。

198 同前書，第三編第四冊，頁6-427。

199 同前書，第三編第四冊，卷一，頁6-246，此件與本文第８號文物同時清點，原清冊載：「帶玻璃罩」。

200 金元鈺，《竹人錄》，卷上，頁8，「施天章」條，金元鈺的按語。

盒與群仙圖小插屏，一件玲瓏活動，一件細微精緻，遂因此設計、雕製出這件具體而微的山水人物小景，以迎合清高宗的品味。

（九）乾隆四年 黃振效 雕象牙山水人物小景（圖9）

呂一二五 故雕155 院2084
高4.6公分 長8.8公分 寬7.2公分
臺北故宮藏

全器以一塊象牙雕成立體山水人物小景，山勢陡峭，亭臺樓閣、小橋流水、茂密樹叢錯落其間，另有小舟九，或泊或泛；人物三十四，或坐於樓閣內，或立於山石汀渚，另有一組人在水邊高坡上團坐煮茗。沿著水岸，蘆荻叢生。山石背面陰刻填黑楷書款識：「乾隆己未花月，小臣黃振效恭製。」乾隆己未花月乃乾隆四年二月，溥儀出宮時收貯在養心殿，當年清點時本件與前述第7號文物同時由同一組工作人員負責。[201]

若將這件雕象牙作品與前一件封岐所雕製的山水人物小景比較，雖然紋飾題材都是山水人物，也都是將兩度空間的山水畫，具體而微地以三度空間表現出來，然就象牙雕刻工藝而言，黃振效雕製之山水人物小景，其精緻與繁瑣遠勝封岐所雕製者。黃振效運用己身的象牙精鏤細刻技藝表現出具蘇州地區藝術風格的作品，此時他已在內廷（「如意館」）服務了一年多，或能充分體會清高宗的品味，不知是否即因爲這件作品呈覽後令清高宗相當滿意，再加上未完成的「雕象牙透花長方套盒」的製作（見下一件第10號文物），遂於這件作品完成兩個月後的四月下旬，獲得大幅度加薪之獎勵，每月錢糧銀由三兩增加爲八兩。

（十）乾隆四年 黃振效 雕象牙透花長方套盒（圖10）（共十一件）

呂二０五八6之八 故雕119-129 院1959
最大盒長4.1公分 寬2.8公分 高1.7公分
臺北故宮藏

全器共十一個象牙盒，其中大小形狀不同的十個小盒，皆需裝入最大盒中，十個小盒或附果盤，或連鏈附動物、瓜果，或僅連鏈而以鏤空葫蘆形小牙飾、磬形小牙飾連接，形形色色，不一而足，其中有數個小盒之蓋面、器身飾鏤空活

201 清室善後委員會編，《故宮物品點查報告》，第三編第四冊，卷一，頁6-246與頁6-427

紋，實可謂集精鏤細刻之極致。最大盒器身底面陰刻填黑楷款：「乾隆己未巧月，小臣黃振效恭製。」乃黃振效在乾隆四年七月完成的作品，原爲「『集瓊藻』多寶格」中的文玩之一，溥儀出宮時這件多寶格收貯在養心殿華滋堂或燕喜堂，原帳冊稱此多寶格爲「嵌牙硬木匣」，而此雕象牙套盒原名「仙工雕牙盒」，[202] 民國十四年十月十九日上午由俞同奎（組長）、張煦（監視）、侯文有（軍）、李文全（警）等七人負責清點。[203]

這種連鏈、活紋小盒（尤其是套盒）乃廣東牙匠的絕活，由民國初期的點查報告清冊所載名稱可知此類工藝屬於象牙「仙工」，海峽兩岸的故宮都不乏這類藏品，其中以黃振效所雕製的這件套盒最精緻。從其繁瑣、精緻的紋飾而言，黃振效應花費了相當時日，作品完成前三個月左右他已蒙加薪之獎勵，此時這件套盒應正雕製中，其蒙加薪之獎勵或與這件套盒之成做亦有關。

（十一）乾隆四年 黃振效 雕象牙蘭亭脩禊小插屏（圖11）

呂一九八之一 故雕156 院2084

高9.2公分 寬3.3-3.6公分 厚0.2公分 連木座高12.7公分

臺北故宮藏

全器形制呈一段竹節形狀，器背採對角式構圖，淺浮雕六鳧嬉游於蘆荻水草間，紋飾幾乎全在右下方半角；正面高浮雕書聖王羲之蘭亭脩禊的故實，數十人物或流觴，或烹茶，或遠眺，或低吟，山林亭石，各盡其妙。左側竹肉部位之下方陰刻填黑細小楷款：「乾隆己未季冬，小臣黃振效恭製。」故是黃振效於乾隆四年十二月完成的作品，器之正面四隅雕製出四足，故可置於書案做臂擱，此時器背倒成爲正面。依其點查號可知，溥儀出宮時收貯在養心殿，當年與前述第7號文物同時由同一組工作人員負責清點。[204]

這件作品與前述第7號楊維占所雕製的小插屏形制相近，尺寸也差不多，但是紋飾題材乃古代文人的雅言逸行，雕工亦較楊維占所雕製者繁瑣，一方面呈現了黃振效象牙精鏤細刻的技藝，另一方面也展現出他融合蘇州地區風格的特色。

黃振效於乾隆三年二月與五月分別完成「雕象牙御船」與「雕象牙山水人物

202 同前書，第三編第四冊，卷二，頁6-408至頁6-409，原清冊載：「內子盒十，貯牙器，以上四件一屜，空二格」。

203 同前書，第三編第四冊，卷二，頁6-431。

204 同前書，第三編第四冊，頁6-249與6-427。

筆筒」後，或感覺到所受到的重視稍遜於同時進入「如意館」的蕭漢振，遂發憤圖強，戮力於在廣東地區牙雕工藝中融入蘇州地區藝術風格，遂於乾隆四年連續完成「雕象牙山水小景」（二月）、「雕象牙透花長方套盒（十一件）」（七月）、「雕象牙蘭亭脩禊小插屏」（十二月），卻也成爲牙雕工藝「蘇州樣，廣州匠」的實例。

（十二）乾隆六年 楊維占 雕沈香木香山九老（圖12）

天一二七八 故雕247 院1622

寬9公分 高18公分

臺北故宮藏

全器以唐代詩人白居易隱居洛陽香山時，邀九位老人會聚吟詩之故實爲題，雕刻者利用一整塊香木雕斫而成，峰壁巍聳，刀斧痕歷歷可見，頗具繪畫中「斧劈皴」意，峰下巖間，九老分成三組：一老背對觀者而立，他的左手背於身後，右手高舉，正提筆於巖壁題寫詩句，二老倚石立於旁觀看，石上置硯；觀看題壁的二老身後有五老圍坐於一矮几前，或言談，或觀賞題壁老者，几上放置一套茶具；山壁左側另有二老（其一爲老僧）倚石言談。題壁老人的右下方有二童子烹茶於一隅；巖壁上方陰刻填紅篆書引首印：「中和」，並陰刻填藍楷書清高宗御題詩文：「風流少傅十年聞，結社香山共往還。漫道滄桑多變幻，試看常住是香山。」款：「御題」，填紅篆印：「惟精惟一」與「乾隆宸翰」。全器左側下方陰刻楷款：「乾隆辛酉年，小臣楊維占恭製」。乾隆辛酉年是乾隆六年，這首詩也收錄在清高宗《御製詩》初集，詩題是：「題 刻畫伽南香山九老圖」，並記載此詩乃乾隆六年收錄入詩集。[205] 在臺北故宮的舊帳冊中所錄這件陳設器之器名爲「沈香木香山九老」，溥儀出宮時收貯於乾清宮西暖閣，民國十四年二月十三日上午由王如璋（組長）、高魯（監視）、吳天錫（軍）、白桂亮（警）等八人負責清點，[206] 當時僅名之爲「香山九老」。[207]

楊維占於乾隆二年底進宮，第二年初被核定薪資並不突出，但於乾隆四年四月下旬與黃振效同蒙加薪，翌年二月初奉命雕製蜜蠟暖手。乾隆六年十一月初十

205 清高宗撰，《清高宗御製詩文全集（二）・御製詩初集》（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75），卷七，頁26。

206 清室善後委員會編，《故宮物品點查報告》，第一編第一冊，卷三，頁1-386。

207 同前書，第一編第一冊，卷三，頁1-150，原清冊載：「帶錦包、錦匣各一」。

日楊維占曾奉命依據兩塊伽南香木的形狀酌量設計圖樣，呈覽核准後再做。此外，《活計檔》中乾隆七年正月初四日檔冊中記載清高宗傳旨將一件「沈香九老山子」收入乾清宮的頭等作品之列。[208] 若從木質、色澤與香味考量，這件香山九老木雕作品與舊藏清宮其他伽南香木接近，因此若乾隆七年正月初四日收入乾清宮的「沈香九老山子」即此件文物，則楊維占從奉命設計到雕製完成這件作品所用時間不足兩個月，呈覽後受到清高宗的讚賞，將其列爲乾清宮頭等文物。或許從此開始，至溥儀出宮爲止，這件文物在乾清宮中陳設了近一百八十二年。

從前述第7號楊維占的作品—雕象牙群仙圖小插屏看來，這位來自廣東的牙匠擅長象牙的精鏤細刻，但是這件「雕沈香木香山九老」並非精雕細琢的作品，反而顯露斧鑿刀痕，紋飾題材也具有蘇州地區藝術風格，因此也是一件「蘇州樣，廣州匠」的實例。此外亦可知，進入「如意館」後的楊維占也曾在內廷原來的藝術氛圍中成做迎合皇帝品味的作品。

（十三）陳祖章、顧彭年、常存、蕭漢振、陳觀泉　雕象牙月曼清遊冊（圖13之1~12）

成二四〇15 古物館留平復查號：成二四五15 故124735~124746
長391公分 寬32.9公分 厚3.2公分
北京故宮藏

全套有十二冊，[209] 左圖右史式，乃根據當時宮廷畫家陳枚的「月曼清遊（冊）」爲祖本，由陳祖章、顧彭年、常存、蕭漢振、陳觀泉五位牙匠雕刻而成。每冊左圖紋飾酌採西洋單點透視法構圖，有象牙、玉石、螺鈿、玳瑁、犀角等，以象牙爲主，其中數葉又以玻璃作池塘，玻璃下置彩繪紙本（？）金魚、砂石；象牙仕女、屋牆、廊柱、階梯等有較大片平滑部分皆曾經仔細打磨，但象牙花葉、藤竹紋飾則顯得繁瑣；每一位仕女耳部皆穿環，乃細金屬絲穿成，點翠、米珠爲飾，髮簪以點翠飾於象牙片上。

每冊右葉皆有一篇清高宗詩文，乃以大片螺鈿浮雕文字、印章，塗石青爲地色，印面朱文者乃陰刻文字後於筆畫內填紅彩，白文者浮雕文字，地填紅彩。[210]

208《活計檔》，乾隆七年正月初四日，〈匣作〉。

209 2003年6月前往申請提件研究時，第一冊（正月）送至美國芝加哥展出，故從第二冊（二月）上手目驗，據工作人員告知：此套文物正葉與副葉皆覆罩玻璃，乃原清宮之物，玻璃甚薄（厚2mm以內），原皆脫落，於五〇年代重修。

依據原點查號爲「成」字，民國十三年溥儀出宮時這套雕象牙冊頁收貯於齋宮，民國十四年四月十七日下午徐協貞（組長）、李時品（監視）、朱德全（軍）、溥祥（警）等七人負責清點時，[211] 僅登錄：「月曼清游，四匣十二冊，內每冊雕象牙人物及螺鈿御題字」。[212] 每冊右葉清高宗詩文皆收入其詩文集中，詩題爲「題十二月人物畫冊」。[213]

民國二十四年（1935）的《故宮周刊》曾連續刊載這套雕象牙冊頁，[214] 三年前北京故宮再度發表全套冊頁，[215] 其中「十月」與「十一月」景的次序與原作裝幀次序和清高宗詩集內所列次序不同，今依原作與清高宗詩集所敘詩文月份次序並引用北京故宮近年之訂名，分別是第一冊（正月）是寒夜尋梅圖；第二冊（二月）是閑亭對弈圖；第三冊（三月）是楊柳鞦韆圖；第四冊（四月）是韶華鬥麗圖；第五冊（五月）是水閣梳妝圖；第六冊（六月）柳塘採蓮圖；第七冊（七月）是桐蔭乞巧圖；第八冊（八月）是瓊臺賞月圖；第九冊（九月）是重陽觀菊圖；第十冊（十月）[216] 是圍爐博古圖；第十一冊（十一月）[217] 是文閣刺繡圖；第十二冊（十二月）是踏雪尋梅圖。

在最後一冊左葉右下方的象牙製圍牆上陰刻楷書填藍款：「小臣陳祖章、顧彭年、常存、蕭漢振、陳觀泉恭製」，每一個字大約0.2-0.3cm。

這套冊頁被列爲一級品，但是款識中並沒有留下年款。臺北故宮收藏兩開冷枚所畫的冊頁，所繪就是「月曼清遊（冊）」中的兩開，細審後可知與「雕象牙月曼清遊冊」正月與二月的景致與構圖皆相似，這兩開冊頁目前爲「畫幅集冊」

210 關於此十二開雕象牙冊頁之詳細內容請參閱拙文，〈宮廷牙匠與畫家的對話——「月曼清遊」之圖繪與雕刻〉，《故宮文物月刊》，第23卷第4期（總268，2005年7月），頁36-50。

211 清室善後委員會編，《故宮物品點查報告》，第二編第二冊，頁2-468。

212 同前書，第二編第二冊，卷一，頁2-459。

213 清高宗，《御製詩初集》，收於《清高宗御製詩文全集》，卷七，頁20至23，每首詩都標明月份。

214《故宮周刊》（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81），第416、425、433期（1935年1月至3月）、第442期（1935年4月）、第450、459期（1935年5、6月）、第468期（1935年7月）、第472期（1935年8月）、第477期（1935年9月）、第481期（1935年10月）、第485期（1935年11月）、第490期（1935年12月），皆在第一版。

215 故宮博物院編，《故宮雕刻珍萃》，頁193-215。

216《故宮周刊》，第485期（原1935年11月2日）第1版作「十一月景」。

故宮博物院編，《故宮雕刻珍萃》，頁212-213，亦將此冊列爲十一月景。

但是雕象牙冊頁右葉詩文收錄在清高宗《御製詩初集》，卷七，頁23，後者標明爲「十月」，原作也裝幀爲十月之冊。

217《故宮周刊》，第481期（原1935年10月5日）第1版即作「十月景」。

第廿四開與廿五開，兩開都有楷書「臣冷枚恭畫」款。[218]（圖14、15）《活計檔》中有關冷枚的檔案最晚者乃乾隆七年八月二十七日他領取清高宗所賞賜的三十兩銀之記載，[219]或可作爲此兩開冊頁繪製時間之參考。

至於陳枚所畫的「月曼清遊（冊）」，《石渠寶笈續編》曾著錄[220]，目前藏於北京故宮，[221]每開畫的對幅有梁詩正題的行書七言詩，在第十二月景致畫幅左下繳有畫家楷書署款：「臣陳枚恭畫」，其對幅詩文後有「乾隆歲在戊午秋九月朔，臣梁詩正敬題」，乾隆戊午年即乾隆三年。

陳枚所畫「月曼清遊（冊）」詩文乃梁詩正所題，「雕象牙月曼清遊（冊）」每開右葉卻是清高宗御製詩，後者收錄於清高宗《御製詩初集》第七卷中，此卷卷首標示爲「辛酉三」，也就是乾隆六年將此套詩收錄入清高宗詩文集中。當時收錄清高宗詩文時，有成詩數年後方收錄的情形。

總之，這套「雕象牙月曼清遊（冊）」應於乾隆四年至六年間在內廷（「如意館」）進行雕製，若再依楊伯達所述，乃於乾隆五年二月二十五日開始成做，乾隆六年秋蕭漢振告假前完成。[222]

經仔細比對陳枚所繪十二開冊頁、冷枚的兩開冊頁，以及陳祖章等人所雕製的「月曼清游（冊）」，經比對後可知，雕象牙冊頁之二月與三月紋飾景致正好與陳枚畫冊者互換，雕象牙冊頁之十月與十一月紋飾景致亦與陳枚畫冊者互換，陳枚所畫這四開之題旨與梁詩正的詩文吻合，其二月「楊柳蕩鞦」圖之題跋第一句是「東風二月拂人和」，十月「文窗刺繡」圖之題跋有「十月微霜氣漸嚴」句。

故宮博物院編，《故宮雕刻珍萃》，頁210-211，亦將此冊列爲十月景。

但是雕象牙冊頁右葉詩文收錄在清高宗《御製詩初集》卷七，頁二十三中，並標明爲「十一月」，原作也裝幀成十一月之冊。

218 品號：成一七六18，點查號：故畫甲03.11.01279。

219 《活計檔》，乾隆七年八月二十三日，〈記事錄〉。

220 國立故宮博物院編印，《石渠寶笈續編》（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71），頁4121-4122，此套冊頁屬於「繪事羅珍」十八套冊頁中的一套。

221 此套冊頁於2003年曾選入「大清王朝北京故宮盛代菁華展」在臺灣展出，圖版見中華收藏家協會編輯，《大清王朝北京故宮盛代菁華展》（臺北：藝聯國際出版社，2003），頁90-95，書中所印原畫十二開冊頁次序未依正月至十二月景致排列。

222 關於此套雕象牙冊頁製作時間，近人朱家溍與楊伯達皆曾討論，見朱家溍，〈一〇四 象牙雕月曼清遊冊 清〉，收於朱家溍、王世襄主編，《中國美術全集・工藝美術編11・竹木牙角器》，〈圖版說明〉，頁34；與楊伯達，〈從清宮舊藏十八世紀廣東貢品管窺廣東工藝的特點與地位—爲《清代廣東貢品展覽》而作〉，《清代廣東貢品》，頁27-28；至於詳細論述見拙文，〈宮廷牙匠與畫家的對話——「月曼清遊」之圖繪與雕刻〉。

因此，雕象牙冊頁隨著清高宗之詩句，共有四開紋飾景致與陳枚畫冊者不同。

若比較三者之「寒夜尋（探）梅」與「閑（閒）亭對弈」二圖，冷枚所畫者與陳枚所畫者較接近，陳祖章等人因爲所用材料爲象牙、玉石等，雖然參酌了畫家的稿樣，但是在運用原紋飾母題時曾加以重組、修正與簡化，以配合材料之限制。

（十四）乾隆七年 黃振效 雕象牙雲龍紋火鐮盒（圖16）

崑二四二62之五 故12437

長8cm 寬7.4cm

北京故宮藏

高浮雕雲龍紋，蓋與身每面四龍，二大二小，蓋側壁各浮雕一行龍，故全器共有龍十八尾；器身側壁各浮雕一鳳。器身兩側壁鳳紋上方分別陰刻雙行楷書塡黑：「乾隆壬戌」與「振效恭製」款識。乾隆壬戌即乾隆七年。

器內貯一繡荷包，有袋二，一貯隕石二，一貯金柄鐵器一；荷包外綉米珠壽字，正、背各一字。器之上下穿有珊瑚荷葉式鈕，以起扣合、固定之用。

這件火鐮盒被列爲一級品，其浮雕紋飾精細高聳。根據《活計檔》的記載，乾隆六年五月黃振效曾奉命照內廷交出的一件鰍角帶頭的「大意」另做一件，第二年五月又受命照內廷交出的香袋款式做兩件雕象牙鏤空香囊，下個月又奉命爲一件火鐮包（盒）用鰍角做罩，次月再傳旨命他將鰍角罩套配做成火鐮包，九月則奉命成做象牙合符。黃振效這件完成於乾隆七年的雕象牙火鐮包（盒）與前述檔案記載不完全一致，或乃一件檔案失記的活計！

這件象牙雕刻品是傳世有黃振效款識之文物中，雕製時間最晚的一件，第二年（乾隆八年）他便得病，休養年餘仍不見起色，遂於乾隆九年初送回家鄉，此後未見他返回京城當差的紀錄。

依據這件文物原典查號以「崑」字爲首可知，溥儀出宮時收貯於內右門內、養心殿南方的南庫，民國十四年七月三十日上午由湯鐵樵（組長）、歐陽溥存（監視）、李錫明（軍）、何恕（警）等七人共同負責清點，[223] 當時的崑二四二號僅記載是一個「木箱」，箱「內盛小把刀多柄，未計數；瓷料小鼻煙壺及皮葫蘆

223 清室善後委員會編，《故宮物品點查報告》，第三編第二冊，頁6-423。

等件，未計數。此箱加釘帖（貼）封，件數未計」，[224] 在「件數未計」的文物中應有這件雕象牙火鐮盒。

（十五）乾隆二十八年 李爵祿 雕象牙鏤空活紋套盒（共十九件）（圖17）

歲四一四8 故124517附

最大盒長約5.4cm 寬約4.5cm

北京故宮藏

大盒內收貯十八個尺寸、形式不同之小盒，小盒內或連鏈，鏈端繫花果、動物（犬、猴等），或貯單獨之瓜果、花籃等，大、小盒皆雕刻鏤空花卉等紋飾，大盒蓋面飾連續活紋，有一小盒器身與蓋面皆飾活紋。大盒有傷缺，小盒局部亦有傷缺。器底正中央直向陰刻單行楷書填黑款：「乾隆癸未季春，小臣李爵祿恭製」。乾隆癸未即乾隆二十八年（1763），季春應爲三月。

李爵祿於乾隆二十三年秋進入宮廷服務，這套盒是他進宮將近五年後完成的作品，若與本文第10號黃振效所成做之套盒相比，雖然盒數較多（李爵祿所雕製者共十九件，黃振效所雕製者僅十一件），但是最大盒尺寸大多了，雕工不如黃振效雕製者精細。

依據其原點查號「歲」字，這套象牙鏤空活紋套盒於民國十三年溥儀出宮時收貯於永和宮，民國十四年三月二十四日上午吳承湜（組長）、俞澤箴（監視）、王得功（軍）、章國華（警）等九人負責清點時[225] 裝在一「玻璃匣」中，且登錄爲「雕刻象牙盒（內盛小雕牙盒無數，帶牙座，蓋原破）」，[226] 未曾附記其款識，或當時匆忙清點，並未發現款識。

（十六）乾隆二十八年 黃兆 雕象牙十八羅漢小插屏（圖18）

長9.7公分

原香港私人藏[227]

---

224 同前書，第三編第二冊，卷二，頁6-88至6-89。

225 同前書，第二編第三冊，頁3-418。

226 同前書，第二編第三冊，卷二，頁3-233。

227 Susan Ribeiro ed. *Arts from the Scholar's Studio* (Hong Kong: the Oriental Ceramic society of Hong Kong and the Fung Ping Shan Museum, 1986), pp. 128-129.該書中文書名：《文玩萃珍》。

這件文物正面與器背的紋飾與前述第6號楊維占於乾隆三年所雕製的「雕象牙群仙圖小插屏」之正、背紋飾完全相同，器背亦呈一段竹節之形，以對角式構圖淺浮雕六子放風箏圖，紋飾偏向右下角，風箏高掛於左上方；正面高浮雕十八羅漢渡江圖，每一羅漢各騎一動物，有龍、龜、獅、鹿、牛與異獸，最上方有一羅漢斜臥毯上；全器之正面四隅雕製出四足，故可置於書案做臂擱，此時器背反成爲正面。左側竹肉部位下方陰刻填黑細小楷款：「乾隆癸未仲秋，小臣黃兆恭製。」故此件文物完成於乾隆二十八年八月。

從《活計檔》的記載可知：清高宗常常傳旨要求造辦處匠役依據所交出的文物，或照樣成做，或依所交文物稍加修改後仿製，乾隆二十七年（1762）夏，他曾命太監交出一件當時收貯在養心殿東暖閣「瑯玕聚」多寶格中的象牙臂擱，「傳旨著黃兆照樣做一件」。[228] 前述第7號楊維占所雕製小插屏原亦收貯在養心殿，或即檔案所載交給黃兆做樣的臂擱？

黃兆在內廷（「如意館」）服務近半世紀，除了擅長雕刻外，鑲嵌與設計也相當拿手，目前所知有其名款的文物僅此一件，可是其器形與紋飾構圖與同鄉前輩楊維占的作品之一幾乎完全相同，無法充分顯現他的多才多藝。

五、結　　語

耙梳了雍、乾、嘉三朝的《活計檔》並參酌其他資料後可知，康熙、雍正、乾隆與嘉慶四朝曾進入紫禁城成爲宮廷牙匠者，至少有封錫祿、封錫璋、吳珩、李懋德、封岐、封鎬、朱栻、施天章、陳祖章、陳觀泉、屠魁勝、葉鼎新、顧繼臣、陸曙明、蕭漢振、李裔唐、黃振效、楊維占、顧彭年、司徒勝、常存、四兒、德壽、張炳文、王裕璽、王喜慶、黃兆、李爵祿、楊有慶、楊秀、莫成紀、陳琛等三十二人。其中李懋德、常存、四兒與張炳文四人應是北匠，其餘或皆屬南匠。在此三十二位牙匠中，曾於乾隆元年至十年先後在紫禁城服務的牙匠有十三人之多，嗣後逐漸減少。至乾隆五十五年六月，一度僅剩一位牙匠當差，雖然此年九月新增一位牙匠，也僅是兩位牙匠同時在內廷（「如意館」）服務。降及嘉慶朝，雖然曾經有三位牙匠同時當差的情形，大多時間仍僅有兩位牙匠在「如意館」中服務。

228 《活計檔》，乾隆二十七年七月二十日，〈如意館〉。

內務府造辦處所謂「牙匠」，雖然多是擅長象牙雕刻之匠役，但是部分技藝精湛的鑲嵌匠役也曾以「牙匠」身份在內廷（「如意館」）服務，例如來自江南的王裕璽與王喜慶父子，以及身爲北匠的常存、張炳文。盛清時期宮廷內牙匠在雕刻工藝方面並不僅從事象牙雕製的工作，亦包含其他質材，諸如竹、木、角（犀角、牛角、鰍角等）、果核、琥珀（含蜜蠟）等等，個別擅長牙雕工藝的牙匠還能從事鬃漆、鑲嵌活計，前者有來自江蘇嘉定的封岐，後者有來自廣東的黃兆、楊有慶、楊秀等人。雖然如此，基本上宮廷牙匠仍以象牙雕刻爲主業，康雍兩朝的牙匠都在牙作當差，從乾隆初期開始，技藝精湛的牙匠隸屬於「如意館」，若無特出牙雕技藝的牙匠僅在牙作當差，遂產生等差之別。乾隆二十年三月牙作歸併入金玉作，有牙匠身份的匠役都在「如意館」服務，其在宮廷匠役中的地位比較尊崇。

十八世紀初期（康熙朝晚期與雍正朝）宮廷牙匠多來自江南地區，乾隆五年左右逐漸改變，來自廣東的牙匠漸漸取代了來自江南的牙匠，乾隆十年以後，宮廷內的牙匠（尤其是隸屬於「如意館」的牙匠）除了來自江南的顧彭年、王裕璽及北匠常存、四兒與德壽外，其餘全是來自廣東的牙匠。《活計檔》所載嘉慶朝宮廷牙匠有楊秀、莫成紀與陳琛三人，應皆來自廣東外，其中以楊秀最重要，可作爲當時內廷（「如意館」）擅長廣東牙雕工藝的代表人物。

在雍正朝《活計檔》中未覓得稱爲「仙工」的檔案，但是乾隆元年即一再出現有關「仙工」活計的紀錄，[229] 顧彭年也是因爲呈進所製「象牙仙工背格（臂擱）」受到清高宗賞識而蒙恩進入「如意館」當差。《活計檔》中稱爲「仙工」技藝者不限於牙雕工藝，在乾隆時期《活計檔》所載有關「仙工」之活計，除了「白玉仙工扇器」[230] 外，還有「壽山石仙工硯山」，[231] 但是仍以象牙仙工者爲多。《活計檔》中曾載能雕製象牙仙工的牙匠除了顧彭年外，尚有黃兆、[232] 楊有慶、[233]

229 例如：
同前書，乾隆元年三月初八日，〈匣作〉，載：「象牙仙工扇器」。
同前書，乾隆元年四月初九日，〈玉作〉，載：「太監毛團交白玉仙工扇器一件」。
同前書，乾隆元年四月十六日，〈牙作〉，載：「太監胡世傑交象牙仙工球一件」。
同前書，乾隆元年五月二十五日，〈牙作〉，載：「太監毛團交象牙仙工花籃（籃）二件」。

230 同前書，乾隆元年四月初九日，〈玉作〉，載：「太監毛團交白玉仙工扇器一件」。

231 同前書，乾隆九年八月十一日，〈匣作〉，載：「太監張玉交壽山石仙工硯山一件、象牙仙工船一件、雕象牙葫蘆一件」。

232 同前書，乾隆二十九年十二月十四日，〈如意館〉，載：初八日傳旨著「黃兆想樣做仙工陳設一件」，他當日就「畫得五百羅漢朝至尊象牙仙工插屏紙樣」，呈覽後奉旨照樣准做。

楊秀[234]等人。或因象牙仙工活計耗費眼力，乾隆四十五年清高宗也曾傳旨著黃兆畫象牙仙工活計樣，並下命稿樣需「呈覽，准時著楊有慶做」，結果黃兆「畫得榴開百子紙樣二張」，[235]此時黃兆進入「如意館」已滿三十一年，或已步入中老年，眼力不足以成做象牙仙工活計。前述《活計檔》中所載能成做象牙仙工活計的四位牙匠中有三人來自廣東，或許象牙仙工技藝應爲廣東牙雕工藝特色之一。

茲整理乾、嘉時期《活計檔》述及的「象牙仙工」活計，有船、[236]球、[237]扇器、[238]花籃、[239]臂擱、竹夫人、[240]蟈蟈籠、長方盒、[241]筆覘、（福壽）雙圓盒、[242]（叫鵝圖）陳設、[243]（葡萄）陳設、[244]八方盒、[245]冊頁、腰圓盒、[246]圖章、[247]蓋罐、[248]（五百羅漢朝至尊）插屏、（茜色）柘榴、[249]（遐齡永禧）圓插牌[250]等等。從前述這些檔案中提及的象牙仙工文物可知，「象牙仙工」乃針對雕刻技藝而言，與紋飾和器形無涉。因此，茲參酌民國十四年點查時將臺北故宮所藏「黃振效　雕象牙透花長方套盒」登錄爲「仙工雕牙盒」（本文第9號文物），以及清宮舊藏的象牙小舟（呂一九八六、故雕161、臺北故宮藏、圖19與呂一九八七、故雕160、臺北故宮藏、圖20）、象牙球（稱五三０、[251]故雕55、臺北故宮藏、圖21）與雕象牙葉形筆覘（呂二０六二36、[252]故雕177、臺北故宮

233 同前書，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二十二日，〈如意館〉，載：初四日傳旨「著楊有慶用象牙做仙工陳設一件，於初九日做得合牌棋盤樣一件，交太監胡世傑呈覽，奉旨照樣准做。」

234 同前書，嘉慶十一年三月十五日，匣裱作呈稿，載：「交象牙茜色仙工柘榴一對，係楊秀新做。」

235 同前書，乾隆四十五年二月初八日，〈如意館〉。

236 同前書，乾隆五年七月十九日，〈乾清宮〉。

237 同前書，乾隆元年四月十六日，〈牙作〉。

238 同前書，乾隆元年三月初八日，〈匣作〉。

239 例如同前書，乾隆元年五月二十五日，〈牙作〉；乾隆三年八月十一日，〈匣作〉。

240 同前書，乾隆三年正月三十日，〈匣作〉。

241 同前書，乾隆三年八月十一日，〈匣作〉。

242 同前書，乾隆五年八月十一日，〈匣作〉。

243 同前書，乾隆五年七月十九日，〈乾清宮〉。

244 同前書，乾隆六年五月初二日，〈牙作〉。

245 同前書，乾隆九年五月初二日，〈匣作〉。

246 同前書，乾隆九年八月十一日，〈匣作〉。

247 同前書，乾隆十六年十二月十六日，〈匣作〉。

248 同前書，乾隆十八年三月初四日，〈匣作〉。

249 同前書，嘉慶十一年三月十五日，匣裱作呈稿。

250 同前書，嘉慶十八年十月初四日，錢糧庫呈稿。

251 民國十三年溥儀出宮時貯慈寧宮，見清室善後委員會編，《故宮物品點查報告》，第五編第二冊，卷二，頁10-30，載：「雕刻象牙套球 一對 各帶木匣」。

藏、圖22），後四者乃作爲《活計檔》中所稱「象牙仙工船」、[253]「象牙仙工球」、[254]「象牙仙工秋葉筆覘」[255]的參考，歸納這五件精雕細琢的象牙雕刻文物之牙雕工藝可知，所謂「象牙仙工」應是在象牙質材上雕刻具有精細、微小、繁密、寫實等特色之紋飾的工藝，細微是其必備條件。

至於所謂活紋，則是可上下活動的精細鏤空紋飾，此需用手指尖輕頂鏤空紋飾部位乃能體會活紋之眞諦。本文第6號蕭漢振所做「雕象牙透花活紋連鏈小套盒」、第10號黃振效所做「雕象牙透花長方套盒」與第15號李爵祿所做「雕象牙鏤空活紋套盒」，都是來自廣東的牙匠在內廷（「如意館」）所雕製的活紋作品，其特徵即玲瓏剔透、上下活動。

因此盛清時期宮廷牙匠初期以來自江南地區的匠役居領導地位，進入乾隆朝逐漸被來自廣東的牙匠所取代，牙雕工藝由初期具蘇州地區並帶有文人品味之風格，紋飾母題常具故事性的山水人物爲多，甚至是歷史上重要文人的雅言逸行，逐漸偏向細微繁瑣、玲瓏剔透之特色，乾隆五年左右是其轉折點，黃振效於乾隆三年成做的「雕象牙山水人物筆筒」（本文第5號文物）以及楊維占於乾隆六年成做的「雕沈香木香山九老」（本文第12號文物）可爲例。至於乾隆二年陳祖章雕製的核舟（本文第2號文物）與施天章雕製的雞血石未刻印（本文第3號文物）則是其先聲。

至於乾隆六年雕製完成的「雕象牙月曼清遊冊」（本文第13號文物），乃根據宮廷畫家的畫稿，結合當時內廷（「如意館」）分屬南、北匠的牙匠之技藝而成。五位成做牙匠中，陳祖章、陳觀泉父子與蕭漢振來自廣東，應擅長廣東牙雕工藝的精鏤細刻，顧彭年來自江南，對於山水人物的刻鏤應具心得，又擅長象牙仙工，遂使這套雕象牙冊頁集廣東、江南兩地區雕刻（尤其牙雕）藝術之長；至於擅長鑲嵌技藝的北匠常存，則在這套雕象牙冊頁中展現其點翠、玉石等嵌黏工藝。

除此之外，綜觀前一節所述盛清宮廷牙匠作品，若僅論雕象牙文物，凡南匠獨自成做的作品多未染色，「雕象牙月曼清遊冊」乃參考畫稿後依據人物紋飾之

252 民國十三年溥儀出宮時貯養心殿華滋堂或燕喜堂，見清室善後委員會編，《故宮物品點查報告》，第三編第三冊，卷二，頁6-412。

253 《活計檔》，乾隆五年七月十九日，〈乾清宮〉。

254 同前書，乾隆元年四月十六日，〈牙作〉。

255 同前書，乾隆五年八月十一日，〈匣作〉。

需要染色爲飾，除了靛藍與朱紅兩主色外，尚有金、黃等色。雍正前期的《活計檔》中即記載當時造辦處牙作曾成做象牙茜色器皿，[256] 此時宮廷內牙匠除了北匠外，多來自江南地區，因此象牙茜色工藝或爲具北匠身份的牙匠所擅長。[257] 若然，則北匠常存在這套雕象牙冊頁中不僅擔負嵌黏工作，茜染工作或也在他的負責、指導下完成。由是之故，這套「雕象牙月曼清遊冊」既有山水人物紋飾，又見繁瑣雕工，大片平滑的象牙則顯露出細細的磨工，顏色的變化則展現出茜色的功力，實乃當時宮廷牙匠們集大成的代表作之一，可作爲管窺十八世紀盛清宮廷牙雕工藝之實例。

初期象牙茜色工藝或僅爲北匠所長，後來久在內廷（「如意館」）服務的南匠也習得此藝，例如嘉慶十一年三月十五日太監交出一對「係楊秀新做」的「象牙茜色仙工柘榴」，傳旨配做雕紫檀木座。[258] 來自廣東的牙匠楊秀自從隨同父親楊有慶在內廷（「如意館」）成做活計，後來自己繼承父職成爲正工匠人，再至完成這對雕象牙柘榴，在宮廷至少服務了二十年左右，他在這對象牙柘榴上除了展現出原有的象牙仙工技藝外，還展現了他在內廷（「如意館」）習得的象牙茜色技藝。

十八世紀宮廷造辦處牙雕作坊內的匠役吸納了盛清前期江南蘇州地區的雕刻藝術風格，又在廣東地區牙雕工藝基礎上融合北匠技藝，去蕪存菁後，遂於十八世紀中後期在皇帝品味的引導下形成獨樹一幟的宮廷牙雕風格，其紋飾繁簡有致，繁處重雕工，簡處重打磨，並視紋飾所需再茜染顏色，顯出一派皇家氣息。十九世紀初期，宮廷造辦處牙雕工藝承繼之，楊秀乃其翹楚。

因此，雖然清代牙雕工藝分成南北兩派，但是十八世紀北派的宮廷牙雕作坊

256 例如同前書，雍正三年十月初一日，〈牙作〉，載：傳旨做「壽意小器皿」，當月二十九日做得一批器皿，其中有一件「象牙茜綠香盒」。

在前述史料後一則，載：同一日又傳旨牙作匠役爲一件花瑪瑙小碗「著配象牙座，或茜紅，或茜綠。」也在當月二十九日「配做得象牙茜綠座一件」。

257 楊伯達認爲廣東牙雕工藝「喜用茜色」，（見氏撰，〈從清宮就藏十八世紀廣東貢品管窺廣東工藝的特點與地位—爲《清代廣東貢品展覽》而作〉，《清代廣東貢品》，頁28，第二段第六行），然從早期（十七世紀末至十八世紀初）廣東外銷歐洲象牙扇上的紋飾看來，當時廣東牙匠在象牙上乃「彩繪」紋飾，而非在雕刻紋飾上染色（可參閱William Watson ed. *Chinese Ivories from the Shang to the Qing* (London: Oriental Ceramic Society, 1984), p. 186, Fig. 246；*Fans From the Fitzwilliam* (Cambridge: Fitzwilliam Museum, 1985), Fig. 35: Early Chinese trade fan. C. 1680-1720；Craig Clunas ed. *Chinese Export Art and Design* (London: the Victoria and Albert Museum, 1987), Fig. 75: Folding Fan）。十八世紀後半，廣東牙雕工藝逐漸加入染色技法，其細節有待進一步研究。

258《活計檔》，嘉慶十一年三月十五日，匣裱作呈稿。

融入了江南與廣東地區的牙雕工藝特色，並在當時牙雕藝術上居於領導地位。雖然如此，在氣候條件的限制下，自始至終廣東地區牙雕工藝的牙絲編綴工藝皆未進入宮廷，而成爲南派牙雕工藝的絕活。[259]

此外，就目前所知十八世紀造辦處匠役中，曾於紫禁城內服務時在其成做的作品留下名姓者，除了畫畫人與畫琺瑯人外，餘皆爲牙匠，以乾隆七年以前居多，其後李爵祿的雕象牙活紋套盒（本文第15號文物）與黃兆的雕象牙十八羅漢小插屏（本文第16號文物）又完成於同一年—乾隆二十八年，而且前者與乾隆四年黃振效雕製的象牙活紋套盒屬於同一類技藝，後者紋飾與乾隆三年楊維占雕製的象牙群仙圖小插屏相同。

259 由於北方氣候乾燥，象牙在劈削成薄片時勢必斷裂，更不可能進行編織。見周南泉，〈象牙席〉，《故宮博物院院刊》，1980年第2期，頁96。

引用書目

一、傳統文獻

《內務府堂人事》（北京第一歷史檔案館藏）。

《活計檔》，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收藏清雍正元年至宣統三年的內務府造辦處有關活計成做的檔案微卷。

屈大均，《廣東新語》，收於《筆記小說大觀》，臺北：新興書局，第24編第10冊，1976。

金元鈺，《竹人錄》，杭洲：杭州古舊書店據民國十一年（1922）嘉定張爾延校光明印刷社排印本景印，1983。

國立故宮博物院編印，《石渠寶笈續編》，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71。

清室善後委員會編，《故宮物品點查報告》，北京：線裝書局景印，2004。

清高宗撰，《清高宗御製詩文全集》，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景印，1975。

趙爾巽等編纂，《清史稿》，臺北：洪氏出版社，1981。

錢詠，《履園叢話》，收於《筆記小說大觀》，臺北：新興書局，景印，第2編第5冊。

二、近人論著

《故宮周刊》

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景印，1981。

朱家溍、王世襄主編

《中國美術全集．工藝美術編II．竹木牙角器》，北京：文物出版社，1987。

吳兆清

〈清代造辦處的機構和匠役〉，《歷史檔案》，第4期，1991年。

李久芳主編、劉靜副主編

《竹木牙角雕刻》，上海：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2001。

拖津等纂

《大清會典（嘉慶朝）》，臺北：文海景印，1991。

林亦英、阮華端編輯

《南邦文物：廣東傳統工藝》，香港：香港大學美術博物館，2002。

林姝

〈從造辦處檔案看雍正皇帝的審美情趣〉，《故宮博物院院刊》，2004年第6期，總116期。

故宮博物院編

《故宮雕刻珍萃》，北京：紫禁城出版社，2002。

段勇

〈古物陳列所的興衰及其歷史地位述評〉，《故宮博物院院刊》，2004年第5期。

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編

《清代廣東貢品》，北京：故宮博物院、香港：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聯合出版，1987。

嵇若昕

〈明代雕刻家「嘉定三朱」〉，《故宮學術季刊》，第5卷第4期，1988年夏季。

〈果核雕刻藝術〉，《器物藝術叢談》，鹿港：左羊出版社，1991。

〈試論清前期宮廷與民間工藝的關係——從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兩件嘉定竹人的作品談起〉，《故宮學術季刊》，第14卷第1期，1996年秋季。

〈試論清前期宮廷與民間工藝的關係——從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兩件嘉定竹人的作品談起〉，《故宮學術季刊》，第14卷第1期，1996年10月。

《明清竹刻藝術》，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99。

〈從文物看乾隆皇帝〉，收於馮明珠主編，《乾隆皇帝的文化大業》，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2002。

〈宮廷牙匠與畫家的對話——「月曼清遊」之圖繪與雕刻〉，《故宮文物月刊》，第23卷第4期，總268，2005年7月。

彭澤益編

《中國近代手工業史資料》，北京：三聯書局，1957。

程其班

楊震幅等纂，《嘉定縣志》，光緒七年尊經閣刊本。

楊伯達

〈清代蘇州雕漆始末—從清宮造辦處檔案看清代蘇州雕漆〉，《歷史博物館館刊》，1982年第4期。

〈清代畫院觀〉，《故宮博物院院刊》，1985年第3期，總第29期。

〈十八世紀清內廷廣匠史料紀略〉，《中國文化研究學報》，1987年第18卷。

譚旦冏

《中央博物院廿五年之經過》，臺北：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1960。

Clunas, Craig ed.

Chinese Export Art and Design, London: the Victoria and Albert Museum, 1987.

Fans From the Fitzwilliam, Cambridge: Fitzwilliam Museum, 1985.

Watson, William ed.

Chinese Ivories from the Shang to the Qing, London: Oriental Ceramic Society, 1984.

圖1　清 雕竹伏虎羅漢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2　乾隆二年　陳祖章　雕橄欖核小舟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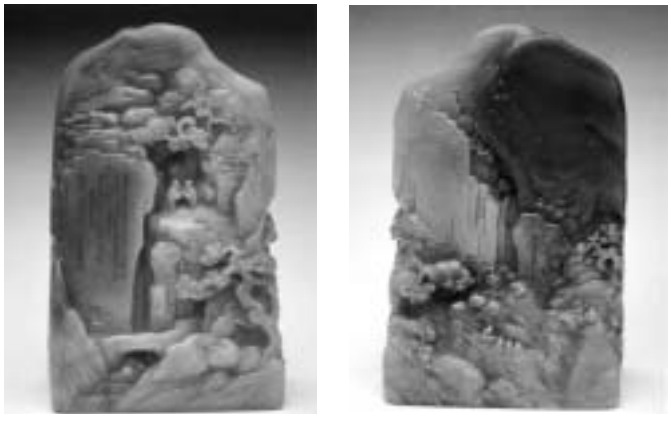

圖3　乾隆二年　施天章　雞血石赤壁圖未刻印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4　乾隆三年 黃振效　雕象牙御船 北京故宮藏（採自《故宮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大系・竹木牙角雕刻》，頁209）

圖5　乾隆三年　黃振效　雕象牙山水人物筆筒　北京故宮藏（採自《故宮雕刻珍萃》，頁164-165）

圖6　乾隆三年 蕭漢振　雕象牙透花活紋連鏈小圓盒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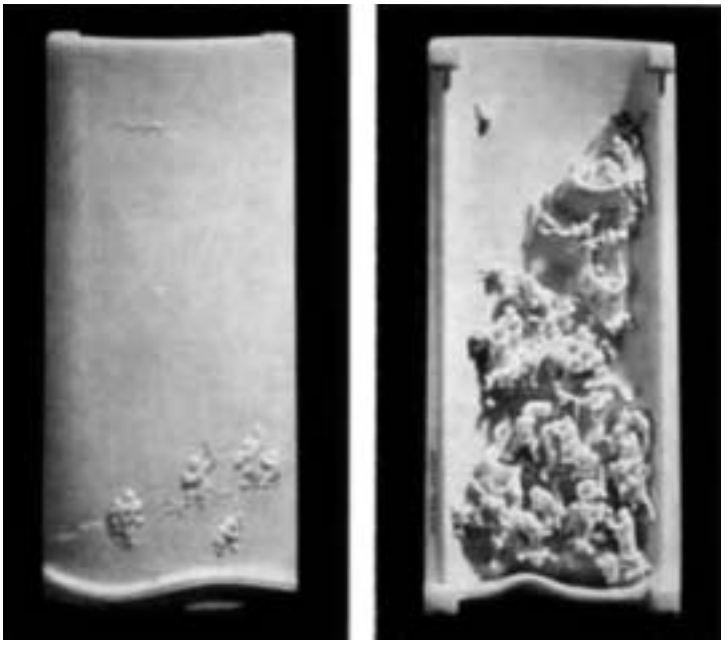

圖7　乾隆三年　楊維占
雕象牙群仙圖小插屏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8　乾隆三年　封岐　雕象牙山水人物小景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9　乾隆三年　黃振效　雕象牙山水人物小景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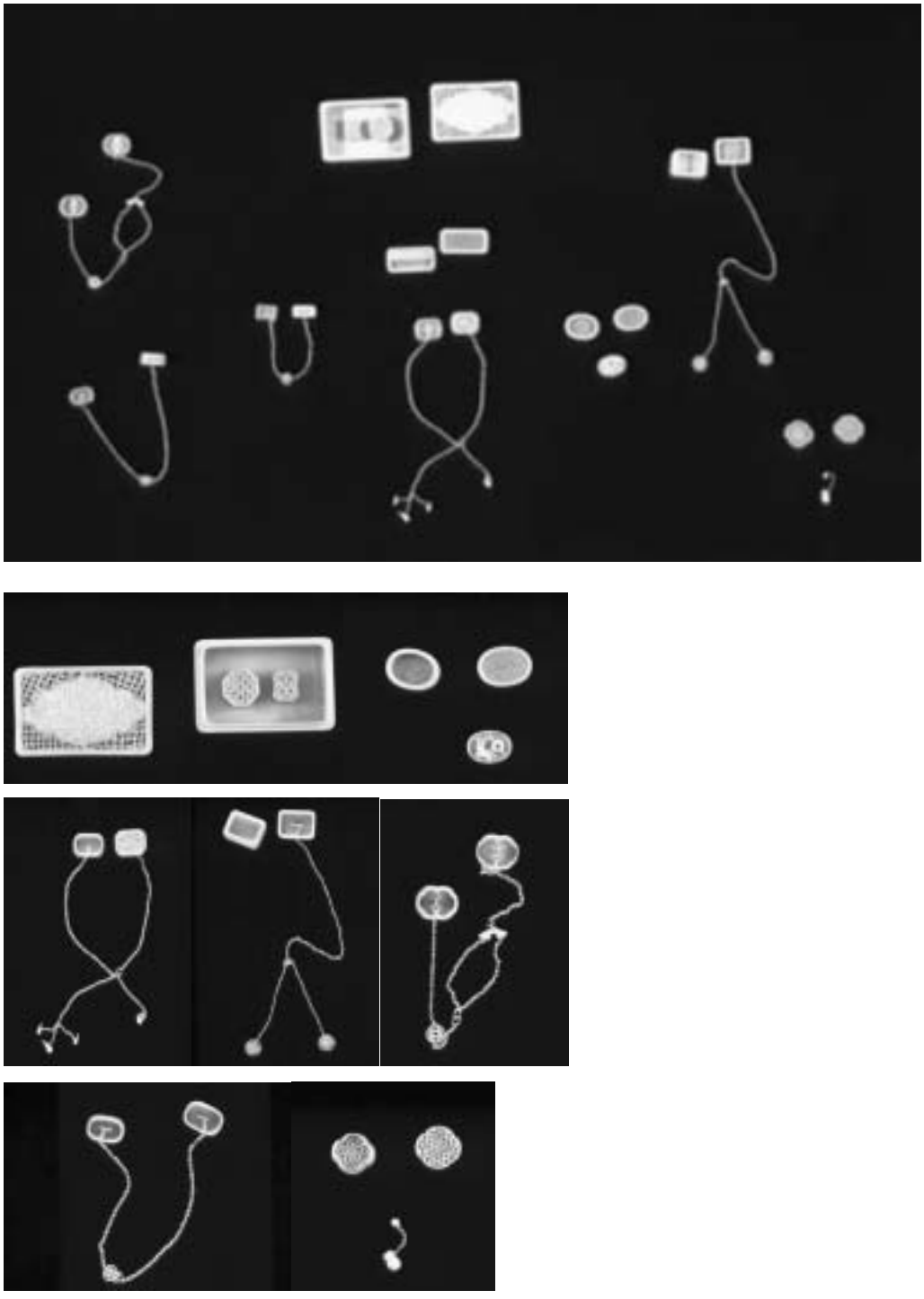

圖10　乾隆四年　黃振效　雕象牙透花長方套盒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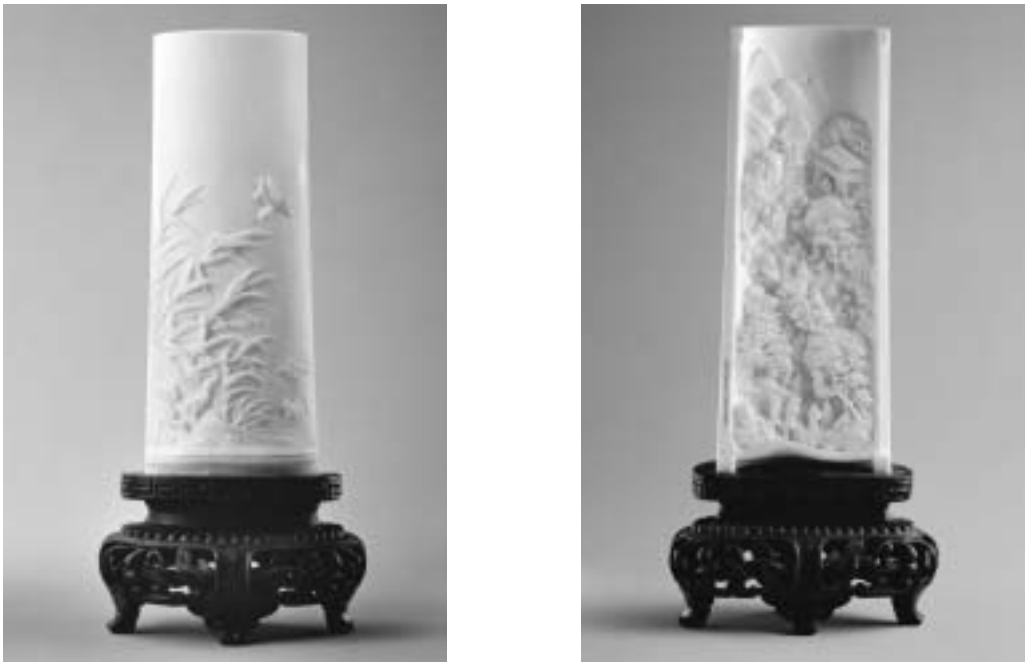

圖11　乾隆四年 黃振效 雕象牙蘭亭脩禊小插屏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12　乾隆六年　楊維占
雕沈香木香山九老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13-1 陳祖章、顧彭年、常存、蕭漢振、陳觀泉 雕象牙月曼清遊冊一月 北京故宮藏（採自《故宮雕刻珍萃》，頁194-195）

圖13-2 陳祖章、顧彭年、常存、蕭漢振、陳觀泉 雕象牙月曼清遊冊二月 北京故宮藏（採自《故宮雕刻珍萃》，頁196）

圖13-3 陳祖章、顧彭年、常存、蕭漢振、陳觀泉 雕象牙月曼清遊冊三月 北京故宮藏（採自《故宮雕刻珍萃》，頁197）

圖13-4　陳祖章、顧彭年、常存、蕭漢振、陳觀泉　雕象牙月曼清遊冊四月　北京故宮藏（採自《故宮雕刻珍萃》，頁198-199）

圖13-5　陳祖章、顧彭年、常存、蕭漢振、陳觀泉　雕象牙月曼清遊冊五月　北京故宮藏（採自《故宮雕刻珍萃》，頁200-201）

圖13-6　陳祖章、顧彭年、常存、蕭漢振、陳觀泉　雕象牙月曼清遊冊六月　北京故宮藏（採自《故宮雕刻珍萃》，頁202-203）

圖13-7 陳祖章、顧彭年、常存、蕭漢振、陳觀泉 雕象牙月曼清遊冊七月 北京故宮藏（採自《故宮雕刻珍萃》，頁204-205）

圖13-8 陳祖章、顧彭年、常存、蕭漢振、陳觀泉 雕象牙月曼清遊冊八月 北京故宮藏（採自《故宮雕刻珍萃》，頁206）

圖13-9 陳祖章、顧彭年、常存、蕭漢振、陳觀泉 雕象牙月曼清遊冊九月 北京故宮藏（採自《故宮雕刻珍萃》，頁207、209）

圖13-10　陳祖章、顧彭年、常存、蕭漢振、陳觀泉　雕象牙月曼清遊冊十月　北京故宮藏（採自《故宮雕刻珍萃》，頁212-213）

圖13-11　陳祖章、顧彭年、常存、蕭漢振、陳觀泉　雕象牙月曼清遊冊十一月　北京故宮藏（採自《故宮雕刻珍萃》，頁210-211）

圖13-12　陳祖章、顧彭年、常存、蕭漢振、陳觀泉　雕象牙月曼清遊冊十二月　北京故宮藏（採自《故宮雕刻珍萃》，頁214-215）

圖14　清　陳枚　月曼清遊冊（正月）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15　清　陳枚　月曼清遊冊（二月）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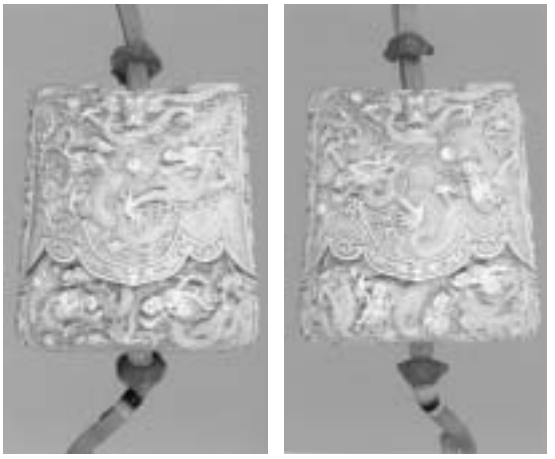

圖16　乾隆七年　黃振效　雕象牙雲龍紋火鐮盒
北京故宮藏（左：採自《故宮雕刻珍萃》，頁179
右：採自《故宮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大系・竹木牙角雕刻》，頁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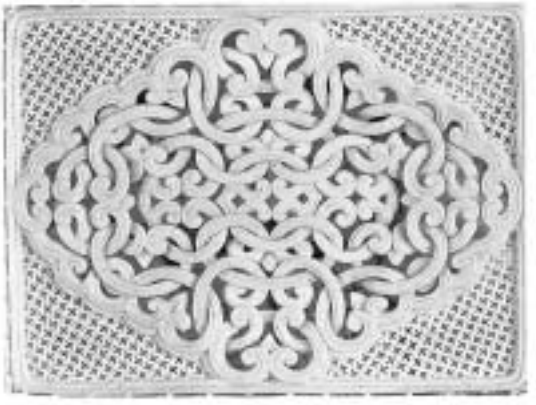

圖17　乾隆二十八年　李爵祿　雕象牙鏤空活紋套盒（共十九件）　北京故宮藏（採自《故宮博物院藏文物珍品大系・竹木牙角雕刻》，頁206-207）

圖18　乾隆二十八年　黃兆　雕象牙十八羅漢小插屏
香港私人藏（採自*Arts from the Scholar's Studio*，頁129）

圖19　清　雕象牙龍舟（附金漆雞盒）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20　清　雕象牙人物小舟（附玉兔盒）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21　清　象牙球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22　清　雕象牙葉形筆覘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湘軍攻克金陵之役及克復金陵圖

李天鳴
國立故宮博物院
圖書文獻處

提　要

同治元年五月，曾國荃率領湘軍圍攻金陵，駐軍雨花臺。同治二年四月，湘軍攻佔雨花臺石城和南門石壘。七月至九月，湘軍攻克城南二十餘座營壘，城西江東橋，以及城東孝陵衛。十月上旬，湘軍攻克淳化等地，切斷了金陵東南方的補給線。十一月，湘軍用地道進攻聚寶門，未能炸開城牆。

同治三年正月，湘軍攻克天堡城；接著包圍城北，完成合圍部署。五月二十六日，湘軍用地道進攻神策門，未能攻入城內。三十日，湘軍攻佔地堡城。六月十四日，湘軍在神策門的地道攻勢再次受挫。十六日，湘軍用地道轟塌太平門城牆，攻佔金陵。本戰役是歷史上的一個決定性戰役。

〈克復金陵圖〉描繪同治元年至三年湘軍攻克金陵之役最後一幕的情景，基本上是一種戰鬥情景的示意圖。

關鍵詞：金陵戰役、湘軍、太平天國、曾國荃

一、前　言

從民國九十三年至九十四年年底，國立故宮博物院圖書文獻處數位博物館計劃中，預定製作清穆宗同治元年至三年湘軍攻克金陵之役的2D平面動畫及3D立體動畫光碟，以便將戰史研究從平面靜態帶入平面動態及立體動態的領域。因此，從九十三年開始，筆者即會同本計劃研究助理李泰翰、陳啓耀、蕭宗鋒等先生蒐集相關資料，首先撰寫金陵戰役文稿，作爲光碟製作的依據。

湘軍攻克金陵之役，一般戰爭通史及軍事通史都有敘述，[1] 但並不夠詳細。崔之清等的《太平天國戰爭全史》，[2] 參考資料周詳，是迄今最詳細的太平天國戰爭專史。但礙於太平天國戰爭全史的體例，金陵戰役的敘述依然不夠詳盡，而且並未參考《曾國藩文獻彙編》，[3] 似亦未引用《清政府鎮壓太平天國檔案史料》。[4] 該書所據奏摺大多以《欽定勦平粵匪方略》爲主。[5] 因此，較詳細的金陵戰役的撰述，仍然有其空間。

本文撰述範圍，以同治元年至三年金陵城攻防戰爲主，其他戰場戰事則只加以簡單敘述。又因篇幅所限，同屬於本戰役範圍的雨花臺之戰、石澗埠之戰、九洑洲之戰，由於會戰資料較多，可以專文討論，所以本文也只加以簡單敘述。

二、戰前一般情勢

（一）太平軍起事反清和攻佔南京

道光末年，洪秀全在廣西成立拜上帝會，利用基督教部分教義，宣傳平均、平等思想，吸收教徒。當時，廣西大饑，盜賊蜂起，教徒日益增多。道光三十年（西元1850年）十二月，洪秀全在桂平縣金田村起事反清，建號太平天國。

---

1 戰爭通史方面，例如，中國歷代戰爭史編纂委員會，《中國歷代戰爭史》，全十八冊（臺北：黎明文化公司，1976）。李則芬，《中外戰爭全史》，全十冊（臺北：黎明文化公司，1985）。軍事通史方面，例如，施渡橋等，《清代後期軍事史》，《中國軍事通史》，第十七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1998），上冊。

2 崔之清等，《太平天國戰爭全史》，全四冊（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2）。

3 （清）《曾國藩文獻彙編》－以下簡稱《文獻彙編》，全八冊（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93）

4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清政府鎮壓太平天國檔案史料》－以下簡稱《檔案史料》，共二十六冊，第3冊以後（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1990-2001）。

5 該書在參考書目中雖然列有《檔案史料》，但在正文註釋中只見引用《欽定勦平粵匪方略》。

廣西提督向榮率領清軍圍剿太平軍。洪秀全轉進到武宣縣東鄉。咸豐元年（1851）二月，洪秀全自稱天王。清廷派遣欽差大臣賽尙阿圍剿太平軍。八月，洪秀全突破清軍包圍線；閏八月，攻佔永安，接著建立政軍制度，並封楊秀清爲東王，蕭朝貴爲西王，馮雲山爲南王，韋昌輝爲北王，石達開爲翼王。

咸豐二年（1852），洪秀全圍攻桂林，攻打不下，撤圍北上。四月，洪秀全攻陷全州，馮雲山陣亡。太平軍轉往道州。六月，洪秀全向郴州進軍，清軍跟蹤追擊，但無法遏阻太平軍的攻勢。七月，太平軍攻陷郴州；同月，進攻長沙，久攻不下，蕭朝貴陣亡。十一月，太平軍攻陷岳州、漢陽、漢口；十二月，攻陷武昌。咸豐三年正月，太平軍沿江東下，兵力號稱五十萬，船艦一萬餘艘，一路奪取九江、安慶、蕪湖；二月，攻佔金陵，洪秀全定爲都城，改名天京。

（二）太平軍的北伐和西征

咸豐三年四月，洪秀全派遣林鳳祥和李開芳率領兩萬人北伐。北伐軍首先進攻河南、山西，不久折回河南，進入直隸；由於孤軍深入，困守天津靜海。咸豐四年，洪秀全派遣援軍北上，在山東被清軍擊滅。次年，北伐軍全軍覆沒。

咸豐三年四月，洪秀全派遣胡以晃等展開西征，先後攻佔安慶、九江。八月，翼王石達開攻略皖北。太平軍先後佔領和州、廬州。安徽全部被太平軍佔據。同年，西征軍佔領漢口、漢陽，圍攻武昌；又攻掠湖北北部，進攻湖南。次年，太平軍攻佔岳州、寧鄉。

（三）清軍江南和江北大營的崩潰

咸豐三年，清廷命欽差大臣向榮領兵一萬人，在南京城東孝陵衛駐紮，號稱江南大營；琦善則領兵一萬人在揚州城外駐紮，號稱江北大營。

咸豐五年，清軍圍攻鎮江，洪秀全命西征軍回援。次年三月，燕王秦日綱擊破江北大營，佔領揚州。不久，石達開部返回天京，和東王楊秀清聯合大破江南大營。清廷改派和春爲欽差大臣、督辦江南軍務，張國樑爲幫辦軍務。

咸豐六年（1856），洪秀全聯合韋昌輝殺死楊秀清。接著，韋昌輝又殺害石達開家人。洪秀全又誅殺韋昌輝，石達開主持朝政。洪秀全又猜忌石達開，將大權交給同姓諸王。次年五月，石達開率領二十萬人出走，西向遠征。太平天國元氣大傷。咸豐九年，洪秀全封堂弟洪仁玕爲干王，總理朝政；封陳玉成爲英王，

李秀成爲忠王，主持軍事。

咸豐五年，和春克復廬州；次年，重建江南大營。咸豐七年，和春派遣張國樑進逼金陵；十一月，攻佔鎮江。接著，欽差大臣德興阿統率江北大營駐紮浦口。咸豐八年，張國樑率領清軍約八萬人圍攻金陵。九月，陳玉成和李秀成回援天京，擊潰江北大營。太平軍陸續佔領江埔、揚州。這時，湘軍圍攻安慶。陳玉成、李秀成領兵西上，十月陳玉成在三河鎮大破湘軍。清軍被迫撤除安慶之圍。

咸豐九年，張國樑圍攻金陵。李秀成首先攻佔杭州，江南大營派兵救援。李秀成迅速北返，在咸豐十年閏三月擊潰江南大營，張國樑戰死。太平軍接著佔領常州、蘇州，進攻上海。

（四）湘軍的建立和克復安慶

當時，清朝軍政腐敗，太平軍起事後，八旗、綠營無力平亂。咸豐二年十二月，清廷命曾國藩在湖南長沙辦理團練。曾國藩乘機組建湘軍。咸豐三年七月，湘軍進到南昌，和太平軍交鋒，小敗而退。咸豐四年六月，太平軍攻陷武昌。湘軍展開反擊，七月攻克岳州，八月克復武漢。十月，湘軍在田家鎮大破太平軍，收復蘄州。十一月，湘軍沿江東下，進逼九江。太平軍爲牽制湘軍，因而在咸豐五年春天，再度攻陷漢口、武昌。接著，石達開派兵救援九江，在湖口大破湘軍水師。曾國藩退守南昌。咸豐六年正月，湘軍彭玉麟水師在漳樹鎮獲得大捷，太平軍則佔領吉安。然後，石達開大軍又進入江西攻略。

咸豐六年二月，石達開奉命回援天京。曾國藩乘機圍攻武漢。六月，石達開救援武漢，被湘軍擊敗。八月，石達開又奉令返回天京救駕。十一月，湘軍攻克武昌。咸豐七年二月，曾國藩返家奔喪，湘軍交由湖北巡撫胡林翼、福建水師提督楊岳斌掌管。七月，湘軍攻克瑞州。

咸豐八年，胡林翼平定湖北。四月，湘軍克復九江。石達開竄往浙江，並騷擾福建、江西。清廷命曾國藩負責江西軍務，並掃蕩福建。湘軍陸續克復江西各城。同年，湖廣總督官文派兵進攻安徽。湘軍李續賓部進攻廬州，江寧將軍都興阿圍攻安慶。十月，李續賓部在三河鎮大敗被殲，都興阿退守宿松。

咸豐九年二月，湘軍肅清福建。曾國藩進攻安徽。咸豐十年閏三月，曾國荃圍攻安慶。是年，江南大營崩潰，江蘇、浙江告急。夏季，清廷命曾國藩爲署理

兩江總督、欽差大臣，又命他先救江浙。曾國藩認爲攻佔安慶是克復金陵的基礎，而命曾國荃繼續圍攻安慶。十月，清廷命曾國藩統轄江蘇、安徽、江西、浙江四省軍務，統一指揮東南部剿除太平軍的戰事。同年，陳玉成和李秀成西上救援安慶。兩年間，清軍在掛車河、集賢關等地數度擊敗陳玉成等部援軍。咸豐十一年（1861）八月初一日，曾國荃攻克安慶。陳玉成退往廬州。

接著，曾國藩移師安慶，並向金陵進軍。同年，曾國荃陸續攻佔池州、無爲等地。同治元年（1862）正月，另一部清軍攻克天長、江埔。

三、金陵之役

（一）曾國荃駐軍雨花臺（參閱圖1、圖2、圖3）

1.曾國荃進抵雨花臺

同治元年，曾國藩數路進軍。曾國荃直搗金陵。江蘇巡撫李鴻章率領淮軍救援上海，並統籌江蘇戰事。彭玉麟、楊岳斌水師肅清長江下游。荊州將軍多隆阿圍攻廬州。鮑超進攻寧國。浙江巡撫左宗棠進攻浙江，負責全浙軍事。[6]

同治元年二月，江蘇布政使曾國荃展開攻勢，先後攻佔巢縣、和州、太平等地。四月下旬，曾國荃率領湘軍攻佔周村，進駐板橋。五月初一日，曾國荃佔領秣陵關。初二日，湘軍攻佔大勝關。初三日，曾國荃會合水師彭玉麟等部攻克頭關。同日，水師繼續攻佔江心洲、蒲包洲。太平軍的「濱江重險」大多失守。初四日，曾國荃進抵金陵城南約四里的雨花臺駐軍，準備圍攻金陵。這時，曾國荃所轄的水陸軍，只有兩萬出頭。[7]

同年，多隆阿攻陷廬州。陳玉成逃往壽州，投奔練總苗沛霖。苗沛霖誘擒陳玉成，送交清軍，被清軍凌遲處死。陳玉成外號四眼狗，「勇悍類楊秀清，謀略過李秀成」。他死後，湘軍在「楚、皖之間，遂無勁敵」。[8] 李秀成聽說陳玉成被殺，嘆著說：「吾無助矣！」[9]

---

6 印鸞章，《清鑑》（臺北：世界書局，1959），卷8，頁565-567。

7 《文獻彙編》，（二），同治元年5月17日，〈奏陳官軍水陸並進疊克秣陵關等要隘圍偪金陵駐軍雨花臺摺〉，頁1014-1018。《檔案史料》，第24冊，同治元年5月17日，〈曾國藩奏報水陸疊復沿江要隘並圍偪金陵各情摺〉，頁365-367。

8 同註6，頁567。

9 趙爾巽等，《清史稿》（臺北：洪氏出版社，1981），卷475，〈洪秀全傳〉，頁12936。

2.雨花臺之戰

洪秀全命令在上海督戰的李秀成回救天京。同治元年「夏秋以來」，曾國荃軍「疾疫大作」。[10] 或者「兄病而弟染，朝笑而夕僵，十幕而五不常爨。一夫暴斃，數人送葬，比其反而半殆於途。近縣之藥既罄，乃巨艦連檣徵藥於皖、鄂諸省。」[11] 閏八月，李秀成率領太平軍數十萬人前來救援金陵，列營東起方山，西至板橋，並會同金陵城內太平軍，猛攻雨花臺。曾國荃被流彈射傷面頰。曾國荃苦戰四十六日，在十月大破太平軍。太平軍一部退向金陵南門，「繞城而遁」，[12] 一部由李秀成率領退往秣陵關築壘固守。[13]

雨花臺戰後，李秀成派兵從九洑洲渡江，企圖攻擊清軍後路，迫使清軍返回江北救援。十月，太平軍攻陷含山、巢縣；十一月，攻陷和州。[14] 同治二年（1863）正月，李秀成親自率領太平軍屯駐下關、中關，號稱二十萬人，從九洑洲陸續渡江；二月，攻陷浦口、江浦。[15]

3.曾國藩巡視雨花臺

曾國藩終始認爲曾國荃孤軍進入危地是失策，[16] 因此在同治二年正月從安慶東下，巡視沿江官軍營壘。二月初六日，曾國藩抵達雨花臺大營。次日，曾國荃陪同曾國藩巡視營壘。[17] 曾國藩見到曾國荃軍隊穩健，信心堅定，於是決定停止退師的議論。[18] 十五日，曾國藩前往九洑洲，然後沿江西上，二十八日返抵安慶。接著，曾國藩上奏陳述「可懼可喜」的情勢。[19] 他說：

---

10 《檔案史料》，第24冊，同治元年10月27日，〈曾國藩奏陳近日軍情及辦理諸務竭蹶片〉，頁681。

11 （清）曾國藩，《曾文正公文集》，《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續集》（臺北：文海出版社，1974），卷 4，〈金陵湘軍陸軍昭忠祠〉，頁12-14。

12 （清）《平定粵匪圖》（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藏），〈金陵各營屢捷解圍圖說〉。

13 《檔案史料》，第24冊，同治元年10月27日，〈曾國藩奏陳近日軍情及辦理諸務竭蹶片〉，頁681。趙爾巽等，《清史稿》，卷475，〈洪秀全傳〉，頁12942。關於雨花臺之戰，亦可參閱：李泰翰，〈兵臨城下－評介《平定粵匪圖》中的金陵各營屢捷解圍圖〉，《故宮文物月刊》，22卷12期（2005年3月），頁64-75。

14 《檔案史料》，第24冊，同治元年11月12日，〈曾國藩奏報近日軍情並請飭調江忠義移駐皖北 摺〉，頁697-699。

15 《檔案史料》，第25冊，同治2年3月17日，〈曾國藩奏報敵渡九洑洲隨陷浦口等城摺〉，頁106-108。趙爾巽等，《清史稿》，卷475，〈洪秀全傳〉，頁12945。

16 （清）王定安，《曾忠襄公年譜》收入於蕭榮爵編，《曾忠襄公全集》（臺北：成文出版社，1969，《清末民初史料叢書》），卷2，頁1。

17 （清）王定安，《曾文正公大事記》（《曾文正公全集》），卷3，頁1。

18 同註16。

19 同註17。

自池州以上，兩岸難民，皆避居江心洲渚之上。編葦緝茅棚，高三尺。壯者被擄，老幼相攜，草根絕盡，則食其所親之肉。風雨悲啼，死亡枕籍。臣過西梁山等處，難民數萬環跪求食。臣亦無以應之。二月十五日，大勝關江濱失火，茅棚數千頃刻灰燼，哭聲震野，苦求賑卹。他處蘆棚叢雜，亦往往一炬萬命。徽、池、寧國等屬，黃茅白骨，或竟月不逢一人。又聞蘇浙之田，多未耕種。群賊無所得食，故壹意圖竄江西，并窺伺皖浙已復之區。平民無所得食，弱者轉徙溝壑，黠者則從賊以偷生旦夕。黨羽無定長，酋長無定謀。便恐變爲流賊，更難收拾。……此皆可懼之端也。

粵匪初興，粗有條理，頗能禁止姦淫，以安裹脅之眾。聽民耕種，以安佔據之縣。民間耕穫，與賊各分其半，故取江南數郡之糧，運出金柱關；取江北數郡之糧，運出裕溪口，並輸金陵。和春等雖合圍城外，而賊匪仍擅長江之利，挹不竭之源。傍江人民，亦且安之若素。今則民聞賊至，痛憾椎心，男婦逃避，煙火斷絕。耕者無顆粒之收，相率廢業。賊行無民之境，猶魚行無水之地；賊居不耕之鄉，猶鳥居無木之山。實處必窮之道，豈有能久之理。而東南要隘，如安慶、蕪湖、廬州、寧國、東西梁山、金柱關、裕溪口，暨浙之金華、紹興，此皆山川筋脈必爭之地，但求此數處不再失守，終足以制該逆之死命。昔年粵賊所至，築壘如城，掘濠如川，艱深無匹，近亦日就草率。而官軍修壘濬濠，今實遠勝於昔。賊中群酋，受封至九十餘王之多，各爭雄長，苦樂不均，敗不相救。而官軍仰承聖謨，三江兩湖，水陸各營，頗能和衷共濟，呼應靈通。……此皆可喜之端也。[20]

三月，清廷任命曾國荃爲浙江巡撫，仍然留在金陵進剿。[21]

4.石澗埠之戰

李秀成意圖使用圍魏救趙的戰略，解除金陵之圍。三月上旬，李秀成率領太平軍數萬人圍攻石澗埠，守將劉連捷等盡力抗拒。曾國荃派遣彭毓橘率領馬步八營前往救援，胡林翼也派遣水師前往救援。中旬，李秀成戰敗西竄。接著，李秀

20（清）《月摺檔》（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藏），同治二年三月上，曾國藩片，頁51-56。

21（清）王定安，〈圍攻金陵〉，《湘軍記》（臺北：文苑出版社，1964），卷9，頁11。

成領兵先後攻打廬江、舒城、六安，都攻打不下。四月，李秀成撤離六安。[22]

5.湘軍攻克雨花臺石壘

四月，江蘇巡撫李鴻章圍攻蘇州。李秀成聞報後，「大掠而東」，[23] 揚言「回援蘇州」。[24] 李鴻章約曾國荃從上流加以攔截。曾國荃判斷李秀成如果「不南援蘇州，則北走裏下河」，因此決定攻打雨花臺石城，來吸引李秀成。這時，劉連捷、鮑超等部湘軍也攻克巢縣、含山、和州。[25]

雨花臺石城「據險雄峙，屏蔽城垣」。四月二十七日夜晚，曾國荃分兵六路，每一路用一個營作爲前鋒，兩個營擔任策應。記名總兵李臣典等進攻石城，趙清河等分別進攻聚寶門外南卡、西卡、東卡石壘。陳湜出中路，蕭孚泗出右路，易良虎出左路，負責接應。前鋒各營三更時「匍伏蛇行」，暗中逼近石城、石壘濠溝，「束草填濠，架梯欲上」。太平軍發覺，放砲攻擊。五名湘軍被擊倒，湘軍略爲遲疑不前，李臣典斬殺了兩名士兵，手持旗幟向前衝鋒。湘軍「無敢少後者，群以火箭、火球盤空飛擲，悉入石城」。天將亮時，趙三元率領中軍親兵「從砲臺下蟻附而升」，李臣典等「各率部卒從中、右兩路肉薄齊登」。這時，石城城樓著火，太平軍爭相奔救。湘軍乘著煙霧攻佔石城。石城「地高勢險，俯瞰東卡、西卡、南卡九石壘歷歷在目」。趙清河等「乘勢猛擊，平毀數壘」，太平軍紛紛棄壘逃遁，九座石壘全被攻佔。

曾國荃認爲太平軍必定會前來爭奪雨花臺，因此派四個營駐守石城，又增建六座營壘，增派部隊駐守。不久，太平軍前來攻擊。曾國荃命湘軍藏匿在附近房舍中，「蓄銳不發」，等太平軍稍微鬆懈時，「突出奮擊」。蕭孚泗等「扼其前」，趙三元等「截其後」。太平軍佔不到便宜，便繞過雨花臺，乘著湘軍新的營壘尚未穩固，「悉銳猛攻」。李臣典等「督隊馳援」，湘軍「搏鬥移時」，太平軍才「負創入城」。湘軍殲滅太平軍近六千人，俘擄兩百餘人，「奪獲砲械尤多」。[26]

---

22 《檔案史料》，第25冊，同治2年5月12日，〈曾國藩奏報石澗埠等城營防守解圍情形摺〉，頁164-166。

23 （清）王定安，《曾忠襄公年譜》，卷2，頁1。

24 印鸞章，《清鑑》，卷8，頁585。

25 同註23。

26 《檔案史料》，第25冊，同治2年5月12日，〈曾國藩奏報官軍攻破雨花臺等處石城石壘摺〉，頁226-228。（清）朱學勤，《欽定勦平粵（匪）方略》－以下簡稱《方略》（臺北：成文出版社，1968，《中國方略叢書第一輯》），卷345，頁24-25。

6.九洑洲之戰

湘軍攻克雨花臺石壘後，李秀成決定撤回江南，救援金陵、蘇州。五月上旬，湘軍克復江埔、埔口，並在九洑洲截擊南下的李秀成大軍。中旬，湘軍攻佔下關、草鞋峽、燕子磯；十五日，攻陷九洑洲。是役，湘軍大破太平軍，佔領了金陵江北太平軍所有的據點，殲滅太平軍數萬人，消滅金陵江面的太平軍水師。湘軍也傷亡二千餘人。[27] 從此「江面肅清」，曾國荃「乃得專意以圖金陵」。[28]

江北之役，太平軍損失了十數萬人，渡江抵達南岸的只剩下四五萬人。[29] 同月，李秀成抵達無錫，又率領太平軍進到常熟，號稱數十萬人，企圖救援遭到李鴻章蘇軍圍攻的江陰。劉銘傳等部蘇軍大破太平軍，殺死太平軍數萬人。顧山以西太平軍全被肅清。[30]

（二）湘軍攻佔金陵城東南西三面外圍據點（參閱圖3）

1.湘軍進駐金陵城北

九洑洲戰後，曾國藩命提督鮑超南渡。這時，曾國荃請求調派駐守江埔的候補臬司蕭慶衍前往神策門一帶駐紮，而命鮑超軍前往孝陵衛駐紮，「漸圖合圍」。[31] 很多人說：「城大兵單，合圍不宜驟。」曾國荃則說：「今浙軍攻富陽，滬軍攻蘇州，群賊奔命，此亦天亡之時也。吾乘其急而合圍，彼備多力分，縱不即克金陵，其收效蘇杭必矣。」於是，曾國藩命鮑超前往孝陵衛駐紮。[32]

常熟戰後，太平軍忠王和侍王隨同天王洪秀全堅守金陵城，並運送蘇州的糧食接濟金陵。

五月十五至十八日，曾國荃軍攻破金陵城外南城角和長干橋的一座營壘和二座關卡。[33]

---

27 《文獻彙編》，（二），同治2年5月27日，〈遵覆攻克九洑洲及佈置情形等事摺〉，頁1495-1508。《檔案史料》，第25冊，同治2年5月27日，〈曾國藩等奏報水陸各軍會克江浦等城隘江面肅清摺〉，頁243-247。

28 《平定粵匪圖》，〈攻克江浦浦口二城力破九洑州諸隘圖說〉。

29 趙爾巽等，《清史稿》，卷475，〈洪秀全傳〉，頁12956。

30 （清）王定安，《曾文正公大事記》，卷3，頁3。

31 （清）朱學勤，《方略》，347卷，頁34-36。

32 （清）王定安，《湘軍記》，卷9，〈圍攻金陵〉，頁13。

33 （清）朱學勤，《方略》，348卷，頁19-20。

鮑超軍在鐘山一帶構築營壘，即將完成。這時，鮑超患病，而且「軍中疾疫大作，死亡相屬」。曾國荃因此命鮑超將鐘山營壘搗毀，移往神策門、沿江一帶駐紮。[34] 六月初二日，鮑超移駐神策門外。[35] 這時，圍攻金陵的湘軍患病的超過半數，尤其以鮑超的霆字營最爲嚴重。二十二日，一支太平軍從儀鳳門衝出，直撲鮑超的霆字右營，另一支由太平門繞道撲向劉連捷的南字等營。湘軍轟擊了一整日，太平軍傷亡重大，終於撤退。七月初一日，太平軍又使用極大的西瓜炸砲進攻劉連捷的下關營壘，每顆砲彈重三十餘觔。劉連捷獲得李成謀部水師的協助，將太平軍擊退。李成謀和劉連捷都身受輕微鎗傷。

接著，劉連捷部在營壘外面挖掘濠溝，掩飾開挖地道作業。[36] 七月初六日，太平軍又向下關營壘進攻[37] 。太平軍用西瓜砲將營牆轟坍數丈，又「負油簍，伏壘邊，躍躍欲上」。劉連捷和李成謀「極力堵住，斃賊無數」，太平軍才撤退。[38]

2.湘軍攻佔印子山七甕橋

六月初一日起，曾國荃督令各營進攻印子山營壘，久攻不下。七月初五日夜晚，他派遣湘軍游泳過河，襲擊攻破賽拱橋邊一座土壘，將守軍全部殲滅。

城西太平軍屢次向湘軍進攻，被候選道陳湜擊退。曾國荃爲了減輕西北兩面湘軍的壓力，因此在七月初六夜晚，分兵三路進攻印子山。三更時，湘軍「束草填濠」，拔除竹籤，架設雲梯，太平軍「槍礮如雨」，湘軍奮不顧身，投擲火彈，「肉薄齊登」。初七日黎明，湘軍攻克山頂石壘，佔領了印子山。

這時，七甕橋營壘的太平軍，增加部隊固守。初九日，太平軍數路向湘軍攻擊，湘軍分頭將太平軍擊退。七甕橋旁邊的湘軍乘勢進攻，攻克七甕橋石壘一座土壘三座。李秀成率領手持洋槍的太平軍一萬餘人，出城通過七甕橋向湘軍猛撲。在印子山督戰的曾國荃命湘軍佯敗誘敵，而令馬隊從右路包抄，一部從正面前進。提督蕭孚泗等分路進擊，將太平軍「衝爲兩段」，鏖戰三個時辰，太平軍敗潰。湘軍三路追擊，殺死許多太平軍將士。

---

34 《檔案史料》，第25冊，同治2年6月27日，〈曾國藩奏報金陵皖南江西等路軍情摺〉，頁262。

35 同註30。

36 《檔案史料》，第25冊，同治2年7月12日，〈曾國藩奏報近日戰守事宜各條摺〉，頁268。（清）曾國荃著、蕭榮爵編，《曾忠襄公書札》（臺北：文海出版社，1970，《近代中國史料叢刊》），〈復官中堂〉，頁57-58。

37 《檔案史料》，第25冊，同治2年7月27日，〈曾國藩奏報皖南江西各路軍情梗概摺〉，頁283。

38 （清）曾國荃著、蕭榮爵編，《曾忠襄公書札》，〈復官中堂〉，頁57-58。

接著，曾國藩採納曾國荃的意見，抽調駐江埔的蕭慶衍率領七個營渡江，駐紮七甕橋河邊，以便控制秣陵關經由小河進入金陵的補給線。曾國荃又說：「金陵城大，必須增募萬衆合圍。」[39] 曾國藩便下令再招募軍隊一萬人。不久之後，圍攻金陵的湘軍兵力也就增加到將近四萬人。[40]

3.湘軍攻克上方橋

曾國荃認爲江東橋是金陵西南面的要隘，上方橋則是東南面的補給線；因此，他命陳湜圖謀江東橋，蕭慶衍進攻上方橋。上方橋小河西岸有兩座太平軍營壘。七月二十日，蕭慶衍率領七個營逼近上方橋構築營寨。上方橋和七甕橋的太平軍前來攻擊。曾國荃派遣蕭孚泗、李臣典等領兵分別前往阻遏，使蕭慶衍得以將牆濠構築完成。二十二日，曾國荃又派遣李祥和等率領兩營進到太平軍營壘前面紮營。太平軍猛烈撲向湘軍，湘軍力戰將太平軍擊退。湘軍營壘構築完成後，用巨砲日夜向上方橋轟擊。二十九日，曾國荃暗中派遣熊登武等率領三營繞到上方橋後方約五里處，搶築六座小營，以便切斷太平軍後路。河東太平軍聯合七甕橋和秣陵關的友軍，集結數支大部隊向湘軍進攻。蕭孚泗、李臣典領兵迎戰，伍維壽等又率領騎兵從右翼包抄。太平軍驚慌潰退。湘軍追擊到秣陵關，攻破關卡十餘座，擄獲船隻十餘艘。是夜，蕭慶衍派兵背負莖稈，進到上方橋濠邊，填塞濠溝，並拔除地籤，吶喊進攻，躍入營壘。次日，湘軍攻佔上方橋兩座土壘。太平軍無法再經由小河運送糧食。

4.湘軍攻克江東橋

江東橋石壘高聳，環繞著木城，有兩道壕水。陳湜攻打了數月，未能攻下。於是，陳湜製造小渡筏，準備架設浮橋；八月初，又指揮吳隆海等部準備竹筒一千餘管，裝滿火蛋，製成大型噴筒。十一日夜晚，黑雲密佈，陳湜挑選精兵數百人徒涉越過濠水，藏匿在石壘下方，然後將噴筒投擲到石壘內，爆炸聲陸續不斷。太平軍正驚慌失措，湘軍一部衝過小渡筏浮橋，拔除花籬；一部從右路抄出壘後，吳隆海等部從左路包抄到旱西門。陳湜指揮大隊繼續挺進，太平軍用大砲連環轟擊。湘軍噴筒的火勢延燒到木城。湘軍敢死隊用雲梯從四面肉搏登上石壘。先登上壘的士兵負傷倒地，陳湜等拔刀壓陣，湘軍不敢後退，有緣著梯子爬上石壘的，有從砲眼內蛇行爬行進去的。太平軍紛紛逃命。次日拂曉，湘軍攻克

39 （清）朱學勤，《方略》，349卷，頁14-16。

40 （清）王定安，《湘軍記》，卷9，〈圍攻金陵〉，頁13。

石壘，並陸續攻克其他營壘。城內太平軍出來救援，這時蕭孚泗等率領南路部隊抵達，合力將太平軍擊退。陳湜又增建數座營壘，和水師相互支援，控制水西、旱西兩門通路。[41]

這時，由於皖南處處告急，曾國藩調鮑超軍前去救援，而命曾國荃分兵保護下關和七里洲各營後路。八月十六日，曾國荃派遣記名提督張詩日率領南路四營前往幕府山駐紮。同時，曾國荃又派遣易良虎等返回湖南，召募數營新兵。[42]

5.湘軍攻克上方門等地

這時，金陵東南沿著秦淮河岸，還有數座太平軍石壘。距金陵城較近的有中和橋、雙橋門、七甕橋，稍遠的有上方門、高橋門、土山、方山。再向南，還有秣陵關、博望鎮。曾國荃認爲若不能攻克，則不能制太平軍的死命。於是，他命蕭慶衍、彭毓橘、蕭孚泗等領兵在河流曲折處架設浮橋，捆紮渡筏，計劃東渡紮營。太平軍事先在東岸構築數座土壘，和湘軍相抗。蕭慶衍使用巨砲轟擊。九月十八日，他派遣李祥和等在西岸上下游，構築三座兵營，準備渡河。數千名太平軍在岸邊用洋槍和湘軍相互攻擊，相持了兩日。二十日四更，李祥和等率領精兵從下游渡河；蕭慶衍領兵從上游渡河，攻破太平軍五座土壘。不久，城中太平軍前來爭奪土壘，蕭慶衍一面搶築營寨，一面率領湘軍向四周前進，擊敗了太平軍的先鋒，在東岸構築營壘。二十二日，太平軍又派兵前來襲擊。陳湜、彭毓橘、蕭孚泗領兵東渡，攻擊太平軍左翼。湘軍一直打到七甕橋後方，攻佔太平軍營壘一座，切斷了雙橋門以東和金陵的聯繫。蕭慶衍又領兵進攻中路太平軍的腹心，多名湘軍將領戰死。湘軍將士憤慨，爭相殺敵，太平軍戰敗潰逃。蕭慶衍率領騎兵阻斷太平軍的退路。於是，湘軍一舉攻克上方門、高橋門、雙橋門等石壘。

6.湘軍攻克七甕橋等地

二十二日，方山、土山的太平軍，在湘軍分路合擊之下，都棄壘逃遁。七甕橋的太平軍也想逃遁。這時，蕭孚泗、彭毓橘、熊登武等八營在七甕橋東岸駐守，李臣典率領五營在西岸前方堵截，準備夾攻七甕橋。突然，太平軍援軍從金

41 《文獻彙編》，（二），同治2年8月27日，〈奏陳金陵陸師攻破上方橋江東橋兩隘摺〉，頁1654-1661。《檔案史料》，第25冊，同治2年8月27日，〈曾國荃奏報金陵東路佈置及攻克上方橋等處敵壘片〉、〈曾國藩奏報金陵各軍平毀上方橋江東橋諸堅壘摺〉，頁318-322。（清）朱學勤，《方略》，卷351，頁25-27；卷352，頁9-10。

42 《檔案史料》，第25冊，同治2年8月27日，〈曾國荃奏報金陵東路佈置及攻克上方橋等處敵壘片〉，頁318-322。

陵出城攻擊湘軍，多名湘軍將領戰死。蕭孚泗、彭毓橘督促各軍奮戰，擊退太平軍援軍。二十四日夜晚，湘軍派出敢死隊暗中放火焚燒太平軍營壘，太平軍從濃煙中衝出。於是，湘軍攻克七甕橋石壘，殺死太平軍不計其數。

7.湘軍攻克中和橋秣陵關

太平軍在博望鎮設有兩座關卡，七座石壘。九月十八日，金柱關湘軍守將朱南桂率領五營前往偷襲。四更，朱南桂領兵銜枚急行軍，武明良爲右翼，朱洪章爲左翼。十九日拂曉，湘軍各路前鋒齊集到博望鎮關卡下。守軍鎗砲橫飛，湘軍無法迫近。朱洪章等太平軍稍微鬆懈時，將巨砲運到前面，轟擊一發便擊斃數人。武明良又用火箭密集射擊，右邊關卡哨柵著火燃燒，太平軍救火亂竄。湘軍乘勢殺入，搗毀關卡。石壘的太平軍傾巢而出，朱南桂領兵往來衝殺，但未能遏阻太平軍。這時，朱洪章、武明良暗中領兵繞出頭壘，爬牆登上石壘。太平軍回頭看到石壘上已經換上湘軍旗幟，不知所措。朱南桂乘勢剿殺，將太平軍趕到長流觜，大約半數的太平軍墜河溺死。然後，朱南桂返回博望駐守。十九日，湘軍攻破博望鎮二座關卡、七座營壘。

二十五日，曾國荃又派遣趙三元等率領馬、步九營向秣陵關進攻；陳湜等率領八營向七甕橋進攻。陳湜進到西岸，和熊登武等會師，一戰攻克中和橋。秣陵關的太平軍則棄營逃跑。湘軍追擊到河岸，斬殺了太平軍兩百餘人。到此，紫金山西南太平軍據點全被湘軍攻陷。

8.湘軍攻克孝陵衛

同月，曾國荃又命副將朱洪章攻佔孝陵衛。孝陵衛有數座太平軍營壘。朱洪章從七甕橋前往攻擊。他命一部湘軍僞裝成太平軍，從雄黃鎮繞道攻擊孝陵衛；一部湘軍在濫房設伏，準備攔截撤退的太平軍。他則率領馬隊親兵接應。夜晚，湘軍抵達孝陵衛營壘前，守壘的太平軍問是誰。湘軍不答話，一直向前殺入。黑夜中太平軍不知虛實，分別奪路逃走。濫房的伏兵出來截擊，朱洪章的馬隊也趕到。酣戰間，報告說曾國荃來到。朱洪章叫營官轉告說：「孝陵衛十餘壘已被我軍奪獲矣。」然後繼續追擊太平軍。曾國荃審訊俘虜。俘虜說：忠王恐怕官軍攻打孝陵衛，所以命令三萬人前來駐紮，沒料到官兵突然衝入，太平軍還以爲是友軍前來支援，所以沒有防備。曾國荃說：眞是天意。次日，曾國荃和朱洪章一同「踏勘地勢」，準備開挖長壕。朱洪章「口講指畫，分段丈量」，下令用向榮、張國樑兩人以前的前壕作爲後壕，「另加寬深，俱六丈，接七甕橋河，直抵孝陵

衛，約長三十里，以四十八營分防之」。[43]

九月二十七日，曾國荃等在孝陵衛勘察地勢時，太平軍突然從朝陽、太平門衝殺出來，和湘軍交戰。蕭慶衍、陳湜分頭迎擊，蕭孚泗、李臣典領兵從城邊進行包抄。太平軍護王陳坤書指揮督戰。曾國荃下令在山麓埋伏洋槍隊，等太平軍靠近時予以攻擊。陳坤書中槍墜馬，太平軍陣勢大亂，分路逃竄。湘軍騎兵展開追擊，俘獲一百數十人。[44]

十月初五、六日，湘軍又攻克淳化、解溪、隆都、湖塑、三塗鎮，肅清了金陵東南方百餘里內的太平軍據點。十五日，湘軍進到孝陵衛一帶駐紮，切斷了金陵東南方的補給線。[45]

八月初一日，署江蘇巡撫李鴻章屬下劉銘傳部攻佔江陰。十月初一日，彭玉麟部收復高淳。初三日，易開俊收復寧國。初七日，彭玉麟、鮑超攻克東壩。十二日，鮑超攻克建平，收復溧水。二十五日，李鴻章收復蘇州。十一月初一日，郭松林等攻佔無錫。[46]

（三）湘軍完成合圍部署（參閱圖3）

1.聚寶門湘軍地道攻勢受挫

湘軍從同治二年四月起，開始挖掘地道攻城。十一月，通向城南聚寶門的地道即將完成。[47] 太平軍事先在城內修築月城，[48] 在城下牆角開挖地道，和湘軍地道相對，這時即將穿透湘軍地道。曾國荃認爲不能等待橫道（指地道達到城牆下方時，再向左右兩方挖掘的地洞，以便安放火藥）整齊，因此連忙在初五日安裝火藥四萬斤，夜間封閉地道口，並派兵進攻聚寶門。初六日五更火藥爆炸。這時，湘軍在城濠上的浮橋也架設完成。城牆被轟塌十餘丈寬，很多太平軍被磚石、土塊擊傷。但由於城身厚達八丈，火藥只轟塌城牆外側三四丈而已，內側依

43 （清）朱洪章，《從戎紀略》（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9，《叢書集成續編》），頁38-39。

44 《文獻彙編》，（二），同治2年10月12日，〈奏陳金陵陸師攻克東南八隘並克復秣陵關摺〉，頁1921-1926。《檔案史料》，第25冊，同治2年10月12日，〈曾國藩奏報金陵陸師疊克要隘摺〉，頁358-361。

45 《文獻彙編》，（三），同治2年11月，〈附陳曾國荃進攻金陵軍情蒙城解圍片〉，頁1973。

46 （清）王定安，《曾文正公大事記》，卷3，頁4-6。

47 （清）曾國荃著、蕭榮爵編，《曾忠襄公書札》，卷8，〈復王峰臣〉，頁1-2。

48 同註45。

然聳立，沒有造成缺口；而兩側城牆也仍然壁立，沒有斜坡可以上去。湘軍跑過城濠上架設好的浮橋，衝向崩塌處。城頭太平軍用大砲、洋鎗攻擊湘軍，砲彈、子彈如同雨點。湘軍傷亡三百餘人，湘軍攻勢受到遏阻。[49]

2.李秀成提議讓城別走

十一月初十日，太平軍忠王李秀成帶領數百騎兵，由太平門潛回金陵城中。

十一日，李秀成向天王洪秀全上奏說：「京城不能保守，曾帥兵困甚嚴，濠深壘固，外救不來。」因此，他提議實行「讓城別走」的戰略。就是放棄天京，全軍突圍，保存實力，再圖發展。洪秀全大爲憤怒，嚴厲斥責李秀成。李秀成又下跪說：「若不依從，合城性命定不能保了。九帥兵得爾雨花臺，絕爾南門之道，門口不能爾行。得爾江東橋，絕爾西門，不能爲用出入。得爾七甕橋，今在東門外安寨，深作長濠。下關嚴屯重兵，糧道絕門。京中人心不固，老小者多，戰兵無有，俱是朝官。文者多，老者多，小者多，婦女者多，食飯者多，費糧費餉者多。若不依臣所奏，滅絕定也！」洪秀全說：「我朕奉上帝聖旨，天兄耶穌聖旨下凡，作天下萬國獨一眞主，何懼之有！不用爾奏，政事不用爾理，爾欲出外去，欲在京，任由于爾。朕鐵桶江山，爾不扶，有人扶。爾說無兵，朕之天兵，多過於水，何懼曾妖者乎！爾怕死，便是會死。政事不與爾相干，王次兄勇王（洪仁達）執掌，幼西王出令。有不遵幼西王令者，合朝誅之！」洪秀全堅持不肯採納李秀成的建議，李秀成含淚退出。

以後，天京政事，洪秀全都「交其兄洪仁達提理，各處要緊城門要隘之處，概是洪姓發人巡查管掌」。於是，太平天國政事日益腐敗。[50]

3.湘軍加強封鎖金陵

十一月，曾國荃命令蕭孚泗等在金陵北面接近城牆一帶修築一座月城。十三日，太平軍前來偷襲湘軍，湘軍加以擊退。太平軍也在城池旁邊增建營壘，以防湘軍地道攻勢。十六日晚上，湘軍再次進攻，攻破太平軍所修築的營壘。[51]

這時，湘軍已經奪取金陵城外的許多據點，金陵城東、西、南三面，都已被湘軍佔領，只有東北面的鍾山石壘尚未佔領，北面尚未合圍，因此還無法制太平

49 （清）曾國荃著、蕭榮爵編，《曾忠襄公書札》，卷8，〈復王峰臣〉，頁1-2。

50 （清）李秀成原著，羅爾綱增補，《李秀成自述原稿注》（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5，增補本），頁339-340、345-346。

51 （清）朱學勤，《方略》，卷360，頁10。

軍的死命。[52] 而且湘軍糧餉缺乏，大多食用稀飯，餓著肚子進行圍城作業。[53]

聚寶門地道攻勢受挫以後，曾國荃決定經營城北。他叫楊岳斌派遣彭楚漢、丁泗濱率領水師雪夜巡邏江面，見到有民衆用小艇載運米糧偷渡接濟城內的，便加以攔截，以便斷絕太平軍江面的接濟。他又命朱洪章、武明良等營各抽出三成部隊，繞到鍾山後方，每夜輪流攻擊，以便斷絕太平軍陸路的接濟。然而，由於城北地面太過寬闊，太平軍仍能利用雨夜搬運糧食。於是，曾國荃再調派駐金柱關的朱南桂等六營協同圍困金陵。同治三年正月，朱南桂等抵達城北駐紮。

4.湘軍攻克天堡城

同治三年正月，曾國荃決定攻佔居高臨下的鐘山頂峰石壘－天堡城，因而問朱洪章，「應用何策克之」。朱洪章說：請曾國荃不要到他的營壘，他自然有辦法攻克。曾國荃問爲何。朱洪章表示：曾國荃如果前來，他們一定會迎送，太平軍認爲湘軍不敢懈怠；曾國荃不來，太平軍見湘軍正在挖壕修壘，如果乘機前往攻擊，一定可以成功。曾國荃同意。於是，朱洪章向各營官說：「今年是我三十歲生辰，九帥要來觴慶，煩爲我往喚戲班。」到時候，曾國荃派人來送禮，營官也來送禮。朱洪章又找來戲班演戲。

二十一日，李秀成見孝陵衛湘軍營壘日夜宴樂，於是派遣大批太平軍從朝陽、洪武、太平三門出城，去奪回孝陵衛。[54] 太平軍向孝陵衛一帶進攻，撲向湘軍濠牆，拔除地籤，意圖登上營壘。湘軍在牆後用槍砲射擊，太平軍仍然猛烈進攻。朱洪章和武明良留下部分兵力固守營寨，一面率領部隊出濠攻擊，[55] 並設下埋伏。湘軍交鋒後首先佯敗，故意拋棄旗幟，「依山而走」。太平軍拼命猛追，進入伏擊陣地。湘軍伏兵「四面突出」。[56] 朱洪章、沈鴻賓等從右路進攻，武明良等從左路進攻。雙方肉搏了一個時辰以上，[57] 在湘軍「連環鎗砲」攻擊之下，太平軍「大挫而敗，奪路奔走」。湘軍「揮戈掩殺，鎗刀響處，屍頭亂滾」。[58] 湘

52 《文獻彙編》，（三），同治3年2月12日，〈奏報官軍攻克鐘山石壘金陵合圍摺〉，頁2353-2358。

53 （清）曾國荃著、蕭榮爵編，《曾忠襄公書札》，卷8，〈復郭筠仙〉，頁2；〈復李季荃〉，頁3。

54 （清）朱洪章，《從戎紀略》，頁39-40。

55 《文獻彙編》，（三），同治3年2月12日，〈奏報官軍攻克鐘山石壘金陵合圍摺〉，頁2353-2358。《檔案史料》，第25冊，同治3年2月12日，〈曾國藩奏報攻克鐘山合圍金陵情形摺〉，頁432-434。

56 （清）朱洪章，《從戎紀略》，頁39。

57 同註55。

58 同註56。

軍共打死太平軍黃衣騎士數十人，步兵七八百人。太平軍一路向天堡城狂奔，[59] 一路向金陵城撤退。朱洪章向西追擊。沈鴻賓、羅雨春向北追擊，[60] 並乘勝逼近天堡城石壘下方，「四面環攻」。[61] 羅雨春攀登崖壁，身中槍傷，差點墜落山下。沈鴻賓率領兵丁繼續抵達，並用火毬、火箭從城堡後方投入堡內。不久，天堡城著火，太平軍大多冒著火勢突圍而出。湘軍從砲眼中肉搏而上，殺死許多太平軍，攻佔了天堡城。[62] 朱洪章正在追擊時，聽到鍾山砲響，回頭一看，只見天堡城已經全部豎起湘軍旗幟。退向金陵城的太平軍沿著城腳逃走。李秀成在城頭痛哭，叫城下太平軍拼死抵擋。湘軍繼續追殺，太平軍被殺的很多。湘軍追到朝陽門、太平門一帶，李秀成命守軍投下火藥。朱洪章才下令收隊。[63] 從天堡城突圍的太平軍也被朱洪章、武明良等部四處抄殺，無一倖免。[64] 是役，湘軍生擒太平軍三百餘人，擄獲三百餘匹騾、馬以及無數的軍械。湘軍也傷亡數十人。

曾國荃向朱洪章說：「金陵之克，全仗此舉也。」接著，朱洪章因雨花臺解圍戰功，被升爲記名總兵，加提督銜。這時，孝陵衛一百餘里的陣地都由朱洪章管轄。[65] 二十二、二十三等日，太平軍向天堡城進攻，都被湘軍擊退。

5.湘軍完成合圍部署

同月二十四日，曾國荃派遣蕭孚泗、蕭慶衍率領馬、步十二營，進到太平門外列隊，掩護湘軍修築兩座營壘，接著又命湘後左右營駐守營壘。這時，梁美材部駐紮洪山，朱南桂部駐紮北固山，堵住神策門大路。只有玄武湖一帶沒有湘軍駐紮，由於湖水極寬，太平軍無法由此處出入。[66] 這時，湘軍已經「紮營扼斷神策、太平兩門大路，金陵城北之圍，自此始合」。[67] 而湘軍合圍金陵城的部署到此也大體完成。[68]

---

59 （清）曾國荃著、蕭榮爵編，《曾忠襄公書札》，卷8，〈致黃南坡〉，頁5-6。

60 同註56。

61 同註59。

62 《文獻彙編》，（三），同治3年2月12日，〈奏報官軍攻克鐘山石壘金陵合圍摺〉，頁2353-2358。《檔案史料》，第25冊，同治3年2月12日，〈曾國藩奏報攻克鐘山合圍金陵情形摺〉，頁432-434。

63 同註56。

64 同註62。

65 （清）朱洪章，《從戎紀略》，頁39-41。

66 同註62。

67 （清）《剿捕檔》（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藏），同治三年二月分，上諭，同治3年2月19日，頁199-200。

68 《文獻彙編》，（三），同治3年2月12日，〈奏報官軍攻克鐘山石壘金陵合圍摺〉，頁2353-2358。

不久，朱洪章接到駐下關、草鞋夾的副後營來函說：近日李秀成「逐日出隊，並勾洋人用開花砲，將渠營前面砲台全行掃平。」同時，曾國荃叫朱洪章前往支援。傍晚，朱洪章領兵抵達副後營。營官劉連捷說：「今日開花砲漸稀，惟中砲子弁勇均多傷亡；前面缺壘，實難紮成。」這時，副後營已經傷亡一千人。次日天未亮，朱洪章前往偵測，見前面堤埂微高，下面草皮很多。他認爲前次壘壁用甎石構築，所以不夠堅固；因此派遣一百餘人攜帶鋤頭，先去將草皮鏟下。太平軍毫不在意。是夜，朱洪章率領他的部隊前往，將前面壘壁用草皮修好。這時「月朗星稀」，湘軍趁機將後面陣地一齊修成。接著，劉連捷營向前安放砲位。天亮時，太平軍前來攻擊。朱洪章率領親兵六十名，「俱帶洋鎗，由堤埂掩旗而進」，又令一部用大旗五六面遮蔽劈山砲三尊。太平軍「搖旗吶喊，蜂湧而來」。朱洪章下令開砲，「轟然一聲」，太平軍龍旗隊伍內「人馬亂滾」。前面朱洪章的親兵「抄出截殺」。城內太平軍前來接應，朱洪章才收兵。

接著，曾國荃召見朱洪章，說：「我意欲速成合圍之勢，應如何分佈。」朱洪章說：「太平門至草鞋夾八十餘里，現營太少，非添三十營，不敷分布」，「請函商中堂（曾國藩）另由湖南添募二十營來。」曾國荃說：「由湖南新募成軍，然後東下，約期非十月不能」。朱洪章說：「三五營陸續而至，未爲不可。」曾國荃同意。次日，曾國荃又召見朱洪章，說：「四川駱宮保（駱秉章）派員至湖南招勇二十四營以爲防邊，目下四川無事，李撫軍（李鴻章）函致家兄，言金陵若須添兵，免行撤散」；「我已飛函復家兄」，「飭令新募各營乘舟星夜東下。」朱洪章說：「新軍若到，祇宜更換老營往朝陽門一帶合圍，新勇縱好，總不放心。」曾國荃贊同。

6.金陵城內缺乏糧食

某日，有紳民來見朱洪章。說：「長壕挖斷，賊糧已阻，惟水路尚通，賊由丹陽、句容陸運糧至江邊，夜間用小船偷運進城。」朱洪章帶親兵十餘人前往偵查，發現「離孝陵衛四十里，果有一隄，約長二十里，兩面俱深溝」，並有數千名太平軍「解運糧米」通過。次日早晨，朱洪章前往，「以一營伏隄東濫房內，以二營伏隄西」。午後，太平軍通過，「人羣馬駝，絡驛不絕」。湘軍「信砲一響」，伏兵四面出擊。太平軍「倉卒間棄糧逃命」。湘軍加以追擊殲滅，並擄獲糧米三千餘石，騾馬數百頭。朱洪章「將米往給各鄉貧民，以騾馬分賞士卒。自此後派隊往截，無一空回，共獲米約四萬石，殺賊約萬餘」。[69]

正月二十四日，李鴻章的蘇軍收復宜興；二月，攻克溧陽、嘉興。[70] 這時，金陵城百里以外，像鎮江、東壩、溧水、金柱關都有湘軍重兵駐守，宜興、溧陽也被蘇軍克復，金陵城內太平軍的外援斷絕，城中缺乏糧米。[71] 二月，浙江巡撫左宗棠攻克杭州。以後，李秀成時常放老幼、婦女出城。[72] 李秀成向洪秀全說沒有糧食。洪秀全說可以吃「甘露」。大家知道無用，於是在城內種植麥子。[73]

所謂甘露，又作「甜露」。金陵城內缺乏糧食，洪秀全「將百草之類，製作一團」，叫大家食用，稱爲「甜露」。但根本無效。「城中窮家男女數萬餘人」，求李秀成救命。同治二年七、八月，李秀成還能將自家的銀米拿出來救濟貧民和自己的「窮苦官兵之家」，後來甚至將「家內母親以及婦女手飾金銀變給爲軍資」。到了十二月，李秀成本身也「無銀無米」，無法再接濟貧戶。以後，李秀成請求洪秀全放窮人出城活命，洪秀全不肯。「闔城男女飢餓，日日哭求。」李秀成秘密下令：准許城中窮家男女出城逃命。到城陷之前，被放出城的共有十三、四萬人。而城內「不修政事」，「賊盜蜂張，逢夜，城內砲聲不絕，搶劫殺人」，甚至「全家殺盡」。[74]

湘軍合圍後，靠近城壁的營地，每夜都聽到城內喧嘩紛擾的聲音，直到天亮。逃出來的難民說：城內太平軍爲了爭奪糧食，自相殘殺。

7.湘軍攻破城外月圍

同治三年二月初七、初八日，曾國荃派遣湘軍向城壁猛攻。初八日夜晚，十餘名湘軍用雲梯攻上了城頭。但大批太平軍立即抵達，拼死抵抗，鎗砲施放猛烈，湘軍後面的隊伍無法繼續前進。湘軍傷亡了數十人，無功而回。[75]

三月，鮑超攻克句容、金壇。四月初六日，李鴻章攻克常州。初八日，清軍收復丹陽。到了這時，江蘇郡縣，除了金陵之外，都被清軍收復。[76]

69 （清）朱洪章，《從戎紀略》，頁40-44。

70 （清）王定安，《曾文正公大事記》，卷3，頁6-7。

71 《文獻彙編》，（三），同治3年2月12日，〈奏報官軍攻克鐘山石壘金陵合圍摺〉，頁2353-2358。

72 《檔案史料》，第25冊，同治3年3月6日，〈曾國藩奏報近日軍情並楊岳斌師船無庸飭調鄱湖片〉，頁490；同治3年3月21日，〈曾國藩奏報克復句容及近日軍情片〉，頁525-526。（清）王定安，《湘軍記》，卷9，〈圍攻金陵〉，頁17。

73 （清）王定安，《湘軍記》，卷9，〈圍攻金陵〉，頁17。

74 （清）李秀成原著，羅爾綱增補，《李秀成自述原稿注》（增補本），頁346-347、358-359。

75 （清）曾國荃著、蕭榮爵編，《曾忠襄公書札》，卷8，〈復趙玉班〉，頁6-7；〈復金眉生〉，頁7-8。

76 （清）王定安，《曾文正公大事記》，卷3，頁7-8。

三月初五日，曾國荃前往孝陵衛，叫朱洪章「移營近城，開挖地道」。朱洪章主張「先紮三壘於孝陵衛爲犄角之勢，然後紮龍膊子，多築砲臺，日夜轟擊，使賊不能立腳，方可開挖地道」。曾國荃同意。這時，新募兵丁到齊，曾國荃令朱洪章「先以長勝左中二營移紮孝陵衛，煥字營移紮城腳」，朱洪章「帶親兵往紮龍膊子」。朱洪章便「逐日督勇加修營壘，開挖地道」。[77] 這時，圍攻金陵的湘軍兵力增加到五萬人。[78]

曾國荃本來堅持運用圍困戰略，等待金陵城內糧食用盡。不久，他發現城中「遍地種麥，一至成熟之期，又延時日」。[79] 所以，三月初，他在朝陽、神策等門以及鐘山一帶，增建二十餘座營壘；又在距城五十、六十、七十丈處，開挖地道十餘條，日夜施工，其中有的遭到水石的阻隔。[80] 到了三月，湘軍前後所挖掘的地道，南門有一道，[81] 城東朝陽門和城北神策、金川門共十餘道。[82] 挖掘地道時，士兵點燃火把進入地洞，如果地道牆壁崩裂，洞穴阻塞，那挖掘地道的士兵便被活埋在內。[83] 太平軍或者在城牆外側構築月圍，然後在月圍內對挖地道，迎向湘軍地道，加以穿透。[84] 一旦穿透，便使用毒煙去燻湘軍，或是用沸騰湯水淋灌湘軍。湘軍敏捷的或許能夠逃脫，遲緩的便被殺害。[85]

三月二十三、二十五、二十六等日，湘軍攻破朝陽門外的兩座月圍，焚毀太平軍囤積的火藥，殺死很多太平軍。湘軍則傷亡將近三千人。[86]

8.五月神策門湘軍地道攻勢受挫

五月二十五日夜晚，湘軍地道抵達神策門月城下方。次日黎明火藥爆炸，[87]

77 （清）朱洪章，《從戎紀略》，頁44-45。

78 （清）王定安，《湘軍記》，卷9，〈圍攻金陵〉，頁16。

79 （清）曾國荃著、蕭榮爵編，《曾忠襄公書札》，卷8，〈復趙玉班〉，頁11。

80 （清）曾國荃著、蕭榮爵編，《曾忠襄公書札》，卷8，〈致劉中丞〉，頁17-19；〈致駱制軍〉，頁25-26。

81 同註78，頁17。

82 《檔案史料》，第25冊，同治3年4月12日，〈曾國藩奏報金陵江西皖北等處軍情片〉，頁593。

83 （清）曾國藩，《曾文正公文集》，卷4，〈金陵湘軍陸軍昭忠祠〉，頁12-14。

84 （清）王定安，《湘軍記》，卷9，〈圍攻金陵〉，頁17-18。

85 （清）曾國藩，《曾文正公文集》，卷4，〈金陵湘軍陸軍昭忠祠〉，頁12-14。

86 《檔案史料》，第25冊，同治3年4月12日，〈曾國藩奏報金陵江西皖北等處軍情片〉，頁593。（清）趙烈文，《能靜居日記》（臺北：學生出版社，民國53年），（三），同治3年5月27日，頁1381-1382。（清）曾國荃著、蕭榮爵編，《曾忠襄公書札》，卷8，〈復富將軍〉，頁11。

87 （清）趙烈文，《能靜居日記》，（三），同治3年5月26日，頁1380-1381。

但僅僅轟塌城牆外側數丈，內側直立不倒。[88] 而前一夜，湘軍攻城部隊陣地燈火通明，人聲吵雜，太平軍早已「嚴兵以待，煙火甫盡，萬槍齊列。官軍將近數十步，受傷已數十人，不得進而返」。[89] 當湘軍撤退時，朱洪章令部隊「抬兩尊劈山砲向垛口連轟」。太平軍才退避，湘軍「各隊始陸續收回」。[90]

太平軍對抗地道的手法非常熟練。太平軍遙遙望見湘軍先鋒營的駐地，便知道下方會有地道。而李秀成登上城頭瞭望，見到地面草色不同，也知道下面會有地道，而下令在城內構築月城。接著估計地道的方向，先從城內挖掘直直的地道透出城外，然後分頭橫向挖掘暗濠。湘軍時常兩、三條地道同時並進，太平軍則估算湘軍地道的寬狹，而決定所挖橫濠的長度，挖掘相同數目的橫濠等待，十之八九都估算正確。五月，金川門一帶，劉連捷等所挖的三條地道，二十二、二十三日都被太平軍穿透。神策門北方，張詩日等所挖的兩條，二十日被穿透。神策門朱南桂所挖的六條，被穿透五條。二十六日轟炸的，是其中一條加以修復的。龍膊子以南和朝陽門一帶，朱洪章等所挖的還沒有被破壞。李祥和等所挖的，都在五月抵達城根時被穿透。蕭孚泗等的五條，距離還很遠。[91] 而兩個月內，湘軍圍攻金陵，由於「逼城太近」，被太平軍用洋槍狙擊而傷亡的，多達四千餘人。這時，城中收割了新麥，可以支持數月。曾國荃又積勞成疾，「身發濕毒」。[92]

9.湘軍攻克地堡城

紫金山龍頸俗稱龍脖子，在鐘山第三高峰南麓，高度八十公尺。太平軍在鐘山第三高峰上構築了天堡城，又在龍脖子構築地堡城，[93] 湘軍攻克天堡城後，地堡城依然扼住隘路。[94] 五月，曾國荃命朱洪章攻打地堡城。朱洪章率同信字營官李祥雲前往。二十九日中午，朱洪章偵測地形。他和李祥雲「扮作割草馬夫，帶二三哨官斷續而行」。地堡城有「石壘三座，周圍濠溝三道，三面依水，一面依山；壕外栽梅花樁十餘層，砲台亦甚堅固。」回營後，朱洪章「令今夜分兵四路

88 （清）曾國荃著、蕭榮爵編，《曾忠襄公書札》，卷8，〈復蔡少彭〉，頁24。

89 同註87。

90 （清）朱洪章，《從戎紀略》，頁46。

91 （清）趙烈文，《能靜居日記》，（三），同治3年5月27日，頁1381-1382。印鸞章，《清鑑》，卷 8，頁585。

92 《文獻彙編》，（三），同治3年5月22日，〈奏陳遵旨會師籌剿金陵摺〉，頁2664-2665。《檔案史料》，第25冊，同治3年5月22日，〈曾國藩奏覆遵旨會師籌剿金陵緣由摺〉，頁725-727。

93 （清）李秀成原著，羅爾綱增補，《李秀成自述原稿注》（增補本），頁368-369。

94 《文獻彙編》，（三），同治3年6月23日，〈奏報克復金陵詳細情形摺〉，頁2838-2851。《檔案史料》，第26冊，同治3年6月23日，〈官文等奏報攻克金陵詳細情形摺〉，頁40-45。

進，長勝左右營依山往撲，煥字營依水往攻，信字右營伏大路側，信字中左營伏城邊」。又下令：若能克復地堡城，每營獎賞「千金」。四更時，湘軍出發，進到龍膊子。朱洪章「帶隊潛行，至石壘，聽賊營更鼓無聲，遂帶親信兵數十名，一擁而登，齊聲喊殺，並擲火毬」。太平軍「不知兵從何來，但見火毬騰空，殺聲不絕」；於是「不敢迎敵，紛紛鼠竄。長勝、煥字各營奮勇並進」。天亮時，城中太平軍「出隊來援」，被信字營攔住。[95] 三十日，朱洪章率同李祥和、羅逢元、李祥雲等攻佔了地堡城，佔據了居高臨下瞰制金陵城的態勢。[96]

是日中午，曾國荃抵達龍膊子，並說：「湖南新募之勇」即將抵達。朱洪章說：「新勇初到，不識地利，請大人吩咐令紮老營（孝陵衛）前後長壕，將老營移紮太平門。」曾國荃同意。[97]

六月初一日起，湘軍逼近地堡城附近的金陵城牆，輪流猛攻，[98] 攻擊了三夜，傷亡精銳三四百人。驍將總兵陳萬勝被火藥焚身，王紹羲被砲彈貫穿腹部，兩人都陣亡。[99] 總兵李臣典探知城內米麥尚可支持數月，他怕湘軍五萬餘人筋力即將用盡，於是領兵在距城牆十餘丈的龍膊子山麓重新開挖地道。這裡太平軍砲火非常密集。提督蕭孚泗、熊登武等在山麓修築砲臺數十座，隨著山勢高低，分數層排列，安放大砲一百餘尊，日夜向城頭一帶轟擊。又派兵割取濕的蘆葦、蒿草，捆紮堆成小山，覆蓋沙土，高度和城頭一樣。東路地勢極高，西路地勢極低。湘軍揚言從東路進攻，暗中則從西路進攻。蕭孚泗、張詩日、蕭慶衍、羅逢元、劉連捷、記名道員彭毓橘等部連日持續攻擊，半個月都沒有收隊。湘軍砲火將城頭女牆擊毀，使城頭上太平軍無法立足。而湘軍肉博進逼，損傷精銳極多，驍將總兵郭鵬程陣亡。[100]

10.六月神策門湘軍地道攻勢受挫

六月十四日，朱南桂等的地道通到神策門下方。清晨，引燃火藥爆炸，月城

95 （清）朱洪章，《從戎紀略》，頁40-43。

96 《文獻彙編》，（三），同治3年6月23日，〈奏報克復金陵詳細情形摺〉，頁2838-2851。《檔案史料》，第26冊，同治3年6月23日，〈官文等奏報攻克金陵詳細情形摺〉，頁40-45。《從戎紀略》，頁43。又，攻佔地堡城日期，後書誤作「正月二十一日」。

97 同註95，頁43。

98 《檔案史料》，第26冊，同治3年6月16日，〈楊岳斌等奏報克復金陵大概情形摺〉，頁33。

99 （清）曾國荃著、蕭榮爵編，《曾忠襄公書札》，卷8，〈復蔡少彭〉，頁24。

100 《文獻彙編》，（三），同治3年6月23日，〈奏報克復金陵詳細情形摺〉，頁2838-2851。《檔案史料》，第26冊，同治3年6月16日，〈楊岳斌等奏報克復金陵大概情形摺〉，頁33-35；同治3年6月23日，

被轟爲平地，但主城壁並未受損。湘軍奮勇前進，太平軍在城頭排列火藥數十桶投擲而下。湘軍傷亡三百餘人，只好收兵。[101]

六月上旬，在太平門方面，昆字營「用生草塡壕」。曾國荃問朱洪章行不行。朱洪章說：「派隊往採生松來，穿成木排，用木滾推近城腳，上面厚堆土泥，任賊用火藥來燒，萬無一失；然後依城再紮營壘，開挖地道，不過離十丈之遙」，「三五日必成功」。曾國荃「恐又多傷士卒」，猶豫不決。某日有報告說：「昆字營以搬草塡壕，傷亡千餘。」曾國荃決定採用朱洪章的建議。朱洪章說：「紮營近城，可保無傷，只搬運出入間有難保」，他「今夜告李營官將擋牌高立土堆，不過片時，可將營之前面脩好，再築一小砲台堵禦，使賊不能近；然後開挖地道，只城中賊一夜不來攻，即可以成。」又說：「自古殺人一萬，自損三千；請大人回營，五日之內可不必到此，以免見之惻然。」接著，朱洪章便構築營壘。不久，太平軍「數十隊前來，直列於挖壕紮壘上，忽然用火藥擲下」，焚燒朱洪章的先鋒營。「幸木排堆土甚厚，燒而不入」。朱洪章下令施放洋裝大砲，「群子如雨」，將太平軍擊退。

李祥雲請朱洪章增派兵力挖掘地道。朱洪章「令每營以六成隊去，限一夜成功」。四更時，地道挖掘完成。朱洪章問：地硐（裝置火藥處）何時完成。李祥雲說：「只要挖處無石峽，三日可成，五日可以裝藥。」十四日，曾國荃來到，問何處可以觀測。朱洪章說：「僞天保城地勢最高，視城中賊情瞭如指掌」。曾國荃登上天堡城，說：「無怪人言僞天保城不克，金陵萬難收復。」又說：「緣何又加修十餘壘。」朱洪章說：「恐賊拼命以火藥來燒，有此數壘，兩面方能抵禦。」曾國荃問地道如何。朱洪章說：「三日可以裝藥」。又說：「自六月初八日迄今，已開挖七日。」十五日，曾國荃又前來龍膊子，表示次日地硐可以完成，是夜他住宿在這裡，以便調派各營。他又命軍裝局預備六千個布袋裝置火藥。信字營請求「搬運松木三百株以作硐口押條」。朱洪章「乘夜將各物具送至」。[102]

〈官文等奏報攻克金陵詳細情形摺〉，頁40-45。（清）曾國藩，《曾國藩全集・日記》（長沙：岳麓書社，1994年），（二），同治3年7月1日，頁1035-1036。（清）王可陞，《戎幄塵譚》，〈同治三年記事〉，引自李秀成原著，羅爾綱增補，《李秀成自述原稿注》（增補本），頁366註四。

101（清）趙烈文，《能靜居日記》，（三），同治3年6月14日，頁1394。《檔案史料》，第26冊，同治3年6月16日，〈楊岳斌等奏報克復金陵大概情形摺〉，頁33-35。

102（清）朱洪章，《從戎紀略》，頁46-48。

（四）湘軍攻佔金陵（參閱圖3）

1.湘軍從太平門東側缺口攻進城內

六月十五日夜四更，湘軍在太平門方面所挖通的地道內裝設火藥，曾國荃和李臣典在洞口商議。李秀成突然派遣數百人從太平門沿著城腳一直衝向湘軍地道大營。另一支太平軍數百人，從朝陽門出擊，冒用清軍服裝旗幟，手持火蛋，焚燒湘軍火砲陣地以及附近的蘆葦、蒿草。湘軍久戰疲憊，陣地幾乎被突破。賴武維壽、李臣典等堵住左路，彭毓橘、熊上琛等堵住右路，殺死許多太平軍，洞口才得以保全。[103] 湘軍在太平門下方地道內裝設火藥三萬斤，接著「封築完固，塡以大石」。然後「口門留一穴，以粗竹數丈爲引線，貫入穴中；竹內以大布數匹，包火藥實之。」[104]

十六日黎明，太平軍隊伍在城上四處「蜂盤蟻旋」，「旌旗滿布，人馬奔馳不絕」。曾國荃則集結官兵到龍膊子。並叫朱洪章詢問何營要作第一隊、第二隊。朱洪章說當「頭隊」，劉連捷說作「二隊」。其餘「依次派定」。將領到曾國荃面前立下軍令狀：「畏縮不前者斬」。朱洪章返回本部，分派「頭隊四百名，二隊一千名，餘隊隨在後。弁勇聞打頭敵，無不奮然自振」。朱洪章營抵達龍膊子，又「奉令頭、二隊勇各頂生草一捆以便塡壕」。

不久，湘軍各營佈列在龍膊子山崗上。[105] 曾國荃將軍隊分爲四路，命令各軍在牆濠旁邊站穩，嚴防太平軍再來突擊。他又下令一部湘軍向太平門一帶攻擊，從黎明攻到午時。這時，李臣典報告封築口門、裝設引線完成。曾國荃下令點火。[106] 「火始入，但聞地中隱隱若雷鳴，歷一小時，忽霹靂砰訇，如天崩地拆」。太平門東側「城垣二十餘丈，隨煙直上，大石壓下，擊人於一二里外，死者數百人」。[107] 朱洪章營的四百名先鋒，「盡被火藥轟死」。太平門東側城牆被炸開二十餘丈的缺口，「煙塵迷天，磚石飛崩」。[108] 記名總兵武明良、記名總兵伍維壽、記名總兵朱洪章、記名總兵譚國泰、按察使劉連捷、記名提督張詩日、

103《文獻彙編》，（三），同治3年6月23日，〈奏報克復金陵詳細情形摺〉，頁2838-2851。《檔案史料》，第26冊，同治3年6月23日，〈官文等奏報攻克金陵詳細情形摺〉，頁40-45。

104 印鸞章，《清鑑》，卷8，頁585。

105 同註102，頁48。

106 同註103。

107 印鸞章，《清鑑》，卷8，頁585。

108（清）朱洪章，《從戎紀略》，頁48-49。

總兵銜副將沈鴻賓、記名總兵羅雨春、總兵李臣典等都身先士卒，一直衝到缺口，士兵跟著齊頭並進。左路城頭的太平軍，用火藥傾盆投下，焚燒湘軍。湘軍士兵死亡很多，因此稍微退卻。記名道員彭毓橘、提督蕭孚泗、記名提督李祥和、記名提督蕭慶衍等用大刀親手砍殺了數人，士兵才不敢再後退。[109] 太平軍集結數千人死守缺口。朱洪章、劉連捷、伍維壽等率領將士大呼大喊，奮不顧身的向前衝殺。[110] 湘軍「十盪十決」，鏖戰了三個時辰，終於擊潰缺口的太平軍，衝入城內。[111] 是役，朱洪章「左手執旂，右手執刀，奮勇登城」。[112]

接著，武明良、伍維壽、朱洪章、劉連捷、譚國泰、張詩日等率領隊伍登上龍廣山，列隊和太平門的太平軍互相射擊。雙方交戰了一個多時辰，太平軍才撤退。李祥和、記名總兵王仕益等又從太平門月城攻入城內。

2.湘軍攻佔城東城北

然後，湘軍分四路前進。王遠和、王仕益會同朱洪章、羅雨春、沈鴻賓等從中路，向天王府北面進攻。劉連捷、張詩日、譚國泰等從右路經由臺城向神策門一帶進攻，恰巧朱南桂、梁美材等領兵從神策門舊地道旁邊架設雲梯攻入城內。兩支軍隊會合進攻，兵力更加雄厚。劉連捷等分兵搶佔各座城門，一直打到獅子山，奪取了儀鳳門。中左一路，彭毓橘、武明良等從內城舊址一直攻到通濟門。左路蕭孚泗、記名總兵熊登武、蕭慶衍等分別攻佔朝陽、洪武二門。守衛城頭和城門以及附近一帶的太平軍，全部被殲。湘軍又分兵留守各座城門。[113]

3.湘軍攻佔城西城南兩路及防守各座城門

湘軍攻佔朝陽門後，金陵西南面的太平軍開始出現混亂狀態。湘軍羅逢元、張定魁、彭春年等部從聚寶門西側舊地道所炸壞的缺口，用雲梯仰攻進入城內；李金洲、胡松江、朱文光等部由通濟門月城，用雲梯登上城頭。候選道陳湜、即補道易良虎、易良豹等部則猛攻旱西、水西兩門月城。提督黃翼升率領總兵許雲發等水師，攻佔中關、攔江磯石壘，並乘勝猛攻沿岸城堡，接著和陳湜、易良虎

109 《文獻彙編》，（三），同治3年6月23日，〈奏報克復金陵詳細情形摺〉，頁2838-2851。

110 同註105。

111 《檔案史料》，第26冊，同治3年6月16日，〈楊岳斌等奏報克復金陵大概情形摺〉，頁34。

112 同註105。

113 《文獻彙編》，（三），同治3年6月23日，〈奏報克復金陵詳細情形摺〉，頁2838-2851。《檔案史料》，第26冊，同治3年6月16日，〈楊岳斌等奏報克復金陵大概情形摺〉，頁33-35；同治3年6月23日，〈官文等奏報攻克金陵詳細情形摺〉，頁40-45。

等部攻佔水西、旱西兩門，將守軍全部殲滅。李秀成率領一部退往清涼山。這時，金陵城門都被湘軍攻破。天色將黑，曾國荃進到龍廣山視察，見大勢已定，便返回指揮所，一面命清軍扼守各處要點。是夜，彭毓橘防守聚寶門、通濟門，李臣典、李祥和扼守太平門，黃潤昌、王遠和、朱洪章等部則收隊駐守龍廣山，佈成圓陣，稍微整頓休息。[114]

4.十六日夜晚的戰鬥

當朱洪章等進到天王府城北時，沈鴻賓、袁大升等則領兵從左路捲旗急行，繞到天王府東面，準備掃蕩太平軍指揮部。太平軍守住石橋，朱洪章部無法渡越城濠。黃昏時，朱洪章收隊退回龍廣山，而伏兵已經進到天王府城南，未能收隊。三更時，太平軍放火焚燒天王府和各王府宮殿，火勢直衝天空，煙燄佈滿城中。[115] 太平軍喊出「城中弗留半片爛布與妖（按：指清軍）享用」的口號。而「官軍進攻，亦四面放火。賊所焚十之三，兵所焚十之七」。[116] 天王府南門有一千餘人衝出，手持軍器、洋槍，向民房街巷奔去。袁大升等知道是洪仁玕，加以截擊，殺死七百餘人。宮殿內侍女自縊的有數百人，死在城濠的有二千餘人。太平軍也放火焚燒街巷要道，阻塞通路。湘軍因路不熟，所以收兵駐紮城上。

初更，有太平軍騎士二百餘人，步兵一千餘人，手持兵器、洋槍，向太平門缺口突圍。這時，湘軍無人防守缺口，太平軍只遭到湘軍零星截擊，太平軍有一千餘人衝出缺口，向孝陵衛方面逃竄。曾國荃聞報，連忙派遣騎兵追擊。湘軍追到純化，生擒太平軍烈王李萬材。湘軍又追到湖熟，殺死若干太平軍。[117]

5.湘軍搜殺三日

洪秀全早已在四月十九日病死，他的兒子洪福瑱（洪天貴福）登基爲幼天

114《檔案史料》，第26冊，同治3年6月16日，〈楊岳斌等奏報克復金陵大概情形摺〉，頁33-35；同治3年6月23日，〈官文等奏報攻克金陵詳細情形摺〉，頁40-45。又，以上官員官職多據《文獻彙編》，（三），同治3年6月23日，〈攻克金陵最爲出力之文武各員清單〉，頁2855-2867。

115《文獻彙編》，（三），同治3年6月23日，〈奏報克復金陵詳細情形摺〉，頁2838-2851。《檔案史料》，第26冊，同治3年6月23日，〈官文等奏報攻克金陵詳細情形摺〉，頁40-45。李秀成原著，羅爾綱增補，《李秀成自述原稿注》（增補本），頁372-373。（清）朱洪章，《從戎紀略》，頁48。

116（清）趙烈文，《能靜居日記》，（三），同治3年6月16日，頁1397。

117《文獻彙編》，（三），同治3年6月23日，〈奏報克復金陵詳細情形摺〉，頁2838-2851。《檔案史料》，第26冊，同治3年6月23日，〈官文等奏報攻克金陵詳細情形摺〉，頁40-45。李秀成原著，羅爾綱增補，《李秀成自述原稿注》（增補本），頁372-373。（清）朱洪章，《從戎紀略》，頁48。又，（清）《軍機處檔摺件》（即《軍機處・月摺包》，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藏），100231號，〈南昌府訊洪天貴福供〉，說突圍在初更。

王。[118] 湘軍進城後，搜殺三日三夜。[119] 湘軍「貪掠奪，頗亂伍」，甚至「全軍掠奪」。[120] 十六日初更太平軍突圍時，城內還有七八萬人。[121] 十七、十八等日，湘軍又分段捕殺太平軍，秦淮河「屍首如麻」。[122] 太平軍強壯的「除抗拒時被斬殺外，其餘死者」不多，「大半爲兵勇扛抬什物出城，或引各勇挖窖，得後，即行縱放城上，四面繞下老廣賊匪不知若干。其老弱本地人民不能挑担，又無窖可挖者，盡遭殺死。沿街死屍十之九皆老者。其幼孩未滿二三歲亦斫戮以爲戲，匍匐道上。其婦女四十歲以下者，一人俱無。老者無不負傷，或十餘刀，或數十刀，哀號之聲達于四遠。」曾國荃雖然有「禁殺良民、擄婦女」的禁令，但「彭毓橘、易良虎、彭椿年、蕭孚泗、張詩日等惟知掠奪」。而蕭孚泗在「天王府取出金銀不貲，即縱火燒屋以滅跡」。[123] 三日後，曾國荃才「派兵救火，掩埋賊尸」，救出難民。[124]

從五月底至六月十六日，湘軍陣亡二千餘人，負傷超過四千人。[125] 湘軍圍攻金陵長達二年以上，前後病死的有一萬餘人，病死、戰死總數超過三萬人。[126]

6.太平天國覆亡

十六日初更從太平門缺口突圍的太平軍，便是由李秀成所率領的。城陷時，李秀成攜帶幼主洪福瑱離開王府，準備突圍。李秀成將自己的戰馬給洪福瑱騎。李秀成等一度登上西面城牆，想從城西突圍，但見城西外面全部是江水，於是退往清涼山，初更時才從太平門缺口衝出。[127] 李秀成走了三十餘里，遭遇湘軍，部

118（清）李秀成原著，羅爾綱增補，《李秀成自述原稿注》（增補本），頁363-365。《文獻彙編》，（三），同治3年6月23日，〈奏報克復金陵詳細情形摺〉，頁2838-2851。

119 印鸞章，《清鑑》，卷8，頁586。

120（清）趙烈文，《能靜居日記》，（三），同治3年6月16日，頁1396；7月5日，頁1413。

121《軍機處檔摺件》，100231號，〈南昌府訊洪天貴福供〉。又，曾國藩〈奏報克復金陵詳細情形摺〉說：三日之內，共殺死太平軍十萬餘人。李秀成原著，羅爾綱增補，《李秀成自述原稿注》（增補本），頁401，李秀成說：「城破時，城中不過三萬人，除居民之外，賊兵不過萬餘人，能守城者不過三四千人」。按：曾國藩有故意報多之嫌，李秀成則有故意報少之嫌，洪福瑱供詞較接近事實。

122《文獻彙編》，（三），同治3年6月23日，〈奏報克復金陵詳細情形摺〉，頁2838-2851。《檔案史料》，第26冊，同治3年6月23日，〈官文等奏報攻克金陵詳細情形摺〉，頁40-45。

123（清）趙烈文，《能靜居日記》，（三），同治3年6月23日，頁1405。

124（清）《傳包》（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藏），第1617號，《曾國藩傳包》，附2，〈奏報克復金陵詳細情形摺〉

125《檔案史料》，第26冊，同治3年6月16日，〈楊岳斌等奏報克復金陵大概情形摺〉，頁33-35。

126《平定粵匪圖》，〈克復金陵圖說〉。

127《軍機處檔摺件》，100243號，〈洪貴福手寫供詞〉。（清）李秀成原著，羅爾綱增補，《李秀成自述原稿注》（增補本），頁367。

衆被衝散。李秀成逃上方山，[128] 二十日，被村民交給湘軍，[129] 七月被曾國藩殺死。

李秀成「篤實忠厚，尚信義，富謀略，恩撫士卒，皆樂爲之死」。太平軍自從五王死後，「賴秀成支持危局，縱橫盪決于長江數省，亙六七年。秀全倚爲柱石」。他離開蘇州時，城內「男女老幼，流涕送之」。被押到曾國藩軍營時，太平軍松王等見到他，都「長跪請安」。

洪福瑱和李秀成分手後，太平軍堵王黃文金迎接他前往湖州。後來，黃文金戰敗被殺。洪福瑱輾轉逃到廣信，八月在石城被江西軍席寶田俘獲，同年被處死。太平天國覆亡。[130]

四、〈克復金陵圖〉描繪的情景

（一）本圖的佈局（參閱圖4、圖5）

本院所藏《平定粵匪圖》一套十二幅，使用彩繪，描繪清軍平定太平天國若干戰役的情景。每一幅都附有圖說，並和原圖對摺裱裝在一起。其中第十一幅爲〈克復金陵圖〉，描繪清軍平定太平天國戰爭後期（同治元年至三年）湘軍攻克金陵之役最後一幕的情景。

本圖由前景湘軍從左至右兵分數路，呈放射狀引導觀者視線到金陵城內，帶出湘軍攻克金陵的主題，生動刻畫出兩軍激烈的戰況和聲勢。在顏色的經營上，以描寫山岳的綠色、湘軍軍服和城牆的藍色系做爲畫面的主色調，並適時加入部分的旗幟、頭巾、火焰等紅色系的視覺元素相互對應，增加了視覺的豐富性。並由畫面前方充滿山岳、士兵的畫面佈局和色彩所堆疊出的渾厚量感到遠方的留白，帶出整體畫面空間的深度和層次變化。

圖中描繪出金陵的城門，包括城東朝陽門，城南洪武門、通濟門、聚寶門，城西儀鳳門、旱西門、水西門，城北太平門、神策門。共有九座。圖中也描繪出若干重要山崗，像城東北方的龍膊子山，城南方的雨花臺，城東北部的龍廣山，城西部的獅子山、清涼山。

128 印鸞章，《清鑑》，卷8，頁586-587。

129（清）李秀成原著，羅爾綱增補，《李秀成自述原稿注》（增補本），頁374-377。

130 同註128，頁588。

（二）本圖所描繪的戰鬥情景

圖左下方，太平門西側城牆已崩裂一段缺口，缺口處，數名湘軍將校正騎馬衝到缺口內外，缺口內則有數名太平軍在抵禦。五名湘軍將校後面，有三名騎馬湘軍將校帶領一批步兵，準備衝入缺口。步兵大多握刀，少數手持長刀。步兵身穿制服，衣服背部、前胸都有「湘勇」二字。後面又有數名騎馬將校率領一批步兵。步兵手持掩月刀。龍膊子山麓的旗幟，三面分別標示著曾、李、武字樣，表示是曾國荃的所在地，以及李臣典、武明良的部隊。缺口兩側的城頭上，太平軍正在抗拒。有的太平軍在投擲火藥攻擊湘軍，空中和地上還有火藥爆炸的情景。是役，湘軍攻城部隊總指揮官曾國荃進到龍膊子山一帶前線指揮，武明良、伍維壽、朱洪章、譚國泰、劉連捷、張詩日、沈鴻賓、羅雨春、李臣典等從缺口攻進城內，而城頭的太平軍則投下火藥攻擊湘軍。

太平門門口，有兩名湘軍將校騎馬衝到城門，後面跟隨一批步兵，右方則有一批步兵和太平軍在交鋒。再後面的旗幟標示著李、王字樣，表示這是李祥和、王仕益的部隊。是役，李祥和、王仕益等從太平門方面攻入城內。

神策門方面，有若干名湘軍將校正在攀登雲梯，有的用手握刀，有的將刀柄插在背部腰帶內，有的用刀刃插在右側腰帶內。有的則正登上垛口，和守軍交戰。有的湘軍將士已經登上城頭，用火鎗射擊太平軍。城下有許多湘軍士兵等待上城，旗幟標示朱、梁字樣，表示這是朱南桂、梁美材的部隊。旗幟後方還跟著一排縱隊，前面的手持長刀，後面的手持三叉矛。是役，劉連捷、張詩日、譚國泰等從城內向神策門一帶進攻，朱南桂、梁美材等從神策門旁邊用雲梯攻入城內。

神策門西北面（圖右下方），數名騎馬將校率領一批步兵正在前進，後面隊伍全部手持火鎗。

朝陽門內，數名騎馬將校正在城門口，旗幟標示熊字樣，表示這是熊登武的部隊。城樓西側，數名湘軍在追趕逃跑的太平軍。城樓上飄揚著蕭字旗，表示蕭孚泗或蕭慶衍的部隊佔領了朝陽門。洪武門口，數名騎馬將校正在追殺逃跑的太平軍，旗幟標示熊、蕭字樣，表示這也是熊登武、蕭孚泗、蕭慶衍的部隊。是役，蕭孚泗、熊登武、蕭慶衍等分別攻佔朝陽、洪武二門。

通濟門和聚寶門內，雙方人馬正在交戰。

城西長江岸邊，一批官軍將士正要通過石橋。紅旗和白旗都標示黃字樣，表示這是黃翼升的水師。攔江磯一帶佈滿船艦，表示已被官軍佔領。儀鳳門外，一面旗幟標示陳字樣，表示這是陳湜的部隊。另一面紅色旗幟上的字不清楚，不知指何人。水西、旱西門方面，都有官軍進城。旱西門進城官軍和水西門城頭都飄揚著易字旗，表示都是易良虎或易良豹的部隊。水西門進城官軍的旗幟標示黃、陳字樣，表示是黃翼升、陳湜的部隊。是役，黃翼升率同許雲發等水師，攻佔中關、攔江磯，然後和陳湜、易良虎、易良豹等部攻佔水西、旱西兩門。

龍廣山一帶，北面有劉、蕭、譚字旗，西面有武、伍字旗，表示是劉連捷、蕭慶衍、譚國泰、武明良、伍維壽的部隊。天王府東南西三面，太平軍正遭到湘軍圍攻，而天王府和若干建築物則陷入大火之中。是役，城破初期，武明良、伍維壽、朱洪章、劉連捷、譚國泰、張詩日等領兵登上龍廣山。夜晚，太平軍和湘軍放火焚燒各宮殿。

南方的雨花臺，望樓上飄揚著曾字旗，那是曾國荃坐鎮了兩年的指揮部。

本圖主要描繪同治三年六月十六日湘軍用地道裝置火藥轟塌太平門城牆攻佔金陵的一幕。所描繪的城門、山崗的方位，湘軍部隊的攻擊位置，大體上正確。若干戰鬥情景，像湘軍從缺口攻入城內，太平軍在缺口抵禦，太平軍投擲火藥攻擊湘軍，神策門方面湘軍用雲梯攻入城內，大體上也和史實相符。

（三）本圖所描繪的武器裝備

本圖也提供了雙方所使用武器裝備的圖樣，如湘軍士兵制服，衣服背部、前胸都有「湘勇」二字。湘軍旗幟有紅、藍、黃、白等色，邊緣並鑲有紅、藍、綠等色。旗幟上大多標示著將領的姓，表示這是某某人所轄的部隊。武器方面，湘軍使用的有短柄的刀，有長柄的長刀、掩月刀、三叉矛。火器則有火鎗。太平軍所使用的武器，也有短柄刀、長刀、三叉矛。火器則有投擲的火藥，形狀像石塊，應當就是火毬、火蛋之類的火器。本圖並沒有繪出太平軍所使用的旗幟。

（四）基本上是戰鬥情景的示意圖

圖中所描繪城牆缺口，依照圖中人物大小來計算，缺口正面能夠排開的人數不會超過十名。實際上，缺口長達二十餘丈，正面可以排開上百人。而整座城池和城門、人物的大小，也不是依照等比例所繪製。另外，神策門有若干湘軍將校

正在攀登雲梯，則有誇大湘軍將校身先士卒的意味。因此，本圖基本上並非某一空間和時間的依照等比例所繪製的以及完全眞正寫實的戰鬥情景圖，而只能說是一種戰鬥情景的示意圖。

（五）本圖作者不詳（參閱圖4至圖7）

光緒年間，已任兩江總督的曾國荃（任期自光緒十年至十六年）延請畫師吳嘉猷（字友如）繪製平定粵匪功臣、戰蹟等圖，圖完成後並「進呈御覽」。[131] 簡又文先生的《太平天國全史》附有八幅戰蹟圖。他在該書緒言中說：「本書附圖，……有光緒間畫師吳嘉猷所繪之戰蹟圖八幅，係從當時疆吏特製進呈清廷之『平定粵匪功臣戰蹟圖』十六幅中采用（另有功臣肖像四十八幅）；原書石印本，爲林雨堂博士廿餘年前（按：民國三十年前）所贈者，僅附筆致謝。（另有「紫光閣功臣小像並湘軍平定粵匪戰圖」一本，大致同前書，惟戰蹟圖缺二幅。）」簡又文《太平天國全史》所附八幅墨色戰蹟圖，皆註明「吳嘉猷繪」。其中關於本戰役的有「天京失守圖」（一）（二）兩幅，就是林雨堂博士贈送給他的石印本「平定粵匪功臣戰蹟圖」十六幅之中的兩幅。[132] 起源也就是曾國荃延請吳嘉猷所繪製的。這批戰圖還「進呈御覽」。而在光緒十三年七月「呈進續繪」的「剿辦粵匪戰圖」時，慈禧太后還下旨「留覽」。[133]

但是，吳嘉猷所繪的平定粵匪戰蹟圖是墨色本，而本院所藏《平定粵匪圖》則是彩繪本。《太平天國全史》所附〈天京失守圖〉（一）、（二），都是描繪湘軍攻克金陵之役最後一幕的情景。圖（一）描繪金陵城東部戰況，圖（二）描繪西部戰況。〈天京失守圖〉和〈克復金陵圖〉描繪情景也有略有不同。後者描繪到缺口城牆東側一部分爲止。前者則一直延伸到龍膊子山上的地堡城。城西，後者則較前者多出一些。兩者的佈局基本相同，人物描繪基本相似，但戰況描繪則不太相同。例如，缺口方面，後者煙焰較高，左方還有一批手持三叉矛或刀的湘軍，但缺口正北面則少掉武、李等字的旗幟和一批手持掩月刀的部隊，而地堡城山腰還佈列著一批湘軍。

131 潘耀昌，〈從蘇州到上海，從「點石齋」到「飛影閣」－晚清畫家心態管窺〉，《新美術》，1994年2月號，頁65-72。

132 簡又文，《太平天國全史》，全三冊（香港：簡氏猛進書屋，1962），（上），頁39；（下），圖版貳捌（3）、（4）。

133（清）《大清德宗（光緒）皇帝實錄》（臺北：華文書局，1970），卷245，頁4。

彩繪本《平定粵匪圖》是否爲吳嘉猷所繪製的，目前仍然難以判斷。因此，作者依然不詳。雖然，彩繪本可能是依據墨色本而改繪的，但仍舊沒有直接證據可以斷言。

五、雙方勝敗的原因

（一）湘軍獲勝的原因

本戰役，湘軍之所以能夠獲勝，原因有以下幾點：

1.清軍指揮統一。兩江總督曾國藩坐鎮安慶，統一指揮江蘇、安徽、江西、浙江四省軍事，以攻佔金陵爲首要目標，調動靈活，對曾國荃全力支援，陸續增加曾國荃的兵力。

2.決心堅定，戰略正確。曾國荃自從進駐雨花臺後，無論處境如何艱難，都堅持下去，不肯撤退。戰略上，(1)前期，曾國荃採取圍困戰略，逐步攻佔金陵城外的據點，造成四面合圍的態勢，使金陵城內糧食匱乏，削弱了太平軍的戰力，以及造成城內人心不安。(2)集中優勢兵力，各個擊破城外的太平軍，逐步攻佔城外的據點。(3)後期，採取圍困和強攻並用戰略，終於攻佔金陵。

3.戰法正確靈活。(1)曾國荃集中優勢兵力，逐步攻佔金陵城外的據點。(2)在攻擊城外據點時，湘軍時常使用夜襲戰法，出其不意。如攻佔雨花臺石城、印子山、江東橋、孝陵衛、地堡城等戰鬥。(3)湘軍時常使用伏擊戰法。如據守雨花臺營壘、下關築壘、攻克孝陵衛、據守孝陵衛、襲擊補給線、攻佔地堡城等戰鬥。(4)曾國荃堅持採取挖掘地道轟塌城牆的戰術，雖然經過多次失敗，最後終於成功。

4.擁有優勢水師。雨花臺解圍戰、九洑洲之戰，湘軍都獲得水師的協助。湘軍完全掌控了金陵江面。圍城部隊的補給，大多仰賴水師。部隊的調動，很多也仰賴船艦。封鎖金陵，水師更是功不可沒。

5.湘軍之所以能在六月十六日成功的用地道轟破城牆，攻入城內，原因在於：(1)湘軍的兩條地道，距離城牆很近，只有十餘丈；所以湘軍挖掘地道非常快速，僅僅數日便成功，出其不意。(2)湘軍在龍脖子山架設大砲一百餘尊，連續施放十餘晝夜，炮火極多，將城頭女牆擊毀，使城上太平軍無法立足，所以城外挖

掘地道雖然很近而太平軍也無可奈何。(3)湘軍將士拼命盡力，從五月底到六月十六日之間，湘軍傷亡多達六千餘人。

（二）太平軍戰敗的原因

本戰役，太平軍之所以戰敗，原因有以下幾點：

1.洪秀全不用賢才，天京政事，完全交給他的長兄洪仁發、次兄洪仁達掌管。兩人毫無才幹，[134] 政事日益敗壞，城內賊盜橫行，軍隊士氣低落。

2.太平軍指揮不夠靈活。太平天國後期，領導階層矛盾重重，缺乏強而有力的領導中心。[135] 而受封爲王的多達九十餘人，無論城內城外，都互爭雄長，不能互相支援，指揮無法靈活。

3.戰略錯誤。(1)太平軍坐守孤城，經過數次解圍作戰失敗後，洪秀全依然不肯執行李秀成「讓城別走」的戰略。(2)當曾國荃逐步攻佔城外據點時，太平軍束手無策，不知設法解除困境。如有計劃的撤離據點守軍，設伏誘敵；或造成局部優勢，消滅進攻的湘軍。結果，坐視城外據點一個接一個的失陷。

4.缺乏水師。九洑洲之戰，金陵江面的太平軍殘存水師遭到殲滅，太平軍在金陵江面已經沒有水師。因此，太平軍既無法抗擊清軍水師，又無法從長江接濟金陵。

5.戰法呆版。例如，太平軍攻擊金陵城外湘軍陣地時，經常是正面攻擊，很少使用側背迂迴的戰法。

六、結　　語

太平天國從洪秀全起兵到覆滅爲止，前後共計十五年，佔領金陵達十二年之久，戰火遍及十六省。湘軍攻克金陵之役，是歷史上的一個決定性戰役。湘軍攻陷金陵，瓦解了太平天國的中央指揮機構，標誌著太平天國的覆亡。

本戰役，湘軍之所以能夠獲勝，原因在於：指揮統一；決心堅定，戰略正確；戰法正確靈活；擁有優勢水師。而湘軍能在六月十六日成功的用地道轟破城

134（清）李秀成原著，羅爾綱增補，《李秀成自述原稿注》（增補本），頁360、382-383。
135 崔之清等，《太平天國戰爭全史》（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2），第四卷，頁2544。

牆，攻入城內，原因則在於：湘軍地道距離城牆很近；湘軍炮火極多，將城上女牆擊毀，使太平軍無法立足；湘軍將士拼命盡力。本戰役，太平軍之所以戰敗，原因在於：洪秀全不用賢才；指揮不夠靈活；戰略錯誤；缺乏水師；戰法呆版。

〈克復金陵圖〉描繪同治三年六月十六日湘軍用地道裝置火藥轟塌太平門城牆攻佔金陵的一幕，基本上是一種戰鬥情景的示意圖。

引用書目

一、傳統文獻

《大清德宗（光緒）皇帝實錄》，臺北：華文書局，1970。

《月摺檔》，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平定粵匪圖》，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軍機處檔摺件》即《軍機處．月摺包》，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曾國藩文獻彙編》，全八冊，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93。

《曾國藩傳包》，第1617號，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剿捕檔》，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清政府鎮壓太平天國檔案史料》，共二十六冊，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1990-2001。

王定安，《曾忠襄公年譜》，收錄於蕭榮爵編，《曾忠襄公全集》，《清末民初史料叢書》，臺北：成文出版社，1969。

王定安，《湘軍記》，臺北：文苑出版社，1964。

朱洪章，《從戎紀略》，《叢書集成續編》，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9。

朱學勤，《欽定勦平粵（匪）方略》，《中國方略叢書第一輯》，臺北：成文出版社，1968。

曾國荃著、蕭榮爵編，《曾忠襄公書札》，《近代中國史料叢刊》，臺北：文海出版社，1970。

曾國藩，《曾文正公文集》，《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續集》，臺北：文海出版社，1974。

曾國藩，《曾國藩全集．日記》，長沙：岳麓書社，1994。

趙烈文，《能靜居日記》，臺北：學生出版社，1964。

趙爾巽等，《清史稿》，臺北：洪氏出版社，1981。

二、近人論著

中國歷代戰爭史編纂委員會

《中國歷代戰爭史》，全十八冊，臺北：黎明文化公司，1976。

印鸞章

《清鑑》，臺北：世界書局，1959。

李秀成原著，羅爾綱增補

《李秀成自述原稿注》（增補本），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5。

李則芬

《中外戰爭全史》，全十冊，臺北：黎明文化公司，1985。

李泰翰

〈兵臨城下－評介《平定粵匪圖》中的金陵各營屢捷解圍圖〉，《故宮文物月

刊》，22卷12期（94年3月），頁64-75。

施渡橋等

《清代後期軍事史》，《中國軍事通史》，第十七卷，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1998。

郭毅生主編

《太平天國歷史地圖集》，北京：中國地圖出版社，1989。

崔之清等

《太平天國戰爭全史》，全四冊，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2。

簡又文

《太平天國全史》，全三冊，香港：簡氏猛進書屋，1962。

潘耀昌

〈從蘇州到上海，從「點石齋」到「飛影閣」－晚清畫家心態管窺〉，《新美術》，1994年2月號，頁65-72。

圖1　曾國荃進軍金陵經過示意圖（蕭宗鋒電腦繪製）

圖2 曾國荃逼近金陵城下經過示意圖（蕭宗鋒電腦繪製）
（圖2.3據《太平天國歷史地圖集》所附作戰態勢圖重繪）

圖3　湘軍攻克金陵之役經過示意圖（蕭宗鋒電腦繪製）

圖4　克復金陵圖　　50.5×87.5 cm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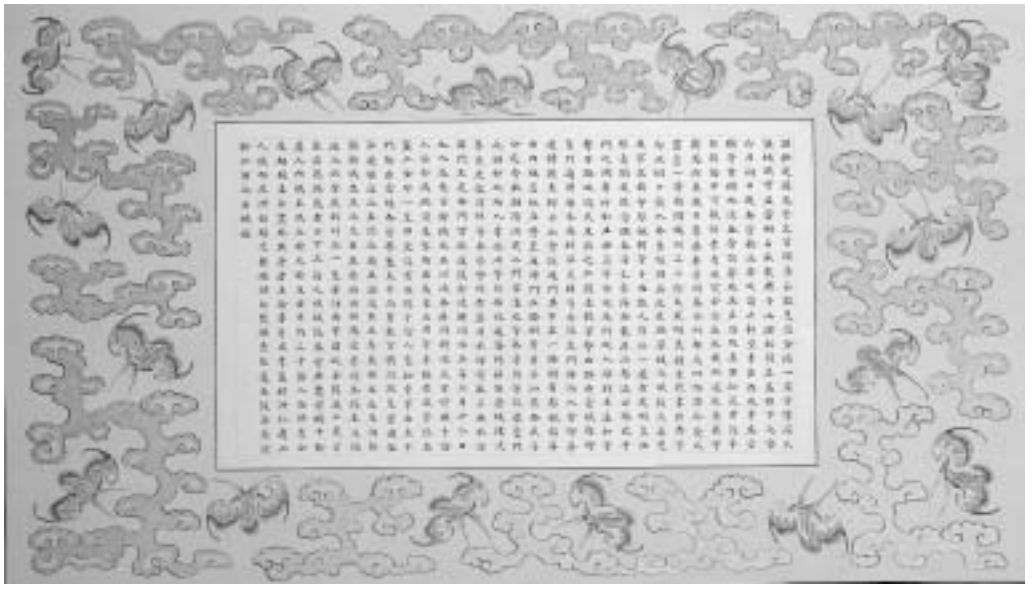

圖5　克復金陵圖說　　50.5×87.5 cm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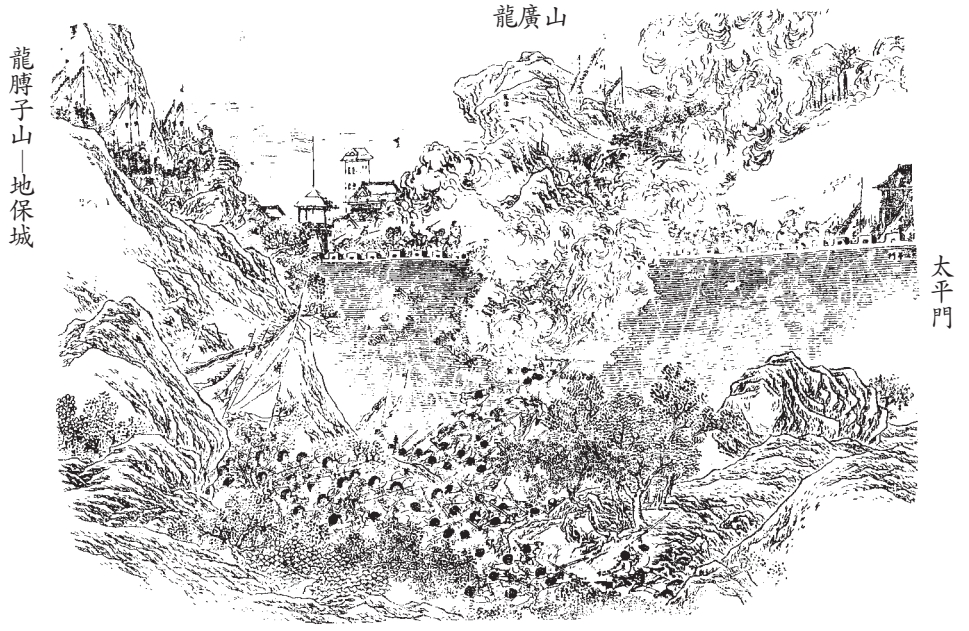

圖6 〈天京失守圖〉（一）吳嘉猷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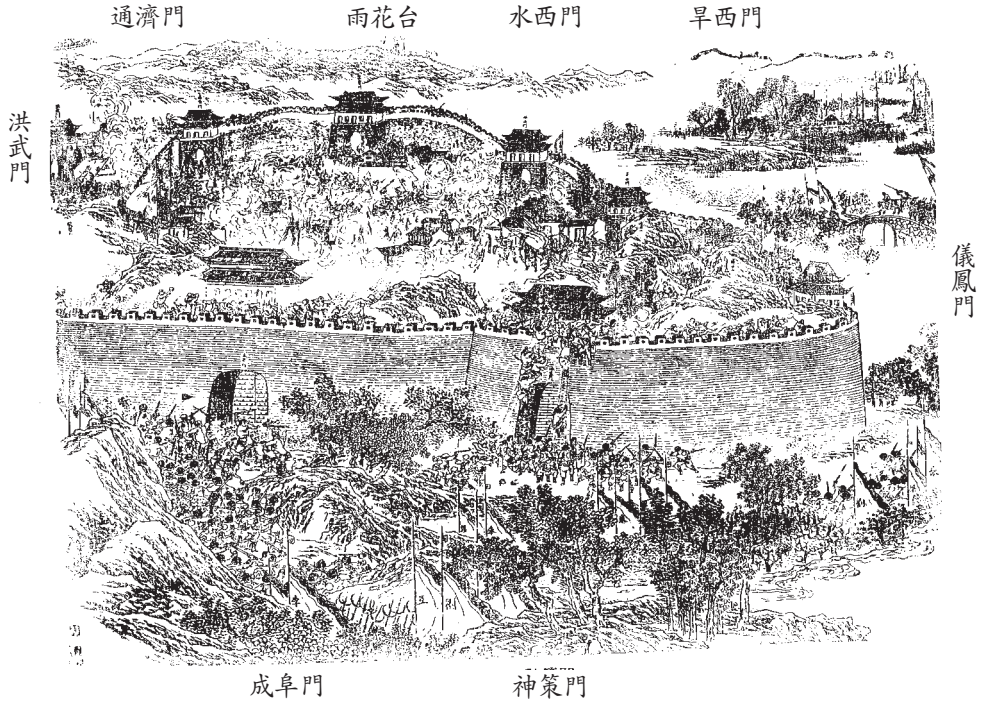

圖7 〈天京失守圖〉（二）吳嘉猷繪

故宮博物院與《清史稿》

馮明珠
國立故宮博物院
圖書文獻處

提　要

自唐代開始，由國家設館置局，令宰相領銜纂修前朝歷史，成爲傳統，後世莫不爲繼，其目的除保存一代史蹟典志外，更具深層的政治意含，是彰顯正統與宣示主權。民國肇建，胡漢民等呈請設置國史館纂修清史，以盡易代修史之責。民國三年袁世凱設清史館，聘清室舊臣趙爾巽爲總裁，前後十四年，修成《清史稿》。民國十七年，北伐成功，國民政府令故宮博物院就近接收清史館，這是故宮博物院與《清史稿》發生關係之始，不久故宮便與南京國民政府之間發生了清史館館藏之爭，故宮用盡了各種方法，力保清史館館藏，最後列舉了《清史稿》十九條謬誤，籲請政府永遠封禁《清史稿》，並允諾利用故宮豐富的典藏，編纂「清代通鑑長編」，爲重修清史預作準備的重任。清史館館藏究竟有些什麼？故宮博物院爲何要爭？爭取到如何處置？對於「清代通鑑長編」的承諾如何履行？《清史稿》封禁後又如何協助政府解決「易代修史」的使命？政府遷臺後，故宮博物院與中央博物院結合復院，改組爲國立故宮博物院，對北平時代的承諾又如何處置？這一連串問題正是本文所要探討與論述的。

關鍵詞：故宮博物院、清史館、清史稿、清代通鑑長編

一、引　言

北平故宮博物院時代，院長易培基（1880-1937）曾代表故宮列舉了《清史稿》十九項謬誤，籲請國民政府永遠封禁這部剛剛纂修完成出版的官修史書，這是當時轟動學界的一件大事，對官修清史的後續發展有著長久而深遠的影響。故宮博物院與清史館原無瓜葛，分屬兩個不同機構，《清史稿》是否有誤，亦與故宮無關，然則故宮博物院爲何於民國十九年突然籲請政府封禁《清史稿》？要徹底釐清這問題，得要從故宮奉命接收清史館談起。民國十七年六月九日，國民革命軍和平開入北京，成立北平特別市；十八日，南京國民政府派易培基接管故宮博物院，二十一日易培基委請馬衡（1880-1955）、沈兼士（1886-1947）、俞同奎（1870-1962）、蕭瑜（1894-1976）、吳瀛（1891-1959）等五人爲代表，從王士珍（1861-1930）主持的管理委員會手中接管了故宮，開啓了故宮博物院的國民政府時期；二十八日奉命接收清史館，這是故宮博物院與《清史稿》發生關係之始，不久故宮與國民政府發生了清史館館藏之爭，故宮爲了力保清史館館藏，先提出編纂「清代通鑑長編」的構想，其後又列舉了《清史稿》十九條謬誤，籲請政府永遠封禁《清史稿》，並允諾編纂長編作爲重修清史的準備。在多方的協助與討論下，《清史稿》被禁，故宮博物院爭取到清史館館藏，卻也肩負起纂修「清代通鑑長編」爲重修清史預作準備的重任。清史館館藏究竟有些什麼？故宮博物院爲何要爭？爭取到如何處置？對於「清代通鑑長編」的承諾如何履行？《清史稿》封禁後又如何協助政府解決「易代修史」的使命？政府遷臺後，故宮博物院與中央博物院結合復院，改組爲國立故宮博物院，對北平時代的承諾又如何處置？這一連串問題正是本文所要探討與論述的。

二、接收清史館與《清史稿》結緣

民國十七年六月九日，國民革命軍第三集團軍閻錫山先遣部隊，和平開入北京，改北京爲北平特別市，南北統一。十八日，南京國民政府派農礦部長易培基接管故宮博物院。[1] 易氏爲國務所繫，未能立即北上接任，乃電委馬衡、沈兼士、俞同奎、蕭瑜、吳瀛等五人爲接收委員，於六月二十一日從王士珍主持的管理委員會手中接收了故宮博物院；二十四日又奉命就近接管清史館，二十八日接

1 《國民政府公報》第六十八期，民國十七年六月十八日「國民政府令」（臺北：成文出版社，1972）。

收委員入東華門內清史館，逐一查封館藏，酌留保管人員，正式接管。[2] 清史館，是袁世凱政府爲沿襲易代修史的傳統，於民國三年三月九日設置的，目的是開館纂修清史。[3] 爲了方便取得資料，並延續清代纂修國史的成果，館址就設置於東華門內前清國史館舊址[4]（圖1），位置雖在紫禁城內，但與民國十四年成立的故宮博物院原無關係，[5] 然自從奉命接收清史館後，故宮與清史館及《清史稿》之間方始結緣。

民國十六年的八月，北京局勢極爲混亂，國民革命軍即將進入北京，清史館內則因經費奇缺，館中纂修、協修等館員因政府積欠薪資，各爲生計在外忙碌，無暇理事；館長趙爾巽（1844-1927）[6] 則以高齡八十四，主修《清史稿》十四載，生命垂危之際，極思將《清史稿》付印，逐於八月二日撰就〈發刊詞〉，言明急遽付印之緣委：「本應詳審修正，以冀減少疵類，奈以時事之艱虞，學說之龐雜，爾巽年齒之遲暮，再多愼重，恐不及待，於是於萬不獲已之時，乃有發刊清史稿之舉。」書名下一「稿」字，旨意明確，所有未臻完善之處，以待將來；同時致書全館同人申明此意，並致函當時主持北京政府的張作霖（1875-1928），請其補助出版經費；九月三日趙爾巽病逝，遺書向張作霖推薦柯邵忞（1850-1933）代館長職，袁金鎧（？-1947）辦理刊印《清史稿》事。[7] 九月十四日張作

2 民國十八年《北平故宮博物院報告》（北平故宮博物院印行，現藏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吳瀛《故宮博物院創始五年記》（臺北：世界書局，1971），頁168-170、及拙著〈國民政府時期的故宮博物院〉（臺北：國父建黨革命一百周年學術討論會，1994）。

3 《政府公報》六六〇號，民國三年三月九日「大總統令」。

4 案：清史館大庫在紫禁城東華門內，原爲國史館大庫，是清廷纂修國史、存放稿本和檔案資料的庫房。庫房五楹，二十七間，總面積爲801.6平方公尺，建築爲磚門結構。清朝滅亡後，國史館爲北洋政府接管，改名清史館。詳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清代文書檔案圖鑑》(香港：三聯書店，2004)，頁346。

5 案民國十九年《北平故宮博物院報告》（北平故宮博物院印行，現藏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緒言」載：「紫禁城內向有內、外廷之分，午門以北，乾清門以南，所有三大殿及各殿亭均爲外廷；乾清門以北，則稱內廷。所謂故宮博物院者，從前祇包括內廷一部分。本年（十九年）十一月，經理事會提議，政府之核准，自中華門（原大清門，民國改中華門）以內，均劃歸故宮博物院管轄。從此整個故宮，完全統一。」清史館在東華門內，屬外廷區。詳圖1。

6 趙爾巽，字次珊，奉天鐵嶺人，同治十三年甲戌科進士，任翰林院編修，歷任按察使、布政使、巡撫，於光緒三十年擢至署户部尚書，三十一年調盛京將軍，起用蔣百里主持新軍訓練，因此與北洋時期的軍閥頗有淵源；其後又歷任湖廣總督、四川總督、東三省總督，是清末重臣。民國三年任清史館館長後，主持《清史稿》纂修工作長達十三年，克盡職責，始終其事。筆者以爲若非趙氏勇於任事，且以修史報國恩爲念，是無法在那極爲混亂又困難的時局裡，完成《清史稿》。〈趙爾巽傳〉見《民國人物小傳》（臺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75），頁242-243。

7 案趙爾巽撰〈清史稿發刊過詞〉、〈致清史館同人書〉及〈致張作霖書〉，見許師愼輯《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臺北：中華民國史料研究中心，1979）上冊，頁185-187；趙爾巽「遺函」見《政府公報》四千八十八號，民國十六年九月八日。

霖發布任命，同意趙館長之請；袁金鎧到館後，又薦金梁（1878-1926）入館，實質執行編印工作。[8] 金梁原是溥儀小朝廷的內務府大臣，[9] 積極推動《清史稿》付印工作，並乘其他館員忙於生活，無暇注意刊印事務，乃私作〈校刻記〉，自稱總閱，更動了清史館職名錄，擅改了〈藝文志序〉，增加康有爲（1858-1927）、張勳（1854-1923）合傳及張彪（1860-1927）附傳等等，[10] 終於將《清史稿》順利出版。據載：《清史稿》初刊一千一百部，採預約發售，每部一百元，約售二百部，每部含目錄一百三十一本，分三期出書。十七年初，先行出版五十冊，寄送預約者；第二次印成三十冊，有取書者，亦有未取者，因此預約者最多得書八十冊；其餘五十一冊，至端午節前已陸續全數印竣，未及寄出，而主事者金梁則因時局緊張，國民革命軍即將入京，乃偷運了四百部到東北。[11] 以上即爲故宮接收清史館時的局面。

故宮博物院接收清史館之初，對館內情況幾乎全然不知，聯絡館長柯劭忞不得要領；商請舊時館員，也因經費不足，無從補發積欠薪資而作罷；但館藏有待整理清點、刊印的《清史稿》有待寄送發行，於是在七月十七日由五位接收委員聯名邀請原清史館協修朱師轍（1879-1969）加入故宮臨時圖書點查員，協助清點清史館館藏。朱師轍則在請示柯劭忞後同意任職，這才有熟悉清史館事務者辦理具體的清點接收工作。[12] 據朱師轍言：重新到館後才發現金梁不但運走了四百部《清史稿》，且私自篡改了原稿，於是他緊急通報柯劭忞，召開會議商討對策。參與會議的原清史館編纂人員，除柯、朱二氏外，另有王樹枏（晉老，1851-1936）、夏孫桐（閏老，1857-1941）、金兆蕃（雪生，1869-1951）、張書雲、戴錫章（海珊）、奭良（召南，1851-1930）等八人，經議商由金兆蕃重撰卷首職名錄，朱師轍負責將金梁私自改動處擇其重要者抽換重印，《清史稿》遂出現關外與關內兩種版本，關外本即金梁運往東北的四百部，關內本即經朱師轍抽

8 《政府公報》四千九十四號，民國十六年九月十五日「大元帥令」。

9 「復闢文證．溥儀硃諭」（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藏）；該檔載於拙著《知道了：硃批奏摺展導覽手冊》（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2004），頁69。

10 案：金梁擅改更動處頗多，出刊後私自偷運四百部到東北，稱爲關外本；柯劭忞發現後，又將金梁擅改處恢復原樣刊印，稱爲關內本；兩種版本的具體差異，詳朱師轍撰《清史述聞》（臺北：樂天出版社，1971）卷五，頁79-98，〈清史稿關內本與關外本〉。

11 朱師轍撰「乙未再識」附〈清史稿關內本與關外本〉文後，見許師慎輯《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頁217-218。「乙未」當是民國四十四年。

12 馬衡等五位接收委員致朱師轍函見朱師轍《清史述聞》卷五，頁80；據朱師轍言他接受邀請再度入清史館任事原因有二，其一，館中無人可辦理交卸事，柯館長力勸任事；其二，有機會與故宮協商解決欠薪問。朱師轍回館後始發現金梁私運了四百部，並囑館中辦事員不得再借出館藏。

13 朱師轍《清史述聞》卷五，頁81-82。

換重印者共七百部。[13] 根據朱氏記述，關內本的形成當在故宮博物院接收清史館之後，執行者仍爲原清史館館員，故宮並未參與；[14] 然關內本的後續發展則與故宮息息相關。

關內本抽印完成後，朱師轍曾在館內邀約故宮五位接收委員開會，建議將未及寄出的五十一冊《清史稿》，全數發交預約購書者，但吳瀛主張應先請示南京國民政府方可進行，議決暫緩執行；再者，朱氏提議銷售《清史稿》以償還積欠清史館同人薪資。[15] 以上兩事都因故宮博物院向國民政府呈請「永遠封存，禁其發行」而未執行。

三、清史館館藏檔案圖書之爭

民國十七年國民政府主導後的故宮博物院，可謂百事待舉，對於清史館，除了聘請朱師轍回館、封存館藏、積極催回館員借書及禁止館員再借書稿出館外[16]（圖2），有記錄可考的兩件事，一是在十八年四月十三日將清史館街門砌堵，一律由故宮院門進出；一是在八月二十六日開始修葺清史館房屋滲漏二十餘間。[17] 就修理房屋滲漏推論，故宮似乎有意將清史館館藏就地儲存或暫時就地儲存，但在一個多月後情況有所變化，故宮開始積極地將清史館館藏檔案、圖書移存故宮文獻館南三所[18]（圖3、表一），到了十二月十六日又由院長易培基呈文行政院列舉《清史稿》十九條謬誤，籲請永久封存禁其發行。（詳後文）這樣極端轉變，據筆者查考實與清史館館藏檔案圖書之爭有關，事情發展起源於趙爾巽舊部屬劉贊廷[19] 呈文國民政府蔣主席（介石）請求發售《清史稿》；呈文中陳述發售《清

14 案朱師轍《清史述聞》卷五，〈清史稿關內本與關外本〉詳載了關內本抽印經過，未言故宮參與其事；又案民國十八年《北平故宮博物院報告》（北京：故宮博物院刊行，現藏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1929）未載此事。

15 朱師轍撰「乙未再識」，同註11。

16 國立故宮博物院圖書文獻處藏「清史館借書收據簿」（檔案編號816000001），原編檔號爲「清字三十三號」，厚厚的一本檔冊，貼滿了「館員借書證」，詳載了借書人、借書時間、書名、卷冊數、歸還情況等。本文（圖2-3）所見「王樹枏（字晉卿）借書單」，於十七年八月三十日收回《不平等條約》六本、《庸菴文集》四本，說明了故宮博物院接管清史館後催討館員借書情形（詳圖2）。

17 民國十八年《北平故宮博物院報告》，頁8a。

18 民國十八年十月故宮博物院文獻館開始整理清史館館藏，將原屬國史館的部分檔案圖書移存南三所，十一月又將國史館「起居注」移存南三所，十二月整理清史館檔案。見民國二十一年《北平故宮博物院文獻館一覽》（北平：故宮博物院刊行，現藏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頁4a。又案國立故宮博物院圖書文獻處藏「國史館書籍遷移南三所尊藏數目冊」（檔案編號818000005），共二冊，一爲草本，一爲重繕本，原編檔號爲「清字八號」，詳載了移存詳目（詳圖3、表一）。

19 劉贊廷，直隸省東光縣人，北洋警務學堂畢業，陸軍步兵上校，曾追隨趙爾巽之弟趙爾豐於清末

史稿》的理由有四：

（一）《清史稿》據前清國史專案、各省奏摺、軍機處存檔、歷朝實錄及搜羅中外名人撰述野史，凡一十三萬餘種，約五十萬卷，分別編纂，閱十五寒暑，至十七年全書告竣，蔚成大觀；

（二）封存該館史冊，事出倉卒，卷帙繁夥，不無零亂。若再時日遷延，誠恐蟲鼠剝蝕，則一代典章，散歸烏有，幾多心血，等於虛耗，殊非國家保存國粹之意；

（三）封存《清史稿》，應爲一時權宜之計，現訓政時期開始，似應啓封發售，俾得大衆作詳盡之批評，以便正確之修訂；

（四）《清史稿》現存一千二百部，每部一百元，由公家發售，以公濟公，既可歸還趙館長印書籌墊的二萬元，亦可以挹注庫帑，於國家不無小補。

呈文中劉贊廷自稱是趙爾巽舊部，曾供職清史館，不揣冒昧呈文上書，是爲趙故館長乞哀，爲欲覽《清史稿》者請命。[20] 呈文於十八年十月間送呈南京國民政府文官處（秘書處改稱）轉呈蔣主席；十一月一日文官處將劉贊廷呈文提報第四十九次國務會議討論，出席委員戴傳賢（1891-1949）發言：「聞清史稿內容多有不妥處，宜將該稿及存書籍，移運來京，審查一下」，主席胡漢民（1879-1936）亦附和戴言，遂決議：令將《清史稿》及清史館所存圖書悉移南京。[21] 筆者推斷國務會決議很快傳至北平，促成故宮博物院文獻館展開對清史館館藏的整理及緊急將館藏圖書、檔案移存南三所之舉。

十一月二十九日，國民政府正式行文故宮博物院，訓令將一千二百部《清史稿》及清史館所有藏書，詳細點驗，悉數移送南京，並派文官處科長彭晟接收。[22] 這項決議傳到故宮，引起震撼，就在彭晟抵達北平前夕（十二月二日），故宮

在川藏邊區進行改土歸流，趙爾豐死後仍留川邊，任邊防軍駐巴塘分統，與英國支持的藏軍對峙在恩達一帶，是民國初年（民國七年以前）主持川藏局勢的重要將領。其後因與新任川邊鎮守使陳遐齡不合，且未得中央同意而擅與藏方代表英人臺克滿（Erie Teichman）簽訂「川邊停戰協訂」，被撤調離職，著有《藏邊芻言》（上海：聚珍仿宋印書局，1921）。劉贊廷在川邊事蹟詳拙著《近代中英西藏交涉與川藏邊情——從廓爾喀之役到華盛頓會議》（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96）第十章，二、三兩節，頁359-377。

20 劉贊廷呈國民政府「請啓封清史館史冊發售歸結事」（檔案編號50046265），收錄於「國民政府檔．清史館史稿書籍接收案」（臺北國史館藏）頁1-4。又刊載於《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頁223-224。

21 「國民政府第四十九次國務會議速記錄」，收錄於「國民政府檔．國民政府第四十九次國務會議」（檔案編號001046100133125a-159a，臺北國史館藏）頁68-82。

22 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國民政府訓令故宮博物院將清史稿及書籍移南京並派彭晟科長接收」（檔

理事長李煜瀛致電蔣主席，強調清史館藏書多係史料，請仍暫存故宮，以便整理。[23]（圖4）十二月四日，故宮理事兼文獻館館長張繼再致電文官處首長古應芬（1873-1931），重申清史館藏書故宮博物院早已接收，以備編輯「清史長編」之用，擬請暫緩遷移；至於《清史稿》移送中央，則請就近與仍在南京的易培基接洽。[24] 這是故宮博物院提出修「清史長編」之始，並將清史館館藏與《清史稿》分離。由於故宮博物院的立場，彭晟率同三名文官處職員雖然行抵北平，但未能順利接收。十二月六日文官處分別覆電李煜瀛與張繼，說明國務院決策礙難變更，請盡速點交館藏移京。[25] 鑑於國民政府強硬態度，故宮博物院遂提出纂修清史長編因應，並稍作讓步，同意將一百部《清史稿》及清史館重複的書籍移交。十二月十一日，易培基致函古應芬提出了以上構想，並強調故宮奉命接收清史館時，已將館中藏書分配各館，組成清史長編籌備會，此時全數提京，不僅手續繁重，且前功盡棄；希望俟清史長編告成，再行運行。[26] 兩天後（十二月十三日）古應芬將易培基函提第五十五次國務會議討論，會議由行政院長譚延闓（1880-1930）主持，出席者另有：胡漢民、戴傳賢、陳果夫（1892-1951）、林森（1968-1943）、朱培德、孫科（1891-1973）、古應芬、楊熙績、周仲良等。會中有一段關於《清史稿》的討論：

古應芬：昨天下午接北平接收人來電，謂故宮尚未點交。

胡漢民：故宮已組織清史長編籌備委員會，若籌備成功，不知要到何時。

主　席：《清史稿》我曾看過一次，內容很不好，比二十四史惡劣得多了。大約東三省也取去百部，此事是否待軍事平定後再說。前趙爾巽的家屬曾謂，因修史墊了許多錢，要求歸還，如無錢可

案編號50046266），收錄於「國民政府檔．清史館史稿書籍接收案」頁5-6。又載於《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頁225。

23 十八年十二月二日「李煜瀛致國民政府蔣主席電」（檔案編號50046275），收錄於「國民政府檔．清史館史稿書籍接收案」頁27-28。案該電又載於《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頁226，唯所載電報日期有誤。

24 十八年十二月四日「張繼致國民政府文官長電」（檔案編號50046276），收錄於「國民政府檔．清史館史稿書籍接收案」，頁29-30。案該電又載於《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頁226，唯所載電報日期有誤（詳圖4）。

25 十八年十二月六日「國民政府文官處致李煜瀛、張繼電」（檔案編號50046277），收錄於「國民政府檔．清史館史稿書籍接收案」，頁31-32。又載於《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頁227。

26 十八年十二月十一日「易培基致文官長古應芬函」（檔案編號50046278），收錄於「國民政府檔．清史館史稿書籍接收案」，頁33-37；又載於《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頁227-228。

給以一部分《清史稿》售賣。

胡漢民：他們修出這樣的史稿，是應該拿辦的呀，他還要錢嗎？教育部對於這種請求，應嚴重批駁才是。

古應芬：現存清史館的書籍，非運來不可。

孫　科：《清史稿》究竟尚有若干。

楊熙績：恐不止百部。

主　席：是否要運來。

楊熙績：要有一決議案給故宮博物院才好運行。

主　席：那還是照前次決議案，打一電去，至將來是否要續修清史，由政府決定。

胡漢民：是的，現在博物院不過籌備編修而已，並無什麼關係。

決　議：仍照前決議案辦理。[27]

四十九次國務會議決議於八月十三日當天便電告故宮，應盡速將清史館典藏全數點交接收員彭晟，運送南京。[28]

三日後（十六日）易培基再呈文行政院，列舉《清史稿》反革命、藐視先烈、不奉民國正朔、例書僞諡、稱揚諸遺老鼓勵復辟、反對漢族、爲滿清諱、體例不合、體例不一致、人名先後不一致、一人兩傳、目錄與書不合、紀表傳志互相不合、有日無月、人名錯誤、事蹟之年月不詳載、泥古不化、淺陋、忽略等十九條謬誤，並進一步指出：

總之此書除反革命文字之外，其中無非錯誤、忽略及體例不合等項，即如此文章體例之官書，已難頒行全國，傳之後人，況以民國之史官，而有反革命、反民國、藐視先烈諸罪狀，若在前代，其身必大辟，其書必焚燬，現今我政府不罪其人已屬寬仁之至，其書則決不宜再流行於海內，貽笑後人，爲吾民國之玷，宜將背逆之《清史稿》一書，永遠封存，禁其發行。

呈文末端，易培基再度強調：

現職院已聘請專家，就所藏各種清代史料分年列月編輯清代通鑑長編，

27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國民政府第五十五次國務會議速記錄」，收錄於「國民政府檔．國民政府第五十五次國務會議」（檔案編號001046100134209a-251a，臺北國史館藏）頁121-135。決議又載於《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頁228。

28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國民政府致故宮博物院電著仍照第四十九次議決案辦理」（檔案編號50046279），收錄於「國民政府檔．清史館史稿書籍接收案」，頁41-44。

> 一俟編成，再行呈請國民政府就其稿本，再開史館，重修清史，一舉而數善備矣。[29]

爲了保有清史館館藏，故宮博物院要求封禁《清史稿》，並提出編纂「清代通鑑長編」作爲重修清史的準備。易培基的這則行文終於說動了行政院院長譚延闓，他在十二月二十日密呈蔣主席，提出了三點：

（一）《清史稿》「立詞悖謬，反對黨國」，自應永禁發行；

（二）故宮博物院編纂「清代通鑑長編」，應准其完成，以備將來重修清史之用；

（三）清史館藏書，重複者運京，其餘暫留北平，俾作編輯長編之參考。[30]

譚延闓並指示將易培基呈文提十二月二十七日第五十七次國務院會討論，這次會議由蔣中正任主席，出席者有：胡漢民、戴傳賢、陳果夫、林森、孫科、古應芬、楊熙績等，結果如舊，限故宮於十九年一月內將《清史稿》及一切館藏書籍運京，毋得延宕。[31]

最後促使國務院改變第四十九次會議決議的力量，應當是中央委員吳稚暉（1865-1953）的一封信。信中吳稚暉請胡漢民與古應分向出席國務院者說明四點：

（一）清史館所藏十之六七屬清宮舊藏（原清國史館舊藏），屬清史館者僅十之三四；

（二）趙爾巽「一味盡其遺老天分，視修史爲兒戲」，並未調閱內廷所藏；且官修清史最好待「恩怨稍泯」之時；

（三）故宮檔案與清史館所藏，合則雙美，分則兩傷，具屬清史材料，故宮正擬廣加搜羅，纂修長編，以待日後重修清史；

（四）外間盛傳清史館藏書至富，皆悠謬聳聽之傳言；該館藏書目錄完備，

---

29 案「故宮博物院院長易培基呈行政院院長譚延闓文」抄錄於「行政院院長譚延闓國致民政府蔣主席密函」（檔案編號50046285）中，見「國民政府檔．清史館史稿書籍接收案」，頁55-62。該密函又載於《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頁228-233。

30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行政院院長譚延闓呈國民政府蔣主席密函」（檔案編號50046285），將易培基請封禁《清史稿》全文抄錄呈覽，其提出具體建議。同上。

31 十八年十二月廿七日「國民政府第五十七次國務會議速記錄」，收錄於「國民政府檔．國民政府第五十七次國務會議」（檔案編號001046100135070a，臺北國史館藏），頁39-45；並於十九年一月四日，「國民政府電故宮博物院限十九年一月內將《清史稿》及清史館館藏全數運送」（檔案編號50046288），見「國民政府檔．清史館史稿書籍接收案」，頁65-66。該電又見於《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頁236。

將來長編完成，必據以歸還。[32]

吳稚暉指出清史館所藏十分之六七原屬清宮及公開支持清史長編工作，可以說是故宮贏得清史館館藏的關鍵，經第五十八次國務院會議（十九年一月十日）討論，接受了易培基的提議，將清史館館藏圖書重複者及《清史稿》先行運京（南京），其餘書籍暫留故宮，作爲編輯清史長編之參考，俟竣事後仍全數運京，並明令查禁《清史稿》。[33] 至此國民政府與故宮博物院清史館館藏之爭告終。

民國十九年一月十二日，故宮博物院接到決議後，隨即由理事長李煜瀛召開理事會，商討了點交細節，十八日正式與文官處接收委員彭晟等辦理點交，至二月三日方始完成，[34] 據《北平故宮博物院報告》描述點交情形：

> 查清史館於十七年由本院接收，維時該館所有文件、史稿、書籍，因無負責人員移交，又無簿冊可稽，均暫封存，惟原藏各省志書頗多，業先由圖書館會同本處提出，由館整理，已有頭緒。迨上年底，中央國務會議議決，電令本院將前清史館清史稿，及一切書籍點交移京，本院旋疊經呈准，將史稿全數，及志書之重複者點交。當與國府派員彭科長晟等商定，以史稿書籍，卷帙繁多，散亂不齊，又無底冊可資依據，祇可一面點收，雙方分登簿冊，以資比對，乃於一月十八日起，逐日查點，時歷兼旬，始克竣事。[35]

總計點交清史館舊藏有：

（一）《清史稿》成部者，粉連紙一百三十八部、毛邊紙一百九十八部；又散本粉連紙二萬零八百七十冊、毛邊紙二百五十三冊；總計：六萬五千一百三十九冊。

（二）各種重複書籍，志書五千四百二十九冊，各種刻本書二萬一千四百七十三冊。

---

32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吳稚暉函陳收繳舊清史館史稿書籍意見」（檔案編號50046290），收錄於「國民政府檔．清史館史稿書籍接收案」，頁70-73。該函又載於《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頁234-235。

33 十九年一月十一日「國民政府第五十八次國務會議速記錄」，收錄於「國民政府檔．國民政府第五十八次國務會議」（檔案編號001046100135070a，臺北國史館藏）。決議文又載於《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頁236-237。

34 案：民國十九年一月十一日行政院將五十八次國務會議決議電告故宮博物院（檔案編號50046291），十二日故宮商討了點交細節，十八日正式辦理點交，二十三日易培基致函文官處已遵照府議辦理（檔案編號50046294），至二月三日方始完成，同日彭晟電請鐵路部令北平津浦兩局支援裝運（檔案編號50046295）。以上徵引的檔案收錄於「國民政府檔．清史館史稿書籍接收案」，頁74-75、81-83、84，其餘見民國十九年《故宮博物院工作報告》，頁6a。

35 民國十九年《北平故宮博物院工作報告》，頁6a。

（三）清史館文件十九包。

彭晟科長同時點收帶走者，另有故宮理事會議決致贈國民政府中央圖書館漢、滿文《實錄》及《古今圖書集成》各一部：

（一）《漢文實錄》起自清太祖迄於文宗，共六百一十八包，三千零八十四冊；

（二）《滿文實錄》起自清太祖迄於穆宗，共七百五十一包，三千七百七十三冊；

（三）《古今圖書集成》一部，五千零四十四冊；

另附原包黃綢及平金黃緞袱，共一千三百六十九塊，樟木大箱十三件。[36]

四、清史館館藏圖書與檔案

清史館館藏（以下簡稱館藏）到底有多少？是否如劉贊廷所言「凡一十三萬餘種，約五十萬卷」？或如吳稚暉所言「外間盛傳清史館藏書至富，皆悠謬聳聽之傳言」？爲何有此傳言？故宮博物院與國民政府之間爲何力爭館藏？要解答這些問題，必須要探究清史館藏內容、數量，方可能釐清疑問。依據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現存「清字號」清國史館及清史館書目資料，[37] 與民國十八、十九年《北平故宮博物院工作報告》及二十一年《北平故宮博物院文獻館一覽》，並參考整理清史館檔案的主要當事人朱師轍的記述，[38] 清史館館藏來源主要有四：

（一）承襲了清國史館所有舊藏：

清史館設館於清國史館舊址，承襲了清國史館所有舊藏，可細分爲：

1、清國史館所修紀、傳、表、志等稿冊：

---

36 民國十九年《北平故宮博物院報告》，頁6ab；又詳民國十九年三月十三日「故宮博物院呈行政院函」，收錄於《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頁238-239。

37 案現藏國立故宮博物院「清字號」史館檔目錄計有：「清字一號」「大庫庫書檔」（檔案編號811000001-8）八冊（詳圖6、表二），另有副本四冊；「清字二、三號」「國史館書籍目錄」（詳圖7、表三）兩套，各二冊；「清字七號」「實錄館書籍檔冊」一冊；「清字八、九號」「國史館書籍遷移三所尊藏數目冊」（詳表一）兩套，各一冊；「清字十號」「大清一統志清冊」一冊；「清字十一號」「續纂十四志總檔冊」一冊；「清字二十五號」「國榷、夷務始末記分冊目錄」一冊；「清字三十二號」「楊恩元借書檔」一冊；「清字三十三號」「清史館借書收據簿」一冊等。又案：「清字號」小木牌（詳圖5），一面書清字第幾號，一面書檔冊題名，繫於檔冊上，筆者認爲這是故宮博物院接收清史館所作的編號；可惜有些「清字號」小木牌已脫離檔冊，無從辨識，例如「清史館書庫書籍目錄」、「王亮借書摺簿」、「儒林著書目錄」均應爲「清字號」檔冊，可惜木牌已失。檔冊名稱詳《國立故宮博物院清代文獻檔案總目》（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82），頁583-584。

清國史館自康熙二十九年（1690）開館以來，即以傳統紀傳體纂修有清一代國史，留下了豐富的檔冊。根據《北平故宮博物院文獻館一覽》載，民國十八年十月開始將清史館檔冊移存文獻館者，計有：長編檔3273本、本紀174本、傳2428本、表264本、志書4206本。[39]

移存南三所者，本紀有：滿、漢文，正、閱本《五朝本紀》；漢、滿文，高宗、仁宗、宣宗、文宗、穆宗《本紀》；傳有：正編、次編、續編《畫一大臣列傳正本》，正編、次編、續編、新編《畫一忠義傳正本》，正本、副本、進呈本《滿漢大臣傳》、《漢字忠義傳副本》、《清字畫一忠義傳清本副本》、《滿漢忠義傳進呈本》、《舊畫一傳清本》、《清字大臣傳正本》、《畫一清字大臣傳正本》、《清字大臣傳進呈本》、《清字大臣忠義傳正副本》等；表有：《清字大臣年表》、《忠義表》，正本、副本、刊本《滿蒙漢外藩蒙古回部王公表傳》，《宗室王公表》等。[40]

2、原清國史館借自軍機處、內閣等機構的抄檔、史冊如：「上諭檔」1740本、「月摺檔」926本、「奏議檔」1957本、「議覆檔」62本、「奏摺檔」1047本、「奏事檔」21本、「廷寄檔」749本、「寄信檔」116本；「六科史書」310本、「絲綸」286本、「綸音」40本、「外紀」695本；「運河奏摺檔」1本、「考查憲政奏摺檔」4本、「八旗公侯伯襲職檔」等。[41]

3、原清國史館藏《實錄》、「起居注冊」、《聖訓》等稿本。清制實錄館開館纂修《實錄》告成後，稿本移送國史館，因此清史館中《實錄》稿本極多，就其稿本式樣有長形本自天命至光緒3297本，方形本自天命至同治1530本[42]及歷朝清字《實錄》副本37包又26束（詳表一）。清史館藏有「起居注冊」稿本起自雍正元迄於宣統二年，共2597本，「內起居注」起自同治十三年迄於宣統三年，共40本。[43]太祖至仁宗《聖訓》稿本及《清字聖訓》等（詳表一）。

4、清史館另藏有道光二十五年繕寫《大清一統志》99函560卷計545本、《清文鑑》47本、《清文補彙》1部、《清文書》6函2包、《會典事例》64函、《會

38 朱師轍《清史述聞》頁4-15，〈搜羅史料〉。

39 民國二十一年《北平故宮博物院文獻館一覽》，頁9b-10b。

40 清字第八號「國史館書籍遷移三所尊藏數目冊」，詳表一。

41 民國二十一年《北平故宮博物院文獻館一覽》，頁9b-10b，詳表一、二、三。

42 民國二十一年《北平故宮博物院文獻館一覽》，頁11b，詳表一、二、三。又案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有「清字七號」「實錄館書籍檔」（檔案編號813000001）詳載有《實錄》卷冊及其他官修史書，如《聖訓》等。

43 民國二十一年《北平故宮博物院文獻館一覽》，頁12b，詳表一、二、三。

典圖》6函、《會典》12函、《律呂正義》8函、《清字八旗通志初集》10函80本、《清字八旗通志二初集》20函140本（詳表一）。

5、清國史館大庫檔：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清字一號」《大庫庫書檔》[44] 八冊（圖6）詳載了清國史館存書書目，其中包括「儒林著書」、「歷代史書」、《滿洲八旗通志》、各朝《實錄》、各朝《本紀》、各朝《聖訓》、《諸帝御製詩文》、各種《方略》、《紀略》、《賦役全書》、《大清一統志》、《中樞政考》、《三通》、《續三通》、《會典》、《會典則例》、《各部則例》、《漕運志》、《刑志》、「上諭檔」、「月摺檔」、「起居注冊」、「奏議檔」、「綸音簿」、「長編總檔」、「畫一傳」、「年表」等等，實包含了官書、檔案、志書及公私著述等，其中「儒林著書」數目極多，詳載於「表二」。

6、其他：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所藏「清字二號」、「清字三號」「國史館書籍目錄」（圖7）兩套四冊，詳載了從順治到宣統各類檔冊，國史館所纂紀、志、表、傳、長編等各式稿本，各種官書、史書、役書、歷代正史、《諭摺彙存》、《華志存考》及各種志書、史籍等，內容雖多與表一、二雷同，但無論在版本與內容上也有所不同，特別是一些地方性的史籍，如《黑龍江全省地理圖說》、《滿漢盛京輿圖說》、《新疆圖志》、《盛京三省地名冊》、《江蘇海運全案》、《兩浙海塘通志》、《江西蕪湖體仁局志》、《湖北荊州萬城隄志》、《詞林典故》等，詳載於「表三」。

（二）清史館自編的紀、傳、表、志等稿本

根據《北平故宮博物院文獻館一覽》載，清史館編修的傳1891本、表72本、志書505本。[45]

（三）清史館搜羅采集的書籍

清史館於民國三年九月一日正式開館，首項工作除延聘博學鴻儒入館修史外，便是廣徵書籍。開館二十八日，便呈請大總統袁世凱頒布了徵書令：著各省代表派專員收錄《四庫全書》著錄以外，「凡屬關於有清掌故，及有關清史書籍，無論已刊未刊，就近徵集，隨時送交該館，以備審擇。如有關清史重要，足

44 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清字一號」《大庫庫書檔》共兩套，一爲正本，八冊，裝潢完善；一爲草本，四冊，內容與正本同（詳圖6）。

45 見民國二十一年《北平故宮博物院文獻館一覽》，頁10b。案：若依國立故宮博物院現藏的清史館紀、傳、表、志稿本實不僅此數。

供採用之書，其著書之人，無論存沒，並由該館呈請表彰，用昭激勵。」[46] 依據此令，清史館公布了「徵書章程」，[47] 明定了借書、送書、抄書各種褒揚獎勵章程及保証還書方法。依據清史館咨送各省徵書公文，蒐集的書籍主要有四類：

其一，徵求與清史材料有關的書籍，請各省承辦人儘寬蒐集，以免闕遺；

其二，徵求全國通儒碩彥著作，以備纂修〈藝文志〉；[48]

其三，徵求各省通志、府志、縣志、鄉土志及輿圖等，以備纂修〈地理志〉；[49]

其四，徵求私家傳記、碑銘、墓碣、各種名著，以供作傳列表之參考。[50]

據上分析，清史館徵集的書籍主要分爲兩類：

1、各省方志：根據「清史館書庫書籍目錄」[51] 的記錄，清史館所藏方志有：畿輔、盛京、江南、江西、安徽、山東、山西、河南、陝西、甘肅、福建、浙江、湖廣、湖北、湖南、四川、廣東、雲南、貴州等十九部通志，及各省所屬州縣府志。直隸省屬146縣府志、江南61縣府志、江西67縣府志、安徽48縣府志、山東119縣府志、山西102縣府志、河南116縣府志、陝西93縣府志、甘肅53縣府志、福建30縣府志、浙江89縣府志、湖北74縣府志、湖南68縣府志、四川113縣府志、廣東95縣府志、廣西35縣府志、雲南53縣府志、貴州17縣府志；另有臺灣省通志、臺灣府志、臺灣縣志、鳳山縣志等。

2、儒林著述及他們的傳記資料：清史館徵集抄錄的儒林著述及他們的傳記資料究竟有多少，已無法考，單就現存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者便有177部冊，其中100部冊來自江蘇省選送，細目詳《國立故宮博物院清代文獻檔案總目》[52] 頁585-596。再者，表二「大庫庫書檔」所載「儒林著書」經筆者初步比對，應非清史館所徵集。[53]

---

46 《政府公報》八六三號，民國三年九月二十八日「大總統袁世凱特頒徵書命令」，又載於《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頁4。

47 《政府公報》八八六號，民國三年十月十七日「清史館咨各省分布徵書章程」，又載於《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頁5-8。

48 《政府公報》八八六號，民國三年十月十五日「清史館咨各省轉各道縣彙送境內通儒碩彥著作文」，又載於《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頁5。

49 《政府公報》八八八號，民國三年十月十六日「清史館徵集各省府縣圖志通告」，又載於《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頁9。

50 《政府公報》八九三號，民國三年十月三十日「清史館徵集私家傳記碑銘墓碣等通告」又載於《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頁9。

51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清史館書庫書籍目錄」（檔案編號817000001-4）四冊，兩套，各上下兩冊，詳載清史館爲爲修清史徵集的方志。

52 國立故宮博物院編印，《國立故宮博物院清代文獻檔案總目》。

53 筆者就表二「大庫庫書檔」所載「儒林著書」與江蘇省選送的100部書冊進行比對；又江蘇省選送100部書名詳載於《國立故宮博物院清代文獻檔案總目》，頁585-5910。

依據以上所列分析，清史館所藏原屬清宮舊藏者十之六七，應當是正確無疑的，這也是故宮博物院強烈主張清史館所藏應入故宮典藏的原由。因此當第四十九次國務會決議傳出，故宮博物院不但竭力爭取外，並隨即展開將清史館所藏圖書、檔案提取入藏故宮作業，其中圖書類入藏故宮圖書館，[54] 文獻檔案類入藏故宮文獻館，從十八年十月開始按日提取，至年底已大致完竣。[55]

再者，清史館所藏圖書以方志及普通舊籍居多，館藏方志又分兩類，一是原清國史館所藏，清廷修《大清一統志》時所保存下來的乾隆年間或以前的古本方志；一是清史館徵集的乾隆年間以後的各種方志，移交國民政府的5429冊志書即屬後者，數量之多，今日難以估算，北平故宮博物院曾特設方志書庫典藏，[56] 所藏方志達2848部，25636冊，[57] 而今日臺北故宮典藏的方志中，很大的一部分亦源自清國史館與清史館館藏。

五、查禁《清史稿》與編輯清代通鑑長編

在本文第三節「清史館館藏圖書之爭」中，筆者依序排列故宮博物院爲了爭取清史館館藏所有呈文，不難發現故宮提出編纂「清代通鑑長編」，以及列舉《清史稿》十九條謬誤要求政府明令查禁，可以說是權宜之計；擬稿人，時任故宮博物院秘書長李宗侗曾撰文憶述，僅花了半個月翻閱《清史稿》便擬妥了查禁呈文，[58] 其目的只爲爭取清史館館藏。故宮博物院的目的達成了，擁有了大部份的清史館館藏；《清史稿》也被國民政府下令嚴禁出售，永禁流傳。[59] 接下來故宮博物院如何辦理因爭取清史館館藏所提出的「清代通鑑長編」工作？又如何爲重修清史預作準備呢？

一般說來民國十八至二十二年是北平故宮博物院的黃金時代，展覽、出版、典藏、維護、整理、編目、開放閱覽、修葺宮殿、裝設消防、加強警衛，眞可謂

54 民國十八年《北平故宮博物院報告》頁29a，清史館移存故宮圖書館者多屬各省方志及清代史料書籍。

55 民國十八年《北平故宮博物院報告》，頁41b。

56 民國十九年《北平故宮博物院報告》頁20a載：「去歲由清史館提來的志書及普通舊籍，除將一部分於三月間移交國府委員點收外，其餘留館之書，均於三月初，整理完竣。另在史部樓下，特設方志書庫。」

57 案方志書庫藏書數見民國二十年《北平故宮博物院報告》，頁26a。

58 李宗侗，〈查禁清史稿與修清代通鑑長編〉，《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下冊，頁810-817。

59 《國民政府公報》第四〇〇號，頁6，第九六號「國民政府訓令」，民國十九年二月十九日。

百事齊興。筆者遍查這幾年工作報告，雖然並沒有執行編輯「清代通鑑長編」的工作記錄，但自民國十八年三月文獻館開始辦公運作起，[60] 便已展開積極整理檔案作業，將散置宮內各處檔案，集中整理，排架編目，至二十年編目完成的檔案目錄計有《宮中檔案分類目錄》、《康熙至光緒各朝摺包目錄》、《康熙至宣統各朝檔冊目錄》、《引見履歷目錄》、《康熙朝奏摺目錄》、《雍正朝奏摺目錄》、《雍正硃批諭旨不錄奏摺目錄》（已出版）、《雍正硃批諭旨未錄奏摺目錄》、《乾隆朝奏摺目錄》（以上屬宮中檔）、《乾嘉二朝黃冊目錄》、《康熙朝檔薄目錄》、《乾隆至宣統朝檔薄目錄》、《乾隆至道光朝奏案目錄》、《乾隆至道光朝奏稿目錄》、《乾隆至道光朝提稿目錄》、《乾隆至道光朝呈稿目錄》、《咸豐朝奏銷目錄》、《嘉慶至光緒朝事筒檔目錄》（以上屬內務府檔）、《軍機處檔案目錄》（已出版）、《軍機處檔摺包目錄》、《隨手登記檔缺遺奏摺目錄》、《摺包內缺遺奏摺目錄》、《補編乾隆朝隨手登記檔奏摺目錄》、《光緒宣統朝函電目錄》、《圖表目錄》（以上屬軍機處檔）、《紅本草目》、《史書草目》、《檔冊目錄》、《摺件目錄》、《敕書目錄》、《詔書目錄》、《滿文老檔目錄》、《圖書目錄》（以上屬內閣大庫檔）、《各處咨送清史館文件目錄》、《上諭檔目錄》、《月摺檔目錄》、《奏議檔目錄》、《議覆檔目錄》、《奏摺檔目錄》、《奏事檔目錄》、《廷寄檔目錄》、《本紀目錄》、《長編目錄》、《大臣傳目錄》、《忠義傳目錄》、《各種世表目錄》、《志書目錄》（以上屬清史館檔）、《清代各朝實錄目錄》、《清代各朝聖訓目錄》、《清代各朝起居注目錄》、《宮中輿圖目錄》、《軍機處輿圖目錄》、《內閣大庫輿圖目錄》等五十餘種。[61] 整理檔案是爲了方便保管與提調閱覽，同時也是纂修史冊的基礎工程，可惜並沒有一則資料顯示，故宮整理檔案是爲編輯清史長編預作準備；唯一的一則資料是文獻館館長張繼爲爭取館藏時所言：「清史館所存書籍，早已由故宮博物院接收整理，以備編輯清史長編之用」。[62] 民國二十二年文獻館鑑於求閱者衆，準備將清史館舊址庫房稍事整頓作爲檔案閱覽室，[63] 可惜爲時已晚，爲了躲避日本侵略，自當年元月起，故宮已奉

60 民國十七年十月五日故宮博物院組織法通過，設置文獻館，至十八年三月各處組織完成開始辦公。見民國十八年《北平故宮博物院報告》，頁1a及2a。

61 民國二十一年《北平故宮博物院文獻館一覽》，頁15b-16b。又案民國十八至二十年《北平故宮博物院報告》均詳載文獻館整理檔案情形，本文僅述編妥目錄之歷史文書；文獻館所屬另有盔甲、儀仗、樂器、冠服、寶冊、切末等實物，雖編有目錄，本文未載。

62 《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頁226。

63 民國二十二年《故宮博物院文獻館工作報告及將來計畫》（北平：故宮博物院手寫本，現藏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頁10a。

行政院令將文物裝箱，爲南遷預作準備，整理好的檔案根本未及提調閱覽，便已入藏箱中，三十多年後方在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重新開啓；清史館舊址允當檔案閱覽室也僅是來不及落實的構想而已。至於編纂「清代通鑑長編」的承諾，筆者在北平時期《故宮博物院工作報告》中從未見到，但卻在三十多年後，民國四十八年六月十九日國史館史料審查委員會第十次會議討論中，當年倡議查禁《清史稿》的當事人，北平故宮博物院秘書長李宗侗述及這件往事：

> 民國十九年間，北平研究院與故宮博物院合作，擬修「清史長編」，在懷仁堂開會，當時侗建議略如下：初步以清實錄、起居注、內閣、軍機處檔案、硃批奏摺，按年月排比，再以私家著作校對其同異，異者作爲考異，成爲長編。若能修清史則以此爲據，否則長編亦可獨成一書。[64]

又過了十一、二年後，李宗侗再度撰寫專文[65]提及此事，大意是說：

> 當年查禁《清史稿》並不是消極的，我們提出了積極的做法，便是預備修一部「清代通鑑長編」，作爲新修清史的稿本。民國十九年起，北平研究院成立史學研究會，聘請吳稚暉師爲主任委員，另外有委員大約十九人，我當時有一篇油印的北平研究院與故宮博物院合作修清史的計畫，敘述的很詳細，利用故宮博物院完整的史料，編一部「清代通鑑長編」，若修不成新清史，它不妨單獨刊印成書，仿宋代《資治通鑑長編》亦可以保存有清一代史料。

可惜這本油印的合作計畫並沒有帶來臺北，具體的合作細節無從得知，即便得知也僅及於紙上規畫而已，因爲故宮即將播遷，所有檔案圖籍歸入箱底。

北平故宮博物院文獻館裝箱南遷檔案文物共計箱數3773箱，[66] 其中屬清史館者共77箱，[67] 民國三十八年運到臺灣的文獻館箱件只有204箱，尚不及南遷總數

64 〈國史館史料審查委員會之討論與決議〉，收錄於《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頁257-258。

65 李宗桐，〈查禁清史稿與修清代通鑑長編〉。

66 案民國二十四年《故宮博物院文獻館工作報告及將來計畫》頁1a載：文獻館運滬箱數3773件；又案民國二十四年《國立北平故宮博物院工作報告》頁22b載：二十三年十一月二十日行政院令教育部監督開始點收故宮存滬箱數，到二十四年底共點收文獻館箱數3643箱，其中90％爲檔案；再案《故宮博物院文物遷徙檔案》（中央研究院史語所藏，已裝訂成冊，未編頁碼），二十七年運南京庫房保存文獻館箱數是3766。三者記錄箱數有出入，據筆者查考：從北平故宮運出者爲3773箱，二十四年點收箱數應是當年工作完成數目，二十七年運南京庫房保存的3766箱，與運出的3773箱，少了7箱，正是二十四年參加英倫藝展數目，回國後未歸入文獻館箱件內，一直到三十七年底運臺，這7箱仍屬第一批運臺文物。文獻館3643箱屬清史館原藏者77箱。

67 案民國二十四年《國立北平故宮博物院工作報告》頁22b載：文獻館3643箱屬清史館原藏者77箱。

的十八分之一，然清史館的77箱，卻運來了61箱之多，[68] 近十分之八。這現象是蓄意的？是偶然的？因涉及故宮博物院對纂修「清代通鑑長編」及預備重修清史的承諾，值得深究。民國三十八年元月從南京預備遷臺的第三批文物共2000箱，故宮文物1500箱，中央博物院（簡稱中博）與中央圖書館各150箱，由海軍崑崙號負責運輸。其後因消息傳出，逃難者攜家帶眷湧上軍艦等種種因素，至2000箱文物未能全數上艦，其中只有中央博物院150箱全上，故宮1500箱中有728箱被遺留在南京下關碼頭，未及上船；然而在上船的772箱文物中有197箱文獻館檔案，而其中又有61箱清國史館檔。[69] 筆者曾訪問當時負責押運的中博前輩索予明先生，77箱清史館檔案被運來臺61箱，是否經過特意的挑選？索先生答曰不可能，他說：當時局勢十分混亂，搬運箱件全憑挑夫任意而爲，挑夫選擇較輕的箱件搬運上艦，押運人員毫無辦法。[70] 當事人的經歷口述自然可信，然筆者以爲人爲因素仍是有的，索予明是中博的押運人，並掌控了運輸經費，他所負責的150箱全數上艦；故宮負責人是歐陽道達（時任科長），他並未準備來臺，押運者是吳鳳培（1914-1996）與張德恆（已失去記憶），職位較低，歐陽道達如何囑咐搬運無從查證。然絕非如李宗侗所言：馬衡（繼易培基後任故宮院長）反對南遷，又聽信歐陽道達的意見，只將不成系統的檔案運臺。[71] 總之，3773箱文獻檔案僅有204箱到臺，其中卻有61箱清史館檔，即便是偶然，也是機緣湊巧，讓故宮博物院在臺北復院後，得以落實纂修「清代通鑑長編」的承諾，以及終能完成《清史稿校註》，爲查禁《清史稿》之議畫下句點。

六、纂修「清代通鑑長編」

民國五十四年故宮博物院在臺北復院，五十七年修訂臨時組織章程，設置圖書文獻處，掌理善本古籍、文獻檔案及圖書之編目、典藏，搜集與閱覽等事項，[72] 其功能與職掌實包含了北平故宮博物院時代的圖書、文獻兩館。[73] 設館之初首

68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清代文獻傳包傳稿人名索引》（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86），頁687，後記。

69 索予明，〈金匱寶笈話歷劫——記故宮博物院現藏文獻及搶護歷險經過〉，《傳記文學》，15卷6期（1969年12月）。

70 索予明在〈金匱寶笈話歷劫——記故宮博物院現藏文獻及搶護歷險經過〉文中作如是主張；2005年2月筆者撰寫本文時親自採訪，索先生仍作如是主張，並強調77箱運來61箱純屬巧合，若爲蓄意爲何不77箱全數運臺。

71 李宗桐，〈查禁清史稿與修清代通鑑長編〉。

72 案圖書文獻處職掌詳「修正國立故宮博物院管理委員會臨時組織規程草案」（見五十七年二月二十九日國立故宮博物院管理委員會第二屆第二次委員會議記錄，國立故宮博物院秘書室藏）。

73 案民國十七年十月五日公布的「故宮博物院組織法」，圖書館的職掌：關於圖書編目、分類、庋

要工作，除將遷運來臺的箱件，一一開箱整理，登錄編目，提供閱覽、研究、出版外，接著便是賡續北平時代圖書、文獻兩館工作，例如五十九年夏展開的編撰「院藏宋元版書志」[74] 便是賡續圖書館工作之一；筆者以爲同時（五十九年夏）展開的「清代通鑑長編」[75] 工作即爲落實四十前的承諾，理由有三：

其一、「清代通鑑長編」工作名稱源自北平故宮博物院構想，從構想到落實必然有其延續性；

其二、「清代通鑑長編」的倡議人李宗侗，於五十四年故宮在臺北復院之始便任故宮管理委員，至逝世連任五屆，李氏必然知道這項工作，只可惜筆者遍查國立故宮博物院「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及「工作報告」均未紀錄李氏參與此事，[76] 然若從「清代通鑑長編」具體內容來看，其編纂體例即與李氏原倡議者同（詳前文）。[77] 當長編工作進行兩三年後，故宮檔案開箱整理作業大致完成時，李氏又因運臺的檔案不全，認爲長編工作只有待將來光復大陸以後；[78]

其三、故宮復院設置圖書文獻處後，文獻股（後稱科）首項研究工作即爲長編，並持續進行了十多年，必然有其深意，或許是因爲當時國防研究院本《清史》已經出版，[79] 故宮纂修長編的目的就不便明言了。

藏、版本考訂、影印出版及閱覽等事項；文獻館的職掌：關於檔案及清代歷史文物之編目、陳列、儲藏、展覽、編印等事項；（詳見民國十八年《故宮博物院報告》）與民國五十七年設置的圖書文獻處職掌大致相同；所異者：原文獻館藏有清宮歷史文物，如：圖像、冊寶、冠服盔甲、乘輿、儀仗、劇本戲衣切末、模型等，因而職掌中有「陳列、展覽」等事項。文獻館原藏見《北平故宮博物院文獻館一覽》。

74 民國五十四年九月至六十四年六月〈國立故宮博物院十年工作報告〉：「版本之研究：前在北平時，曾將本院宋元秘笈，撰寫善本書志，由張允亮先生負責其事，刊載於《圖書館學季刊》。惟僅撰成十一篇，而善本即裝箱南運，此項研究工作，遂形中輟。五十九年夏，本院藏書目錄續編印既竣，因遴選專人賡續其事，迄六十二年十二月，復撰寫全部宋版八十二篇，金版三篇，元版十一篇，陸續刊載於本院《圖書季刊》，於撰述體例方面，視過去尤詳」。（國立故宮博物院秘書室藏；該「工作報告」亦曾刊載於《故宮季刊》，10卷4期〔1976年夏季〕，頁4。

75 民國五十九年三月九日國立故宮博物院呈文行政院，懇請行政院呈文總統府，將國史館寄存故宮保管之清實錄、聖訓等，移交故宮修通鑑長編之用。見「呈請轉報總統府准將國史館所保管之滿清實錄聖訓等移交本院使用」(59)臺博圖字第253號，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76 筆者撰寫本文期間，多次採訪於始參與其事的莊吉發先生，據莊先生說爲了長編工作他曾代表故宮多次赴臺灣大學李宗侗研究室向他請益，然而故宮所有工作記錄多不提李氏，是因爲李氏爲故宮盜寶案纏身，而當時的蔣復璁院長是一位極爲清廉的官員，他不願故宮業務與李氏有任何瓜葛。

77 筆者遍查五十四年八月廿一日起至七十二年三月五日所有「國立故宮博物院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及「國立故宮博物院常務委員會議紀錄」（國立故宮博物院秘書室藏）均未討論爲何展開「清代通鑑長編」工作，僅記錄如何展開工作。

78 李宗侗，〈查禁清史稿與修清代通鑑長編〉。

79 拙著，〈從《清史》到《清史稿校註》——中華民國政府遷臺後整修《清史》之經過〉（宜蘭：佛光大學清史研究所主辦，「第一屆國際清史研討會」，2003年11月），未刊。

故宮博物院在臺北復院後爲何展開「清代通鑑長編」工作，筆者查遍保存下來的檔案，均未見說明，似乎推動這項工作是理所當然的事，無庸多作說明，但如何展開工作，則有詳細的紀錄。

民國五十七年圖處文獻處設置，除正式編組的文獻、典藏、圖書三股外，另設清代通鑑長編修纂室，[80] 敦聘故宮管理委員錢穆（1895-1990）爲研究員，主持纂修長編工作。[81] 工作展開之始－五十九年三月九日，故宮又再度以纂修「清代通鑑長編」需要，呈文行政院要求將國史館寄存故宮的「前清列朝實錄一〇五包及聖訓十函四十五卷」移撥故宮保存。[82] 原來總統府在民國四十七年將保存在府的清史館館藏《實錄》、《聖訓》移撥國史館典藏，當時國史館在臺復館未久，館廈並未興建完成，故將這批貴重史冊委請故宮代爲保存。五十九年四月十日國史館奉行政院轉來總統府令：「查本府前存之清帝實錄及滿文諭示（聖訓）等，於四十七年十月間撥交國史館接收保管在案，茲准函以故宮博物院因纂修清代通鑑需要，請將是項史料轉撥該院一節，自可照辦，除函國史館查照辦理外，希轉飭該院逕洽國史館辦理交接事宜，并將交接情形見復。」[83] 到了五月，國史館完成點交，這批原屬清宮曾屬清史館的官書又回到故宮。[84]

「清代通鑑長編」於五十九年四月正式展開工作，[85] 早期參與工作者除主持錢穆先生外，另請臺灣大學歷史系教授陳捷先指導，故宮職員則有張葳、潘淑碧、魏美月等負責「滿文老檔」譯漢工作，以備長編之需；莊吉發、蕭璠、洪安全、王景鴻等國立臺灣大學文史所畢業生執行編纂。首先展開清太宗朝的史料蒐集、考比異同、撰寫初稿等工作，至六十二年完成滿洲開國至崇德八年初稿。[86]

80 昌彼得，〈國立故宮博物院圖書文獻處概況〉（1974年發表於「第一次亞洲圖書館合作會議東方資源組」，刊載於《教育科學資料科學月刊》，7卷4期〔1975年4月〕，頁13-14）。案：昌彼得從五十七至七十二年任圖書文獻處處長（後擢副院長），圖書文獻處開創之初所有業務具由昌先生規劃、推動與執行，文中記載：圖書文獻處下分文獻、典藏、圖書三股及一個清代通鑑長編修纂室。該文撰寫於六十三年，作者對於圖書文獻處一切事務應當記憶尤新。

81 錢穆於五十六年六月由行政院聘爲故宮第二屆管理委員，五十八年聘爲圖書文獻處研究員，主持文獻股清代檔案的整理研究及編輯業務。見「國立故宮博物院管理委員會第二屆第一次委員會議紀錄」及「國立故宮博物院管理委員會第三屆第一次常務委員會議紀錄」（國立故宮博物院秘書室藏）。撰文期間筆者曾採訪於始參與長編工作的故宮同人莊吉發、洪安全及顧問陳捷先，三人均告訴筆者，長篇工作由錢穆指導，昌彼得主持。

82 詳「呈請轉報總統府准將國史館所保管之滿清實錄聖訓等移交本院使用」(59)臺博圖字第253號。

83 「爲令復知照希逕洽國史館辦理交接事宜并將交接情形具報由」(59)臺教3002號，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84 「呈請轉報總統府准將國史館所保管之滿清實錄聖訓等移交本院使用」(59)臺博圖字第253號與「爲令復知照希逕洽國史館辦理交接事宜并將交接情形具報由」(59)臺教3002號。

85 五十四年有月至六十四年六月〈國立故宮博物院十年工作報告〉，頁4。

86 《行政院各宜屬單位六十二年度施政計劃》（臺北：行政院編印，國立故宮博物院圖書文獻處藏，

故宮圖書館爲了纂修長編需要，大量購藏清史典籍，且有鑑於朝鮮史料對清前期歷史的重要性，除向國內圖書館商借外，並派員赴日、韓搜集，例如向國立中央圖書館借調《承政院日記》、《燃藜（室）記述》、《燃藜（室）別集》；赴韓國奎章閣複印《丙子錄》、《紫巖集》、《敬亭紫巖文章》、《荷潭破寂錄》、《聞見答記》、《南漢記略》、《東史撮要》、《大東彙纂》、《大東遺事》、《朝野記聞》、《朝野輯要》《南漢解圍錄》、《遲川集》、《谿谷先生集》、《攷事撮要》、《北關紀事》、《野乘》、《龍門問答》、《暨南漢日記》等，分別複印、剪貼、抄錄，按年月日順序編成卡片，考訂異同，抄錄編寫爲長編初稿。[87] 筆者依據長編留下來的大量資料卡片及初纂稿冊，得知其作法是將當時所能查考的滿、漢文清代各種史料，依年月日編排，先抄錄成「清代通鑑長編資料卡」（圖8）；再排比資料卡，辨其異同，各作考証，經核稿後，按時間先後謄寫成冊，前後共完成641冊「清代通鑑長編初稿」[88]（圖9），列表如下：

長編冊名	起迄年月	冊數
清太祖朝通鑑長編初稿	滿洲開國－太祖天命十一年八月	57
清太宗朝通鑑長編初稿	天聰元年正月－崇德八年八月	288
清代通鑑長編-清世祖章皇帝本紀	順治元年正月－順治十八年正月	28
清代通鑑長編-清世祖章皇帝實錄	崇德八年八月－順治十八年正月	98
清代通鑑長編-清世祖章皇帝聖訓	順治八年－順治十四年	6
清代通鑑長編-南疆繹史、南都紀略、福王	順治前三年正月－順治三年五月	6
清代通鑑長編-南疆繹史、閩疆紀略、唐王	順治前十二年正月－順治十四年春	2
清代通鑑長編-南疆繹史、粵中紀略、永明王	順治前四十三年正月－順治十八年十二月	6
清代通鑑長編-南疆繹史、浙東紀略、魯監國-附紀略補	順治前二年正月－順治三年十一月	4
清代通鑑長編-清史卷-南明紀	崇禎十七元年三月－康熙元年十一月	20
清代通鑑長編-明清史料甲、丙編	順治元年五月－順治十七年七月	37
清代通鑑長編-南明野史-紹宗、安宗、永曆、魯監國、唐王紀略等	順治前十三年正月－康熙元年八月	20
清代通鑑長編-東華錄	崇德八年八月－順治十八年三月	39
清代通鑑長編-小腆紀年	順治元年正月－三月	3

1972）。

87 六十三年七月至六十四年六月〈國立故宮博物院工作概況〉（國立故宮博物院藏，並刊載於《故宮季刊》9卷4期）。又案：長編工作每年進度與具體內容，均見於國立故宮博物院各年〈工作概況〉及〈施政企劃〉，本文不一一詳列。

88 案「清代通鑑長編資料卡」與「清代通鑑長編初稿」現存於國立故宮博物院圖書文獻處檔案庫房中，筆者撰寫本文時曾親下庫房整理，並清點「清代通鑑長編初稿」冊數，詳列如表。

長編徵引的史料，則遍尋當時國內外所藏，除上所列舉的朝鮮官書私著外，筆者根據「初稿」統計，其中清太祖、太宗兩朝通鑑長編徵引資料包括：《十朝聖訓》、《三朝遼事實錄》、《大清太宗文皇帝實錄》、《大清太宗文皇帝實錄初纂本》、《大清太宗文皇帝實錄重修本》、《大清太祖武皇帝實錄》、《大清太祖高皇帝實錄》、《仁祖實錄》、《太宗本紀》、《文庫史料》、《丙子白登錄》、《史料叢刊初編》、《光海君日記》、《名山藏》、《兩朝從信錄》、《明代滿蒙史料》、《明史》、《明神宗實錄》、《明清史料甲編》、《明嘉清修遼東志》、《明熹宗實錄》、《東夷考略》、《東華錄》、《牧齋初學集》、《初學集》、《宣祖大王修正實錄》、《建夷考》、《建州私志》、《按遼疏稿》、《政事撮要》、《春坡堂日月錄》、《柳邊紀略》、《皇明從信錄》、《皇明經世文編》、《皇清開國方略》、《乾隆重修太祖高宗皇帝實錄》、《國朝史料零拾》、《國朝實鑑》、《崇禎長編》、《康熙重修太祖實錄》、《清太祖天命建元考》、《清太祖告天七大恨》、《清太祖朝老滿文原檔》、《清史紀事本末》、《清史資料》、《清史稿》、《清朝全史》、《清朝前紀》、《清開國史料考敘論訂補編》、《通紀輯要》、《朝鮮仁祖實錄》、《朝鮮王朝實錄》、《朝鮮記聞》、《欽定八旗通志》、《無夢園集》、《黃綾本太祖高皇帝本紀》、《亂中雜錄》、《亂中雜錄續雜錄》、《新唐書》、《萬曆邸鈔》、《經遼疏牘》、《嘉慶大清一統志》、《滿文老檔》、《滿文原檔》、《滿洲秘檔》、《滿洲實錄》、《滿高交涉史料》、《寫定申忠一圖錄》、《瀋陽日記》、《瀋陽狀啓》、《瀋館錄》、《舊滿洲檔》、《籌遼碩畫》等共八十二種原典史籍，在兩岸不通，經濟貧泛的時代裡是十分不易的事，故宮不但盡可能購藏清代典籍，也向日本天理大學、韓國奎章閣、中央圖書館、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圖書館及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申請複印存世孤本備用。

「清代通鑑長編」工作一直進行至七十一年底，在完成「太祖、太宗兩朝長編初稿」後告一段落，在結束工作會報中，昌彼得對執行該項工作的具體意義與結束原因作了以下的陳述：

> 司馬光之通鑑，世稱絕作，而其著述，是先爲長編，後爲考異。本院所藏之清代史料既豐，爲便於學者之考訂，因著手編纂清代通鑑長編，約聘錢穆先生爲研究員，以主持其事，遴選專人從事纂修工作，將各種史料、文獻按年月日排比編次，並考其異同。清入關前太祖、太宗兩朝長編初稿已竣事，一俟滿文資料翻譯完畢增入後，即可出版。入關後順治朝長編亦已著手纂輯，惟因其他工作加強，人手不敷分配，故此項工作

暫停。[89]

報告中所提「因其他工作加強」是指《清史稿》校註工作，「人手不敷分配」是項藉口，筆者分析「清代通鑑長編」工作進行了十二年（59-71年底）叫停原因有三：

其一、纂修清史實非故宮之職責；

其二、國史館在臺復館，應承擔重修清史之大任；

其三、與國史館合作的校註《清史稿》工作已見成效，預計於七十三年全功告竣，故宮因廢《清史稿》所肩負的重修之責，應可告一段落。

七、校註《清史稿》

故宮博物院在臺北復院後的另一項與纂修清史有關的工作，是與國史館合作校註《清史稿》。國史館於民國三十六年元旦在南京成立，「糾正《清史稿》紕謬」即爲其工作項目之一；同年四月即聘請吳宗慈（1879-1951）爲顧問，汪辟疆（1887-1966）任召集人，成立十四人小組，商討修訂《清史稿》事，翌年出版《清史稿糾謬》一書。政府遷臺後，國史館並未立即在臺恢復建制，其後在國民大會代表謝鴻軒等敦促政府速修清史的要求下，於四十六年在臺北復館。四十九年，國大代表以建國即屆五十年，中華民國纂修清史的職責仍無著落，再度籲政府重修清史，行政院遂責令國史館負責。國史館雖以復館未久，史料不全，經費不足等原因推辭其事，但已展開積極的前置作業，著手搜集民國以來纂修清史的所有資料，[90] 到了六十七年，國史館館長黃季陸（1899-1985）見時機成熟，[91] 乃有訂正《清史稿》的構想，[92] 遂商之於錢穆，[93] 經錢氏建議與故宮博物院合

89 見七十二年五月十四日〈國立故宮博物院管理委員會第九屆第三次常務委員會議紀錄〉（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90 拙著，〈從《清史》到《清史稿校註》——中華民國政府遷臺後整修《清史》之經過〉及許師愼輯《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

91 黃季陸自五十四年起即爲國立故宮博物院管理委員，五十七年任國史館館長，六十二年國史館在臺北縣新店北宜路新址落成，將遷運來臺之舊檔移回館內典藏，一切就緒之時，故宮的檔案開箱整理作業也大致抵定，故云「時機成孰」。詳李雲漢，〈黃季陸先生革命經歷簡記〉，《黃季陸先生與中國近代史研究》（臺北：中華民國史料研究中心，1986），頁679-696。

92 檢校《清史稿》的工作早在國史館成立之前，民國二十三年便已展開，並印行有《檢校清史稿述略》（吳宗慈呈行政院刊本，刊印時間不詳，應爲行政院內部刊行本，並未正式出版，筆者藏圖10）。政府遷臺後，再度正式提出，並責成國史館根據《清史稿》完成訂正，以初稿方式發行，並積極繼續收集資料，精詳考訂，於五年內完成定稿，則見於四十九年三月第一屆國民大會第三次會議有周開慶等三十三位代表提案。詳見許師愼輯《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上冊，頁261-262。因此，黃季陸的構想應源自周開慶等提案。

93 錢穆於1969-1988年、黃季陸於1967-1984年間任故宮博物院管理委員，對臺北故宮典藏十分了解。

作，以故宮所藏清史館原檔進行校對。此議隨即獲得蔣復璁[94] 院長首肯，校註《清史稿》之議方成定案。[95]

根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與國史館原訂的《清史稿》校註合作計畫，設指導委員會主持編務，主任委員兼總纂一人，副主任委員兼主纂二名，委員七至十一人，執行秘書一人，由雙方合作人員中聘任；指導委員會下設清史稿校註纂修工作小組，由故宮派員主持，聘請專、兼任人員執行校註，所需經費由國史館支付，於民國六十七年十月一日展開工作。消息傳出，即有時任故宮常務委員強烈反對，致使錢穆及蔣復璁退出指導委員會事務，但仍堅持推動工作，決定改變原有規畫，成立「清史稿校註纂修小組」，由時任故宮圖書文獻處處長昌彼得主持，雙方簽訂合約，於十一月一日正式展開工作。[96] 根據國立故宮博物院組織法規定，任何重要院務均需簽報管理委員會核備，因此校註清史稿合約簽訂後，亦照例簽呈備核；在這則簽呈中，昌彼得強調：校註工作並非全爲他人作嫁，對故宮圖書文獻處典藏研究，也是大有裨益的；經主任委員王雲伍批示：交管理委員會常務會議討論；[97] 討論結果決議：「在不設機構，不採合作方式下，故宮博物院就現藏資料得協助國史館依分期、分段、分方面來整理，審愼爲之。」[98] 根據這決議，故宮由合作單位退居受委託單位，接受國史館委託，主持校註，將來出版只需在序中述及協助即可。這實在是很奇特的決議：故宮出人、出力、出資料爲人作事而不具名，受到了責難仍堅持推動工作，除了以主事者認爲這項工作當做、且當由故宮圖書文獻處做來加以解釋外，實也想不出任何理由了。校註合約原簽

見《故宮跨世紀大事錄要》（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2001）上冊，附錄三〈國立故宮博物院管理委員會名錄〉。

94 蔣復璁於1965年故宮改制後出，任國立故宮博物院首任院長，至1983年因病卸任。見昌彼得《故宮七十星霜》（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95）。

95 胡建國，〈清史稿校註經過〉，《黃季陸先生與中國近代史研究》，頁565-575。案：清史稿校注工作與黃季陸先生積極態度有關，誠如胡氏在文中所言：若非先生，國史館與故宮博物院合作之計畫，終難成事。

96 詳國史館原擬「國史館、國立故宮博物院執行清史稿校註纂修計劃合約草案」、民國六十七年十月三日蔣復璁覆黃季陸函〔（67）臺博圖字第0830號函，國立故宮博物院藏〕，及同年十月十七日黃季陸覆蔣復璁函〔（67）臺史秘字第679號，國立故宮博物院藏〕。又案《清史稿校註》（臺北：國史館，1991）則將錢穆、蔣復璁列爲顧問。

97 案圖書文獻處「簽報與國史館合作纂修清史稿校註事」簽呈中，開綜明義說到：「故宮所藏清史館纂修之清代本紀、實錄、表、志、列傳原稿，數量繁鉅，雖已整理編目竣事，唯其與清史稿之異同，及究具何學術價值，以缺乏人手核校，無從衡量。」因此「校註工作並非全爲他人作嫁，對故宮圖書文獻處典藏研究，也是大有裨益的。」〔（67）臺博圖簽字第116號，國立故宮博物院藏〕。六十七年十一月十七日蔣復璁呈王雲五簽。

98 六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國立故宮博物院管理委員會第七屆第一次常務委員會議紀錄」（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兩年，兩次續約，前後六年告竣，昌彼得先生始終其事。

校註《清史稿》與纂修《清史》在方法有很大的不同，施行起來也容易得多。纂修，須先定體例，單就此點，各家學說便爭論不休；好不容易聽取了各家意見定下體例，總還會有質疑批判之聲。校註，則只須定下原則，便可進行工作。據自始參與工作的莊吉發先生告之，在展開校註工作之初，蔣復璁與黃季陸率領執行校註小組主持人昌彼得及索予明（時任故宮圖書文獻處文獻科科長）與莊吉發一行五人，親赴素書樓向錢穆請教校註原則；[99] 錢氏說：後人指責《清史稿》謬誤，是因倉促刊印校對不精所至，現在清史館檔之紀、表、志、傳原稿均存故宮，便於以原稿進行校勘，遂定下校註最初的四項原則：

（一）以關外本《清史稿》進行校註，不動原文，但予以圈點句讀；

（二）以稿校稿：以故宮所藏清史館所修紀、志、表、傳各種原稿，校對刊印本中之舛訛與脫漏；

（三）以卷校卷：就關外本《清史稿》紀、志、表、傳各卷，前後互校，註出異同；

（四）凡有異同、舛訛、脫漏、錯誤等，不動原文，只加註釋，載入註中。

校註工作於十一月一日正式展開，由昌彼得任主編負責統籌指導與審稿；索予明總提調與協助審稿；執行校註者則有莊吉發、劉家駒、魏美月（故宮圖書文獻處文獻調派）、李聖光與筆者（專案約聘）；預定兩年完成。

校註工作進行不久，執行者便發現單純的「以稿校稿，以卷校卷」而不加以考訂錯誤，注出異同，實有所不足，且浪費人力，因此將校註原則稍作更訂：

（一）「以稿校稿，以卷校卷」外，廣徵故宮所藏清國史館紀、志、表、傳各種版本，包括：初纂本、修訂本、定本、硃圈本、黃綾本等及宮中檔、軍機處奏摺錄副及各式檔案冊等，並查考官書、史籍、筆記、方志、及當事人文集、著錄等，仿《明史》考證之例，作註於每傳或每卷之後。[100] 註釋內容計有：敘事誤、敘述異、繫時誤、年月不詳、人名地名錯亂、同音異譯、刊載錯漏、前後體例不一等。

（二）校註者絕不可將個人主觀評論寫入註中，僅就史料考證謬誤，並列異

99 筆者親自採訪當事人索予明及莊吉發。

100「簽報與國史館合作纂修清史稿校註事」，〔(67) 臺博圖簽字第116號〕，該簽原稿爲昌彼得所擬。

同。[101]

由於加強了相關資料的查考校勘，工作進度也就相對地緩慢下來，兩年合約屆滿，校註進度未及其半，因而將合約順延兩年，至七十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四年後，終於完成了20卷本紀及360卷列傳，至於141卷志及53卷表則全然未動工，因此合約再順延兩年，並增聘兩位專案人員，至七十三年十月，第一階段的校註工作方始完全告竣。[102] 總計由故宮負責執行工作前後六年整，校註凡四萬餘條，文稿移交國史館，負責總集成及出版工作。國史館接手後，隨即組成專職小組，成員有朱重聖、蔣君章、許師慎、朱沛蓮、楊叔蓀、胡建國等，他們首先再度校讀全書，將原來圈點句讀，改爲新式標點，以求與註釋一致；再則校閱註釋條文，以求畫一；最後又將原書立論或史法失當處，分別標註糾正；並編輯校註徵引書目、人名地名索引等；最後經黎東方、楊家駱、黃彰健、宋晞、王家儉、呂實強、李守孔、劉鳳翰、成惕軒、王恢、陳捷先等委員復審，又增加二萬餘條註釋，方成定稿。

《清史稿校註》全書一千二百餘字，於七十四年十月報奉總統府核備，採「精註、精編、精校、精印」原則，以十六開本，頁註，活字排印一千部，每部精裝十六鉅冊，其中附錄一冊，卷首刊載國史館館長朱匯森等撰〈清史稿校註序〉、〈清史稿編印禁售及進行校註之經過〉、〈清史稿校註凡例〉、〈清史稿校註審查委員會名錄〉；第十六冊附錄則載有〈清史稿校註總目錄〉、〈清史稿校註參考書目〉、〈清史稿校註人名地名索引〉、〈清史稿校註勘誤表〉、〈清史稿校註編纂小組人員名錄〉等。《清史稿校註》於七十五年二月年正式出版第一冊，其後陸續出版至八十年六月全部出齊，[103] 由國史館分送海內外各學術團體

101 筆者撰寫本文時，仔細翻閱國史館出版之《清史稿校註》，發現國史館將故宮校註的原稿，作了部分修定，加入了國史館主事者的個人評論，雖然僅有幾字之異，但已違當日錢穆先生與昌彼得主編所訂之校註原則。

102 《清史稿》紀、志、表、傳因體裁不同，校註方法有所不同，本文限於篇幅不作細表，另詳拙著拙著〈從《清史》到《清史稿校註》——中華民國政府遷臺後整修《清史》之經過〉。

103

第一冊 1986年2月出版	第二冊 1986年4月出版	第三冊 1986年6月出版
第四冊 1986年7月出版	第五冊 1986年9月出版	第六冊 1987年6月出版
第七冊 1987年8月出版	第八冊 1987年11月出版	第九冊 1988年2月出版
第十冊 1988年8月出版	第十一冊 1989年2月出版	第十二冊 1988年5月出版
第十三冊 1988年9月出版	第十四冊 1990年2月出版	第十五冊 1990年5月出版
第十六冊 1991年6月出版		

及學者參考，並未銷售。然由於學界需求，國史館於八十八年將全書交臺灣商務印書館印刷出版，上市發行。

國史館原計畫在完成《清史稿校註》的基礎下，大量利用清國史館原纂紀、志、表、傳，結合現代清史研究成果，聘請專家重修清史。國立故宮博物院雖未直接參與其事，但仍樂見其成，於民國八十年同意將所藏清國史館檔與清史館檔全數複印一份送交國史國續修清史備用。[104] 可惜到了民國八十九年，由中華民國政府主導纂修清史的思維與時空條件改變，國史館新修清史計畫在完成部分後被擱置下來了。[105]

八、結　　論

自唐代開始，由國家設館置局，令宰相領銜纂修前朝歷史，成爲傳統，後世莫不爲繼，明太祖朱元璋在推翻元朝的同年敕令纂修《元史》，是替前朝修史最早的；清朝在明亡的第二年著手纂修《明史》，是次早的；其目的除保存一代史蹟典志外，更具深層的政治意含，是彰顯正統與宣示主權。民國肇建，胡漢民等呈請設置國史館纂修清史，以盡易代修史之責。民國三年袁世凱設清史館，聘清室舊臣趙爾巽爲總裁，前後十四年，修成《清史稿》，旋因一件偶發的清史館館藏之爭，促成故宮博物院出面呈請永遠封禁《清史稿》，並允諾以故宮典藏豐富的清代史料編纂「清代通鑑長編」，以備民國政府重修清史之需，自此故宮博物院與編纂「清代通鑑長編」及重修《清史》三者繫作一處。民國五十四年，故宮博物院結合中央博物院在臺北復院，組成國立故宮博物院，仍念茲在茲，五十七年改組置設圖書文獻處，除了開箱整理善本舊籍及檔案外，首項工作便是展開編纂「清代通鑑長編」，落實當年爭取清史館館藏時許下的承諾，前後十二年，終因《清史稿》校註展開而結束長編工作。民國六十七年，當國史館提議合作校註《清史稿》，故宮執事者隨即允諾，並排除一切阻力，堅持完成校註，爲中華民國易代修史的職責畫下句點。

故宮博物院從奉命接收清史館的那一刻，便背負起官修清史的使命，遷臺後

104 見「國史館複印國立故宮博物院典藏清代文獻協議書」（現藏國立故宮博物院）民國八十年簽署，以三年時間將故宮所藏之清國史館檔及清史館檔複印一份回館，以備修清史之用，筆者曾參與其事。

105 詳關於校註《清史稿》本末經過詳筆者〈從《清史》到《清史稿校註》－中華民國政府遷臺後整修《清史》之經過〉。

蛻變爲國立故宮博物院仍未遺忘此責，直到十六巨冊《清史稿校註》出版問世，方始告終，其中篳路藍縷，歷盡辛酸的過程，於故宮博物院屆滿八十周年之際，特撰文志之。

表一　「國史館書籍遷移南三所尊藏數目冊」

原編號爲「清字八號」、「清字九號」是正、副本兩冊「 國史館書籍遷移南三所尊藏數目冊」(檔案編號818000005)，即故宮博物院倉促將國史館藏書移存南三所的記錄，列表如下：

南三所－正明間
國史館木質關防一顆木箱一隻、立憲謄黃一軸隨木匣一個 第一櫃：仁宗睿皇帝實錄3函9卷、宣宗成皇帝實錄22函102卷、太祖高皇帝聖訓、太宗文皇帝聖訓1函16卷、世祖章皇帝聖訓、聖祖仁皇帝聖訓2函32卷、世宗憲皇帝聖訓2函26卷、高宗純皇帝聖訓6函123卷、仁宗睿皇帝聖訓6函60卷、清字聖訓75卷 第二櫃：歷朝清字實錄副本37包又26束
南三所－東明間
第一櫃：續編畫一大臣傳正本卷1-160、續編畫一忠義傳正本卷1-38、滿漢大臣傳副本19捆、漢忠義傳副本8捆、舊畫一傳清本11包 第二櫃：清字年表5包56本、清字大臣年表正本4包34本、清字大臣傳正本7包125本、畫一清字大臣傳正本22包435本 第三櫃：仁宗睿皇帝本紀正本8函27本、宣宗成皇帝本紀8函32本 第四櫃：文宗顯皇帝本紀正本6函24本、穆宗毅皇帝本紀14函55本
南三所－東裡間
第一櫃：大清一統志一部99函560卷545本 第二櫃：滿漢大臣傳正本（漢文進呈本）、滿漢忠義傳正本（漢文進呈本）、皇史宬正本10函、忠義表正本、清文鑑47本、清文補一部、清文書6函又2包 第三櫃：清字大臣傳新進呈本、會典事例64函、會典圖6函、會典12函、律呂正義8函、柯邵忞元史校勘記1包 第四櫃：清字大臣、忠義傳正副本191包
南三所－西明間
第一櫃：滿外藩蒙古回部王公表傳刊本、蒙外藩蒙古回部王公表傳正本、漢外藩蒙古回部王公表傳副本 第二櫃：高宗純皇帝漢本紀正本16函、五朝本紀滿漢正本30函、五朝本紀滿恭閱本14包、仁宗睿皇帝本紀滿正本8函、宣宗成皇帝本紀滿正本7函、文宗顯皇帝本紀滿正本7函、穆宗毅皇帝本紀滿正本14函 第三櫃：宗室王公表傳正本、刊本15包127本、正編畫一大臣列傳正本1-192卷、正編畫一忠義傳正本33卷、清字畫一大臣、忠義傳副本、清本9包56捆 第四櫃：次編畫一大臣列傳正本144卷、次編畫一忠義傳正本28卷、續編畫一大臣、忠義傳正本347卷、新編畫一大臣、忠義傳正22包、循吏傳正本1包
南三所－西裡間
第一櫃：國史館稿件、第二櫃：漢字八旗通志初集10函80本、漢字八旗通志二集20函140本 第三櫃：清字上諭月摺檔、第四櫃：清字八旗通志 北　床：存蒙古王公表傳木板855塊、西配殿：存各項檔案

表二 「大庫庫書檔」所載書目清單

編號爲「清字一號」的「大庫庫書檔」（檔案編號811000001-8）共八冊，依其所藏書籍及檔冊內容分析，應爲清國史館大庫，清史館成立後亦以之爲大庫，大庫分：南庫、北庫、中庫、外庫，大堂及校對處等六處藏書庫，所藏書籍簡略表列如下：

南 庫 庫 書 檔
儒林著書：江字部 (載38位儒者著作)
許宗彥：鑑止水齋集；沈夢蘭：周易學、周理學、孟子學、五省溝洫圖說、文冊；謝寶鏐：鮑氏年譜、行述白摺呈、墓誌；潘德輿：禮記、詩話、養一齋集、詞、清冊；淩　曙：蜚雲閣叢書；方申：易學五書；馮桂芬：顯志堂集 附行狀；竇靜庵；事親庸言、家規、學規、理學正宗、尋樂堂目錄、崇祀鄉賢各宦錄、附劄記、文；顧觀光：國策編年、武陵山人遺書、周髀算經校勘記、算勝(又初編續編)行藁、神農本草經、華陽國志校勘記；顧　塍：鶴皋草堂詩集、覺非盦筆記、事實；惲敬：大雲山房文稿初二集、詩餘事實冊；許宗衡：玉井山館文集、西行日記；顧光敏：樂圃集；宋世犖：碩山駢體文、紅杏軒詩鈔、儀禮古今文疏證、周禮故書疏證、台州叢書；沈光邦：易律通解；江之紀：白圭堂詩集；沈大成：學福齋詩文集；洪亮吉：乾隆府廳州縣志、授經堂全集、毓文書院志、禹貢地名集；鄭　環：事實冊、孔子世家考、仲尼弟子列傳、列代典禮；江　藩：周易述補、隸經文、國朝漢學師承記、經師經義目錄、宋學淵源記、樂縣考、事實冊；許桂林：宣西通、易確、穀梁釋例、參同契金隄大義、漢世別本禮記長義、許喬林弇榆山房詩略、四書因論、許氏說音、擢對、事實冊；施彥士：海運芻言、推春秋日蝕法、歷代編大事表、求已堂八種讀孟質疑、孟子外書集證、春秋朔閏表發微、詩集文集；宋翔鳳：四書纂言；潘道根：儀禮古今文考、儀禮今古文疏證、爾雅郭注補、禮記古訓考、咸清河偶鈔；顧貞觀：纑塘集、彈指詞、楚頌亭詩、扈從詩、事實冊；浦起龍：詩文輯遺、史通通釋、讀杜心解；施朝幹：六義齋集、一勺集；汪　中：：學行記、孤兒編、廣陵通典、述學、喪服答問、事實冊；方履籛：萬善花室詩文集；沈曰富：當湖弟子傳、受恒受漸齋集；康發祥：三國補義；高均儒：續東軒遺集；高延第：誦翠山房詩文集；鄭　梁：寒村公羊普等書；龍文彬：明紀事樂府、永懷堂詩鈔、永懷堂文鈔、永懷堂制義、歸田贈言、明會要；方　濬：江南總略、湖廣總略、陝甘四川總略、河南山東山西總略、兩廣雲貴總略、江西總略、浙江總略、方文通年普、行述、毋不敬齋集；郭長清：種樹軒遺集；謝應芝：會稽山齋集、事實冊。
儒林著書：山字部 (載43位儒者著作)
蘇源生：事實清冊、鄢陵文獻志、中州文徵、記過齋藏書、叢書；羅有高：尊聞居士集、清冊；吳嘉賓：尚絅 廬詩存、求自得之室文鈔、清冊；崔　述：考信錄；董祐誠、董貽清：董方立遺書甲部、董立方遺書乙部、授守井研記略、清冊；駱騰鳳：藝游錄、清冊；薛　壽：學詁齋文集；蒯德模：清冊；馬丕瑤：奏疏；黃景仁：兩當軒、家傳行狀墓志年譜；吳德旋：初月樓文鈔、家傳墓志；黃炳垕：黎洲先生年譜、測地志要、黃忠瑞公年譜；黃式三：周季編略、春秋釋、明經公言行略、易釋、論語後案、儆居集、事實冊；董桂敷：自知室文集；史夢蘭：異號類編、古今謠諺、疊雅、培根堂全稿、止園叢書、永年府志人物傳、得未曾有詩鈔、孝經刊誤辯說、退學齋詩文稿、洮

漁遺集、爾爾書屋詩草、永平三字遺書、論語説、全史宮詞、永平詩存；蘇懿諧：孝經合本、大易掌鏡、鄒魯求仁繹、樂閑齋文集、學庸絃誦、爲人錄、傳心顯義、迪知錄、尼徒從政錄、兩關日課、民彝彙翼、防維錄、古今自言錄；吳懋清：四書揯解錄、行狀家傳墓志、毛詩訂本、二吳唱漁集；蘇宗經：坊表錄、粤西志輯要、愼動齋文集、醜江詩草、行狀；華希閔：延錄閣；莊述祖：釋書名、春秋註解、周官指掌、石鼓然疑文詩鈔、珍藝宦遺書、事實行狀冊；薛傳均：閩游草、文選古字通、説文答問、附沈齡續方言、首附志傳；黃汝成：事實冊、日知錄集釋、古今歲實朔實考校補、袖海樓文錄；蔣日豫：事實冊、蔣侑石遺書；葉裕仁：詩考箋釋、歸安詩文藁、詩文字書、未刻藁附墓誌行狀；蔣汾功：濟航文隻、事實冊；董以甯：事實冊、正誼堂文詩集；董潮：紅豆詩人集；蘇去疾：蘇園中詩集；吳慈鶴：崇祀鄉賢錄、醉石山房詩鈔蘭鯨錄全集、榮性堂集、吳俊傳略；蔣　彤：事實冊、丹棱文鈔；蔣超伯：爽鳩錄、通齋集、南漘楛語、乙部隨筆、讀書偶得、蔣繼伯曉瀛遺稿、吳養原舫齋詩集、東周宮詞、麓濮耆錄、榕堂續錄、窺豹集、詩鈔；董兆熊：味無味齋詩文；吳昆田：漱六山房全集；范士齡：事實冊、左傳釋地、續循吏傳、耆舊傳；莊培因：虛一齋集；黃俊苑：止齋遺書；蔡　雲：蔡氏月令章句；蘇宏祖：事實冊、墓志銘、敦樸堂詩集、涵碧山房詩集、繫舟山房詩集、易臺風雅、易臺風雅續、見聞偶記、家傳；嚴元照：柯家山館詩詞、娛親雅言、爾雅匡名、悔庵學文、事實冊；嚴可均：唐石經校文、説文校議、説文聲類、鐵橋漫稿、事實冊；范泰衡：讀尚書記、讀論語記、讀孟子記、我心錄、行述；路　德：椶華館文集、椶華館駢體文、椶華館詩集、椶華館雜錄；吳　鎮松華庵雜稿、松華庵逸草、松華庵韻史、松華庵詩草、松華庵遊草、松華庵集唐、松華庵律古、松厓文稿、生病譜談、蘭山詩草、律古續稿、事實冊、外文。
儒林著書：千字部 (載70位儒者著作)
錢儀吉：記事藁、旅逸小藁、記事續藁、刻楮集、書先師鈔星湖先生事；錢泰吉：甘泉鄉人稿、年譜；劉寶楠：劉寶楠行狀、清芬集、論語正義、附劉寶樹娛景堂集；劉台拱：名宦錄、端臨遺書、家傳；卿　彬：事實清冊、古詩十九首註、周易貫義、洛書洪範解、楚辭會眞；金熙坊：春秋屬筆錄、粤璞、楷堂詩草、履歷清冊；魯一同：事實清冊、通甫類藁、詩存、附任瑗/高士魁事實清冊；劉　繹：奏稿鈔存、存吾春齋文鈔、存吾春齋續鈔、存吾春齋詩鈔；劉文淇：左傳舊書改正、楚漢諸侯疆域志、水道記、附劉文淇、劉毓崧事實清冊、青溪舊屋文集；徐　鼒：小腆紀年、未灰齋文集、讀書雜釋；劉　嚴：匪莪堂文集、述傳清冊；朱緒曾：開有益齋讀書志、述傳清冊；金　鰲：金陵詩徵錄、述傳文序清冊；殷如璧：崇祀名宦錄；毛　士：春秋三子傳；劉恕齋：詩稿、文稿、日錄、家規輯略補、讀拙修集劄記、讀倭文端公劄記；周　濟：存審軒詞、淮鼙問答、晉略2部各、介存齋詩稿、味（佳冏）齋史義、介存齋文稿、事實冊；王顯宬：伊洛淵源錄；儲大文：存研樓文集、事實冊；鮑　皋：海門詩鈔附家傳墓志、事實冊；程廷祚：青溪文集、論語説、晚書訂疑、事實冊；任大椿：深衣釋例釋繒、列子釋文考異、字林考逸、事實冊；周柄平：四書典故辨正、事實冊；儲　欣在陸草堂文集、春秋指掌、事實冊；劉嗣綰：尚絅堂文集；欽　善：吉堂文詩稿、家傳；任朝楨：午橋存稿附家傳；管　同：事實冊、因寄軒文初集、因寄軒文二集；儲方慶：遯庵文集、事實冊；周玉瓚：憩亭文集、事實冊；紀　磊：周易消息；余　煌：春秋求故、余氏天文；劉業全：三字經集註音疏、劉玉才傳；邵　永：芝房詩存、芝房文鈔；周壽昌：順天府文、三國志注證遺、漢書注校補、後漢書注補正、五代史記纂誤補續、思益堂日札；劉世犇：薛氏粹語，事實冊；焦袁熹：志傳、此木軒春秋闕如編、四書説、史評彙編、論文雜説、附焦以恕儀禮彙説、附秦倬如三餘前錄論世、奏倬

（續表二）

如事實冊；倪思寬：二初齋讀書記、附倪元坦讀易樓合刻；鈕樹玉：說文新附考、段氏說文註訂、附潘奕雋說文；劉逢祿：事實冊、禮部集附劉承寵麟石文鈔；錢大昭：著述十種、後漢書補表、事實冊；錢 坫：新斠注地理志、附錢氏藝文志略；任兆麟：孟子時事略、事實冊；焦 循：密梅花館詩錄、地圖說、易話易廣記、釋輪、元天一釋、禹貢鄭注釋、群經宮室圖、釋弧、北湖小志、尚書伸孔篇、冕服考、事略；朱 彬：游道堂集、禮記訓纂、經傳考證、事實冊；迮鶴壽帝王世紀地民衍、齊詩翼氏學、孟子班爵祿疏證、經界疏證、事實冊；朱曰佩：張定鋆四書訓解參證、中庸舊文考證、大學舊文考證、事實冊；朱大韶：實事求是之齋經義；朱右曾：汲冢紀年存眞、周書集訓校釋、事實冊；朱駿聲：小爾雅約注、夏小正補傳、說文通訓定聲補遺、春秋左傳識小錄、經禮經注一隅、事實冊；錢 綺：鈍硯危言、事實冊；成 瑨：事實冊；鮑子鍾野雲詩鈔、山海經韻語、論山詩選；翁廣平：聽鶯居文鈔；姚 椿：國朝文錄、樗寮詩話、通藝閣詩、和陶集；周有壬：錫金考乘；周 鎬：犢山詩藁、犢山類藁；朱克生：秋厓詩集；金錫祉：晚聞堂集；盛大謨：字雲巢文稿、三盛詩鈔、論語聞、于埜左氏錄、蠶墨；徐時棟：煙嶼樓文集、逸湯誓攷、山中學詩；徐養原：論語魯讀攷、周官故書攷、儀禮古今文異同、事實冊；魏明閎：清風遺集；周際華：從政錄、行狀；劉 沅：儀禮恆解、史存、四書恆解、春秋恆解、周官恆解、詩經恆解、禮記恆解、書經恆解、易經；鄒鍾俊：人生必讀書、鍾裛攷古錄；猶法賢：黔史、張澍續黔書；顧 鑑：五陵世系；惲光宸行狀；李廓庵行狀。
儒林著書：古字部 (載105位儒者著作)
李來章：禮山園全集、事實冊；夏錫疇：事實冊、強學錄、讀易私鈔；賀貽孫：水田居詩觸、水田居易觸、水田居存詩、水田居激書、水田居文集、騷筏、詩筏；王聘珍：大戴禮記解詁、九經學、清冊；陸錫璞：清冊、禮記精義鈔略、書經精義彙鈔、春秋精義彙鈔、周官精義彙鈔、儀禮精義鈔略、詩經精義彙鈔；張惠言：志傳附張琦行狀、易義別錄、周易鄭荀義、虞氏易禮、儀禮圖、茗柯文；張自超：春秋宗朱辨義；陳 立：句溪禛著、白虎通疏證、行狀清冊；李兆洛：歷代沿革圖、養一文集、歷代地理韻編、輿地韻編、紀元編；孫希旦：禮記集解；張振夔：介軒詩鈔；張履祥：楊園先生全集；王 植：清冊、嘗試語、讀史綱要、四書參注、韻學、崇雅堂稿、權衡一書、家傳；李善蘭：續幾何原本、則古昔齋算學、重學、代微積拾級；王肇謙：優詔褒忠錄、皇極經世全書解、春秋諸家解、鄉賢名宦底藁；林春溥：竹柏山房十五種；李 柏：槲葉集；王柏心：樞言、導江議、經論疏、清冊；彭洋中：古香山館存稿、陳遇夫：正學續、涉需堂文集、涉需堂詩集、史見、清冊各；李南暉：冊結、讀易觀象惺惺錄、慎思錄、易象圖說緒論；袁 漣：年譜、文鈔、橫山詩鈔、昇平樂府、論鈔；王鳴盛：事實冊、十七史商榷、西莊始存藁、蛾術編；陳懋齡：經書算學天文考、事實冊；柳興恩：附柳榮宗說文引經考異、穀梁大義述、事實冊；張崇蘭：事實冊、古文尚書私義、悔廬文鈔；丁 晏：周易述傳、周易訟卦淺說、尚書餘論、禹貢集釋、禹貢蔡傳錐指正誤、毛鄭詩釋、詩考補注補遺、鄭氏詩譜考正、毛詩陸疏校正、儀禮釋注、周禮釋注、禮記釋注、孝經疏注石經記、全天德大鐘款識、子史粹言、頤志齋四譜、家傳附頤志齋叢書、石亭記事、百家姓韻語三編、頤志齋叢書計；梅曾亮：柏梘山房文集、柏梘山房詩集、事實冊；張孝時：筠心堂存稿；吉夢熊：研經堂文集、事實冊；吉鍾穎：含薰室文集；王贈芳：慎其餘齋文集、慎其餘齋詩集；阮文藻：事實冊、行述、聽松濤館文鈔；張象津：白雲山房、文、冊、結；曹貞吉：珂雪堂詩集、文、冊；楊 慶：大成通志；張衛階：詩經集錦；張玉堂：論文迂見、學思記、大學衍義補摘錄、史鑑錄

（續表二）

要、四書測疑、養眞文集、讀左隨筆、談明叢議、名臣奏議摘錄；桂含章四書益知錄、春秋筆事參議；李佐賢：行述、類稿、續泉匯、書畫鑑影、吾盧筆談、坦石雜著、武定時續鈔、古泉匯、尺牘、遺文；王曜南：禮書條攷、春秋繹義；楊廷桂：中庸箋、北行南還日記、嶺隅詩存、大學箋；陸樹芝：左傳意解、莊子雪；陳世鎔：行述、求志居集、求志居經說、求志居經說、周易廓、周易廓；秦松岱：燈巖集、事實冊；喬　湜：日省錄、事實冊；楊開沅：乙未論、景姚堂河論、事實冊；陸明睿：殷元正緯書輯、事實冊；陳　鶴：家傳、蓬萊閣詩錄；李　惇：群經識小；張宗泰：孟子七篇諸國年表、備修天長縣志；丁履恆：事實冊附丁家蔭家傳、形嵐類編；陳逢衡：事實冊首附陳本禮事實、逸周書補註、事略；陳詩庭：讀書證疑、事實冊；王宗涑：考工記輪輿輈車考辨附家傳、附倪景曾周官祿田考；陳　潮：易經音義、詩經音義、春秋音義、書經音義、禮記音義、爾雅音義；張星鑑：事實冊、仰蕭樓文集、國朝經學名儒記；胡　泉：事實冊、王陽明書疏證、陽明經說拾餘、經說弟子記、大學古本眚參；王寶仁：行年紀略、古官制考、舊香居文稿、夏小正訓解考異通論、附王應鶴燕喜堂遺書、周官參證、事實冊；韓應陛：讀有用書齋襍著；陳宗起：文集、考工記、經義筆談、周禮車服志、經說、事實冊；王　巖：白田文集、事實冊；杜　詔：雲川閣詩集；楊度汪：雲逗樓集；楊　椿：孟鄰堂文鈔、事實冊；夏之蓉：半舫齋古文、附夏寶晉冬生草堂詩、文、詞錄；陶貞一：退庵集、墓誌行述；陶正靖：晚聞集、墓誌；邵齊燾：王芝堂詩集、隱几山房詩集、玉芝堂詩文集、邵齊熊文集附墓誌銘；王文治：附余京江千詩集附墓誌、夢樓詩集附志傳、附張曾石帆詩集墓誌、附李御八林松庵珍草附誌傳；張自坤：事實冊、頤齋僅存草、附張鉴逃禪閣詩集、附張深悔昨齋詩鈔；趙懷玉：亦有生齋文集、事實冊；奏恩復：享帚詞、事實摺；韋佩金：經遺堂記、楊亮世澤堂記、事實冊；陸繼輅：墓志銘、雙白燕文集、合肥學舍札記、崇百藥齋詩文集、續集、三集、外集、附陸耀遹事實冊；孫原湘：天眞閣集、天眞閣外集；戈　載：事實冊、志傳詞林正韻、附劉禧延遺著；張海珊：小安樂窩文集；張士元：嘉樹山房集附行狀墓誌；王芑孫：志傳碑板廣例、附王壑四書地理考；陳燾熊：事實冊、讀易漢學私記；秦　沅：詩文集附志傳；秦緗武：城西草堂詩集、事實冊；尹耕雲：事實冊、文詩集；戴　槃：東甌紀略、桐溪紀略、浙西減漕紀略、嚴陵紀略、事實冊；陸遇霖：孝經集註、事實冊；孫希朱：身範、仰晦文集、事實冊；楊傳第：汀鷺文鈔、志傳、詩鈔；孔廣牧：省疚錄附行狀、先聖生卒考、漢石經証異、禮記鄭讀考、禮記天算釋、詩集；孔繼鑅：事實冊、周陶韻詩、壬癸詩錄、賸稿、于南詩錄、未刻稿、杜詩；楊九畹：巽峰草廬遺稿、事實冊；孔毓焯：事實冊、絅齋隨筆、律呂考略；趙文楷：潘劉隄碑記、遂園詩鈔、石柏山房詩、附趙昀遂雲詩鈔、年譜、附湯金判撰墓誌；李　筠：內省筆記；王子音：古今地理述；胡清熙：古韻論、十二山人文集、卦本圖考、四書註說參証、夏時考、四書拾義略例、徽州府志儒林傳、胡氏所著書目、黃帝內經校義、西京博士考、甘州成仁錄、河州景忠錄、韻徵、尚書韻法、尚書序錄、說文管見；陸獻恩：讀秋水齋詩；王　劼：毛詩讀、尚書後案較正、毛詩序傳；陳會芳：梅窗碎錄；王定柱：行述家傳、大學臆古、中庸臆測、金剛經溯原心經、從政餘談、事實冊；王友亮：雙珮齋文詩集各；林聯桂；見星廬詩稿、賦話；楊于果：事實冊、審嚴集、外文；趙國華：明湖四客詞鈔、江窗山水記、青草堂初集青草堂二集、青草堂三集、青草堂補集、濟上贈言集、集序表志傳；趙御眾：論語說；張夢維：遺草；柏景偉：澧西草堂文集；彭松齡：育嬰萃錦；杜貴墀：巴陵杜氏遺書；陸心源：潛園總集、元祐黨人傳、儀顧堂集、儀顧堂題跋、儀顧堂續跋、皕宋樓藏書志、皕宋樓藏書志、宋史翼、歸安縣志、宋詩紀事補遺、宋詩紀事補正、古磚圖釋、吳興金石

（續表二）

記、吳興金詩集、唐文拾遺、唐文續遺、群書校補、金石學錄補、千甓亭磚錄、千甓亭續錄、三續疑年錄附補疑年錄、穰梨館過眼錄、穰梨館過續錄；陸元綸：宗輝錄、說文解字、事實冊；強汝詢：大學衍義；張錫瑜：史表功比說、許珩周禮獻疑、戴清四書考辨、任雲倬文集；李 容：二曲集；王心敬：豐川續集。
歷代史書
晉書 30本、宋書 24本、南齊書 8本、魏書 24本、北齊書 8本、周書 8本、南史 20本、北史 24本、隋書 23本、舊唐書 50本、新唐書 47本、宋史 69本、遼史11本、遼史語解 4本、金史48本、金史語解 4本、元史96本、元史語解 10本、明史287本。
乾隆、嘉慶、咸豐史書
吏科乾隆史書41本、户科乾隆史書8本、户科乾隆史書31本、禮科乾隆史書6本、兵科乾隆史書2本、刑科乾隆史書34本、工科乾隆史書6本、兵科嘉慶史書7本、吏科咸豐史書97本、兵科咸豐史書87本。
八旗通志
清字八旗通志566本、漢字八旗通志五部甲部65本、乙部43本、丙部29本、丁部23本、戊部47本，共計197本。
滿、漢文實錄、聖訓、本紀
太宗滿實錄2本、聖祖滿實錄17本、世宗滿實錄1本、仁宗滿實錄378本、滿實錄恭閱本357本。聖祖漢實錄 32本、太祖漢實錄副本12本、太宗漢實錄副本1本、聖祖漢實錄副本2本、世祖漢實錄副本11本、高祖漢實錄副本14本、仁宗漢實錄副本9本、宣宗漢實錄副本10本、宣宗漢實錄副本11本、穆宗漢實錄副本1本、太宗漢實錄底本20本、世祖漢實錄底本19本、世宗漢實錄底本20本、太宗漢實錄稿本2本、世祖漢實錄稿本7本、聖祖漢實錄稿本6本、世祖漢實錄稿本8本、歷代滿聖訓66本、清字書51本、黃綾清字書23本、白皮清字書27本。滿本紀恭閱本61本、清本73本、太祖本紀2本、世祖本紀8本、聖祖本紀67本、高宗本紀61本、仁宗本紀27本、宣宗本紀98本、覆輯本12本、草訂正本11本、文宗本紀136本、穆宗本紀202本、清字書15本、清字雜項本26本、滿漢合璧奏摺5本。
御製詩文、皇清文穎
聖祖御製文初集6本、二集8本、甲部12本、乙部10本；世宗御製文集15本；高宗御製文初集甲部10本、乙部8本、二集10本、三集甲部8本、三集乙部8本；仁宗御製文初集甲部8本、初集乙部8本、餘集甲部2本、餘集乙部 2本、二集12本；宣宗御製文初集6本。 高宗御製詩集23本、二集甲部8本、二集乙部4本、二集丙部40本、四集35本、五集甲部61本、五集乙部25本；仁宗御製詩初集29本、二集4本、餘集甲部12本、餘集乙部10本、餘集丙部6本、初集 16本。 四庫全書四部135本、皇清文穎初集52本、續編246本。
方略、紀略
皇清開國方略黃綾本13本、皇清開國方略（甲乙部）22本、親征平定朔漠方略42本、平定準噶爾方略前編13本、正編（甲乙部）35本；欽定平定回疆剿逆裔方略73本；平定兩金川方略16本、鈔本12本、大本3本；剿平三省邪匪方略正編42本、續編33本；平定教匪紀?32本、石峰堡紀?3本、欽定蘭州紀略4本、剿捕臨清逆匪紀略6本、臺灣紀略1本、河源紀略2本、新疆識略10本、嘉慶辛酉工賑紀事 16本、御製增訂清文鑑10本、養正書屋全集24本、樂善堂全集18本、千叟宴詩（甲乙部）55本、

（續表二）

經史講義（甲乙部）64本、欽定學政全書 16本、欽定日下舊聞考13本、詞林典故30本、歷代職官表（甲乙部）58本、八旗滿州氏族通譜（甲乙部）23本、緒纂大清通禮12本、甘肅忠義錄 30本、國朝提名碑錄7本、國朝提名碑錄10本、蒙古源流6本、欽定滿州源流考8本、盛京滿漢輿圖15本、欽定西域同文志8本、欽定臺規 8本、西巡盛典23本、新疆墾務奏案9本、三省添設廳州縣各摺全案2本、黑龍江全省地輿圖說12本、盛京輿圖12本、下八旗滿州世族通譜（上下包）24本、京卿奏牘3本、京外奏牘3本、外省奏牘2本、各省奏牘10本。
滿、漢文上諭、月摺檔
順治朝清字題奏 11本、乾隆朝清字上諭 32本、乾隆朝清字寄信 14本、乾隆朝清字軍務 64本 中層：乾隆朝清字議覆 35本、道光朝清字上諭 50本、道光朝清字寄信 1本、道光朝清字明發 8本、道光朝清字議覆 2本、道光朝清字明發議覆寄信 8本、道光朝清字月摺 55本、咸豐朝清字寄信 6本、咸豐朝清字議覆 7本、咸豐朝清字月摺 83本。
漢文上諭、月摺檔
乾隆長本上諭 45本、寄信 48本、漢字題奏 1本、譯漢月摺 1本、運河題奏 1本、明發 4本、譯漢上諭 8本、軍機檔 3本、譯漢奏摺 6本、議覆奏摺 5本、軍機奏摺 6本、月摺共計162本、軍機檔1本。嘉慶上諭86本、廷寄84本、廷寄議覆7本、方本上諭69包、譯漢上諭20本、譯漢明發10本、議覆10本、上諭7本、譯漢月摺27本、月摺122本、軍機月摺方本24本、軍機月摺長本22本、明發3本、奏摺23本、廷寄議覆7本、軍機議覆17本、剿捕1本。 康熙漢題奏18本、雍正軍機檔13本、硃批諭旨（第一函至第十七函）103本、刻板 38本； 乾隆刻板上諭18本、道光譯漢月摺41本、軍機檔41本、咸豐議覆長本 4本、明發7本、議覆 9本。
綸書、絲綸、起居注
綸書總檔（乾隆15年、嘉慶1至21年）81本、綸書總檔（嘉慶22至25年、道光1至5年、同治5至13年）23本、綸音（道光1至6年）、綸音（道光7至30年）40本。起居注冊雍正朝47本、乾隆朝起居注991本、嘉慶朝起居注235本、嘉慶、道光、咸豐朝起居注301本、咸豐朝起居注235本。
奏　　議
道光奏議副本125本、咸豐奏議副本21本、同治奏議副本168本、光緒奏議副本465本、順治奏議清本4本、乾隆奏議清本5本、嘉慶奏議清本14本、光緒奏議清本474本、順治奏議底本1本、康熙奏議底本12本、雍正奏議底本2本、乾隆奏議底本2本、嘉慶奏議底本 15本 雍正奏議草本1本、嘉慶奏議草本1本、同治奏議草本 45本、光緒廢奏議副本18本、康熙廢奏議清本1本、同治廢奏議清本5本、光緒廢奏議清本244本、同治散皮奏議3包、光緒散皮奏議1包。
長　　編
乾隆朝長編總檔清本殘缺163本、嘉慶朝長編總檔正本343本、嘉慶朝譯漢長編總檔正本 45件、道光朝長編目錄總檔正本475本 、道光朝譯漢長編總冊檔 40本、道光朝譯漢長編總檔 42本、道光朝長編總目檔清本430本、道光朝長編總檔 46本、咸豐朝長編總冊檔正本168本、咸豐朝長編總檔目錄143本、咸豐朝長編總冊目錄24本、同治朝長編總檔正本49本、同治朝長編總冊正本16本、同治朝長編總檔清本46本、同治朝長編總冊目錄清本14本、嘉慶朝長 編總冊檔清本92本、嘉慶朝長編總冊檔草本91本、乾隆朝長編副本93本、乾隆長編副本無年月16本、乾隆長編 4本、乾隆朝長篇底本52本、嘉慶朝長編 21本、道光朝長編總檔稿本目錄 392本。

（續表二）

清字盡一傳、正副清本
清字盡一大臣傳正本435本、清字大臣忠義傳副本 192本、清字大臣忠義傳副本 280本、清字大臣忠義傳副本240本、清字大臣忠義傳清本600本、滿大臣傳副本430本、漢大臣傳副本351本、滿忠義傳副本276本、漢忠義傳副本74本、滿大臣傳清本938本、漢大臣傳清本638本、滿忠義傳清本150本、漢忠義傳清本800本、盡一傳歸類檔6本。
大臣年表
順治至乾隆文武大臣年表清本4本、草本8本；道光朝文職大臣年表副本10本、道光朝武職大臣年表副本84本、清本90本、底本18本；咸豐朝文職大臣年表副本36本、咸豐朝武職大臣年表清本29本；同治朝文職大臣年表副本8本、清本12本、同治朝武職大臣年表副本68本、光緒朝文武職大臣年表副本22本、光緒朝文職大臣年表清本8本、光緒朝武職大臣年表清本28本、副本28本、清字表57本、蒙古表傳24本、蒙古表12本、清字蒙古表27本。
滿蒙文蒙古王公傳表
蒙古回部王公表傳24本、欽定續纂外藩蒙古回部王公表傳196本、白字清字繕本2本、蒙古王公表滿文刻本22本、蒙古王公表蒙文刻本12本、續纂蒙古王公表24本、蒙古王公表24本、王公傳3本、王公表傳16本、續纂外藩蒙古回部王公表28本、王公表傳12本、乾隆年續纂蒙古王公表傳179本；嘉慶續纂外藩蒙古回部王公表傳正本2本、清本8本、刊本29本；道光續纂外藩蒙古回部王公表傳正本6本、副本10本、清本13本、刊本24本、再續纂正本24本、再續纂副本24本、再續纂稿本6本、再續纂刊本82本；咸豐續纂外藩蒙古回部王公表傳正本12本、副本24本、清本24本、刊本72本；外藩西藏部王公表傳正本4本、宗室王公功績表傳正本7本、宗室王公功績表傳刊本17本、宗室王公功績表傳正本12本、宗室王公功績表傳清本9本、刊本 11本、正本繕本12本；恩封宗室王公表正本15本、副本2本、親郡王貝勒貝子公各表正本31本、宗室列傳正本11本、外藩蒙古王公表傳31本、外藩蒙古王公表傳副本1本、蒙古表底表13本。
賦役全書
賦役全書：直隸省156本、江蘇省125本、安徽省120本、山東省154本、山西省40本、河南省1本、陝西省126本、甘肅省351本、福建省81本、浙江省10本、江西省109本、湖南省1本、四川省6本、貴州省15本、雲南省19本、奉天1本。
大清一統志
大清一統志初纂刻本五部甲部58本、刻本五部乙部18本、刻本五部丙部72本、刻本五部丁部42本、刻本五部戊部17本、繕本一部62本、刻本一部173本、恭閱本副本 1003本、大清一統志舊稿本308本（外有草訂正本2本）。
各省鹽法志、漕運全書、南河成案
鹽法志：兩淮（甲乙部）64本、山東（甲乙部）48本、河東（甲乙部）20本、兩浙24本、兩廣（甲乙部）44本、福建16本；河東鹽法備覽（甲乙丙部）19本、兩浙鹺志 12本、兩廣鹽法通志18本、雲南鹽務冊10本、南河成案（甲乙部）60本、南河成案續編 64本、欽定户部漕運全書（甲乙丙丁部）142本、江蘇海運全案9本、海塘新志（甲乙部）8本、續海塘志4本、兩浙海塘通志8本、湖北荊州萬城隄志 10本、江西蕪湖體仁局志2本、江南造送漕運等冊18本。

（續表二）

中樞政攷
中樞政攷甲部72本、乙部72本、丙部61本、丁部72本、戊部64本、己部43本。
通考、通志、通典、續通考、續通志、續通典
通典35本、通志112本、文獻通考88本、欽定續通典47本、欽定續通志175本、欽定續文獻通考110本、皇朝通典45本、皇朝通志48本、皇朝文獻通考176本、皇朝通典39本、皇朝通志37本、皇朝文獻通考151本。
大清會典、大清會典則例、各部院則例
大清會典112本、草本100本、黃綾本112本、底本55本；大清會典圖49本；大清會典事例672本、抄本224本、稿本53本；大清會典則例241本、稿本53本；欽定吏部則例20本、欽定户部則例78本；欽定禮部則例甲部23本、乙部22本、丙部23本、丁部23本。內務府則例抄本48本、宗人府則例抄本16本、欽定車器則例22本、工部則例37本、頒發則例39本、督捕則例 2本、乾隆條例143本、嘉慶條例31本、草訂本20本；翻譯續增科場條例19本、軍器條例7本、各院條例3本、鼓鑄條例6本、貴州條例30本、大清律例25本、定例彙編5本。
北 庫 庫 書 檔 目 錄
畿輔通志、盛京、江南、江西、安徽、山東、山西、河南、陝西、甘肅、福建、浙江、浙江、湖廣、湖北、湖南、四川、廣東、廣西、雲南、貴州、直隸府廳州縣志、江蘇、安徽、山東、山西、河南、陝西、甘肅、福建、浙江、江西、湖北、湖南、四川、廣東、廣西、雲南、貴州各省方志。
中 庫 庫 書 檔 目 錄
列朝滿、漢文本紀、奏議正本
太祖滿本紀2本、太宗滿本紀4本、世祖滿本紀8本、聖祖滿本紀24本、世宗滿本紀16本、高宗滿本紀62本、仁宗滿本紀26本、宣宗滿本紀28本、穆宗滿本紀55本。太祖漢本紀2本、太宗漢本紀4本、世祖漢本紀8本、聖祖漢本紀24本、世宗漢本紀8本、高宗漢本紀63本、仁宗漢本紀26本、宣宗漢本紀32本、文宗漢本紀24本、穆宗漢本紀56本。 順治朝奏議8本、康熙朝奏議6本、雍正朝奏議1本、乾隆朝7本、嘉慶朝奏議19本、道光朝奏議124本、光緒朝奏議455本。
列朝大臣年表正本
天命、天聰、崇德、順治朝大臣年表10本、康熙朝表66本、雍正朝21本、乾隆朝58本、嘉慶朝51本、道光朝90本、咸豐朝37本、同治朝52本、光緒朝表36本。
大清一統志正本
道光續修大清一統志正本一部：首函（凡例目錄、京師）6本、直隸六函52本、盛京二函15本、江蘇四函36本、安徽八函2本、山西八函26本、山東六函24本、河南四函 41本、陝西六函25本、甘肅二函30本、浙江八函26本、江西四函27本、湖北六函19本、湖南四函30本、四川四函41本、福建四函16本、廣東六函16本、廣西四函15本、雲南四函14本、貴州四函15本、新疆1函、外藩蒙古1函、朝貢各國二函11本。
滿、漢大臣忠義傳
滿漢大臣忠義傳進呈正、副本、正編、續編、新編畫一大臣忠義傳正、副本滿大臣忠義傳 、漢大臣忠義傳、咸豐大臣忠義傳清字正本40本、同治大臣忠義傳清字正本157本、光緒大臣忠義傳清字正本

（續表二）

495本。國史功臣列傳正本16本、國史大臣列傳30本、二臣傳（甲乙編）64本、逆臣傳白皮5本、逆臣傳2本、正編大臣傳159本、正編忠義傳33本、白皮畫一傳264本、白皮忠義傳47本、殘正編畫一傳一包、宗室郡主傳13本、次編大臣傳101本、次編大臣傳144本、次編忠義傳28本、四傳25本、舊文苑3本。續編大臣傳150本、續編忠義傳37本、清字畫一傳、續編大臣傳160本、續編忠義傳 38本、畫一傳325本、大臣傳116本、年表90本、新編畫一大臣傳158本、新編畫一忠義傳60本、循吏傳4本、新大臣傳157本、新編忠義傳59本、新編畫一大臣傳、忠義傳、循吏傳、宗室傳、額爾都列傳、同治等朝來文包 4本、履歷、清字大臣傳28本、清字大臣傳（正本） 259本、清字忠義傳（正本）102本。
發繕摺件檔光緒發繕摺件檔40本
中 庫 庫 書 檔 目 錄
光緒1至28年：方本上諭331本、長本上諭356本、方本奏摺326本、廷寄35本、勦捕29本、各式檔册510本、譯漢月摺181本。同治1至13年：方本上諭137本、奏摺158本、長本上諭156本、勦捕166本、廷寄88本、月摺381本、外紀91本。咸豐1至11年：方本上諭116本、奏摺130本、長本上諭107本、勦捕109本、廷寄36本、月摺162本。道光1至30年：方本上諭280本、廷寄110本、勦捕廷寄9本、議覆21本、方本譯漢上諭10本、譯漢月摺 40本、譯漢上諭19本、月摺補遺2本、月摺夷務4本、長本上諭5本、方本月摺1本、譯漢議覆檔2本、譯漢月摺2本、譯漢廷寄1本、奏摺 362本、長本上諭112本、軍機月摺64本。乾隆外紀 55本、嘉慶外紀 60本、道光外紀157本、咸豐外紀81本、光緒外紀12本。 諭摺彙存898本、華制存考 元年、政治官報129本、商報131本、學報111本、諭摺彙存2本、官報上諭29本、京報2012本、京報殘本2包、綸音4本。
外 庫 庫 書 檔 目 錄
南櫃：地理志：東三省、直隸省、江蘇省、安徽省、山東省、山西省、河南省、陝西省、甘肅省、福建省、浙江省、江西省、湖北省、湖南省、四川省、廣東省、廣西省 168本；大清國史食貨志13本、皇朝食貨志260本；十四志正本：天文志、時憲志、樂志、藝文志、選舉志、禮志、輿服志、儀衛志、職官志、刑法志、地理志、兵志、河渠志共277本。 北櫃：欽定勦平捻匪方略321本、欽定勦平粵匪方略422本、道光上諭勦捕專摺14本、道光外紀20本、道光咸豐同治外紀等20本、咸豐上諭8本、咸豐勦捕2本、咸豐外紀8本、咸豐上諭月摺9本、咸豐上諭24本、咸豐同治上諭等53本、咸豐月摺61本、同治1至4年月摺51本、咸豐上諭方本14本、咸豐奏摺5本、同治上諭17本、同治專摺4本、光緒上諭36本、宣統上諭41本、宣統專摺、捻匪方略32本、粵匪方略42本。
大 堂 庫 書 檔 目 錄
欽定大清會典、聖訓：太祖高皇帝、太宗文皇帝、世祖章皇帝、聖祖仁皇帝、世宗憲皇帝、高宗純皇帝、仁宗睿皇帝、宣宗成皇帝、念四史、元史新編校勘記、律呂正義、欽定平定陝甘新疆回匪方略、欽定平定雲南回匪方略、欽定平定貴州苗匪紀略、八旗通志、儒林傳未釘正本。
校 對 處 庫 書 檔 目 錄
太祖高皇帝實錄副本天命、太宗文皇帝實錄副本天聰、世祖章皇帝實錄副本順治、聖祖仁皇帝實錄副本康熙、世宗憲皇帝實錄副本雍正、高宗純皇帝實錄副本乾隆、高宗純皇帝實錄副本乾隆、仁宗睿皇帝實錄副本嘉慶、宣宗成皇帝實錄副本道光、文宗顯皇帝實錄副本咸豐、穆宗毅皇帝實錄副本同治。

（續表二）

表三　「國史館書籍目錄」書目檔冊清單

案：「國史館書籍目錄」上下二冊，共兩套：

其一、原編號「清字二號」檔案編號818000001-818000002

其二、原編號「清字三號」檔案編號818000003-818000004

原依據檔冊、書目放置的位置，如架、格、上層、下層登錄。本表爲了縮小篇幅，除簡化檔冊題名、版本，並將擱置不同位置之同類檔冊加總，以數目表示。

大清實錄	太祖朝鈔本4本、太宗朝鈔本25本、世祖朝鈔本424本、聖祖朝鈔本98本、世宗朝鈔本56本、高宗朝長鈔本752本、高宗朝方鈔本939本、高宗朝鈔本103本、宣宗朝鈔本475本、宣宗朝恭閱本476本、文宗朝鈔本354本、宣宗朝恭閱本359本、穆宗朝鈔本347本、宣宗朝恭閱本316本、各朝鈔本182本
大清一統志	初纂本208本、乾隆繕本62本、乾隆刻本173本 道光恭閱本463本、道光副本463本、道光稿本390本
大清會典	刊本45本、鈔本224本、底本55本、41本、324本、雍正朝100本、黃綾本112本、會典圖49本、石印本160本
會典事例	草本53本、12本、舊稿本165本、355本
會典則例	230本、稿本53本
則例	户部77本、禮部91本、工部37本、督捕18本、軍器25、内務府48本、頒發39本、八旗鈔本2本
順治	奏議草本1本、清本12本
康熙	奏議廢本1本、清本6本
雍正	軍機檔13本、硃批諭旨104本、上諭旗務議覆12本、上諭八旗議覆13本、奏議15本
乾隆	刻本上諭18本、譯漢上諭14本、寄信47本、長本上諭88本、軍機檔4本、譯漢月摺1本、月摺188本、運河檔1本、明發4本、議覆5本、外紀57本、奏議22本
嘉慶	上諭方本146本、譯漢上諭20本、廷寄82本、月摺92本、議覆60本、譯漢明發10本、明發2本、軍機議覆20本、軍機月摺90本、外紀58本、奏議49本
道光	軍機檔39本、綸音33本、廷寄109本、剿捕廷寄9本、譯漢廷寄1本、 上諭347本、譯漢上諭27本、奏摺361本、剿捕廷寄1本、軍機議覆1本、月摺夷務4本、明發上諭1本、譯漢月摺83本、譯漢議覆42本、外紀161本、奏議249本
咸豐	剿捕廷寄183本、上諭235本、明發上諭11本、奏摺129本、議覆13本、譯漢月摺15本、外紀81本、奏議82本
同治	廷寄31本、剿捕廷寄252本、上諭294本、奏摺156本、月摺5本、外紀90本、奏議414本
光緒	廷寄34本、剿捕廷寄29本、上諭本、譯漢月摺181、奏摺328本、外紀243本、奏議廢本95本、清本1204本

宣統	上諭37本
月摺	道光-光緒1778本
起居注冊	雍正47本、乾隆960本、嘉慶464本、咸豐261本
大臣畫一傳	滿大臣傳副本430本、清本1033本、漢大臣傳副本349本、清本674本、舊本50本、正編副本27本、次編副本104本、續編副本150本、新編副本154本
忠義畫一傳	滿忠義傳副本276本、清本202本、漢忠義傳副本74本、清本750本、新編忠義傳副本58本、正編忠義傳副本1本
傳包	滿漢大臣69包、忠義傳包(不詳)
類傳	功臣傳16本、儒林傳16本、文苑傳19本、循吏傳8本、貳臣傳59本、貳臣表傳7本、逆臣傳7本
年表	各朝武職大臣草本、清本、底本780本
本紀	各朝本紀含清本、副本、鈔本817本
志書	天文志54本、樂志86本、儀衛志10本、時憲志40本、藝文志23本、輿服志23本、職官志94本、祿秩志16本、刑法志96本、各省地理志519本、選舉志183本、禮志225本、河渠志855本、漕運志49本、 兵志739本、食貨志506本、屯墾志75本、茶馬志3本、賦役志71本、錢法志52本、關稅志16本、積貯志90本、户口志48本、名宦志11本、節婦志5本(含清本、稿本)
長編總檔總冊	乾隆328本、嘉慶597本、道光1400本、咸豐382本、同治345本、光緒16本(含清本、底本、草本)
綸音總檔	乾隆1本、嘉慶90本、道光80本、同治11本、光緒164本
史書	乾隆128本、嘉慶7本、咸豐178本
條例	乾隆條例143本、鼓鑄條例6本、科場條例19本、貴州條例30本、大清律例55本
正史	晉書30本、宋書24本、南齊書8本、魏書24本、北齊書8本、周書8本、南史20本、北史24本、隋書23本、舊唐書48本、新唐書47本、宋史69本、遼史11本、遼史話解4本、金史48本、金史解語4本、元史50本、元史解語10本、明史284本
御制詩文集	聖祖36本、世宗15本、高宗247本、仁宗117本、宣宗22本
諭摺彙存	光緒116套
華制存考	宣統36套
報	政治官報光緒11包、宣統46包、黃皮京報50捆、學報6包、商報6包、臨時公報2包、內閣官報5捆
方略、紀略	皇清開國方略35本、平定朔漠方略42本、平定準噶爾方略48本、回疆方略73本、三省邪教方略42本、三省邪教方略續編33本、平定金川方略31本、平定教匪方略32本、平定臺灣方略1本、剿捕臨清逆匪紀略6本、蘭州紀略4本、石峰堡紀略3本、霆

（續表三）

	軍紀略1本、河源紀略2本、平定陝甘新疆回匪方略323本、平定貴州苗匪紀略50本、平定雲南苗匪紀略41本、平定粵匪紀略422本、剿平捻匪方略321本
通考 通志 通典	皇朝文獻通考426本、皇朝續文獻通考110本、草本176本、皇朝文獻通志48本、草本39本、刊本112本、皇朝文獻通典45本、草本40本、刊本112本、皇朝續文獻通典40本、刊本41本
賦役全書	直隸157本、江蘇125本、安徽119本、山東155本、山西40本、河南1本、陝西128本、甘肅332本、福建78本、浙江2本、江西111本、湖南1本、四川26本、貴州15本、雲南19本、奉天1包、大衛河1包
察哈爾台吉官冊10本、孝義節婦清冊8本、乾隆滿漢合壁上諭4本、乾隆朝縉紳15本、嘉慶縉紳5本、道光朝造送陣亡清冊72本、同治朝滿漢滿摺5、江南盤查軍發清冊1本、族原流考8本、蒙古原流考6本、南河成案64本、南河成案續編64本、欽定户部漕運全書106本、江蘇海運全案9本、兩浙海塘通志8本、江西蕪湖體仁局志2本、湖北荊州萬城隄志10本、海塘新志8本、海塘續志4本、山東鹽法志48本、兩淮鹽法志59本、兩浙鹺志12本、兩浙鹽法志22本、兩廣鹽法通志18本、兩廣鹽法志52本、河東鹽法志20本、河東鹽法備覽19本、福建鹽法備覽16本、雲南鹽務冊10本、江南造送漕運冊18本、日下舊聞考13本、千叟宴詩55本、八旗滿洲氏族通譜57本、新疆夷務9本、各朝碑錄7本、通禮12本、歷代職官志表36本、甘肅忠義錄12本、甘肅忠義錄紳民婦女表18本、京卿奏牘3本、外省奏牘2本、各省奏牘10本、欽定台規8本、西域同文志8本、四庫全書經史子集139本、皇清文穎52本、皇清文穎續編173本、草本73本、西巡聖典23本、黑龍江全省地理圖說12本、滿漢盛京輿圖說14本、新疆圖志11本、詞林典故30本、盛京三省地名冊12本、樂善堂全集18本、養正書屋全集24本、欽定學政全書16本、題名碑錄10本、嘉慶辛酉工賑紀事16本、新疆識略10本、附開國史館寄存備用檔案、臣工事蹟橫本、各項冊檔、大臣傳案卷、長編摺包、14志案卷、儒林著書、奏議案卷、各項舊檔	

（續表三）

引用書目

一、傳統文獻

以下故宮博物院工作報告，現藏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

《北平故宮博物院報告》，北平：故宮博物院印行，1929。

《北平故宮博物院報告》，北平：故宮博物院印行，1930。

《北平故宮博物院報告》，北平：故宮博物院印行，1931。

《北平故宮博物院文獻館一覽》，北平：故宮博物院刊行，1932。

《故宮博物院文獻館工作報告及將來計畫》，北平：故宮博物院編輯，1933。

《國立北平故宮博物院二十四年工作報告》，北平：故宮博物院印行，1935。

《故宮博物院文物遷徙檔案》，故宮博物院編輯，編輯時間不詳。

以下檔案現藏國立故宮博物院：

「大庫庫書檔」，清字一號，正本八冊，副本四冊。

「國史館書籍目錄」，清字二、三號，兩套各二冊。

「實錄館書籍檔冊」，清字七號，一冊。

「國史館書籍遷移三所尊藏數目冊」，清字八、九號，兩套各一冊。

「大清一統志清冊」，清字十號，一冊。

「民國六十七十月十七日黃季陸覆蔣復璁函」(67)臺史秘字第679號。

「續纂十四志總檔冊」，清字十一號，一冊。

「國榷、夷務始末記分冊目錄」，清字二十五號，一冊。

「楊恩元借書檔」，清字三十二號，一冊。

「清史館借書收據簿」，清字三十三號，一冊。

「爲關於撥交漢滿文前清列朝實錄及聖訓一案請即派員與倪處長寶坤洽捐交接事宜由」(59)臺史料字第88號。

「呈請轉報總統府准將國史館所保管之滿清實錄聖訓等移交本院使用」(59)臺博圖字第253號。

「爲關於撥交漢滿文前清列朝實錄及聖訓一案業於五月四日由貴館倪處長寶坤按清冊點交本院」(59)臺博字第0448號。

「請將民國四十七年總統府撥交貴館之前清列朝實錄一〇五包及聖訓十函四十五卷移交本院以備修清代通鑑長編」，(59)臺博圖字第2367號。

「爲令復知照希逕洽國史館辦理交接事宜并將交接情形具報由」(59)臺教3002號。

「簽報與國史館合作纂修清史稿校註事」，(67)臺博圖簽字第116號。

「國史館、國立故宮博物院執行清史稿校註纂修計劃合約草案」及「民國六十七年十月三日蔣復璁覆黃季陸函」(67)臺博圖字第0830號函。

「國史館複印國立故宮博物院典藏清代文獻協議書」，80年簽署。

「國立故宮博物院十年工作報告・54年9月至64年6月」，國立故宮博物院編。
「國立故宮博物院工作概況」54-73年，國立故宮博物院編。
「國立故宮博物院施政企劃」54-73年。
「國立故宮博物院常務委員會議紀錄」，54年至72年。
「國立故宮博物院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54年至72年。
《行政院各宜屬單位六十二年度施政計劃》，61年，行政院編印。
「國立故宮博物院工作概況」63年7月至64年6月」。
「國立故宮博物院管理委員會第二屆第二次委員會議記錄」。
「國立故宮博物院管理委員會第七屆第一次常務委員會議紀錄」。
「國立故宮博物院管理委員會第九屆第三次常務委員會議紀錄」。

以下檔案現藏臺北國史館：
「國民政府檔・清史館史稿書籍接收案」。
「國民政府檔・國民政府第四十九次國務會議」。
「國民政府檔・國民政府第五十五次國務會議」。
「國民政府檔・國民政府第五十七次國務會議」。
「國民政府檔・國民政府第五十八次國務會議」。

二、近人論著
《故宮跨世紀大事錄要》，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2001。
《國民政府公報》，臺北：成文出版社印行，1972。
《國立故宮博物院清代文獻檔案總目》，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印行，1982。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清代文獻傳包傳稿人名索引》，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編印，1986。
《清史稿校註》，臺北：國史館出版，1991。
朱師轍
《清史述聞》，臺北：樂天出版社，1971。
吳宗慈
《檢校清史稿述略》，呈行政院刊本，1934。刊印時間不詳，筆者藏。
吳瀛
《故宮博物院創始五年記》，臺北：世界書局，1971。
李宗侗
〈查禁清史稿與修清代通鑑長編〉，《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下冊。
昌彼得
〈國立故宮博物院圖書文獻處概況〉，《教育科學資料科學月刊》，7卷4期，1975年4月。

《故宮七十星霜》，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95。

胡建國

〈清史稿校註經過〉，《黃季陸先生與中國近代史研究》，臺北：中華民國史料研究中心編印，1986。

索予明

〈金匱寶笈話歷劫——記故宮博物院現藏文獻及搶護歷險經過〉，《傳記文學》，15卷6期，1969年12月。

許師慎輯

《有關清史稿編印經過及各方意見彙編》，臺北：中華民國史料研究中心，1979。

劉贊廷

《藏邊芻言》，上海：聚珍仿宋印書局出版，1921。

李雲漢

〈黃季陸先生革命經歷簡記〉，《黃季陸先生與中國近代史研究》，臺北：中華民國史料研究中心編印，1986。

馮明珠

〈國民政府時期的故宮博物院〉，臺北：國父建黨革命一百周年學術研討會，1994。

〈從《清史》到《清史稿校註》——中華民國政府遷臺後整修《清史》之經過〉，宜蘭：佛光大學清史研究所主辦，「第一屆國際清史研討會」，2003年11月，未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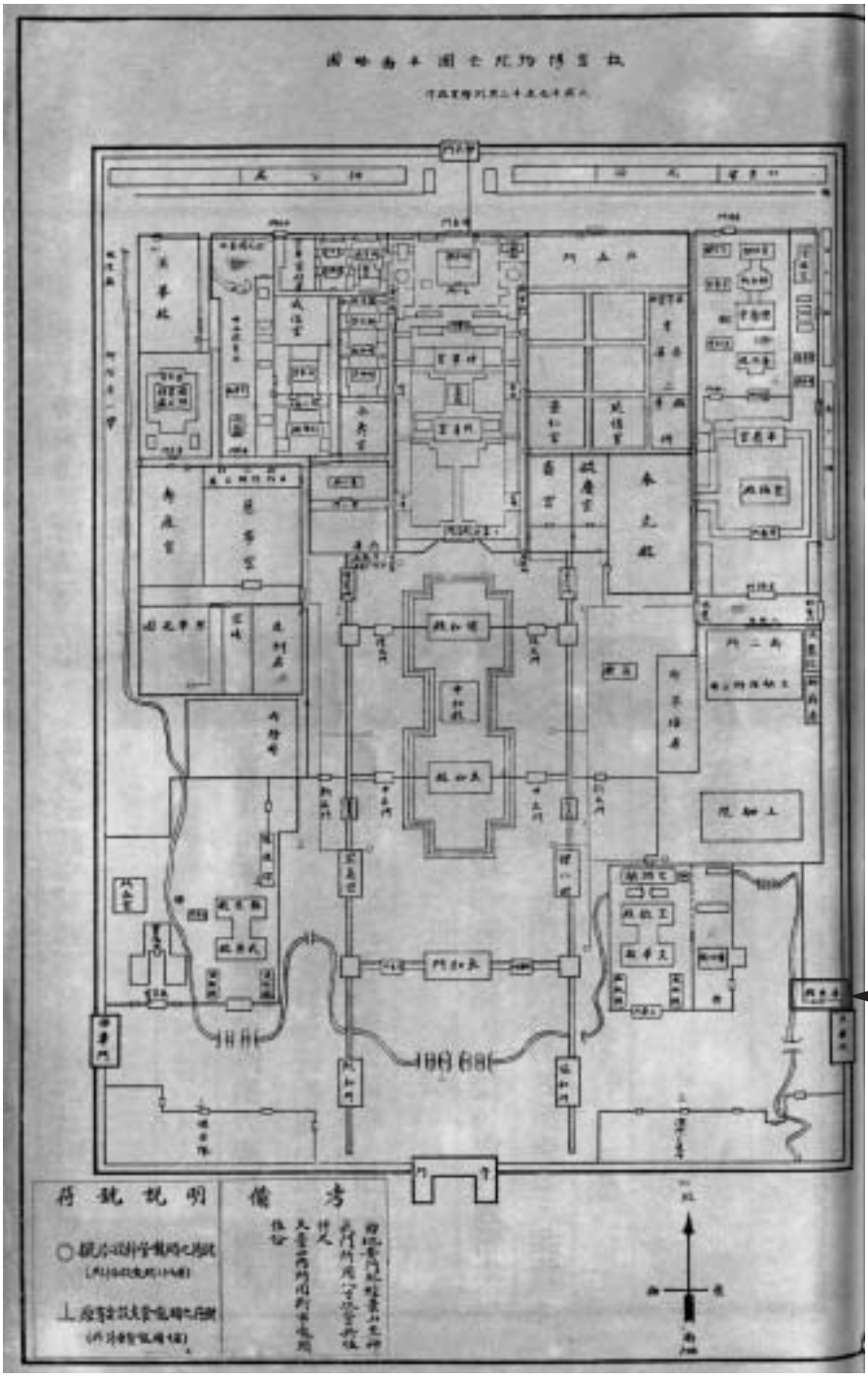

圖1　清史館，設置於東華門內，北平故宮博物院平面圖。
圖見《北平故宮博物院工作報告》（民國19年12月刊行） 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藏

圖2-1 「館長柯邵忞借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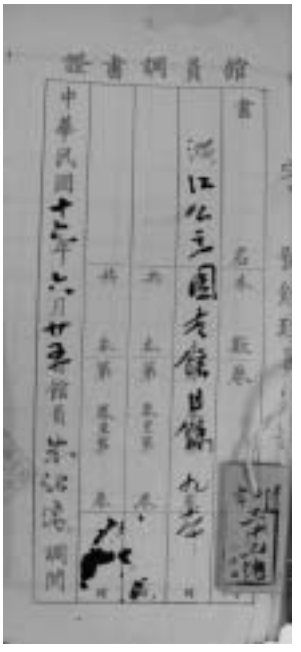

圖2-2 「朱師轍（字少濱、紹濱）借書單」

圖2-3 「王樹枏（字晉卿）借書單」記錄著故宮接管清史館後催討館員借書

圖2 「清字三十三號．清史館借書收據簿」（檔案編號816000001），其中柯邵忞、朱師轍、王樹枏借書單，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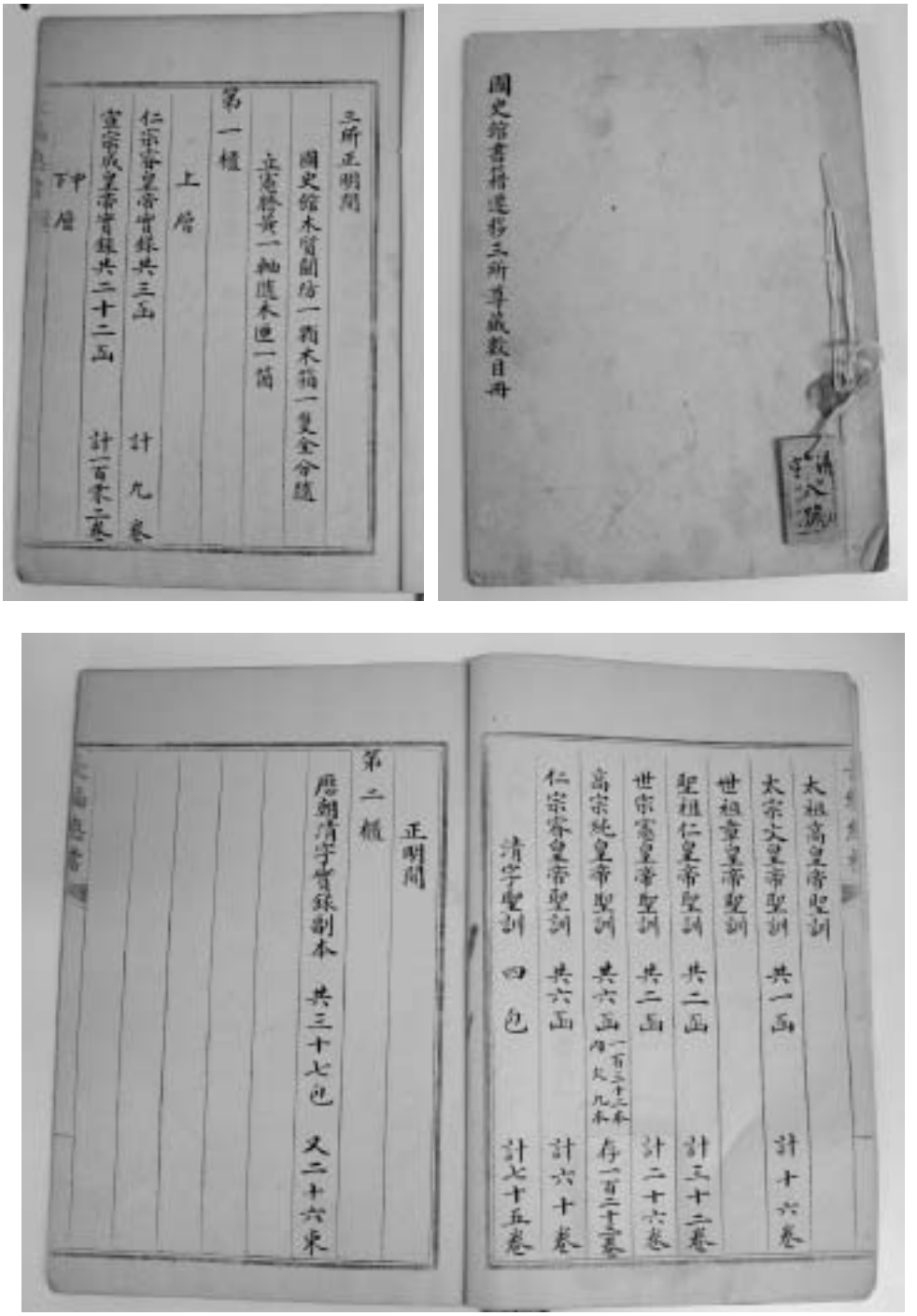

圖3 「清字八號・國史館書籍遷移南三所尊藏數目冊」封面及頁一（檔案編號818000005）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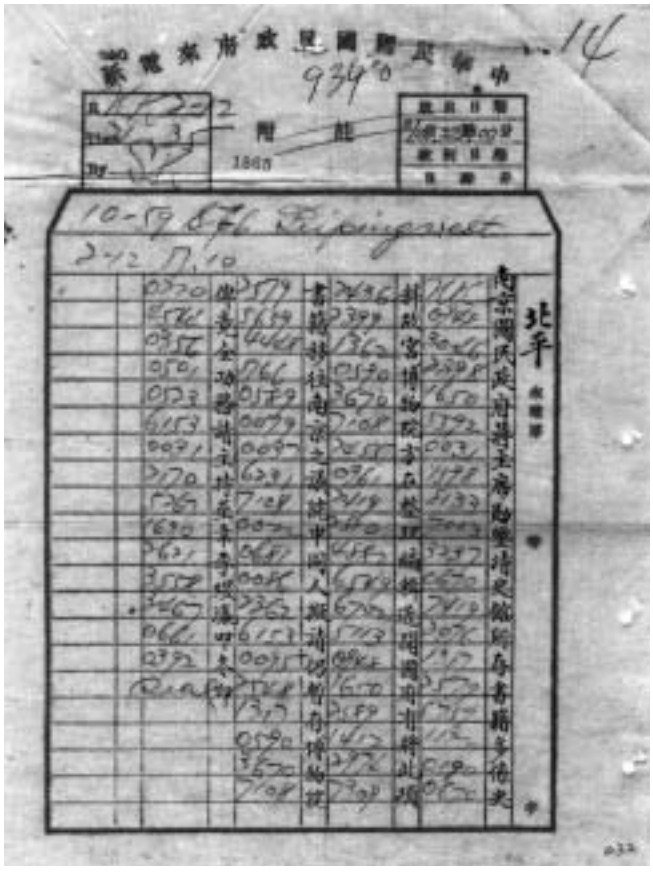

圖4 「李煜瀛致國民政府蔣主席電」(檔案編號50046275),收錄於「國民政府檔・清史館史稿書籍接收案」 臺北國史館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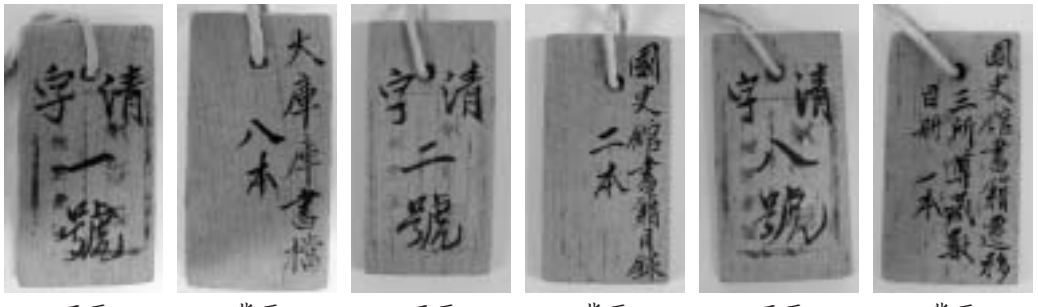

正面 背面 正面 背面 正面 背面

圖5 「清字一號」小木牌,正、背面。
清史館檔冊上,原繫有「清字號」小木牌,現藏國立故宮博物院清史館檔案上所繫小木牌多已失落,仍保存的有「清字」一、二、三、七、八、十一、二十五、三十二、三十三等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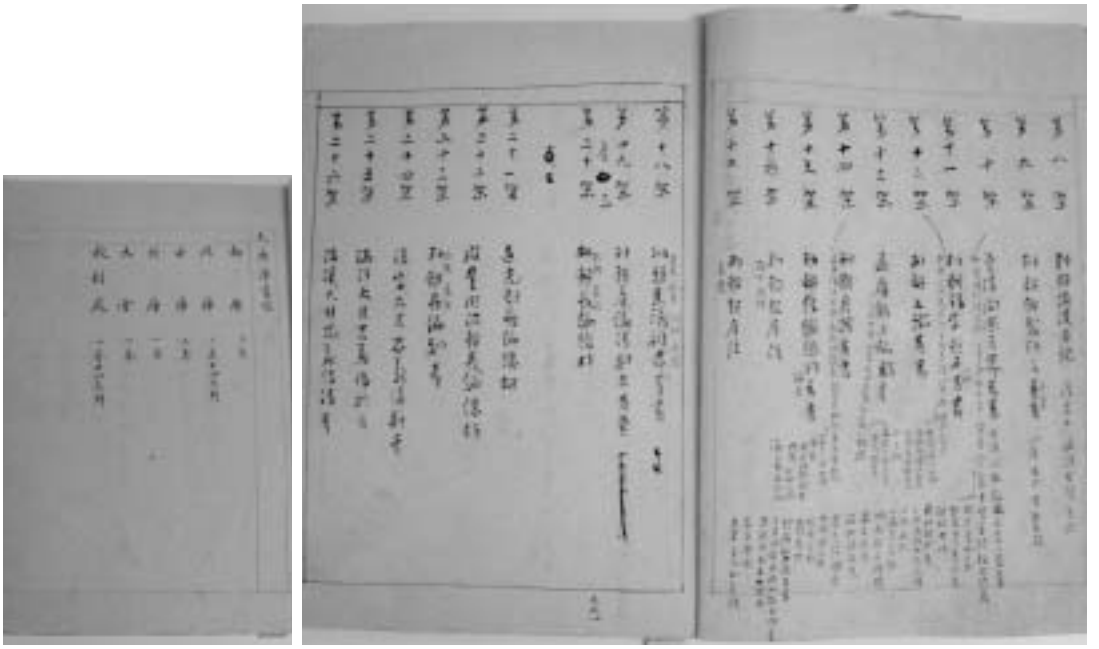

圖6　「清字一號」「大庫庫書檔」（檔案編號811000001-8）共八冊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7 「清字二、三號」「國史館書籍目錄」（檔案編號818000001-4）上下二冊 共兩套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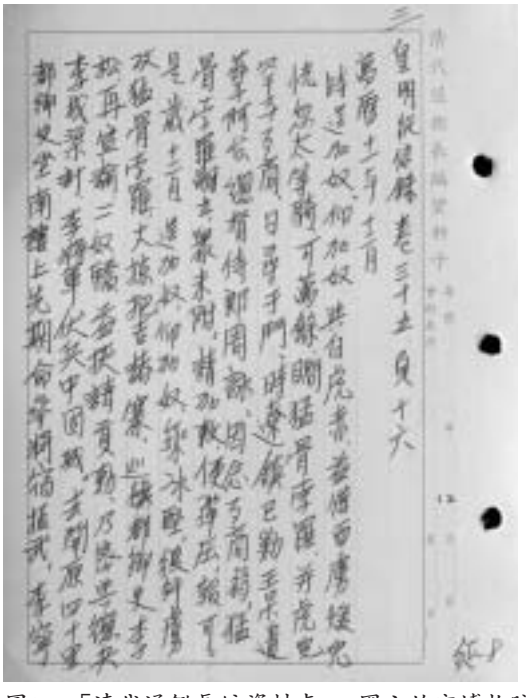

圖8 「清代通鑑長編資料卡」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9 「清代通鑑長編初稿」共641冊，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10 吳宗慈《檢校清史稿述略》封面及頁一書上眉批爲傅斯年手蹟 筆者藏